



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

CHANGZHOU QUICK SOLDERING CO., LTD.

(江苏省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翔路 11 号)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银国际 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BOC INTERNATIONAL (CHINA) LIMITED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楼

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 (一) 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 (二) 发行股数：本次拟发行不超过 2,300 万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25%，全部为新股发行，不涉及老股转让
- (三) 每股面值：1.00 元
- (四) 每股发行价格：16.50 元
- (五) 预计发行日期：2016 年 10 月 27 日
- (六)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 (七) 发行后总股本：不超过 9,200 万股
- (八)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1、公司实际控制人金春、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戚国强、公司控股股东富韵投资、主要股东 Golden Pro. 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其所持股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除权除息处理）；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2、公司股东窦小明、刘志宏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于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其所持股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除权除息处理）；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其同时保证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3、公司股东中银投资、汇宝金源、常乐投资、武岳峰及姜加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于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4、公司董事长金春、董事兼总经理戚国强、董事兼副总经理窦小明、董事兼副总经理刘志宏还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可转让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其离职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其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50%。

(九)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十)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6年10月26日

重要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保荐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次发行的相关重要承诺和说明

（一）股份限制流通及自愿锁定承诺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6,900 万股，本次拟发行 2,3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9,200 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不进行老股转让。

1、公司实际控制人金春、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戚国强、公司控股股东富韵投资、主要股东 Golden Pro.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其所持股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除权除息处理）；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2、公司股东窦小明、刘志宏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于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其所持股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除权除息处理）；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其同时保证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3、公司股东中银投资、汇宝金源、常乐投资、武岳峰及姜加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于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4、公司董事长金春、董事兼总经理戚国强、董事兼副总经理窦小明、董事

兼副总经理刘志宏还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可转让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其离职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其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50%。

（二）关于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

为维护公司上市后股票价格的稳定，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以下简称“本预案”），主要内容如下：

1、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回购、增持等股本变动行为的规定时，则应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2、稳定股价的责任主体

稳定股价的责任主体包括控股股东、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其中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既包括在公司上市时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包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新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触及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董事会秘书应及时告知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并督促相关责任主体按照本预案的规定履行相应义务。公司、控股股东、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其回购或增持义务时，应按照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1）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

公司控股股东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1) 在触及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起 10 个交易日内，控股股东应就增持公司股票具体计划的内容（包括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实施时间等）书面告知公司董事会并由公司董事会进行公告。

2) 如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 则增持价格不超过公告日前最近一期公司每股净资产; 增持金额不低于控股股东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现金分红; 单次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2) 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 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1) 如控股股东未如期公告前述增持计划或明确表示未有增持计划的, 则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前述事项确定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就增持公司股票具体计划的内容(包括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实施时间等)书面告知公司董事会并由公司董事会进行公告。

2) 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 则增持价格不超过公告日前最近一期公司每股净资产; 增持金额不少于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薪酬总和的 30%, 但不超过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的薪酬总和。

3) 对于上市后三年内新聘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将在其作出承诺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后, 方可聘任。

(3) 公司回购股票

1) 如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如期公告前述增持计划或明确表示未有增持计划的, 则在出现本预案规定的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情形起 30 个交易日内, 公司董事会就公司是否符合本预案规定的回购股票的条件进行研究商议, 并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

2) 公司董事会作出回购股票决议的, 应按照《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规则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票预案, 并在依法召开股东大会及履行其他法定程序后实施。监事会应对公司回购股份预案提出审核意见。公司回购股份预案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 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该股份回购预案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且控股股东承诺投赞成票。

3) 若公司有回购公司股票计划, 则回购价格不超过公告日前最近一期公司

每股净资产；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上一年度经审计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4) 公司董事会在考虑是否启动回购股票程序时，应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所处行业情况、股价的二级市场表现情况、现金流量状况、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不具备回购股票的条件或由于其他原因不宜回购股票的，应披露不予回购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的理由。

(4) 增持或回购义务的解除及再次触发

在履行完毕上述三项任一增持或回购措施后 120 个交易日内，控股股东、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增持或回购义务自动解除。从履行完毕前述三项任一增持措施后的第 121 个交易日起，如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仍低于每股净资产，则控股股东、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增持或回购义务将按照前述（1）、（2）、（3）的顺序自动产生。

(5) 其他稳定股价的措施

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向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份回购计划的议案，并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约束措施

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没有实施，公司、控股股东、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1) 针对控股股东的约束措施

1) 对于公司控股股东，如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不能实际履行，则公司应与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

2) 如已经连续两次触发增持义务而控股股东均未能提出具体增持计划，则公司可将与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股份回购计划，控股股东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

3) 如对公司董事会提出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则公司可将与

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下次股份回购计划，控股股东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

（2）针对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约束措施

1) 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主动履行其增持义务，如个人在任职期间未能按本预案的规定履行其增持义务，则公司应将其履行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工资薪酬代其履行增持义务。

2) 如个人在任职期间连续两次未能主动履行其增持义务，由控股股东、董事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三）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承诺

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发行人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如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发行人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发行人启动稳定股价预案时将严格按照《关于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要求，依法履行增持发行人股票的义务。

（四）关于信息披露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以要约等合法方式回购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新股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回购要约发出日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回购价格不低于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对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问题进行立案稽查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最终以二者间较高者为准（期间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价格应相应调整）。

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并能举证证实的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详细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以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如招股说明书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本公司自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作出认定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内仍未开始履行上述承诺，则公司董事长应在前述期限届满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经代表公司 1/10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或 1/3 以上董事或者监事会的提议，召集临时董事会并通过决议：利用公司现金并用该等现金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或赔偿投资者，现金不足部分可通过处置公司资产等方式补足。如董事长未能召集董事会或董事会未能通过相关决议或董事会在决议通过后 3 个交易日内未能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投资者可依法起诉要求其履行职责，或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要求监事会提请罢免董事，直至公司董事会通过相关决议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决议。公司将于股东大会通过相关决议后 60 日内履行回购义务及/或积极履行赔偿义务。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控股股东富韵投资、实际控制人金春及戚国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并能举证证实的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详细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以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3、中介机构承诺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如因保荐机构为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先行赔偿

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并能举证证实的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详细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以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承诺：如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经国家相关司法机关有效判决认定后，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如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并能举证证实的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详细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以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承诺：如因本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机构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并能举证证实的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详细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以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五）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本次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主要有富韵投资、Golden Pro.和戚国强。

1、控股股东富韵投资、第二大股东 Golden Pro.承诺：

在锁定期满后的 24 个月内，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 10%。

如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除权除息处理）；

每次减持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

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方可减持公司股份。

2、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兼总经理戚国强承诺：

在锁定期满后的 24 个月内，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 10%。

如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除权除息处理）；

每次减持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方可减持公司股份。

（六）关于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

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总股份将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需要一定的时间，在建成后才能逐步达到预期的效益，因此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难立即实现同步增长，在短期内存在每股收益被摊薄的风险。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进行了分析，制定了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和主要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做出了承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公司为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巩固现有市场占有率，同时积极开拓新市场

公司积累了一批成熟的客户群体，知名客户包括富士康、比亚迪、台达电子等。公司与上述知名企业的保持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将继续加强与现有客户的合作，研发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提高对现有客户的销售额。同时，公司设立了国际业务部和在美国设立了销售子公司，积极开拓海外市场。

（2）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做好成本控制，完善员工激励机制

公司将不断改进和完善生产流程，提高生产率，加强对采购、生产、库存、销售等各环节的信息化管理，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公司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执行采购制度，加强对成本费用的控制；此外，公司将完善薪酬制度和激励制度，建立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引进优秀人才，最大限度的激发员工积极性和创造性。

(3) 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并接受保荐机构、开户银行、证券交易所和其他有权部门的监督。公司未来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控制公司的经营风险，提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效率和盈利能力。

(4) 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回报机制

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和关于按照上市公司有关规定制定《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规定。上述制度的制定和完善，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分红的决策程序、机制和具体分红比例，公司将严格执行上述利润分配制度和规划，确保投资者得到合理的投资回报。

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特此提示。

2、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戚国强、金春夫妇承诺：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3、公司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富韵投资、主要股东 Golden Pro. 承诺：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

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本承诺出具后，如监管部门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作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七）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公司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公司作出公开承诺事项的，当出现未能履行承诺的情况时：

（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

（3）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控股股东富韵投资、实际控制人金春、戚国强作出公开承诺事项的，当出现未能履行承诺的情况时：

（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其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

（3）因违反承诺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4）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发行人有权暂扣其应得的现金分红和薪酬（如有），同时不得转让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其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责任主体作出公开承诺事项的，当出现未能履行承诺的情况时：

(1) 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其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

(3) 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4) 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其应得的现金分红（如有）和薪酬，同时不得转让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直至其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5) 违反承诺情节严重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更换相关董事、监事；公司董事会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和关于按照上市公司有关规定制定《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具体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施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论证和调整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的，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5、现金分红比例：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如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时，可以在上述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 20%比例的基础上适当提高现金分红比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重大资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且超过 5,000 万元；（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5%。

6、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7、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先制订分配预案；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股东

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8、公司将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保证现金分红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由董事会制订，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之“一、本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三、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本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若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成功，则首次公开发行当年实现的利润和以前年度滚存未分配利润，由首次公开发行后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股权比例共同享有。

四、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因素

（一）技术升级与开发风险

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持续地进行技术升级和创新研发，并将这些研发成果产业化，是快克股份重要竞争优势之一，从经营发展过程来看，这也是公司发展壮大，实现飞跃，成为行业内领先企业的主要原因。

电子行业创新活跃，技术更新快，随着下游电子制造业向集成化、小型化、精密化、个性化不断演进，本公司作为电子行业支撑性制造企业，也需随着行业趋势不断进行技术升级和新产品开发，并迅速将新技术转化为产品，如

无法顺利实现技术持续升级或新技术产业化，则对本公司响应下游应用需求的能力产生一定影响，从而减弱本公司行业竞争力，导致公司出现业绩下滑风险。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本公司拟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约 2.90 亿元实施“智能化精密锡焊设备项目”，以实现各类处于技术储备阶段的机器人产品产业化，同时通过新增精密设备完成产能扩大和升级，实现现有产品更新换代和产能扩张，提高信息化管理和自动化生产水平；此外，本公司拟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约 0.60 亿元实施“研发中心项目”，以建成新技术研发基地、装联工艺解决方案的储备基地和新产品量产测试基地，从而进一步增强本公司技术工程化能力，进一步积累电子装联整体解决方案，为顺应下游不断提升的应用需求奠定坚实基础。募投项目建成后将大幅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完善公司产品结构，提高公司综合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

但是，上述募投项目也在资产运营、生产工艺和销售等方面存在一定的实施风险。

从投资规模角度看，由于项目投资目的是实现技术研发成熟的各类机器人的产业化，同时完成现有高端产品的升级换代和产能提升，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目前公司固定资产规模相比较，如本公司资产运营效率和经营管理能力无法与适应资产规模的增长，可能会导致募投项目在建设效率、达产时间、达产产能、产出质量等方面与预期出现偏差，使得项目存在预期收益无法实现的风险。

从生产工艺角度看，募投项目的产成品为各类机器人、柔性自动化生产线和智能化锡焊装联类工具，生产环节与现有产品相似，但其对生产环境洁净度要求、生产工艺的精密程度和管理的信息化水平要求显著提升，本公司也会采用在线管控系统加强生产工艺管控，实现各项工艺指标和产品品质稳定统一。但如果本公司在募投项目建成后，生产流程的设计、调整和控制无法适用更精密的生产工艺的需求和更严苛的质量标准，可能会导致募投项目无法顺利实现高端技术产业化的风险。

从销售角度看，募投项目需要营销能力的配合，其收益与相关产品市场需

求的发展速度息息相关，募投项目产品的目标客户群中需要综合服务的高端客户比例可能会更高。尽管公司募投项目经过充分的市场调研及严格的可行性论证，在客户、营销网络、品牌、技术服务等方面与现有业务形成协同效应，公司同时制定了一系列保障新增产品销售的计划措施，但如果公司对未来市场需求判断失误，或未来市场拓展不力，或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或综合技术服务能力提升不够，都将会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销售风险。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绝大部分拟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筹集，如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不足以支付以上投资项目所需全部资金，则公司需通过自筹或其他融资方式筹集。如果公司不能及时筹集足够的资金，则可能影响公司项目投资计划的完成和公司业务发展目标的实现。

（三）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下降和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6 月，本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31.88%、31.08%、29.20% 和 17.65%。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净资产将大幅提高，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建设到达产需要一段时间，不能在建设期内产生经济效益。因此公司在短期内净利润增长幅度可能低于净资产和总股本的增长幅度，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将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面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和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五、审计报告截止日后主要经营状况及 2016 年 1-9 月业绩预测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 2016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12,927.14 万元、净利润 4,449.04 万元，分别较去年同期增长 10.73%、11.08%。财务报告截止日后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模式、采购模式、销售模式、税收政策均未发生重大变化，经营情况正常，亦未出现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公司预计 2016 年 1-9 月可实现营业收入 19,800 万元-21,5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未经审计）相比变动幅度在 12%至 22%之间；可实现净利润 6,300 万元-6,9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未经审计）相比变动幅度在 8%至 18%之间（本

次业绩预测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目 录

| | |
|---|-----------|
| 重大事项提示 | 4 |
| 一、本次发行的相关重要承诺和说明..... | 4 |
| 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14 |
| 三、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 16 |
| 四、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因素..... | 16 |
| 五、审计报告截止日后主要经营状况及 2016 年 1-9 月业绩预测..... | 18 |
| 第一节 释义 | 24 |
| 一、一般释义..... | 24 |
| 二、专业释义..... | 25 |
| 第二节 概览 | 29 |
| 一、本公司简要情况..... | 29 |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要情况..... | 33 |
| 三、本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 33 |
| 四、本次发行情况..... | 35 |
| 五、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 35 |
|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 36 |
| 一、本公司基本情况..... | 36 |
|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36 |
| 三、本次发行相关当事人..... | 37 |
| 四、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 | 40 |
| 第四节 风险因素 | 41 |
| 一、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 41 |
| 二、技术升级与开发风险..... | 41 |
| 三、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 42 |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 42 |
| 五、产业政策风险..... | 44 |
| 六、财务风险..... | 44 |
| 七、资产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 46 |

| | |
|--|------------|
| 八、知识产权风险..... | 47 |
| 九、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及内控失效风险..... | 47 |
| 十、其他风险..... | 48 |
|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49 |
| 一、发行人改制设立情况..... | 49 |
| 二、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51 |
|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的资产重组情况..... | 60 |
|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 69 |
| 五、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 71 |
|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子公司情况..... | 76 |
| 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 79 |
|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 88 |
| 九、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的情况..... | 89 |
| 十、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 89 |
| 十一、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 | 93 |
|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 95 |
|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 95 |
|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 100 |
|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24 |
|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 135 |
| 五、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 163 |
| 六、发行人的核心技术情况..... | 171 |
|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 181 |
| 一、独立运行情况..... | 181 |
| 二、同业竞争..... | 182 |
| 三、关联交易情况..... | 185 |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 198 |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 198 |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变动情况..... | 204 |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 205 |

| | |
|---|------------|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收入情况..... | 206 |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 206 |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 207 |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相关协议或承诺情况..... | 207 |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 208 |
|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的变动情况..... | 208 |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210 |
| 一、公司治理结构的建立健全情况..... | 210 |
| 二、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210 |
| 三、发行人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 228 |
| 四、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 228 |
| 五、投资者权益保护制度建立情况..... | 229 |
| 六、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以及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 229 |
|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 230 |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 230 |
| 二、财务会计报表..... | 230 |
|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主要控股子公司情况..... | 246 |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247 |
| 五、税项..... | 266 |
| 六、分部报告..... | 267 |
| 七、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 268 |
|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 275 |
| 九、归属公司股东的权益..... | 277 |
| 十、现金流量情况..... | 279 |
| 十一、会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279 |
| 十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 280 |
| 十三、主要财务指标..... | 281 |
| 十四、资产评估情况..... | 284 |
| 十五、验资情况..... | 284 |
|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286 |

| | |
|-----------------------------------|------------|
| 一、财务状况分析..... | 286 |
| 二、盈利能力分析..... | 308 |
| 三、现金流量分析..... | 330 |
|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 334 |
|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影响的分析..... | 335 |
| 六、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期后事项对本公司的影响..... | 336 |
| 七、影响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主要因素..... | 336 |
| 八、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 | 337 |
|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 341 |
| 一、本公司的发展目标及具体经营规划..... | 341 |
| 二、实现发展目标、规划及经营计划的假设条件..... | 345 |
| 三、实现上述经营规划可能面临的主要困难..... | 346 |
| 四、上述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 346 |
|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 347 |
|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规模及投向概述..... | 347 |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 350 |
|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 370 |
|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 372 |
| 一、本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 372 |
| 二、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 375 |
| 三、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 376 |
| 第十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 377 |
| 一、信息披露相关制度..... | 377 |
| 二、发行人重要合同情况..... | 377 |
| 三、对外担保事项..... | 380 |
| 四、诉讼和仲裁事项..... | 380 |
| 第十六节 有关声明..... | 381 |
| 第十七节 附件..... | 388 |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本招股说明书中以下简称具有特定含义：

一、一般释义

| | | |
|----------------------|---|------------------------------------|
| 快克股份、发行人、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 指 | 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 |
| 速骏有限 | 指 | 常州速骏电子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前身 |
| 快克设备 | 指 | 常州市快克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
| 苏州杰伟 | 指 | 苏州市杰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 上海易普斯 | 指 | 上海易普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 深圳快克 | 指 | 深圳市快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 Quick USA | 指 | Quick Soldering USA Inc. |
| 巨蟹软件 | 指 | 常州巨蟹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
| Golden Pro. | 指 | Golden Pro. Enterprise Co. Limited |
| 富韵投资 | 指 | 常州市富韵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
| 快克设备厂 | 指 | 常州市武进快克电子设备厂 |
| 速嘉电子 | 指 | 常州市速嘉电子有限公司 |
| 中银投资 | 指 | 中银国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 汇宝金源 | 指 | 北京汇宝金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 常乐咨询 | 指 | 常州市常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
| 武岳峰 | 指 | 常州武岳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长江小贷 | 指 | 常州市长江科技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
| 力合创业 | 指 | 常州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 金硕生态农业 | 指 | 江苏金硕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
| 中国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国家发改委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 工信部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
| 科技部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

| | | |
|--------------------|---|--|
| 常州工商局 | 指 | 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公司章程》 | 指 | 《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 《公司章程（草案）》 | 指 | 《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
|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银国际 | 指 |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发行人律师、天元律师 | 指 |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
| 发行人会计师、信永中和 | 指 |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和 | | |
| 发行人评估师、江苏中天 | 指 | 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
| 天 | | |
| 报告期 | 指 | 2013年、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6月 |
| 本次发行 | 指 | 本公司本次在中国境内（不含香港、台湾、澳门地区）首次公开发行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的行为 |
| A股 | 指 | 在中国境内（不含香港、台湾、澳门地区）发行的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
| 元 | 指 | 人民币元 |

二、专业释义

| | | |
|------|---|---|
| 电子装联 | 指 | 指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基板、导线、连接器等零部件根据设定的电气工程模型，实现装配和电气连通的制造过程 |
| 锡焊 | 指 | 利用锡合金焊料加热熔化后，渗入并充填金属件连接处间隙的焊接方法，广泛用于电子工业中 |
| 点胶 | 指 | 一种工艺，也称施胶、涂胶、灌胶、滴胶等，是把电子胶水、油或者其他液体涂抹、灌封、点滴到产品上，让产品起到黏贴、灌封、绝 |

| | | |
|----------|---|---|
| | | 缘、固定、表面光滑等作用 |
| 锁付 | 指 | 螺丝锁付，即螺丝的取、放、拧紧完成部件固定、连接的组装过程 |
| AOI | 指 | 自动光学检测（Automatic Optic Inspection），基于光学原理对焊接生产中遇到的常见缺陷进行检测的测试技术 |
| 示教编程 | 指 | 由人工导引机器人末端执行器（安装于机器人关节结构末端的夹持器、工具、焊枪、喷枪等），或由人工操作导引机械模拟装置，或用示教盒（与控制系统相连接的一种手持装置，用以对机器人进行编程或使之运动）来使机器人完成预期的动作 |
| 单支烙铁 | 指 | 一种基础的锡焊工具，由烙铁头、发热芯、手柄筒、电源线、护套等部件组成 |
| 焊台 | 指 | 一种锡焊工具，由烙铁头、发热芯、手柄、烙铁架、控温台等部件组成，一般具有防静电功能、休眠功能、数码温度显示功能、密码温度锁定功能等 |
| 热风拆焊台 | 指 | 一种锡焊及解焊工具，采用微风加热除锡的原理，能快捷干净地拆卸和焊接各类封装形式的元器件 |
| PCB | 指 | 印制电路板（Printed Circuit Board） |
| BGA | 指 | 球栅阵列结构（Ball Grid Array），是集成电路一种封装法，输入输出端子以圆形或柱状焊点按阵列形式分布在封装下面 |
| 选择性焊接 | 指 | 可编程逐点完成电子锡焊装联 |
| 柔性自动化生产线 | 指 | 把多台可以调整的设备联结起来，配以自动运送装置组成的生产线，依靠计算机管理，并将多种生产模式结合，从而能够减少生产成本做 |

| | | |
|----------|---|--|
| | 指 | 到物尽其用 |
| 温度窗口 | 指 | 锡焊作业时可接受的温度上下限 |
| ECU | 指 | 电子控制单元 (Electronic Control Unit) |
| OEM | 指 | 原厂委托制造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受托厂商按来样厂商之需求与授权，按照厂家特定的条件而生产 |
| ODM | 指 | 自主设计制造 (Original Design and Manufacturing)，受委托方拥有设计能力和技术水平，基于授权合同生产产品 |
| EMS | 指 | 电子专业制造服务 (Electronic Manufacturing Services)，受委托方为电子产品品牌拥有者提供制造、采购、部分设计以及物流等一系列服务 |
| ERP | 指 | 企业资源计划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
| PDM | 指 | 产品数据管理 (Product Data Management)，用来管理所有与产品相关信息 (包括零件信息、配置、文档、CAD 文件、结构、权限信息等) 和所有与产品相关过程 (包括过程定义和管理) 的技术 |
| KPI | 指 | 企业关键绩效指标 (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 |
| HAKKO | 指 | 日本白光株式会社 |
| OKI | 指 | OK International Inc., |
| WELLER | 指 | WELLER GmbH |
| 安泰信 | 指 | 深圳市安泰信科技有限公司 |
| 广州黄花 | 指 | 广州黄花电子工具有限公司 |
| TSUTSUMI | 指 | Tsutsumi 株式会社 |
| UNIX | 指 | 日本优尼株式会社 |

| | | |
|--------|---|---------------|
| APOLLO | 指 | 日本阿波罗精工株式会社 |
| 烽镭 | 指 | 深圳市烽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 福之岛 | 指 | 深圳市福之岛实业有限公司 |

本招股说明书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本公司简要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戚国强

注册资本：人民币 6,9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6 年 6 月 28 日

变更设立日期：2012 年 12 月 31 日

注册地址：江苏省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翔路 11 号

（二）核心业务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以锡焊技术为核心的电子装联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包括锡焊工具和机器人、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以及柔性自动化生产线。自成立以来，本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机器人产品及柔性自动化生产线产品快速增长，营业收入从 2013 年的 5,279.63 万元增长至 2015 年的 7,504.44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从 2013 年 30.18% 上升至 2015 年的 33.18%。

（三）行业地位

本公司（含其前身）近二十年来始终致力于电子装联锡焊技术的研究，“快克”品牌的技术和品质已得到国内外电子生产企业的普遍认可。

经过十几年的发展，目前本公司可提供的专业化产品和服务包括锡焊装联类、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以及柔性自动化生产线，并已实现产品制造与应用服务的融合，成为电子装联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

（四）竞争优势

1、技术工程化优势

本公司在研发能力、生产工艺、质量控制等多方面均具备较强行业竞争力，从而形成技术工程化的综合竞争优势。

本公司研发人员 60 人，占员工总数的 12.32%，团队成员包括具有丰富产品开发经验的资深行业专家和软硬件工程师，并与清华大学等院校就部分专项项目开展合作。公司研发部同时具备硬件技术和软件系统开发能力。硬件方面，公司目前已形成“实时监控焊嘴温度技术”、“精密锡焊机器人技术”等 30 多项核心技术；软件开发方面，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巨蟹软件作为技术开发平台，独立开发了机器人多轴运动控制系统、机器人视觉软件等多项软件系统。目前本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 38 项专利权，其中发明专利 8 项，实用新型专利 22 项，外观设计专利 8 项，正在申请中的专利权 5 项。

生产工艺方面，本公司在长期生产过程中总结归纳出系统化的工艺参数、制造步骤、生产方式，并自行开发生产了适合本公司工艺流程的配套设备及软件管控系统以优化产品性能。同时，本公司拥有较完整的钣金加工、控制主板制作、软件系统设计、组装、测试等完整的生产工序链，可以迅速响应客户需求，确保产品及时交货，并能缩短研发周期，及时根据客户需求调整和升级产品。

质量控制方面，本公司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产品检测一次送检合格率需达到 99.5-100%。

依托雄厚的技术工程化综合实力，本公司多次获得国家发改委、江苏省和常州市多级政府和相关部门的项目资金和奖励，如国家发改委给予的电子专用设备仪器产业化专项项目资金。本公司组建了锡焊自动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已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和江苏省财政厅联合授予“江苏省锡焊自动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称号，承担行业内重大技术问题攻关任务，在自主创新和引进的基础上，持续不断地创造新成果，开发新技术，并进行工程化研究，为产业化提供成熟、配套的技术、工艺、装备和新产品。

2、产品优势

凭借多年积累的大量装联作业经验值，运用改进加热方式、选择金属配比、调整传感器设计位置、数字操控等多种综合技术，同时配套自行设计开发

的操作系统和示教系统、产品联机管控系统等产品软件系统，公司产品为下游行业稳定装联质量，提高装联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提供了工艺保障，从而提升客户应用体验，增加客户粘性。

产品模式方面，本公司目前产品系列从功能上看包括焊接、解焊返修、点胶、烟雾过滤、静电防护等各式电子装联生产线中小型设备和工具；从产品档次看，包括普适性的工具类，自动化程度各异的机器人及高端定制装联生产线。由此，本公司提供了系列齐全，档次各异的装联类产品，为客户提供一站式选择的便利，也为本公司提供了高重复销售率的稳定市场空间。此外，本公司在提供产品的同时配套提供工艺流程咨询、机器人示教教程以及装联制造方案，同时定制柔性化模块化的电子装联生产线，实现了产品制造与技术服务融合的新模式，为本公司带来更高的产品附加值和综合利润率。

3、销售渠道优势

目前公司采用直销、经销有机结合的销售渠道布局方式，在重点区域设立子公司配备主力直销团队，在电子产品制造商内陆转移区域设立了办事机构配备常驻直销人员，对于下游客户集中度不高的区域由附近区域办事处直销覆盖与经销商销售结合模式，目前拓展中的境外市场，公司则与当地有经验的技术型经销商合作销售产品。销售渠道布局与公司产品特点、发展阶段和战略重点相适应。

重点区域直销模式确保本公司能快速响应售前售中售后所有环节服务需求，并通过与客户直接沟通知晓和预判其需求，提高同一渠道重复销售率，有效地增强了客户粘性，同时客户反馈的使用体验及改进建议能被直销团队直接向技术部反馈，形成前端销售与后端研发相互支持、相互推动的正反馈机制。

在国内业务机会相对较少的区域及处于开发阶段的境外区域，由于本公司尚缺乏对当地市场的充分了解，选择经销模式有效减少了销售布局风险，在目前公司资源有限前提下为公司提供了低成本销售途径。

4、品牌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以**快克**  为品牌在锡焊为核心的电子装联专用设备领域经营近二十年。公司一直坚持自主开发研究，尊重知识产权，凭借优

良的产品性能及专业的服务优势，积累了用户口碑，建立了良好的专业品牌形象，品牌在行业内具有很高的知名度。本公司商标被评为江苏省著名商标，快克股份为中国电子专用设备工业协会理事会员、中国机器人产业联盟理事单位、江苏省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示范企业。

正是由于良好市场品牌形象和企业声誉，公司积累了一批成熟的客户群体，下游行业包括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家用电器、LED 照明、智能电网、国防科技、通信设备等，知名客户包括富士康、台达电子、罗技、LG、三星、索尼、法雷奥、博世、国家电网、中国电子科技集团、航天科技集团等。而本公司与上述知名企业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又产生了示范效应及口碑效应，部分客户因此主动与本公司接洽。丰富的客户资源和强大的销售网络为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和市场份额的不断扩大提供了保障。

5、管理优势

本公司经营管理团队一直保持高度稳定，在企业管理、研发设计、制造工艺、市场营销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管理团队敬业精神较强，专业能力突出。公司创始人戚国强、金春夫妇分别作为技术专家型和管理营销型企业家，对行业的发展脉络、产品的升级换代、技术研发方向、企业发展战略都有着独到深刻的理解，其企业家精神凝聚了一批优秀的研发、管理、营销人才，创立了企业的研发、营销、管理体系，塑造了“以人为本、诚信为实、卓越创新、放眼世界”的核心企业文化。本公司目前采用相对扁平化的经营管理方式，应用需求响应速度快，行业技术趋势反馈链条短，销售团队与技术研发团队沟通便捷，定制产品成立项目组，公司决策效率高，能够确保对不断变化的市场及时做出快速反应和部署。

本公司使用 ERP 系统进行经营活动信息化管理，管理人员依据各项制度，辅以经验对生产安排、存货管理和应收账款管理等重点经营点进行定期复核，提升公司内部控制效果与经营管理效率，通过及时谨慎的管理方式及时发现并消除可能的经营风险。

（五）发展战略

本公司顺应下游应用需求，以高科技锡焊装联专用设备的研发和制造为核

心，以先进产品和高技术服务融合为业务模式，致力于为中国电子制造业提供装联综合解决方案。

短期内，本公司将结合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加强产品研发，升级扩大生产能力，提高信息化管理和自动化生产水平，加速积累应用方案，提升产品与服务融合的业务能力，加强销售团队建设和销售渠道管理维护，加大品牌宣传与推广，从而全面推动本公司产品自动化、智能化、精密化、高速化、柔性化的结构性升级，迅速扩大市场占有率，实现企业阶段性扩张。本公司的中长期目标是，“成为技术国内领先、国际一流，中国最专业最具规模的电子装联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要情况

（一）控股股东

富韵投资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现持有本公司 2,848.9341 万股，占公司发行前股份的 41.2889%。富韵投资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 22 日，法定代表人为金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 3,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芳草园 6 幢甲单元 301 室，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咨询、商业讯息咨询服务。

（二）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戚国强、金春夫妇。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戚国强、金春分别持有富韵投资 50% 股权，金春持有 Golden Pro.100% 股权；富韵投资持有公司 41.2889% 股权，Golden Pro. 持有公司 33.7819% 股权，戚国强直接持有公司 12.9952% 股权，由此戚国强、金春夫妇控制本公司股权的比例为 88.0660%。

戚国强先生和金春女士简介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三、本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本公司报告期内经信永中和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 6月30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2013年 12月31日 |
|-------------|----------------|-----------------|-----------------|-----------------|
| 资产总额 | 30,478.77 | 30,784.23 | 28,700.84 | 23,955.42 |
| 负债总额 | 8,569.14 | 5,044.80 | 5,261.67 | 4,910.19 |
| 股东权益总额 | 21,909.63 | 25,739.43 | 23,439.17 | 19,045.23 |
|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 21,909.63 | 25,739.43 | 23,439.17 | 19,045.23 |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营业总收入 | 12,927.14 | 23,003.75 | 21,701.39 | 18,088.74 |
| 营业利润 | 5,184.73 | 8,751.10 | 8,001.71 | 6,334.89 |
| 利润总额 | 5,281.30 | 9,407.52 | 8,681.08 | 6,785.67 |
| 净利润 | 4,449.04 | 8,162.40 | 7,429.69 | 5,793.56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 4,449.04 | 8,162.40 | 7,429.69 | 5,793.56 |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 6,251.77 | 9,263.40 | 6,434.93 | 5,627.77 |
|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 -709.91 | 60.28 | 19.92 | 4,262.8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 -8,280.00 | -5,865.00 | -3,036.00 | -8,678.93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696.67 | 3,480.76 | 3,427.60 | 1,206.75 |

(四) 主要财务指标

| 项目 | 2016年 6月30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2013年 12月31日 |
|-------------------------------|------------------|-----------------|-----------------|-----------------|
| 流动比率（倍） | 3.00 | 5.74 | 5.00 | 4.07 |
| 速动比率（倍） | 2.50 | 5.06 | 4.24 | 3.48 |
| 资产负债率（公司） | 32.41% | 18.13% | 19.20% | 20.33% |
|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除外）占净资产比例 | 0.62% | 0.59% | 0.61% | 0.71% |
|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 6.97 | 5.95 | 5.39 | 4.61 |
| 存货周转率（次/年） | 3.13 | 3.09 | 3.07 | 3.01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 5,581.34 | 10,041.94 | 9,317.97 | 7,416.43 |
| 利息保障倍数（倍） | - | - | - | 112.81 |
|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元） | 0.91 | 1.34 | 0.93 | 0.82 |
|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 -0.39 | 0.50 | 0.50 | 0.17 |

| | | | | |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8.67% | 33.04% | 35.34% | 35.88% |
| 扣非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7.65% | 29.20% | 31.08% | 31.88%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0.64 | 1.18 | 1.08 | 0.84 |
| 扣非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 0.61 | 1.05 | 0.95 | 0.75 |

四、本次发行情况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股票面值：每股面值 1.00 元；
- 3、发行股数：本次拟发行不超过 2,300 万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25%，全部为新股发行，不涉及老股转让，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 4、发行价格：16.50 元；
- 5、发行方式：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 6、发行对象：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
- 7、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五、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经本公司 2014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2,300 万股 A 股，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的核准为准。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 序号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项目总投资（万元） | 计划募集资金使用量（万元） |
|----|-------------|-----------|---------------|
| 1 | 智能化精密锡焊设备项目 | 29,978.00 | 28,957.00 |
| 2 | 研发中心项目 | 6,127.00 | 6,049.00 |
| 合计 | | 36,105.00 | 35,006.00 |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公司基本情况

- 1、 注册名称（中文）： 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
- 2、 注册名称（英文）： CHANGZHOU QUICK SOLDERING CO.,LTD.
- 3、 注册资本： 6,900 万元
- 4、 法定代表人： 戚国强
- 5、 成立日期：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6、 住所： 江苏省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翔路 11 号
- 7、 邮政编码： 213164
- 8、 电话号码： 0519-86225668
- 9、 传真号码： 0519-86225611
- 10、 互联网网址： www.quickchina.com.cn
- 11、 电子信箱： quickchina @ quickchina.com.cn
- 12、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
者关系的部门、负责
人 董事会办公室，苗小鸣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1、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 2、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 3、 发行股数及占发行后
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拟发行 2,300 万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比
例的 25%，全部为新股转让，不涉及老股转让
- 4、 每股发行价： 16.50 元
- 5、 发行前市盈率： 15.78 倍（每股收益按 2015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
总股本计算）
- 6、 发行后市盈率： 21.04 倍（每股收益按 2015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

- 总股本计算)
- 7、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3.73 元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8、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6.60 元 (根据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其中, 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按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和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
- 9、 发行市净率: 2.50 倍 (按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 10、 发行方式: 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 11、 发行对象: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 (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
- 12、 承销方式: 采取由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本次发行的股票
- 13、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 37,950.00 万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35,006.00 万元
- 14、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 2,944.00 万元, 包括: 承销保荐费用 2,300.62 万元, 审计费用 96.60 万元, 律师费用 140.00 万元,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375.00 万元, 发行手续费用 14.28 万元, 印花税 17.50 万元

三、本次发行相关当事人

- (一) 发行人: 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戚国强

- 住所：江苏省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翔路 11 号
- 联系电话：0519-86225668
- 传真：0519-86225611
- 联系人：苗小鸣
- (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法定代表人：钱卫
-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楼
- 联系电话：021-20328000
- 传真：021-50372476
- 保荐代表人：郭青岳、张磊
- 项目协办人：宋洁琼
- 经办人员：郭青岳、张磊、宋洁琼、杨玉国
- (三) 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 事务所负责人：朱小辉
-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10 层
- 联系电话：010-57763888
- 传真：010-57763777
- 经办律师：孔晓燕、宗爱华
- (四) 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事务所负责人：叶韶勋
-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 联系电话：010-65542288
- 传真：010-65547190
- 经办注册会计师：唐炫、王亮
- (五) 资产评估机构：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何宜华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博爱路 72 号博爱大厦 12 楼
联系电话：0519-88155678
传真：0519-88155675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石玉、张旭琴
- (六) 验资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叶韶勋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联系电话：010-65542288
传真：010-65547190
经办验资注册会计师：唐炫、王亮
- (七)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电话：021-58708888
传真：021-58754185
- (八)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 (九) 收款银行：中国银行上海市中银大厦支行
账户名称：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436459214157

除本招股说明书另有披露外，本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

人、高级管理人员、项目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

- (一) 刊登初步询价公告日期: 2016年10月18日
- (二) 初步询价日期: 2016年10月21日、2016年10月24日
- (三)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2016年10月26日
- (四) 网上、网下申购日期: 2016年10月27日
- (五) 网上、网下缴款日期: 2016年10月31日
- (六) 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申请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本次发行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下游为消费电子、家用电器、工业控制、汽车电子、机床电子、国防电子、航天电子、LED 照明、太阳能光伏等行业。前述行业与国内外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紧密相关，如因宏观经济面出现下行而导致其出现增长放缓甚至下降的情况，本公司也可能受到整体行业影响而出现业绩下降情况。

国际方面，世界银行于 2016 年 6 月发布《全球经济展望》，预计 2016 年全球经济增长率为 2.4%，预计 2017 年和 2018 年全球经济分别增长 2.8%和 3%。发达经济体今年预计增长 1.7%，明年增速预期为 2.2%；发展中国家今年预计增长 3.5%，明后两年增速将分别升至 4.4%和 4.7%。报告指出，在经济增长疲软的环境下，全球经济面临的下行风险明显上升，其中包括主要新兴经济体增长进一步放缓，发达经济体增长停滞不前，金融市场情绪大幅变化，大宗商品价格长期低迷，地缘政治风险上升以及政策空间有限。

国内方面，国家统计局 2016 年 3 月发布《2015 年世界经济回顾及 2016 年展望》，报告指出全球贸易增长低缓，影响我国对外贸易的稳定增长；随着发达国家再工业化以及部分发展中国家加速融入世界经济，加上我国生产成本上升和环境、资源制约加强，我国出口面临发达国家下压和发展中国家上挤的双重压力。国家统计局认为新技术的竞争将成为经济增长的突破点。

总体来看，全球经济整体处于金融危机后的恢复期，新的增长动能尚未确立，复苏将依然疲弱乏力。世界经济运行中的不利因素和不确定性因素增多，继续低速运行的可能性较大。由于宏观经济的不确定性对本公司下游应用行业的增长产生系统性影响，从而给本公司带来业绩增长风险。

二、技术升级与开发风险

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持续地进行技术升级和创新研发，并将这些研发成果产业化，是快克股份重要竞争优势之一，从经营发展过程来看，这也是公

公司发展壮大，实现飞跃，成为行业内领先企业的主要原因。

电子行业创新活跃，技术更新快，随着下游电子制造业向集成化、小型化、精密化、个性化不断演进，本公司作为电子行业支撑性制造企业，也需随着行业趋势不断进行技术升级和新产品开发，并迅速将新技术转化为产品。如公司无法顺利实现技术持续升级或新技术产业化，则对本公司响应下游应用需求的能力产生一定影响，从而减弱本公司行业竞争力，导致公司出现业绩下滑风险。

三、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本公司属于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主要客户群为各类中高端电子产品制造企业，竞争对手包括 HAKKO、OKI、WELLER、TSUTSUMI、APOLLO、UNIX 等国外装联工具或设备制造商，以及安泰信、广州黄花、福之岛、烽镞等国内装联工具或设备制造商。

快克股份在以锡焊装联为主的电子装联专用设备细分行业已有近二十年经营历史，产品技术先进、生产工艺精良，运行质量稳定，电子装联解决方案专业化程度高，具备显著的竞争优势。同时，本公司拥有一支专业化的售前售中售后分工明确的全方位服务队伍，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覆盖市场，能提供快速而全面的客户服务，不断增强下游客户粘性。

但是，若国内外竞争对手通过采购关键技术、大幅降价策略或迅速完成销售及服务队伍建设，则有可能加强其竞争实力，加剧市场竞争状况，本公司存在因为竞争加剧而丧失部分市场份额的风险。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风险

本公司拟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约 2.90 亿元实施“智能化精密锡焊设备项目”，以实现各类处于技术储备阶段的机器人产品产业化，同时通过新增精密设备完成产能扩大和升级，实现现有产品更新换代和产能扩张，提高信息化管理和自动化生产水平；此外，本公司拟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约 0.60 亿元实施“研发中心项目”，以建成新技术研发基地、装联工艺解决方案的储备基地和新

产品量产测试基地，从而进一步增强本公司技术工程化能力，进一步积累电子装联整体解决方案，为顺应下游不断提升的应用需求奠定坚实基础。募投项目建成后将大幅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完善公司产品结构，提高公司综合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

但是，上述募投项目也在资产运营、生产工艺和销售等方面存在一定的实施风险。

从投资规模角度看，由于项目投资目的是实现技术研发成熟的各类机器人的产业化，同时完成现有高端产品的升级换代和产能提升，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目前公司固定资产规模相比较较大，如本公司资产运营效率和经营管理能力无法与适应资产规模的增长，可能会导致募投项目在建设效率、达产时间、达产产能、产出质量等方面与预期出现偏差，使得项目存在预期收益无法实现的风险。

从生产工艺角度看，募投项目的产成品为各类机器人、柔性自动化生产线和智能化锡焊装联类工具，生产环节与现有产品相似，但其对生产环境洁净度要求、生产工艺的精密程度和管理的信息水平要求显著提升，本公司也会采用在线管控系统加强生产工艺管控，实现各项工艺指标和产品品质稳定统一。但如果本公司在募投项目建成后，生产流程的设计、调整和控制无法适用更精密的生产工艺的需求和更严苛的质量标准，可能会导致募投项目无法顺利实现高端技术产业化的风险。

从销售角度看，募投项目需要营销能力的配合，其收益与相关产品市场需求的发展速度息息相关，募投项目产品的目标客户群中需要综合服务的高端客户比例可能会更高。尽管公司募投项目经过充分的市场调研及严格的可行性论证，在客户、营销网络、品牌、技术服务等方面与现有业务形成协同效应，公司同时制定了一系列保障新增产品销售的计划措施，但如果公司对未来市场需求判断失误，或未来市场拓展不力，或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或综合技术服务能力提升不够，都将会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销售风险。

（二）实际募集资金少于募集资金项目计划募集金额的风险

如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一节所述，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绝大部分拟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筹集，如本次实际募集资金

净额不足以支付以上投资项目所需全部资金，则公司需通过自筹或其他融资方式筹集。如果公司不能及时筹集足够的资金，则可能影响公司项目投资计划的完成和公司业务发展目标的实现。

五、产业政策风险

如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所述，国务院、工业和信息化部等政府部门制定发布了各项政策、规划及文件，将电子装联专用设备制造业作为推进电子信息装备自主化战略的发展重点之一。但如果政府改变产业战略，调整发展重点及相关扶持政策，有可能会给本公司研发及经营带来风险。

六、财务风险

（一）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875.36 万元、4,290.97 万元、3,506.23 万元和 3,964.20 万元，其中，账龄 6 个月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分别为 90.33%、93.77%、89.36%和 94.20%，周转率分别为 4.61 次、5.39 次、5.95 次和 6.97 次。

尽管本公司应收账款管理情况较好，但随着本公司未来售价较高的机器人产品、柔性自动化生产线及综合解决方案项目销售比例增加，预计应收账款余额也会随之上升，如果公司应收账款出现大量逾期甚至不能回收，将对公司正常资金周转、经营业绩构成风险。

（二）存货减值风险

本公司下游行业为电子产品制造业，更新换代速度较快，本公司生产的电子装联专用设备为满足下游产品需求，增强自身竞争力，也需不断进行技术升级。

本公司已逐渐将产品功能模块化，同时生产模式上定制类产品以销定产，常规类产品根据 JIT 安全库存模式生产，但随着工艺技术不断升级，部分原材料可能无法用于生产新产品，相关存货存在一定减值风险。

（三）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2011年11月，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有效期限为3年。2014年10月，本公司通过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有效期限为3年，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于2017年10月到期。2013年、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6月，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本公司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保荐机构根据国家科学技术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对发行人进行了核查，截至本招股书出具日，发行人对其产品的核心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发行人产品包括各类智能锡焊解焊工具及设备、锡焊机器人等，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规定的范围；2015年末发行人（母公司）员工总数409人，其中具有大学专科以上学历的科技人员152人，占当年员工总数的37.16%，其中研发人员52人，占当年员工总数的12.71%；近三个会计年度发行人（母公司）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为3,035.14万元，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销售收入（母公司）总额的4.90%，且研发费用全部为中国境内发生；2015年度发行人高新技术产品收入（母公司）为19,277.55万元，占当年总收入（母公司）的比例为84.28%。

综上，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目前依然符合国家科学技术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自2011年11月至今发行人一直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依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6月，本公司由于上述税收优惠政策享受的税收优惠金额分别为689.74万元、840.31万元、877.70万元和526.80万元，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重为10.16%、9.68%、9.33%和9.97%。如资格到期后不能通过复审，发行人将无法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需按照应纳税所得额的25%缴纳所得税。以2015年为例，如发行人无法享受所得税优惠税率，需多缴纳所得税877.70万元，占2015年利润总额的9.33%。

（四）毛利率下降风险

公司凭借核心竞争能力，在报告期内保持了较高的毛利率水平，2013年、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6月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56.59%、57.23%、

57.08%和 58.17%。

近两年，国家相继颁布《国务院关于印发<中国制造 2025>的通知》（国务院 2015 年 5 月）《机器人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 2016 年 4 月）。以机器人为代表的生产过程智能化被列为大力推动的重点领域。与此同时，中国人口红利逐渐消失，下游精密电子制造行业生产设备自动化、智能化、精密化、高速化、柔性化升级需求日益迫切。从公司 2016 年初即开始接到的大量自动化生产线订单就能深切感受到这一行业趋势。相应的，这一明晰的行业趋势必然会吸引新的市场参与者，如原专注于点胶涂覆、螺丝锁付等电子装联工艺的技术设备提供商和其他领域的自动化装备集成商很可能成为智能锡焊领域的新进入者。而公司也将发挥多年积累的行业优势，特别是利用在精密电子制造业客户中的品牌形象拓展自动化集成业务。在此格局下，公司面临的竞争将较目前更为激烈，公司未来的整体毛利率有出现下降的风险。

（五）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下降和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6 月，本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31.88%、31.08%、29.20% 和 17.65%。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净资产将大幅提高，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建设到达产需要一段时间，不能在建设期内产生经济效益。因此公司在短期内净利润增长幅度可能低于净资产和总股本的增长幅度，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将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面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和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七、资产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产品系列不断扩充完善，产品技术不断更新，本公司也从设备制造商逐渐转型为综合方案供应商，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取得了较快的增长。未来随着公司募投项目的投资建设，生产经营规模将继续扩张，人员和部门机构相应扩大，公司在战略规划、制度建设、组织设置、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将面临更大的挑战，公司经营规模的高速增长，给公司调整管理体系和制度及在新的条件下完善激励和约束机制带来管理方面的压力。

尽管本公司已积累了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的经营流程制度体系，生产经营能保持有序运行，但是如果管理团队能力提升无法与公司扩张同步，或流程制度未能跟随公司规模增大、业务种类多样化而及时修订，则公司未来可能存在资产规模快速增长导致的管理风险。

八、知识产权风险

产品技术及独特的工艺是本公司产品高品质、高稳定性和先进性的基础，本公司的技术和工艺在多年的经营积累中已形成模块化的完整体系，各模块中除了部分技术申请专利保护外，另有相当部分为非专利技术。

为了避免可能出现的技术失密，发行人从管理制度多角度进行了防范。包括：技术人员仅授权其研发所需的技术模块查询权限；与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书》，明确约定泄密责任和离职后竞业禁止期限，同时给予技术人员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明确的晋升通道和个性化的培养计划，增加员工忠诚度；在技术资料的安全管理方面，根据资料安全等级，按照授权使用原则管理，同时对各类电子资料进行文档加密，仅能在特定计算机上进行文件阅读；此外，对新产品、新项目按开发流程进行统一管理，并由多部门骨干相互监督。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尚未发生技术失密情况。

此外，本公司已通过培训在内部树立了尊重知识产权意识，由专职人员关注市场仿冒情况，并通过公告提示、工商举报等方式打击假冒伪劣商品，保护自身知识产权。

但是，如果发行人未来因核心技术人员流动、公司技术保密措施的执行不严以致技术泄密，或专利保护措施不力，均可能削弱公司的技术优势，对公司的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

九、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及内控失效风险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戚国强、金春夫妇。其中戚国强、金春分别持有富韵投资 50%股权，金春持有 Golden Pro.100%股权；富韵投资持有快克股份 41.2889%股权，Golden Pro 持有快克股份 33.7819%股权，戚国强直接持有快克股份 12.9952%股权，由此戚国强、金春夫妇直接、间接合计持有快克股份 88.0660%股权。

在过去的经营中，公司适应下游应用变化快的特点，管理结构扁平单一，响应链条短，内控制度薄弱。目前，公司已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控股股东的诚信义务，通过股份改制和上市辅导工作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控制制度，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的回避表决及独立董事等一系列制度，使公司的法人治理得到了进一步规范，公司股东和管理层也对公司治理内容进行了学习；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者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但是，仍不能排除实际控制人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出现管理层凌驾于控制之上的情况，对中小股东造成损害；或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关联交易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宜实施影响，从而影响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并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风险。

十、其他风险

（一）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股票市场投资收益与投资风险并存，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还受到投资者的心理预期、股票供求关系、国内外宏观经济状况以及政治、经济、金融政策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公司股票市场价格可能因出现上述风险因素而背离其投资价值，直接或间接给投资者带来损失。

（二）不可抗力产生的风险

诸如地震、台风、战争、疫病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可能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改制设立情况

（一）发行人的设立方式

公司系由成立于 2006 年 6 月的速骏有限整体变更设立。2012 年 12 月 27 日，经江苏省商务厅出具《关于同意常州速骏电子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苏商资[2012]1538 号）批准，同意速骏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名称为“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以速骏有限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2,790.22 万元折为股本 6,900 万元，净资产超出部分 5,890.2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信永中和对本次整体变更进行了审验，并出具 XYZH/2012SHA2022 号《验资报告》。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领取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20400400018712。

（二）发起人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共有 10 名发起人，持股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万股） | 持股比例（%） |
|----|-------------|------------|----------|
| 1 | 富韵投资 | 2,848.9341 | 41.2889 |
| 2 | Golden Pro. | 2,330.9511 | 33.7819 |
| 3 | 戚国强 | 896.6688 | 12.9952 |
| 4 | 中银投资 | 276.0000 | 4.0000 |
| 5 | 汇宝金源 | 207.0000 | 3.0000 |
| 6 | 常乐投资 | 138.0000 | 2.0000 |
| 7 | 武岳峰 | 93.8745 | 1.3605 |
| 8 | 窦小明 | 52.2744 | 0.7576 |
| 9 | 刘志宏 | 39.2058 | 0.5682 |
| 10 | 姜加伟 | 17.0913 | 0.2477 |
| | 合计 | 6,900.0000 | 100.0000 |

公司发起人股东的情况参见本节“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法人及合伙人发起人的基本情况”和“（二）自然人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三）发行人变更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发起人为富韵投资、Golden Pro。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前，富韵投资除投资速骏有限和持有长江小贷 6.67%的股份外，本身不直接从事任何生产经营业务；Golden Pro.除投资速骏有限外，本身不直接从事任何生产经营业务。

发行人由原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设立后主要发起人富韵投资和Golden Pro.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更。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主要业务

公司变更设立时，未进行资产、负债剥离和业务、人员调整，整体承继了速骏有限的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包括与锡焊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相关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全部经营性资产。公司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在公司变更设立前后未发生变化。

根据信永中和出具的 XYZH/2012SHA2017 号《审计报告》，截至整体变更设立的审计基准日（2012 年 9 月 30 日），速骏有限主要资产负债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金 额 |
|-------|-----------|
| 流动资产 | 25,051.02 |
| 非流动资产 | 4,980.08 |
| 总资产 | 30,031.10 |
| 流动负债 | 16,987.57 |
| 非流动负债 | 253.31 |
| 总负债 | 17,240.88 |
| 净资产 | 12,790.22 |

（五）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发行人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公司系由速骏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设立前后公司业务流程没有发生重大变化。改制后，公司增加制定了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健全了公司风险控制体系，完善了公司业务流程。公司业务流程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

六节 业务和技术”。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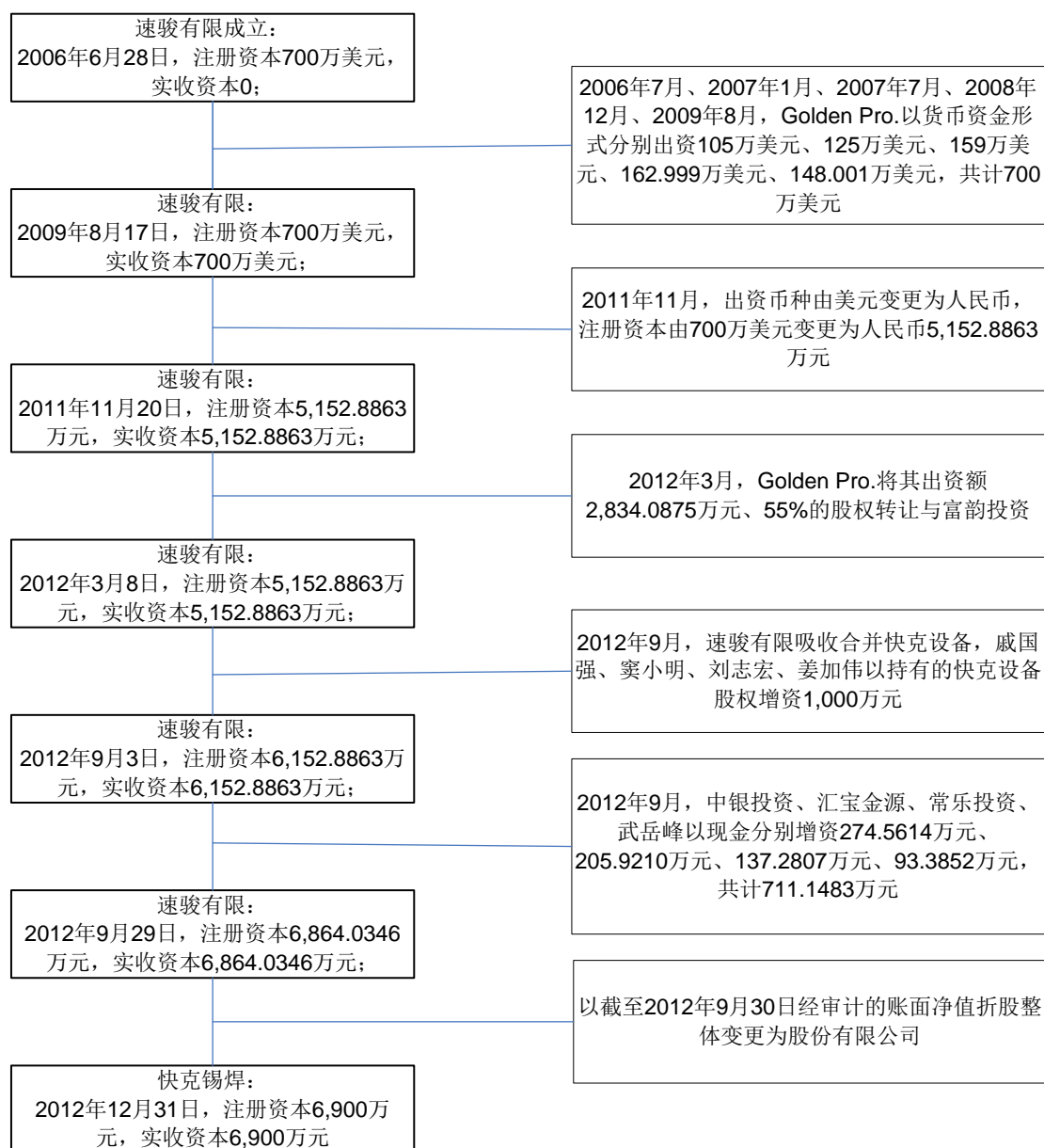
发行人成立以来，主要发起人富韵投资和 Golden Pro.主要持有速骏有限的股权。2012年8月，速骏有限将其持有的长江小贷6.67%股份转让给富韵投资，剥离了与主营业务不相关的资产，进一步突出了主营业务。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主要发起人未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公司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重大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公司系由速骏有限整体变更设立，速骏有限全部资产、负债均由公司承继。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主要资产包括但不限于房屋所有权、土地使用权、技术专利、商标、机动车辆、机器设备等资产的产权权属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

二、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一）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概览



（二）股份公司设立前的沿革情况

1、2006年6月，速骏有限成立

2006年5月22日，常州市外商投资管理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同意设立常州速骏电子有限公司的批复》（常外资委武[2006]101号），同意Golden Pro.设立速骏有限。速骏有限为外商独资经营企业，注册资本为700万美元，由Golden Pro.以现汇美元出资。

2006年5月29日，速骏有限取得了江苏省人民政府核发的编号为商外资苏府资字[2006]66248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6年6月28日，速骏有限取得了注册号为企独苏常总字第004566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700万美元，实收资本待缴。

(1) 根据常州恒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6年7月19日出具的常恒会验(2006)第212号《验资报告》，截至2006年7月17日，速骏有限已收到Golden Pro.以货币资金缴纳的注册资本10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15%。

2006年7月24日，速骏有限取得了更新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实收资本变更为105万美元。

(2) 根据常州恒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6年12月29日出具的常恒会验(2006)第383号《验资报告》，常州金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7年6月20日、2008年11月11日、2009年7月31日出具的常金会验(2007)第258号、常金会验(2007)第451号、常金会验(2009)第335号《验资报告》，速骏有限分别收到股东以货币资金缴纳的注册资本125万美元、159万美元、162.999万美元、148.001万美元。

2009年8月17日，速骏有限取得了更新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08年6月6日，企业注册号变更为320400400018712)，注册资本700万美元，实收资本700万美元。

根据速骏有限设立时商务主管部门的批复，Golden Pro.应于营业执照签发之日(2006年6月28日)起3个月内缴付注册资本的15%，余额在2年内全部缴清。Golden Pro.分五次缴足了全部出资。其中第四次出资162.999万美元的缴付时间为2008年11月，第五次出资148.001万美元的缴付时间为2009年7月，自速骏有限取得营业执照之日起算，已超出两年。

速骏有限存在延迟缴纳注册资本的情形，但Golden Pro.已于2009年7月缴足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缴足后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已向速骏有限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速骏有限所持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未被原审批机关注销，并已通过历年的联合年检。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速骏有限及股东均未因该等逾期出资事宜而受到有关主管机关的任何处罚。

2013年9月16日，常州市武进区商务局确认公司目前持有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合法有效，上述延期出资情况并不影响公司作为外商投资企业

的合法存续。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尽管速骏有限存在上述注册资本出资时间的法律瑕疵，但鉴于（1）Golden Pro.已于2009年7月缴足注册资本，常州工商局已就该注册资本的缴纳向速骏有限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速骏有限所持有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未被原审批机关注销，并已通过历年的联合年检；（3）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速骏有限及股东均未因该等逾期出资事宜受到工商行政部门及主管商务部门的处罚；（4）常州市武进区商务局确认公司目前持有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合法有效，上述延期出资情况并不影响公司作为外商投资企业的合法存续。据此认为，该等逾期出资情形不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的法律障碍。

2、2011年11月，速骏有限变更出资币种，注册资本由美元变更为人民币

2011年11月11日，根据常州市外商投资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常州速骏电子有限公司变更出资币种的批复》（常外资委武[2011]202号），速骏有限变更出资币种，注册资本由700万美元变更为人民币5,152.8863万元。同日，速骏有限取得了江苏省人民政府换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1年11月11日，常州嘉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常嘉会验（2011）第140号《验资报告》，截至2011年11月11日，速骏有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152.8863万元，实收资本为5,152.8863万元。2011年11月20日，速骏有限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2012年3月，速骏有限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

2012年2月12日，Golden Pro.与富韵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Golden Pro.将其部分出资额2,834.0875万元（占注册资本55%）以3,680.0346万元的价格转让与富韵投资，双方并签署了修改后的《常州速骏电子有限公司合同》及《常州速骏电子有限公司章程》。

2012年2月27日，常州市外商投资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常州速骏电子有限公司股权变更及企业类型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的批复》（常外资委武[2012]31号），批准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同意企业类型由外资企业变更为中

外合资企业。2012年2月28日，速骏有限取得了江苏省人民政府换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2年3月8日，速骏有限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本次股权转让后，速骏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持股比例 |
|-------------|-------------------|-------------|
| Golden Pro. | 2,318.7988 | 45% |
| 富韵投资 | 2,834.0875 | 55% |
| 合计 | 5,152.8863 | 100% |

4、2012年9月，速骏有限吸收合并快克设备，增加注册资本1,000万元

2012年3月21日，经速骏有限董事会决议和快克设备股东会决议，同意速骏有限吸收合并快克设备，吸收合并基准日为2012年1月31日；吸收合并后，速骏有限注册资本为6,152.8863万元，快克设备注销，速骏有限承继快克设备的所有债权债务。

同日，速骏有限与快克设备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根据协议：双方实行吸收合并，合并后速骏有限继续存在，其名称、住所、经营范围和经营期限均不变；快克设备注销，快克设备的股东戚国强、窦小明、刘志宏、姜加伟变更为速骏有限的股东。

2012年4月10日，常州市外商投资管理委员会出具常外资委武[2012]52号《关于常州速骏电子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常州快克电子设备有限公司的初步答复》，初步同意速骏有限吸收合并快克设备，并要求速骏有限在该答复签发之日起10日内分别向债权人发出合并通知书，于30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公告之日起45日后，再向常州市外商投资管理委员会申请正式批复。随后，速骏有限向债权人发出通知。2012年4月13日，速骏有限在《江苏经济报》上发布吸收合并公告。

2012年7月6日，常州市外商投资管理委员会出具常外资委武[2012]118号《关于同意常州速骏电子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快克电子设备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速骏有限吸收合并快克设备，合并后速骏有限注册资本为6,152.8863万元。

2012年7月30日，速骏有限取得了江苏省人民政府换发的《中华人民共

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2年8月19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所出具了编号为XYZH/2012SHA2007号的《验资报告》，截至2012年8月19日，戚国强、窦小明、刘志宏、姜加伟以拥有的快克设备之所有者权益缴足了速骏有限新增的注册资本1,000万元。

2012年9月3日，常州市武进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公司注销[2012]第09030002号《公司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快克设备的注销已经该局登记。

2012年9月3日，速骏有限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吸收合并后，速骏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持股比例 |
|-------------|-------------------|----------------|
| 富韵投资 | 2,834.0875 | 46.0611% |
| Golden Pro. | 2,318.7988 | 37.6864% |
| 戚国强 | 892.0000 | 14.4973% |
| 窦小明 | 52.0000 | 0.8451% |
| 刘志宏 | 39.0000 | 0.6338% |
| 姜加伟 | 17.0000 | 0.2763% |
| 合计 | 6,152.8863 | 100.00% |

5、2012年9月，速骏有限引入中银投资等投资方，新增注册资本711.1483万元

2012年9月19日，速骏有限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引入中银投资、汇宝金源、常乐投资、武岳峰等四家投资者，上述四家投资机构以4,569万元为对价，增资取得速骏有限10.3605%股权，其中711.1483万元计入注册资本，3,857.8517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价格为6.4元/单位注册资本。增资定价系根据增资时预估的2012年速骏有限合并报表净利润和市场PE倍数定价。本次增资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增资额（万元） | 增资对价（万元） |
|------|-----------------|-----------------|
| 中银投资 | 274.5614 | 1,764.00 |
| 汇宝金源 | 205.9210 | 1,323.00 |
| 常乐投资 | 137.2807 | 882.00 |
| 武岳峰 | 93.3852 | 600.00 |
| 合计 | 711.1483 | 4,569.00 |

同日，速骏有限与中银投资等四方签署了《增资协议》。

2012年9月20日，速骏有限取得了常州市外商投资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常州速骏电子有限公司增资及增加股东的批复》（常外资委武

[2012]168号)，同意速骏有限增资及增加股东。2012年9月21日，速骏有限取得了江苏省人民政府换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2年9月27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所出具XYZH/2012SHA2010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2年9月27日，速骏有限已收到中银投资等四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711.1483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6,864.0346万元。

2012年9月29日，速骏有限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后，速骏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持股比例(%) |
|-------------|------------|----------|
| 富韵投资 | 2,834.0875 | 41.2889 |
| Golden Pro. | 2,318.7988 | 33.7819 |
| 戚国强 | 892.0000 | 12.9952 |
| 中银投资 | 274.5614 | 4.0000 |
| 汇宝金源 | 205.9210 | 3.0000 |
| 常乐投资 | 137.2807 | 2.0000 |
| 武岳峰 | 93.3852 | 1.3605 |
| 窦小明 | 52.0000 | 0.7576 |
| 刘志宏 | 39.0000 | 0.5682 |
| 姜加伟 | 17.0000 | 0.2477 |
| 合计 | 6,864.0346 | 100.0000 |

6、历次出资、增资及股权转让的资金来源、合法性

(1) 2006年6月，发行人前身速骏有限成立，注册资本为700万美元，由Golden Pro.以现汇美元出资，其出资来源的具体情况如下：

经核查，股东Golden Pro.对速骏有限的700万美元出资中，452万美元出资系由其股东金春向自然人YU ZHOU（持有美国绿卡，拥有美国永久居住权）借款取得，并提供给Golden Pro.。2006年5月，公司实际控制人金春女士与YU ZHOU签订《借款合同》，约定借款450万美元，实际借入452万美元。保荐机构对《借款合同》、还款银行凭证进行了核查，并且对YU ZHOU进行了访谈，并由金春出具了确认函。经双方确认，上述《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本息均已还清，双方就借款事宜不存在任何争议或纠纷，YU ZHOU与金春、戚国强夫妇及发行人之间不存在任何业务往来，也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248万美元来源于速骏有限向Golden Pro.分配的利润。经核查，速骏有限执行董事分别于2008年9月10日、2009年3月10日作出决定，同意向其股东分配利润，速骏有限将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后的利润合计251.89万美元，按规定

履行购汇手续后汇给 Golden Pro。

2011年12月19日，国家外汇管理局武进支局对金春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金春违反当时有效的《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居民通过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资及返程投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05]75号）有关规定的行为罚款3万元。2011年12月20日，当事人金春缴纳了罚款。2012年1月16日，国家外汇管理局武进支局出具《关于境内居民金春在境外设立特殊目的公司办理个人境外投资外汇登记的批复》（武汇发[2012]1号），同意境内居民金春在英国设立的特殊目的公司（Gloden Pro.）办理境内居民个人境外投资外汇登记。金春已到该支局为 Gloden Pro.办理了境内居民个人境外投资外汇登记手续。

保荐机构认为：金春违反当时有效的《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居民通过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资及返程投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05]75号）有关规定而受到处罚，但鉴于 1）当事人金春由于认识不到位，不存在主观故意；2）金春已缴纳了罚款，并按照“先处罚，后补办登记”原则办理了外汇补登记手续。据此认为，金春此次受罚不影响其担任董事长的任职资格，不构成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的法律障碍。

（2）为将发行人的控股权转回国内，体现金春、戚国强夫妇对发行人的共同控制，2012年2月12日，Golden Pro.与富韵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Golden Pro.将其部分出资额 2,834.0875 万元（占注册资本 55%）以 3,680.0346 万元的价格转让与富韵投资，定价依据为速骏有限 2012 年 1 月未经审计的净资产值，受让股权的出资来源为其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富韵投资已向 Golden Pro.支付了全部的转让价款并且已代缴了所得税。本次转让后，外资股东 Golden Pro.仍持有 45%的股权，速骏有限仍享受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外商投资企业优惠政策。

（3）2012 年 9 月，速骏有限吸收合并快克设备，新增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来源于快克设备被吸收合并前的注册资本（根据《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合并与分立的规定》，合并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原公司注册资本额之和）。经核查，快克设备的历次股东出资均已经专业验资机构予以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

（4）2012 年 9 月，速骏有限引入中银投资等投资方，新增注册资本 711.1483 万元，根据本次增资时的验资报告以及中银国际、汇宝金源、常乐投

资、武岳峰创投及其各自股东或普通合伙人以及重要有限合伙人出具的承诺函该等投资者股东的出资均系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武进支局出具的《证明》，证明发行人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各项外汇业务能够按照各项外汇管理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未发生因违反外汇管理法律法规而受到外汇管理部门的行政处罚的事项；根据武进区国家税务局、武进区地方税务局出具的《证明》，证明发行人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暂未发现因违反国税、地税相关税收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历次出资、增资及股权转让的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出资、增资及股权转让行为符合外汇、税务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三）股份公司的设立情况

2012 年 11 月 23 日，信永中和出具 XYZH/2012SHA2017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速骏有限净资产 127,902,204.52 元。2012 年 11 月 24 日，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对速骏有限以 2012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苏中资评报字(2012)第 138 号《常州速骏电子有限公司组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评估报告》。

2012 年 11 月 24 日，速骏有限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速骏有限变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名称为“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股东发起设立股份公司，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同意以 2012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按照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其中 6,900 万元为注册资本，其余 5,890.2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股份总数 6,9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2012 年 12 月 27 日，江苏省商务厅出具《关于同意常州速骏电子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苏商资[2012]1538 号），批准了上述整体变更的相关事宜。2012 年 12 月 28 日，速骏有限取得了江苏省人民政府换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2 年 12 月 28 日，信永中和出具了 XYZH/2012SHA2022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2 年 12 月 28 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发起人缴纳的注

册资本 6,900 万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整体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持股比例（%） |
|-------------|-------------------|-----------------|
| 富韵投资 | 2,848.9341 | 41.2889 |
| Golden Pro. | 2,330.9511 | 33.7819 |
| 戚国强 | 896.6688 | 12.9952 |
| 中银投资 | 276.0000 | 4.0000 |
| 汇宝金源 | 207.0000 | 3.0000 |
| 常乐投资 | 138.0000 | 2.0000 |
| 武岳峰 | 93.8745 | 1.3605 |
| 窦小明 | 52.2744 | 0.7576 |
| 刘志宏 | 39.2058 | 0.5682 |
| 姜加伟 | 17.0913 | 0.2477 |
| 合计 | 6,900.0000 | 100.0000 |

公司整体变更后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的资产重组情况

（一）速骏有限吸收合并快克设备

为消除同业竞争，解决关联交易，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竞争力，2012 年 9 月，速骏有限以吸收合并方式收购快克设备全部股权，此次收购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具体情况如下：

1、快克设备的简要情况

（1）主营业务

吸收合并前，快克设备经营范围为：防静电电焊台，防静电热风拆焊台，示波器，电烙铁，线路板返修设备，放大镜台灯，点胶机，静电消除器制造；机械、电子设备、工具、仪器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2）历史沿革

1) 2005 年 5 月：设立

快克设备系由快克设备厂（个人独资企业）与王菊娣共同出资设立的企业。设立时注册资本 120 万元，其中快克设备厂以货币出资 108 万元，王菊娣（戚国强的母亲）以货币出资 12 万元，其中王菊娣系代戚国强、金春夫妇持有

股权，实际出资人为戚国强、金春夫妇，王菊娣仅为名义股东。2005年5月19日，常州开来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股东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常开来会验（2005）第259号《验资报告》。2005年5月23日，常州市武进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快克设备核发了注册号为320483211073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2008年7月：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

2008年7月15日，快克设备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快克设备厂将其持有的快克设备90%的股权以108万元的价格转让与张田宝；并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000万元，由王菊娣以货币资金增加出资880万元。张田宝系代戚国强、金春夫妇持有股权，实际由戚国强、金春夫妇以自有资金支付转让价款，张田宝仅为名义股东。王菊娣此次增资款880万元同样系由戚国强、金春夫妇以自有资金出资。

2008年7月17日，常州市金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新增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常金会验（2008）第289号《验资报告》。

2008年7月18日，常州市武进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快克设备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08年4月24日，注册号变更为320483000107108）。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快克设备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持股比例 |
|------|---------|-------|
| 王菊娣 | 892 | 89.2% |
| 张田宝 | 108 | 10.8% |
| 合计 | 1,000 | 100% |

3) 2012年3月：股权转让

2012年2月12日，快克设备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王菊娣将其持有的快克设备89.2%的股权无偿转让与戚国强；张田宝将其持有的快克设备5.2%的股权以52万元的价格转让与窦小明，将其持有的快克设备3.9%的股权以39万元的价格转让与刘志宏，将其持有的快克设备1.7%的股权以17万元的价格转让与姜加伟。通过此次股权转让，王菊娣将其代持的股权转让给戚国强，解除了代持关系；张田宝将其代持的股权转让给窦小明、刘志宏和姜加伟，并把转让价款支付给戚国强、金春夫妇后，双方的代持关系解除。

2012年3月1日，常州市武进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快克设备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股东名称 | 原出资额 | 转出出资额 | 受让出资额 | 转出后出资额 | 出资比例 |
|------|-------|-------|-------|--------|-------|
| 王菊娣 | 892 | 892 | - | - | - |
| 张田宝 | 108 | 108 | - | - | - |
| 戚国强 | - | - | 892 | 892 | 89.2% |
| 窦小明 | - | - | 52 | 52 | 5.2% |
| 刘志宏 | - | - | 39 | 39 | 3.9% |
| 姜加伟 | - | - | 17 | 17 | 1.7% |
| 合计 | 1,000 | 1,000 | 1,000 | 1,000 | 100% |

自快克设备成立至 2012 年 3 月 1 日，戚国强、金春夫妇实际负责经营管理，王菊娣、张田宝仅作为名义股东，并未参与任何管理与决策，上述期间快克设备的股东分红实际上属于戚国强、金春夫妇所有。2012 年 3 月之后，快克设备已不存在代持股份的情形。

王菊娣：1945 年 2 月出生，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戚国强的母亲。工作后在人民公社烧饭，后一直在武进第一棉纺织厂工作，退休后主要照顾家庭，没有大额积蓄，没有参与过公司、速骏有限、快克设备及快克设备厂的生产经营和管理决策。

张田宝：1976 年出生，安徽池州工业学校中专学历。1998 年开始在快克设备厂工作，目前仍为公司员工。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通过对王菊娣、张田宝进行访谈及取得相关转账凭证，并查阅金春、戚国强、王菊娣、张田宝签署的说明及承诺认为：自快克设备成立至 2012 年 3 月 1 日期间，王菊娣、张田宝存在代戚国强、金春夫妇持有股权的行为，但 2012 年 3 月之后，双方的代持关系已经解除，不存在潜在的法律风险和纠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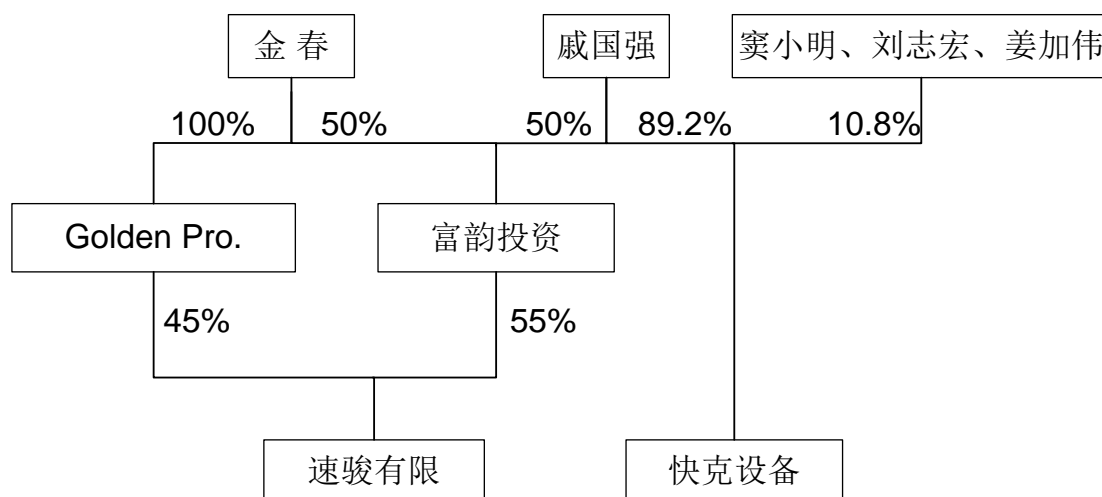
(3) 存续期间经营的合法合规情况

根据快克设备原股东、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监事出具的说明及国税、地税、质监、安监、环保及社保等政府机构出具的证明，快克设备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9 月 3 日（注销之日）期间合法经营，在生产经营、税务、质监、安监、环保、社保等方面均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吸收合并前两公司的关系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重组前，速骏有限和快克设备的股权结构为：



速骏有限的实际控制人为戚国强、金春夫妇；快克设备的控股股东为戚国强，金春参与实际经营管理，因此，实际控制人可认定为戚国强、金春夫妇。速骏有限与快克设备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戚国强、金春夫妇，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本次吸收合并前，两公司的关系如下：

| 项目 | 收购前两者的关系 |
|------|---|
| 管理 | 吸收合并前，速骏有限的董事长为金春，戚国强为董事兼总经理，重大决策由戚国强、金春夫妇决定；快克设备的执行董事及总经理均为戚国强，重大决策均由戚国强、金春夫妇制定。 |
| 主营业务 | 吸收合并前，速骏有限和快克设备均主要从事锡焊相关设备的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基本相同，两者均属于电子专用设备行业。 |
| 品牌 | 吸收合并前，两公司均主要使用“快克”品牌。 |
| 采购 | 吸收合并前，两公司共用采购部门和采购渠道，采购材料基本一致。 |
| 生产 | 吸收合并前，两公司生产流程和生产工艺基本一致。 |
| 销售 | 吸收合并前，两公司销售市场基本相同。 |

3、本次吸收合并所履行的法律程序

本次吸收合并的法律程序请参见本节“二、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之“（二）股份公司设立前的沿革情况”之“4、2012年9月，速骏有限吸收合并快克设备，增加注册资本1,000万元”。

4、本次吸收合并的具体方案和内容

根据《吸收合并协议》，合并后速骏有限的注册资本为合并前双方原注册资本之和，即6,152.8863万元。合并后各股东的出资额维持不变。

2012年8月31日，吸收合并前速骏有限股东富韵投资及 Golden Pro.与快克设备股东戚国强、窦小明、刘志宏和姜加伟4人就速骏有限利润分配事宜签订协议。上述协议约定，“截至2012年8月31日，速骏有限的账面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79,953,647.78元，现同意以速骏有限吸收合并快克设备之前的股本人民币为5,152.8863万元为基数，向富韵投资、Golden Pro.按照其于吸收合并前的持股比例分配利润，共计派发人民币7,800万元。吸收合并后的新增股东戚国强、窦小明、刘志宏和姜加伟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同日，速骏有限召开董事会，通过了关于上述利润分配的决议。

根据上述协议和董事会决议，速骏有限向富韵投资分配现金人民币4,290万元；向Golden Pro.分配3,510万元，并为其代扣代缴了预提所得税。吸收合并后的新增股东戚国强、窦小明、刘志宏和姜加伟按照协议未参与此次利润分配。

5、合并后公司形式、注册资本及持股比例的确定依据

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发布的《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合并与分立的规定》第十条规定，“有限责任公司之间合并后为有限责任公司”；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合并或者公司合并后为有限责任公司的，合并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原公司注册资本额之和”；第十二条规定，“根据第十一条第一款合并的，各方投资者在合并后的公司中的股权比例，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由投资者之间协商或根据资产评估机构对其在原公司股权价值的评估结果，在合并后的公司合同、章程中确定，但外国投资者的股权比例不得低于合并后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速骏有限系外商投资企业，适用上述规定。速骏有限与快克设备均为有限责任公司，合并后仍为有限责任公司。2012年3月21日，双方签署《吸收合并协议》时，速骏有限注册资本为5,152.8863万元，快克设备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根据上述规定，速骏有限吸收合并快克设备之后，作为存续主体的速骏有限的注册资本为吸收合并前两公司注册资本之和，即6,152.8863万元。各投资方在合并后的公司中的股权比例按照协商确定符合法律规定。合并后外国投资者的股权比例为37.6864%，高于25%。

6、本次吸收合并的原因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吸收合并前，速骏有限与快克设备的实际控制人相同，且两者的经营范围及业务也相近。为消除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速骏有限决定吸收合并快克设备。

快克设备 2011 年末总资产、2011 年实现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与速骏有限相应指标的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项目 | 资产总额 |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
|------|-----------|-----------|----------|
| 快克设备 | 2,942.41 | 2,076.03 | 415.67 |
| 速骏有限 | 19,893.66 | 12,517.79 | 4,008.61 |
| 占比 | 14.79% | 16.58% | 10.37% |

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上表中数据显示，快克设备 2011 年末资产总额与速骏有限同期末相应指标相比不超过 20%；快克设备 2011 年实现的营业收入、利润总额与速骏有限相应指标相比不超过 20%。且速骏有限吸收合并快克设备后已运行超过一个完整会计年度。

（二）速骏有限收购苏州杰伟

1、苏州杰伟简要情况

2003 年 4 月，金春、王菊娣共同出资设立州市杰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其中金春出资 40 万元，王菊娣出资 10 万元。王菊娣系代戚国强、金春夫妇持有股权，实际出资人为戚国强、金春夫妇，王菊娣仅为名义股东。

2011 年 7 月，苏州杰伟注册资本增加至 100 万元，增资部分全部由金春缴付。

被收购前苏州杰伟主营业务是速骏有限及快克设备生产的锡焊产品的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2、本次收购情况

为减少关联交易，完善公司的业务体系，速骏有限于 2011 年 12 月收购苏州杰伟 100% 的股权。本次收购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具体情况如下：

2011年12月8日，苏州杰伟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金春将其持有的苏州杰伟90%的股权以9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速骏有限；王菊娣将其持有的苏州杰伟10%的股权以1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速骏有限。通过此次股权转让，王菊娣与戚国强、金春夫妇间的代持关系已经解除。

2011年12月16日，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向苏州杰伟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苏州杰伟注册资本100万元，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速骏有限持有其100%股权。

（三）速骏有限收购上海易普斯

1、上海易普斯简要情况

2005年3月，金春、王菊娣共同出资设立了上海易普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0万元，其中金春出资42.5万元，王菊娣出资7.5万元。王菊娣系代戚国强、金春夫妇持有股权，实际出资人为戚国强、金春夫妇，王菊娣仅为名义股东。上海易普斯自设立之后至2011年12月被速骏有限收购前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被收购前上海易普斯主营业务是速骏有限及快克设备生产的锡焊产品的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2、本次收购情况

为减少关联交易，完善公司的业务体系，速骏有限于2011年12月收购上海易普斯100%的股权。本次收购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具体情况如下：

2011年12月5日，上海易普斯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金春将其持有的上海易普斯85%的股权以42.5万元的价格转让与速骏有限；王菊娣将其持有的上海易普斯15%的股权以7.5万元的价格转让与速骏有限。通过此次股权转让，王菊娣与戚国强、金春夫妇间的代持关系已经解除。

2011年12月27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闸北分局向上海易普斯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上海易普斯注册资本为50万元，公司类型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四）速骏有限收购深圳快克

1、深圳快克简要情况

2005年1月，戚勇与张田宝共同出资设立了深圳市杰伟鸿电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万元，其中戚勇出资35万元，张田宝出资15万元。2006年1月，戚勇将其持有的深圳杰伟鸿70%的股权以35万元的价格转让与金春。戚勇、张田宝系代戚国强、金春夫妇持有股权，为名义股东，实际由戚国强、金春夫妇以自有资金出资，2006年1月，戚勇与戚国强、金春夫妇的代持关系解除。

2007年2月，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快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11年7月，深圳快克注册资本增加至1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全部由金春缴付。

被收购前深圳快克主营业务是速骏有限及快克设备生产的锡焊产品的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2、本次收购情况

为减少关联交易，完善公司的业务体系，速骏有限于2011年12月收购深圳快克100%的股权。本次收购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具体情况如下：

2011年12月5日，深圳快克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金春将其持有的深圳快克85%的股权以85万元的价格转让与速骏有限，张田宝将其持有的深圳快克15%的股权以15万元的价格转让与速骏有限。通过此次股权转让，张田宝与戚国强、金春夫妇间的代持关系已经解除。

2011年12月9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深圳快克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深圳快克注册资本100万元，股东变更为速骏有限，企业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五）速骏有限出售长江小贷股份

1、长江小贷简要情况

常州市长江科技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5月13日，注册资本3亿元，发起人为常州启星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常州滨湖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等9家企业。主要业务范围为面向科技型中小企业发放贷款、创业投资、提供融资性担保、开展金融机构业务代理以及经过监管部门批准的其它业务。

2、本次资产出售情况

为进一步突出主营业务，速骏有限剥离了与主营业务不相关的资产。2012年8月11日，速骏有限将其持有的长江小贷6.67%股份按注册资本价2,000万元转让给富韵投资。

转让长江小贷股权时速骏有限和富韵投资均为戚国强、金春夫妇直接或间接100%持股，不存在其他股东。根据长江小贷2012年7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其注册资本为30,000万元，净资产为35,668.86万元，6.67%股权按照账面净资产计算为2,379.11万元。在综合考虑长江小贷存在的坏账风险及未审报表计提减值准备的充足性后，双方协商按照注册资本价2,000万元转让。该定价在净资产的基础上综合考虑了坏账风险及减值准备计提的充足性，是公允合理的。

（六）收购苏州杰伟、上海易普斯、深圳快克的必要性、定价依据、合理性、被收购前后的经营情况及收购对发行人的影响

1、必要性

苏州、上海、深圳等地为中国电子制造产业重要生产聚集区域，为开拓当地市场，戚国强、金春夫妇在当地出资设立苏州杰伟、上海易普斯、深圳快克（以下简称“三家销售公司”）进行产品销售，被收购前三家销售公司的主营业务是速骏有限及快克设备产品的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为减少关联交易，进一步整合产品销售渠道，发行人对三家销售公司进行了收购重组。

2、定价依据及合理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所对三家销售公司截至2011年11月30日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三家销售公司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 | 科目 | 金额 |
|-------|-------|--------------|
| 上海易普斯 | 注册资本 | 500,000.00 |
| | 盈余公积 | 156,495.56 |
| | 未分配利润 | 1,408,459.97 |

| | 科目 | 金额 |
|------|-------|--------------|
| | 所有者权益 | 2,064,955.53 |
| 深圳快克 | 注册资本 | 1,000,000.00 |
| | 盈余公积 | 236,276.55 |
| | 未分配利润 | 2,126,488.88 |
| | 所有者权益 | 3,362,765.69 |
| 苏州杰伟 | 注册资本 | 1,000,000.00 |
| | 盈余公积 | 284,098.94 |
| | 未分配利润 | 2,556,890.53 |
| | 所有者权益 | 3,840,989.47 |

根据经审计的净资产情况，三家销售公司对未分配利润部分进行了分配，之后按注册资本价进行了转让，转让价格是合理的和公平的。

3、被收购前后的经营情况及对发行人的影响

三家销售公司被收购前后的业务均为针对当地市场销售母公司所生产的相关产品及提供相关技术咨询服务。发行人对三家销售公司进行收购，有利于减少关联交易，完善公司业务体系，解决了业务和资产完整性问题。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一）2006年6月速骏有限成立时的验资情况

2006年7月19日，常州恒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常恒会验（2006）第212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6年7月17日，速骏有限已收到Golden Pro.第一期以货币资金缴纳的注册资本10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15%。”

2006年12月29日，常州恒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常恒会验（2006）第383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6年12月21日，速骏有限已收到Golden Pro.第二期以货币资金缴纳的注册资本125万美元。连同第一期出资，速骏有限共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23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32.86%。”

2007年6月20日，常州金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常金会验

(2007)第258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7年6月15日，速骏有限已收到Golden Pro.第三期以美元现汇缴纳的注册资本159万美元。连同第一期、第二期出资，速骏有限共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389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55.57%。”

2008年11月11日，常州金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常金会验(2007)第451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8年11月6日，速骏有限已收到Golden Pro.第四期以美元现汇缴纳的注册资本162.999万美元。连同前三期出资，速骏有限共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551.999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78.86%。”

2009年7月31日，常州金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常金会验(2009)第335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9年7月29日，速骏有限已收到Golden Pro.第五期以美元现汇缴纳的注册资本148.001万美元。连同前四期出资，速骏有限共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70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二) 2011年11月速骏有限变更出资币种时的验资情况

2011年11月，速骏有限变更出资币种，注册资本由700万美元变更为人民币5,152.8863万元。2011年11月11日，常州嘉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次变更出资币种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常嘉会验(2011)第140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1年11月1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152.8863万元，实收资本为5,152.8863万元。”

(三) 2012年9月速骏有限吸收合并快克设备，增加注册资本时的验资情况

2012年，速骏有限吸收合并快克设备，快克设备股东以其拥有的快克设备股权对速骏有限进行了增资。2012年8月19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所出具了编号为XYZH/2012SHA2007号的《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2年8月19日，戚国强、窦小明、刘志宏、姜加伟以拥有的快克设备之所有者权益缴足速骏有限新增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四) 2012年9月速骏有限引入中银投资等投资方时的验资情况

2012年9月27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所对速骏有限此次新增注册资本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XYZH/2012SHA2010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2年9月27日，速骏有限已收到中银投资等四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711.1483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6,864.0346万元。”

（五）2012年12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的验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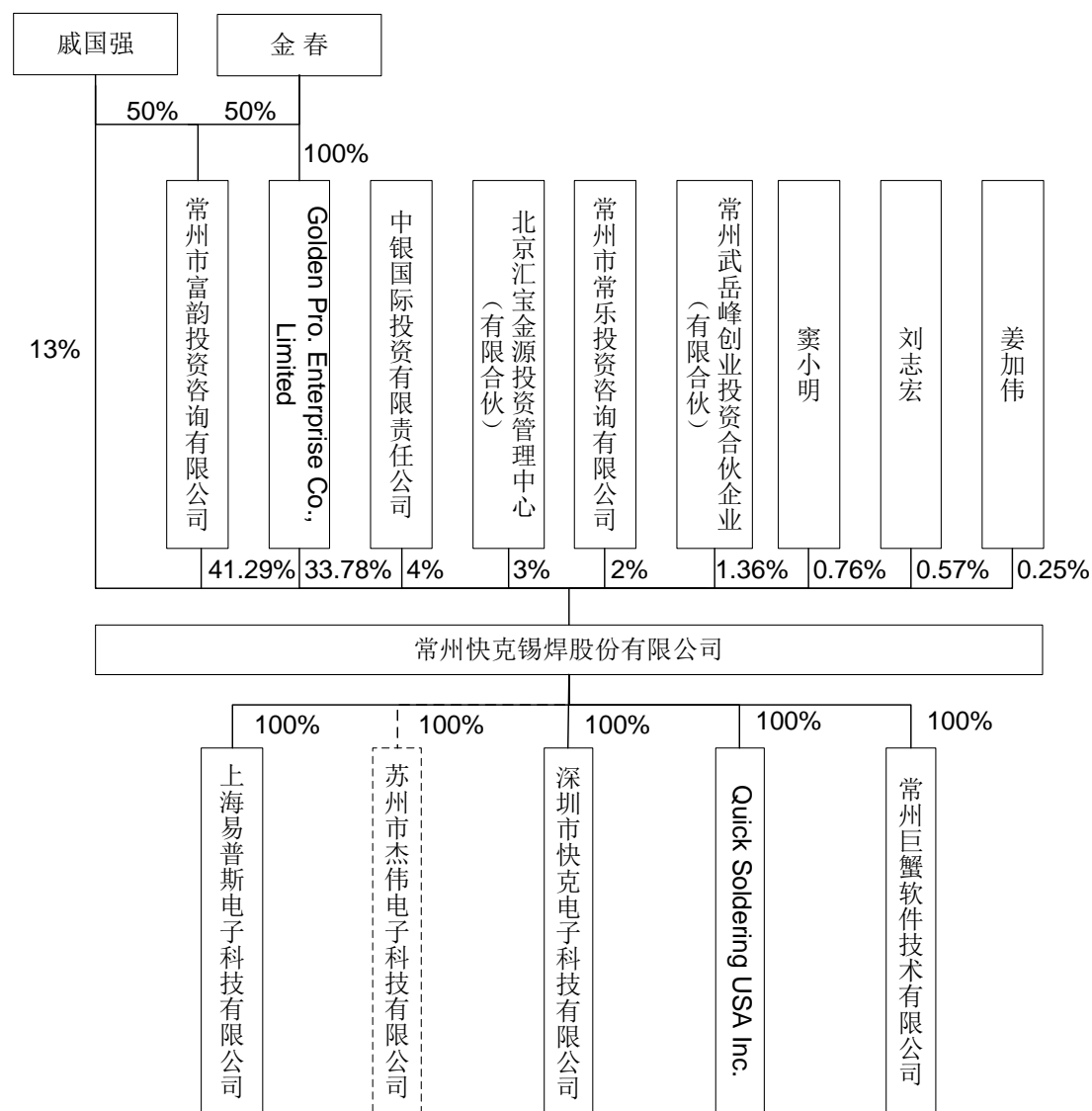
2012年12月28日，信永中和对速骏有限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2SHA2022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2年12月28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6,900万元。”

（六）验资复核情况

2014年5月7日，信永中和出具了《关于对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11月11日变更出资币种、2012年8月19日吸收合并常州市快克电子设备有限公司、2012年9月27日新增注册资本到位情况的复核报告》（编号为XYZH/2013SHA2010-10），确认“截至2011年11月11日止，公司币种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1,528,863.00元，实收资本为51,528,863.00元。截至2012年8月19日止，公司吸收合并快克设备新增实收资本人民币10,000,000.00元业已全部到位。截至2012年9月27日止，公司增资的实收资本共计人民币7,111,483.00元业已全部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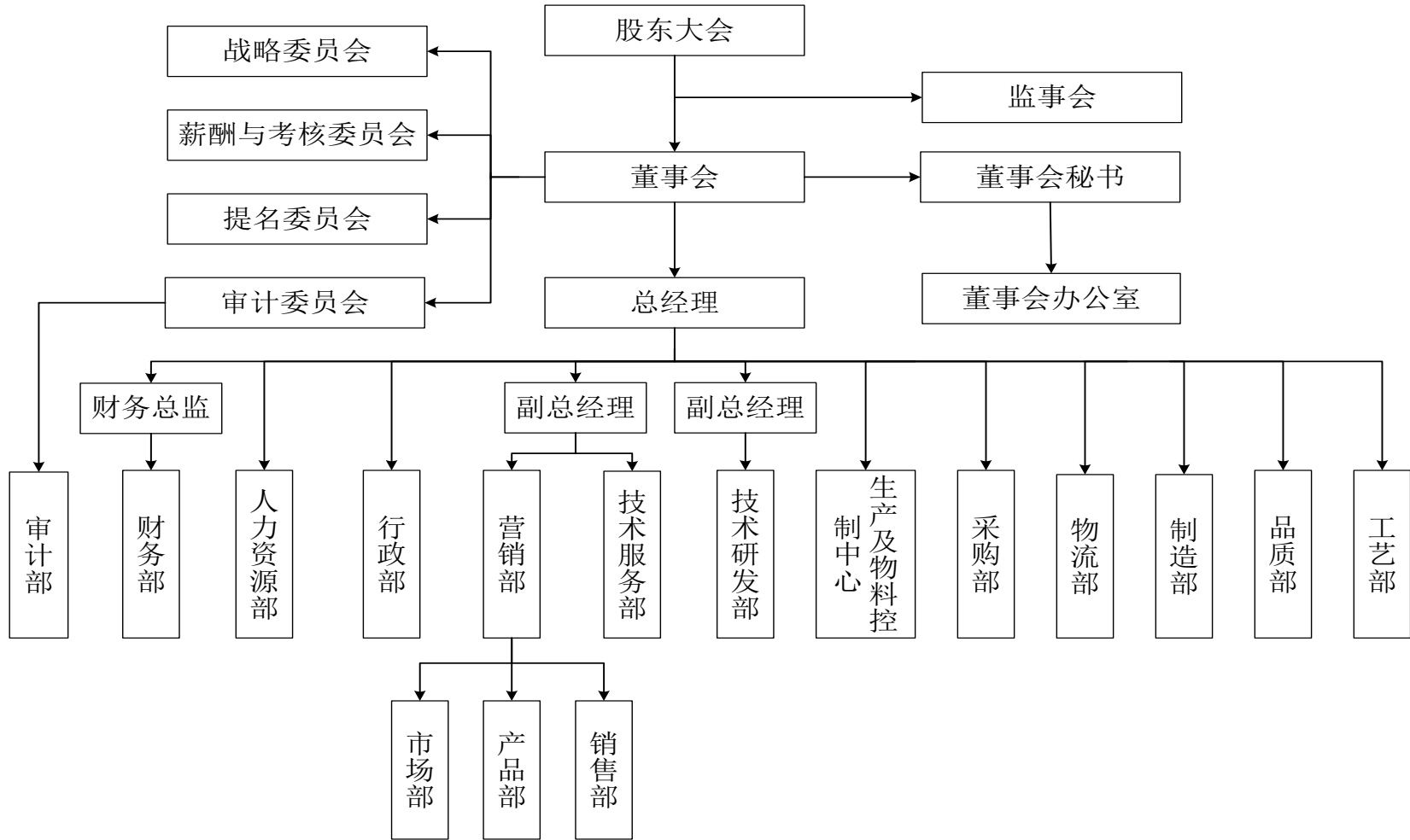
五、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一）发行人股权关系图



注：苏州市杰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注销。

(二) 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三）发行人主要职能部门的工作职责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经营管理的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办公室负责董事会的日常事务，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及审计委员会,其中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公司股东大会负责；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执行公司董事会的决议。公司现已形成了由研发、生产供应、销售、财务管理组成的完善的经营管理架构。公司部门职责文件规定了公司各部门的职责及工作程序，各部门的职责如下：

1、财务部：负责建立健全会计核算、财务管理规章制度；负责日常会计核算，编制对外披露的财务报表；负责办理纳税申报工作，依法进行纳税筹划；负责协调与税务、财政、工商、统计、银行等相关单位、部门的关系；负责公司资金管理，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负责组织编制公司的财务预算，并督促预算的执行，做好预算分析、反馈。

2、人力资源部：负责制定员工薪酬、绩效考核、人事管理等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负责实施人员招聘、培训、考勤、考核以及员工关系管理；负责协调与社会劳动保障行政主管部门的关系；负责制定人力资源开发计划。

3、行政部：负责人员接待、会务准备的具体实施工作；负责员工食堂、休闲福利设施、房屋建筑物的维护修缮等后勤保障工作；负责总台管理、门卫管理、司机管理和车辆管理。

4、营销部：营销部下设市场部、产品部、销售部三个子部门。市场部负责建立和完善市场信息的收集、整理、分析、沟通；负责制定产品竞争策略；负责进行市场预测、规划；负责制定并实施产品宣传推广计划、活动；实施品牌规划和品牌形象建设。产品部负责收集、整理、分析有关产品的反馈信息，为产品设计、工艺工序、售后服务持续改进提供支持依据；为新产品规划搜集市场需求信息，为新产品决策提供依据；负责协调生产、发运进程，保证按时履行交货义务。销售部负责制定销售策略，编制销售计划，积极拓展市场，不断巩固、扩大市场份额；建立完善的销售网络，定期或不定期走访客户，及时响应客户的诉求；建立客户信息反馈网，及时解答处理客户疑难；负责销售合同的评审工作；建立健全客户档案管理制度，保证客户信息真实完整、更新及

时、有效保密。

5、技术服务部：负责制定并实施有关产品介绍、操作使用、维护保养、注意事项等方面的客户或新进人员培训计划；积极响应客户有关产品的咨询、疑问并限时予以解决；负责履行产品售后服务义务；负责售前与客户就技术参数、样图设计等方面的定制要求进行沟通，确保充分理解客户的产品需求。

6、技术研发部：负责根据国家和地方的相关规范、规程、规定及标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相关专业实施标准，并在公司内部进行培训；负责组织新产品的研发、设计、样机制作；负责公司产品的设计及持续改进；负责非标产品的设计、进度跟踪；负责组织产品评审，对新产品以及产品的设计更改进行评审、验证、确认；负责工艺专家数据库的建立和维护；负责与外部技术专家或技术合作单位的协调。

7、生产及物料控制中心：负责根据销售订单或公司经营需要制定生产计划；负责进行物料需求计算、物料计划、物料请购、物料调度等。

8、采购部：负责建立并实施合格供应商管理制度，对供应商的筛选、评价、建档进行全面管理；负责具体落实采购计划或经审批的采购申请；负责采购合同的评审工作；负责检查在配置物料需求清单时所发现的缺货物料及时反馈给生产及物流控制中心。

9、物流部：负责制定仓库管理制度；负责存货的收发存管理；负责仓库的保管环境管理，保障存货安全无损；负责保管出、入库单据以及存货盘点资料；将相关物流的库存不足的情况及时反馈给生产及物料控制中心。

10、制造部：负责根据生产计划排布生产，按时保质完成生产任务；负责贯彻执行公司质量方针和技术、工艺及产品质量标准，安全环保标准,合理组织利用生产资源，不断提高生产效率，稳定提高产品质量；负责做好生产统计核算基础管理工作和生产用原始记录、台账、报表管理工作，及时编制、上报生产统计报表。

11、品质部：负责质量体系（ISO9001/TS16949）、产品质量（CE/CB）的认证事务；负责组织制订、修订、审批原物料、半成品、成品检验相关标准；负责对各生产线进行品质制程控制；负责实验室的管理；负责产品环保工作，如产品委外环保检测、环保物料的确认等；负责对新产品的定型样机的质量进行检测、对试制过程中的设计质量问题进行收集、整理、分析和反馈；负

责对采购物资进行品质检测。

12、工艺部：负责编制、修订所有产品物料需求清单；负责对各生产工序进行技术指导和监督，及时处理生产过程中的工艺问题；负责所有产品工装夹具制作及其使用规范的编制和发布、编号管理及台帐登记；负责生产过程信息的收集、整理与分析，核定所有产品的生产工时及辅料的用量；负责对新产品试制过程进行跟踪，协助处理生产过程中发生的技术问题。

13、审计部：对公司财务管理、内控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审计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拥有全资子公司 5 家，分别为苏州杰伟、上海易普斯、深圳快克、Quick USA 和巨蟹软件。本公司无其他参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苏州市杰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 |
|-----------|--------------------------------|
| 成立时间 | 2003年4月30日 |
| 法定代表人 | 刘志宏 |
|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 100万元 |
| 注册地址/经营场所 | 苏州工业园区星海街200号星海国际广场1007室 |
| 经营范围 | 销售：电子产品、防静电制品、五金工具、化工产品（除危险品）。 |
| 股权结构 | 公司持有其100%的权益。 |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苏州杰伟的总资产为 144.27 万元，净资产为 144.27 万元，2015 年度营业收入为 63.83 万元，净利润为-21.05 万元。

2015 年 4 月 2 日，公司董事会决议注销全资子公司苏州市杰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16 年 1 月 21 日、2016 年 2 月 24 日，苏州工业园区国家税务局和地方税务局分别出具苏园国税一通[2016]3737 号和苏园地税一[2016]5775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同意苏州杰伟的注销申请。2016 年 3 月 25 日，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苏州杰伟注销登记。

2、上海易普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 |
|-----------|------------------------------|
| 成立时间 | 2005年3月28日 |
| 法定代表人 | 潘文兴 |
|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 50万元 |
| 注册地址/经营场所 | 青云路555号2号楼208室 |
| 经营范围 | 从事电子产品、防静电产品、五金工具、化工产品（除有毒及危 |

| | |
|-------------|--|
| | 险品)的批发(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在电子产品专业领域内从事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
| 股权结构 | 公司持有其 100%的权益。 |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易普斯的总资产为 103.28 万元,净资产为 88.33 万元,2015 年度营业收入为 188.76 万元,净利润为 -27.27 万元,以上数据经信永中和审计。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上海易普斯的总资产为 109.95 万元,净资产为 94.37 万元,2016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65.32 万元,净利润为 6.04 万元。

上海易普斯分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7 月 11 日,负责人为潘文兴,营业场所为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666 号东 H 楼 7F 室,营业范围为“销售:电子产品、防静电产品、五金工具、化工产品(除危险品)。在电子产品专业领域内从事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3、深圳市快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 |
|------------------|------------------------------------|
| 成立时间 | 2005 年 1 月 6 日 |
| 法定代表人 | 王华 |
|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 100 万元 |
| 注册地址/经营地址 | 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办事处建设东路清湖百富汇工业园 D 栋 401 |
| 经营范围 | 电子产品的购销及其他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
| 股权结构 | 公司持有其 100%的权益。 |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快克的总资产为 215.45 万元,净资产为 216.13 万元,2015 年度营业收入为 375.16 万元,净利润为 8.69 万元,以上数据经信永中和审计。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深圳快克的总资产为 220.31 万元,净资产为 214.83 万元,2016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137.80 万元,净利润为-1.30 万元。

4、Quick Soldering USA Inc.

| | |
|--------------|---|
| 成立时间 | 2013 年 3 月 25 日 |
| 法定代表人 | 戚国强 |
| 注册资本 | 100 万美元 |
| 实收资本 | 10 万美元 |
| 注册地址 | 12240 LACEBARK DR RANCHO CUCAMONGA, CA91739 |

| | |
|-------------|----------------|
| 股权结构 | 公司持有其 100%的权益。 |
|-------------|----------------|

2013年3月19日，公司取得商务部《企业境外投资证书》。2013年4月8日，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小型境外投资项目核准登记单》（苏发改境外登字[2013]2号），同意公司在美国设立营销平台项目进行登记。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实际认缴资本10万美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Quick USA的总资产为121.66万元，净资产为50.40万元，2015年度营业收入为52.85万元，净利润为4.80万元。

截至2016年6月30日，Quick USA的总资产为179.22万元，净资产为57.62万元，2016年1-6月营业收入为31.36万元，净利润为6.06万元。

2015年2月25日，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Yang and Chen LLP 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Quick USA 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其经营情况合法合规。

5、常州巨蟹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 | |
|------------------|--|
| 成立时间 | 2013年9月18日 |
| 法定代表人 | 戚国强 |
|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 100万元 |
| 注册地址/经营地址 | 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翔路11号 |
| 经营范围 | 计算机软件的研发、销售及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硬件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服务 |
| 股权结构 | 公司持有其 100%的权益。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巨蟹软件的总资产为1,121.14万元，净资产为1,064.07万元，2015年度营业收入为644.34万元，净利润为614.18万元，以上数据经信永中和审计。

截至2016年6月30日，巨蟹软件的总资产为1,487.69万元，净资产为1,411.17万元，2016年1-6月营业收入为432.44万元，净利润为347.10万元。

巨蟹软件享受软件产品实际税负超过3%部分即征即退的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以及新办软件企业两免三减半的所得税优惠政策。

巨蟹软件与本公司的交易价格参照同类产品市场交易价格确定，价格公允。同时，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戚国强、金春承诺：如巨蟹软件因与发行人交易

定价事宜被税务机关要求补缴税款及滞纳金或对其进行罚款，实际控制人承诺将承担发行人及巨蟹软件因此受到的一切损失，保证发行人及发行人上市后的公众股东不因上述事项遭受损失。

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合伙人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1、常州市富韵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富韵投资持有本公司 41.29%的股份，为公司发起人及控股股东，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被查封、冻结的情形。

（1）基本情况

| | |
|-----------|--|
| 成立时间 | 2011 年 12 月 22 日 |
| 法定代表人 | 金春 |
|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 3,000 万元 |
| 注册地址 | 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芳草园 6 幢甲单元 301 室 |
| 经营范围 | 投资管理咨询、商业讯息咨询服务 |
| 公司类型 | 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 |
| 股权结构 | 金春出资 1,5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0%；戚国强出资 1,5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0% |

（2）简要历史沿革

2011 年 12 月，常州市富韵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成立，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全部由金春缴付，法定代表人为金春。

2012 年 3 月，金春持有的 50%股权无偿转让给戚国强，转让后双方出资额各为 50 万元，各占 50%。

2012 年 6 月，富韵投资做出股东会决议，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加至 3,000 万元，由金春增资 1,450 万元，戚国强增资 1,450 万元。增资后双方的持股比例仍各占 50%。

（3）富韵投资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富韵投资的总资产为 11,332.48 万元，净资产为 11,331.54 万元，2015 年度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净利润为 2,587.89 万元，以上数据经常州新华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富韵投资的总资产为 14,745.58 万元，净资产为

14,744.45 万元，2016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净利润为 3,412.91 万元，以上数据经常州新华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4)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富韵投资除投资本公司和持有长江小贷 6.67% 的股份外，未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与本公司无同业竞争关系。

2、Golden Pro. Enterprise Co., Limited

Golden Pro. 持有本公司 33.78% 的股份，为公司发起人及主要股东，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被查封、冻结的情形。

(1) 基本情况

Golden Pro. 成立于 2006 年 4 月 27 日，注册地在英国，股本为 10 万英镑，股东为金春，持股比例为 10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Golden Pro. 的总资产为 318.58 万美元，净资产为 318.58 万美元，2015 年度营业收入为 0 美元，净利润为 301.04 万美元。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Golden Pro. 的总资产为 497.06 万美元，净资产为 497.06 万美元，2016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0 万美元，净利润为 388.48 万美元。

Golden Pro. 成立后，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Golden Pro. 除投资本公司外，无其他对外投资，未开展实体经营，未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与本公司无同业竞争关系。

2015 年 2 月 28 日，英国 J A Solicitor 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Golden Pro. 正常存续，不存在股东决定批准解散、违反法律法规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被撤销及其他法律法规或其公司章程规定需要解散或终止的情形。

(2) 外汇登记事项

2011 年 12 月 19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武进支局对金春女士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金春在境外设立特殊目的公司（Gloden Pro.），至 2011 年 12 月 6 日未在外汇局办理境内居民境外投资外汇登记手续，认定违反了《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居民通过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资及返程投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05]75 号），属于违反外汇登记管理规定行为，决定对金

春处以罚款 3 万元。

2011 年 12 月 20 日，当事人金春缴纳了罚款。

2012 年 1 月 16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武进支局出具《关于境内居民金春在境外设立特殊目的公司办理个人境外投资外汇登记的批复》（武汇发[2012]1 号），同意境内居民金春在英国设立的特殊目的公司（Gloden Pro.）办理境内居民个人境外投资外汇登记。金春已到该支局为 Gloden Pro. 办理了境内居民个人境外投资外汇登记手续。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金春没有及时在外汇局办理境内居民境外投资外汇登记手续而受到处罚，但鉴于 1) 当事人金春由于认识不到位，不存在主观故意；2) 金春已缴纳了罚款，并按照“先处罚，后补办登记”原则办理了外汇补登记手续。据此认为，金春此次受罚不影响其担任董事长的任职资格，不构成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的法律障碍。

3、中银国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 |
|-----------|--|
| 成立时间 | 2009 年 5 月 26 日 |
| 法定代表人 | 钱卫 |
|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 6 亿元 |
| 注册地址 |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3901A 室 |
| 经营范围 | 使用自有资金或设立直投资基金，对企业进行股权投资或与股权相关的债权投资，或投资于与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投资基金；为客户提供与股权投资相关的投资顾问、投资管理、财务顾问服务；经中国证监会认可开展的其他业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中银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方式 | 占比 |
|--------------|-----------|------|------|
|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60,000.00 | 货币 | 100% |

中银投资最近一年及一期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 6 月 30 日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总资产 | 80,970.56 | 86,998.43 |
| 净资产 | 77,325.85 | 79,015.30 |
| 项目 | 2016 年 1-6 月 | 2015 年度 |
| 营业收入 | 2,918.68 | 16,199.54 |

| | | |
|-----|----------|-----------|
| 净利润 | 1,915.55 | 11,742.12 |
|-----|----------|-----------|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北京汇宝金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 |
|---------|---|
| 成立时间 | 2010年01月22日 |
| 执行事务合伙人 | 常州海坤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
| 注册地址 | 北京市海淀区科学院南路2号C座609室 |
| 经营范围 | 投资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济贸易咨询（不含中介服务）、企业管理；投资咨询；组织文化交流活动。（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根据汇宝金源全体合伙人签署的最新《北京汇宝金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汇宝金源的合伙人及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 合伙人姓名或名称 | 类型 | 出资方式 | 认缴出资额（万元） | 占比 |
|--------------|-------|------|-----------|-----|
| 王立军 | 有限合伙人 | 货币 | 2,000 | 20% |
| 常州海坤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 普通合伙人 | 货币 | 8,000 | 80% |

常州海坤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方式 | 占比 |
|------|----------|------|------|
| 王立军 | 2,592.00 | 货币 | 90% |
| 任献忠 | 201.6 | 货币 | 7% |
| 章伟杰 | 86.4 | 货币 | 3% |
| 合计 | 2,880.00 | | 100% |

汇宝金源最近一年及一期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6月30日 | 2015年12月31日 |
|------|------------|-------------|
| 总资产 | 53,035.62 | 53,035.62 |
| 净资产 | 21,432.52 | 21,432.52 |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 营业收入 | - | - |
| 净利润 | - | 7,988.76 |

5、常州市常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 | |
|-----------|-------------------------|
| 成立时间 | 2012年9月17日 |
| 法定代表人 | 王小明 |
|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 100万元 |
| 注册地址 | 武进区南夏墅街道凤墅村 |
| 经营范围 | 一般经营项目：投资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服务。 |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常乐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方式 | 占比 |
|------|---------|------|------|
| 王小明 | 100.00 | 货币 | 100% |

常乐投资最近一年及一期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6月30日 | 2015年12月31日 |
|------|------------|-------------|
| 总资产 | 1,586.75 | 1,060.03 |
| 净资产 | 804.36 | 277.64 |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 营业收入 | - | - |
| 净利润 | 526.72 | 117.29 |

6、常州武岳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
| 成立时间 | 2011年03月23日 |
| 执行事务合伙人 | 常州武岳峰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武平 |
| 注册地址 | 常州市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东路158号 |
| 经营范围 |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根据武岳峰全体合伙人签署的最新《常州武岳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武岳峰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 序号 | 合伙人姓名或名称 | 类型 | 出资方式 | 出资额（万元） | 占比 |
|----|------------------------|-------|------|---------|--------|
| 1 | 常州武岳峰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普通合伙人 | 货币 | 3,700 | 11.04% |
| 2 | 常州武岳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有限合伙人 | 货币 | 300 | 0.89% |
| 3 | 科学技术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 | 有限合伙人 | 货币 | 3,500 | 10.45% |
| 4 | 江苏武进高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有限合伙人 | 货币 | 3,500 | 10.45% |
| 5 | 刘建伟 | 有限合伙人 | 货币 | 2,000 | 5.97% |
| 6 | 雷祖云 | 有限合伙人 | 货币 | 500 | 1.49% |
| 7 | 李志祥 | 有限合伙人 | 货币 | 400 | 1.19% |
| 8 | 马郁 | 有限合伙人 | 货币 | 600 | 1.79% |
| 9 | 陶丽萍 | 有限合伙人 | 货币 | 500 | 1.49% |
| 10 | 王晓珂 | 有限合伙人 | 货币 | 2,000 | 5.97% |
| 11 | 沈翔 | 有限合伙人 | 货币 | 1,500 | 4.48% |
| 12 | 江苏长三角模具城发展有限公司 | 有限合伙人 | 货币 | 2,000 | 5.97% |
| 13 | 丁洪玉 | 有限合伙人 | 货币 | 2,000 | 5.97% |
| 14 | 祁小琴 | 有限合伙人 | 货币 | 2,000 | 5.97% |
| 15 | 孙国平 | 有限合伙人 | 货币 | 2,000 | 5.97% |
| 16 | 史静华 | 有限合伙人 | 货币 | 3,000 | 8.96% |
| 17 | 王佳定 | 有限合伙人 | 货币 | 2,000 | 5.97% |
| 18 | 蔡雪良 | 有限合伙人 | 货币 | 1,000 | 2.99% |

| 序号 | 合伙人姓名或名称 | 类型 | 出资方式 | 出资额 (万元) | 占比 |
|----|--------------|-------|------|-------------|-------|
| 19 | 常州恒屹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 有限合伙人 | 货币 | 1,000 | 2.99% |

武岳峰法人股东情况如下：

| 法人股东单位 | 股东 | 出资比例 | 股东 | 出资比例 | 股东 | 出资比例 |
|-----------------------|----------------------|--------|--------------------|------|----|------|
| 常州武岳峰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常州武岳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25% | 上海武岳峰高科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00% | 李峰 | 50% |
| | 李峰 | 10% | - | - | - | - |
| | 武平 | 66.25% | - | - | - | - |
| | 马郁 | 22.50% | - | - | - | - |
| 常州武岳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上海武岳峰高科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00% | 李峰 | 50% | - | - |
| | | | 武平 | 50% | - | - |
| 江苏长三角模具城发展有限公司 | 瞿铮 | 16.67% | - | - | - | - |
| | 孙国平 | 83.33% | - | - | - | - |
| 常州恒屹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情况 | 汪奇 | 49% | - | - | - | - |
| | 汪立平 | 51% | - | - | - | - |
| 江苏武进高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常州市武进区国有（集体）资产管理办公室 | 30% | - | - | - | - |
| | 江苏省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费征收中心 | 70% | - | - | - | - |

武岳峰最近一年及一期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6月30日 | 2015年12月31日 |
|------|------------|-------------|
| 总资产 | 18,694.55 | 20,101.86 |
| 净资产 | 18,689.63 | 20,016.04 |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 营业收入 | 653.32 | 304.86 |
| 净利润 | 380.52 | -245.73 |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自然人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 姓名 | 持股比例 | 国籍 | 身份证号 | 住所 |
|-----|--------|----|--------------------|---------------|
| 威国强 | 13.00% | 中国 | 3102221967XXXXXX50 | 常州市天宁区怡康花园 |
| 窦小明 | 0.76% | 中国 | 3201021967XXXXXX31 | 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淹城村 |
| 刘志宏 | 0.57% | 中国 | 3201061974XXXXXX37 | 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中凉二村 |
| 姜加伟 | 0.25% | 中国 | 3202041969XXXXXX37 | 常州市新北区藻江花园 |

（三）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戚国强、金春夫妇。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

1、实际控制人简介

金春女士和戚国强先生简介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2、实际控制人持股情况

金春、戚国强分别持有富韵投资 50%股权，金春持有 Golden Pro.100%股权；富韵投资持有公司 41.2889%股权，Golden Pro.持有公司 33.7819%股权，戚国强直接持有公司 12.9952%股权，由此戚国强、金春夫妇控制本公司股权的比例为 88.0660%。

戚国强、金春夫妇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戚国强、金春夫妇还控制或者曾经控制以下公司的股权，相关情况如下：

1、常州市速嘉电子有限公司

速嘉电子成立于 2002 年 5 月，注销前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 100 万元，戚国强以货币出资 85 万元，王菊娣以货币出资 15 万元，其中王菊娣系代戚国强、金春夫妇持有股权，实际出资人为戚国强、金春夫妇，王菊娣仅为名义股东。注销前法定代表人刘志伟，经营范围为电烙铁、热风拆焊台、放大镜台灯、示波器制造；线路板贴装加工（烂版除外），防静电产品、手工具、仪器销售。

根据速嘉电子的工商档案以及注销文件，并结合对金春和戚国强夫妇的访谈，因速嘉电子已无实质经营业务，所以决定注销该公司。

2012 年 5 月 30 日，速嘉电子作出股东会决议：因经营不善，决定解散公司，企业进入清算注销程序。2012 年 7 月 20 日，速嘉电子在江苏经济报就公司拟注销事宜进行了公告；2012 年 9 月 6 日，速嘉电子清算组出具了《常州市

速嘉电子有限公司清算报告》。2012年12月28日，常州市武进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武工商案（2012）第03095号《行政处罚决定书》：速嘉电子未按照规定在2012年6月30日前接受2011年度检验，该行为违反了《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决定对其做出吊销营业执照的行政处罚。2013年1月8日，常州市武进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公司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准予公司注销登记。速嘉电子注销前已无实际经营业务，无生产经营人员，无正常使用的经营性资产。

经核查，速嘉电子清算前均已经通知了债权人，同时进行了公告，速嘉电子在注销后不存在债权债务纠纷。速嘉电子被常州市武进工商行政管理局吊销营业执照时的法定代表人为刘志伟，刘志伟不是发行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因此，速嘉电子被吊销营业执照不存在导致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不符合《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的情形。

2、常州市武进快克电子设备厂

（1）快克设备厂的股权沿革

快克设备厂成立于1998年1月12日，投资人为戚国强。企业设立时名称为“武进市城区快克电子设备厂”，企业性质为个人独资企业，资金数额为21万元。

1999年2月，企业更名为“武进市快克电子设备厂”，投资人戚国强增加出资11万元，注册资金和实收资金数额增加为32万元。

2002年9月，企业更名为“常州市武进快克电子设备厂”。

2010年5月13日，戚国强就快克设备厂的注销提交了《个人独资企业注销登记申请书》，决定解散该厂。同日，快克设备厂出具了《常州市武进快克电子设备厂清算报告》。

2010年5月19日，常州市武进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个人独资企业注销核准通知书》，准予公司注销登记。

（2）快克设备厂的业务沿革

快克设备厂注销前企业经营范围为电烙铁、电动工具、示波器、陶瓷加热器、防静电电子产品、塑料制品（除医用塑料制品）、放大镜台灯（除灯泡）制造，机械零部件加工。快克设备厂自成立以来其所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变

化，自 2006 年 7 月起至注销前，快克设备厂已无实际经营业务。

快克设备厂将其持有快克设备 90%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108 万元）以 108 万元的价格转让与张田宝系根据快克设备厂对快克设备的出资额原值转让。快克设备厂为个人独资企业，出资人为戚国强，因此，此次股权转让不涉及国有资产和集体资产，不需要进行评估、备案、进场交易等程序。

（3）快克设备厂注销

根据快克设备厂工商档案以及注销文件，并结合对金春和戚国强夫妇的访谈，因快克设备厂已无实质经营业务，所以决定注销该公司。

经核查，快克设备厂注销时履行了如下程序：

2010 年 5 月 13 日，戚国强就快克设备厂的注销提交了《个人独资企业注销登记申请书》，注销原因为“投资人决定解散”。2010 年 5 月 13 日，快克设备厂出具了《常州市武进快克电子设备厂清算报告》，根据该报告，投资人戚国强决定解散快克设备厂，快克设备厂已作清算，并在清算之日 15 日前已书面通知了债权人，同时进行了公告。快克设备厂所有债权债务均由戚国强承担。根据常州市武进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0 年 5 月 19 日出具的《注销核准通知书》，快克设备厂已完成企业注销手续。快克设备厂注销前已无实际经营业务，无生产经营人员，无正常使用的经营性资产。

根据上述，保荐机构认为，快克设备厂的注销过程合法合规。快克设备厂清算前均已经通知了债权人，同时进行了公告，快克设备厂在注销后不存在债权债务纠纷。

3、江苏金硕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江苏金硕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7 月 15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法定代表人和投资人均为戚国强，经营范围为：生态农业项目的开发；果蔬、谷物、苗木的种植与销售；水产品的养殖与销售；农业休闲观光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截至目前，金硕生态农业实收资本为 0，尚未实质开展经营业务。

（五）发行人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所有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未存在质押或

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发行前股本结构 | | 发行后股本结构 | |
|----|-------------|-------------------|-----------------|-------------------|-----------------|
| | | 股数（万股） | 比例（%） | 股数（万股） | 比例（%） |
| 1 | 富韵投资 | 2,848.9341 | 41.2889 | 2,848.9341 | 30.9667 |
| 2 | Golden Pro. | 2,330.9511 | 33.7819 | 2,330.9511 | 25.3364 |
| 3 | 戚国强 | 896.6688 | 12.9952 | 896.6688 | 9.7464 |
| 4 | 中银投资 | 276.0000 | 4.0000 | 276.0000 | 3.0000 |
| 5 | 汇宝金源 | 207.0000 | 3.0000 | 207.0000 | 2.2500 |
| 6 | 常乐投资 | 138.0000 | 2.0000 | 138.0000 | 1.5000 |
| 7 | 武岳峰 | 93.8745 | 1.3605 | 93.8745 | 1.0204 |
| 8 | 窦小明 | 52.2744 | 0.7576 | 52.2744 | 0.5682 |
| 9 | 刘志宏 | 39.2058 | 0.5682 | 39.2058 | 0.4262 |
| 10 | 姜加伟 | 17.0913 | 0.2477 | 17.0913 | 0.1858 |
| 11 | 社会公众股东 | - | - | 2,300.0000 | 25.00 |
| | 合计 | 6,900.0000 | 100.0000 | 9,200.0000 | 100.0000 |

（二）前十名自然人股东持股及在公司任职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四名自然人股东持股及在公司任职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姓名 | 股份数量（万股） | 持股比例 | 任职情况 |
|----|------|----------|----------|---------|
| 1 | 戚国强 | 896.6688 | 12.9952% | 董事、总经理 |
| 2 | 窦小明 | 52.2744 | 0.7576% | 董事、副总经理 |
| 3 | 刘志宏 | 39.2058 | 0.5682% | 董事、副总经理 |
| 4 | 姜加伟 | 17.0913 | 0.2477% | 总工程师 |

上述股东所持股份均系本人所有，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情形。

（三）外资股情况

2012年12月27日，江苏省商务厅出具《关于同意常州速骏电子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苏商资[2012]1538号）批准速骏有限整天变更为股份公司，注册资本6,900万元，其中Golden Pro.持有本公司股份2,330.9511万元，占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3.7819%。

（四）本次发行前战略投资者持股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前不存在战略投资者持股情况。

（五）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其持股比例

金春女士持有富韵投资 50%的股权和 Golden Pro.100%的股权，戚国强先生持有富韵投资 50%的股权和直接持有本公司 12.9952%的股权，金春、戚国强为夫妻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富韵投资和 Golden Pro.为同一控制人控制下的关联股东。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其他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承诺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本次发行的相关重要承诺和说明”之“（一）股份限制流通及自愿锁定承诺”。

九、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的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发行过内部职工股，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两百人的情况。

十、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基本情况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 6 月末，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共有员工总数分别为 383 人、430 人、418 人和 487 人。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具体人员构成情况如下：

1、员工专业结构

| 员工类别 | 人数（人） | 占总人数的比例 |
|---------|-------|---------|
| 技术人员 | 153 | 31.42% |
| 生产人员 | 270 | 55.44% |
| 销售人员 | 34 | 6.98% |
| 财务及管理人员 | 12 | 2.46% |
| 行政后勤人员 | 18 | 3.70% |
| 合计 | 487 | 100.00% |

2、员工受教育程度

| 学历 | 人数(人) | 占总人数的比例 |
|---------|-------|---------|
| 大学本科及以上 | 66 | 13.55% |
| 大专 | 155 | 31.83% |
| 大专以下 | 266 | 54.62% |
| 合计 | 487 | 100.00% |

3、员工年龄分布

| 年龄 | 人数(人) | 占总人数的比例 |
|--------|-------|---------|
| 29岁以下 | 244 | 50.10% |
| 30-39岁 | 162 | 33.26% |
| 40-49岁 | 71 | 14.58% |
| 50岁以上 | 10 | 2.05% |
| 合计 | 487 | 100.00% |

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公司与全体员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的有关规定签订劳动合同，员工按照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和享受权利。

4、员工薪酬情况

(1) 公司目前实施的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制定了一系列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薪酬规定，包括员工薪酬规定、员工福利规定、考核评定规定等。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的薪酬主要分为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及公司福利。其中基本工资参考人力资源市场状况而制定；公司各部门都制定了详细的绩效工资考核细则，其中工艺部、品质部、物流部、制造部、采购部、生产及物料控制中心，行政及人力资源部及财务部实行按月考核绩效，做到激励及时；技术部因为研发项目周期有长有短实施年度绩效考核，营销部的绩效需考量全年业务指标完成水平，也属年度绩效考核。公司福利包括全员免费供应午餐，定期安排体检，老员工津贴，交通补贴或者租房补贴及五险一金等。公司薪酬总体水平具有竞争力，同时对相同性质、相同等级岗位，拉开绩效优秀员工与绩效一般员工的薪酬差距。

(2) 员工工资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平均工资水平如下：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 | 2014年 | 2013年 |
|----------------------|---------------|---------------|---------------|---------------|
| 工资薪酬(元) | 19,742,681.24 | 34,973,511.89 | 33,487,978.95 | 27,195,839.59 |
| 员工人数(人) | 465 | 461 | 452 | 396 |
| 人均工资(元/年) | 42,457.38 | 75,864.45 | 74,088.45 | 68,676.36 |
| 常州市城镇私营公司人均工资水平(元/年) | - | 43,032.00 | 40,789.00 | 37,101.00 |

注：员工人数为年度内每月末员工人数平均计算得出。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分级别、分岗位工资水平情况如下：

单位：元/人/年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 | 2014年 | 2013年 |
|------------|------------|------------|------------|------------|
| 高层管理人员平均薪酬 | 241,284.48 | 438,965.82 | 436,677.83 | 390,625.96 |
| 中层管理人员平均薪酬 | 179,789.12 | 332,898.84 | 347,064.39 | 335,757.75 |
| 普通员工人员平均薪酬 | 34,245.03 | 60,049.13 | 58,215.59 | 51,938.75 |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的人均工资高于当地城镇私营单位人均工资水平，公司高层、中层人员平均薪酬水平较高，主要因为：公司重视人才培养，能够提供在当地较有竞争力的薪酬；公司员工素质较高，盈利能力较强，形成激励与盈利能力的良性正反馈。

3、公司未来薪酬制度及水平变化趋势

公司将遵照常州市人社局的统一部署和要求，完善企业职工收入分配制度，建立正常的工资增长机制，根据本公司实际情况，科学设计企业内部分配方案，使职工工资收入随企业经济效益增长而增长。公司上市后，将在生产经营发展的基础上合理提高职工工资水平，持续优化职工工资正常增长机制，促进劳动关系双方互利共赢，共谋发展。

(二) 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公积金缴纳、医疗制度情况

1、公司所遵循的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的有关政策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分属常州、深圳、苏州、上海等地，因各地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政策有所差异，对于不同地区的公司员工，公司实际缴纳五险一金的情况会有所调整。

报告期内母公司社保和公积金缴纳比例如下：

| 期 间 | | 养老险 | 医疗险 | 失业险 | 工伤险 | 生育险 | 公积金 |
|----------|----|--------|-------|-------|-------|-------|-----|
| 2013年1月- | 公司 | 20.00% | 8.00% | 2.00% | 1.28% | 0.80% | 10% |
| 2013年6月 | 个人 | 8.00% | 2%+5元 | 1.00% | - | - | 10% |
| 2013年7月- | 公司 | 20.00% | 8.00% | 2.00% | 0.80% | 0.80% | 10% |

| | | | | | | | |
|-----------|----|--------|-------|-------|-------|-------|-----|
| 2013年10月 | 个人 | 8.00% | 2%+5元 | 1.00% | - | - | 10% |
| 2013年11月- | 公司 | 20.00% | 8.00% | 1.50% | 0.80% | 0.80% | 10% |
| 2013年12月 | 个人 | 8.00% | 2%+5元 | 0.50% | - | - | 10% |
| 2014年1月- | 公司 | 20.00% | 8.00% | 1.50% | 0.80% | 0.80% | 10% |
| 2014年9月 | 个人 | 8.00% | 2%+5元 | 0.50% | - | - | 10% |
| 2014年10月- | 公司 | 20.00% | 8.00% | 1.50% | 0.80% | 0.50% | 10% |
| 2014年12月 | 个人 | 8.00% | 2%+5元 | 0.50% | - | - | 10% |
| 2015年1月- | 公司 | 20.00% | 8.00% | 1.50% | 0.80% | 0.50% | 10% |
| 2015年12月 | 个人 | 8.00% | 2%+5元 | 0.50% | - | - | 10% |
| 2016年1月- | 公司 | 20.00% | 8.00% | 1.50% | 0.80% | 0.50% | 10% |
| 2016年6月 | 个人 | 8.00% | 2%+5元 | 0.50% | - | - | 10% |

公司根据国家有关社会保障的政策和地方政府的有关要求，为员工提供了必要的社会保障计划。公司员工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参加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计划。

报告期末母公司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

| | | 2016年6月 30日 | 2015年12月 31日 | 2014年12月 31日 | 2013年12月 31日 |
|--------------|----|----------------|-----------------|-----------------|-----------------|
| 员工人数 | | 478 | 409 | 421 | 381 |
| 社会保险 缴纳人数 | 养老 | 398 | 400 | 415 | 354 |
| | 医疗 | 398 | 400 | 415 | 354 |
| | 生育 | 398 | 400 | 415 | 354 |
| | 工伤 | 398 | 400 | 415 | 354 |
| | 失业 | 398 | 400 | 415 | 354 |
| 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 | | 395 | 391 | 412 | 348 |

2012年1月开始母公司为全体职工按规定比例缴纳社会保险，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末和2016年6月末少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费主要是由于员工正常流动造成，部分新入职员工缴纳社保手续未能在当期末办理完毕。

根据常州市武进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5年7月、2016年1月和2016年8月出具的证明，自2012年1月1日起，公司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无重大劳资纠纷，不存在因违反劳动与社会保障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母公司依照国家及地方有关住房公积金方面的有关规定，为符合缴纳条件的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常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武进分中心2016年8月出具证明，公司已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手续，未有因违反有关住房公积金法律、法规受到行政

处罚的情形。

2016年6月末，巨蟹软件有员工7人，深圳快克有员工1人，已经为其缴纳社保和公积金。上海易普斯有员工1人，为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社保和公积金。除上述人员外，深圳快克、上海易普斯及苏州杰伟员工为母公司外派，外派员工社保和公积金在常州缴纳。

2、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缴纳问题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戚国强、金春夫妇于2014年5月7日出具承诺，“我夫妇已知悉快克股份及其子公司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如果快克股份或其子公司被要求为职工补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者快克股份及其子公司因未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而被罚款或遭受任何损失的，我夫妇承诺将承担快克股份及其子公司因此受到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承担相应罚金等），以确保快克股份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十一、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

（一）关于本次发行相关的重要承诺

公司本次发行相关的重要承诺包括股份限制流通及自愿锁定承诺、上市后稳定股价的承诺、信息披露的承诺、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等，具体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本次发行的相关重要承诺和说明”有关内容。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戚国强、金春夫妇，控股股东富韵投资、主要股东 Golden Pro.、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就避免同业竞争作出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同业竞争”之“（三）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有关内容。

（三）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戚国强、金春夫妇，控股股东富韵投资、主要股东 Golden Pro.、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规范关联交易作出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情况”之“（五）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有关内容。

（四）关于社保和公积金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戚国强、金春夫妇对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没有为全部员工缴纳社保和公积金问题作出了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十、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之“（二）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公积金缴纳、医疗制度情况”有关内容。

（五）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戚国强、金春夫妇对避免占用公司资金作出了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情况”之“（五）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有关内容。

（六）关于子公司巨蟹软件或有税收风险的承诺

本公司子公司巨蟹软件享受软件产品实际税负超过 3%部分即征即退的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以及新办软件企业两免三减半的所得税优惠政策。

巨蟹软件与本公司的交易价格参照同类产品市场交易价格确定，价格公允。同时，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戚国强、金春承诺：如巨蟹软件因与发行人交易定价事宜被税务机关要求补缴税款及滞纳金或对其进行罚款，实际控制人承诺将承担发行人及巨蟹软件因此受到的一切损失，保证发行人及发行人上市后的公众股东不因上述事项遭受损失。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一）主营业务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以锡焊技术为核心的电子装联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包括锡焊工具和机器人、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以及柔性自动化生产线。自成立以来，本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凭借超过近二十年的经验、技术研发和应用案例积累，快克股份已实现产品制造与应用服务的融合，成为电子装联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

（二）主要产品

目前本公司提供以锡焊技术为核心的电子装联综合解决方案，应用领域包括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家用电器、LED 照明、智能电网、国防科技、通信设备等多行业。产品根据功能可细分为三大类：即锡焊装联类产品、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类和柔性自动化生产线类。

锡焊装联类产品包括各种智能锡焊工具、设备及锡焊机器人以及对各类不合格焊点进行解焊返修的智能工具及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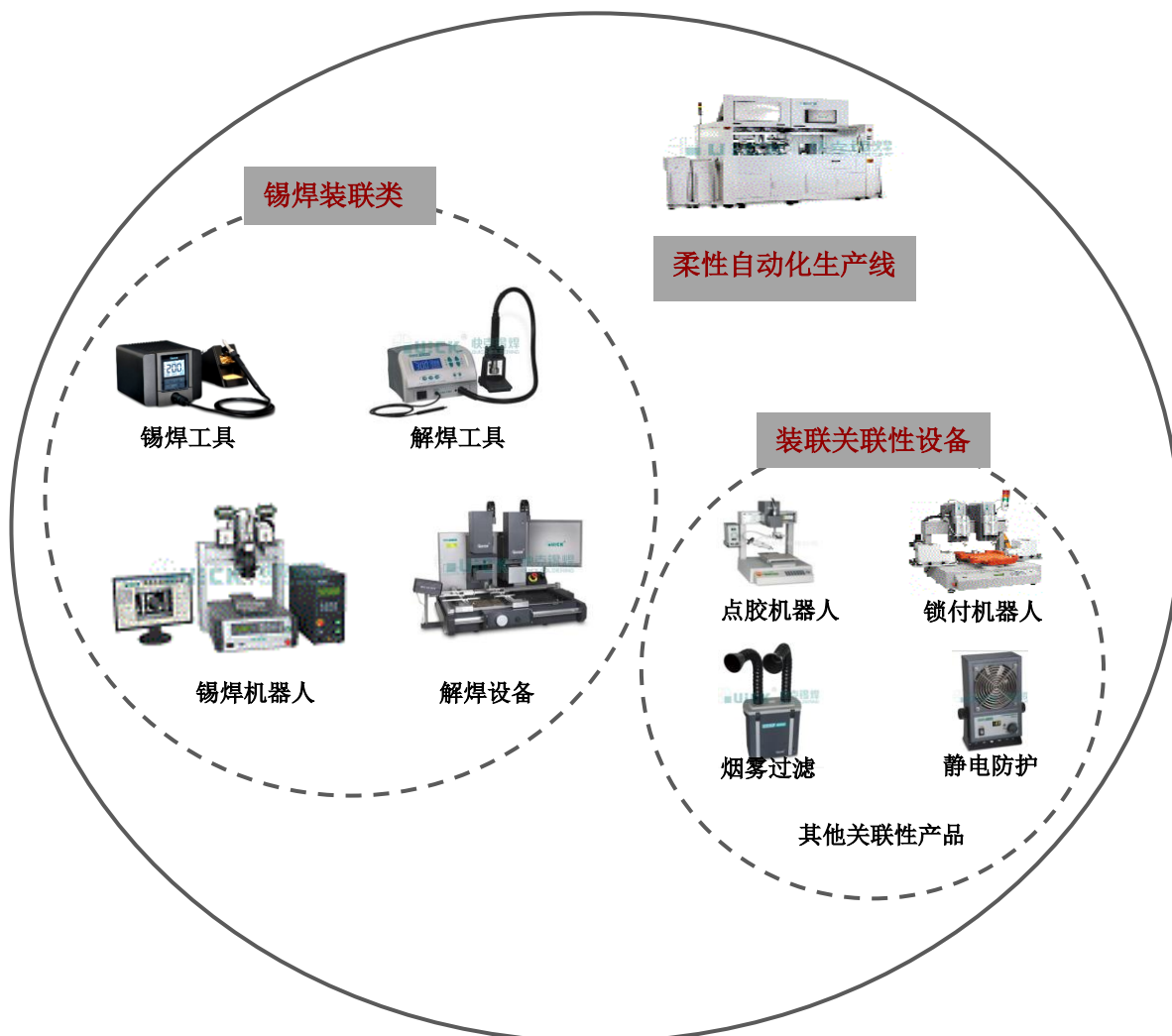
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类主要包含电子装联过程中使用的点胶机器人、锁付机器人、烟雾过滤设备、静电防护设备等。其中，点胶机器人用于粘接装联，锁付机器人用于螺丝紧固件连接，烟雾过滤及静电防护设备用于装联生产安全防护。

根据性能参数、自动化程度及功能复合化差异，上述两类产品形成完整的以锡焊技术为主以其他装联技术为辅的装联专用设备单品系列，适应客户各种类型装联需求。

柔性自动化生产线类根据客户生产线布局、装联目标、产品类型、工艺参数特征、成本预算等综合因素，为客户定制装联生产线，并将装联功能模块化，便于客户根据加工产品特点随时调整生产线以及定期机械维护。

主要产品系列及品类间关系如下图所示：

图 6-1 主要产品系列及品类关系



销售各类产品时，本公司凭借多年行业经验和应用案例积累，可根据具体装联需求提供相应的装联生产线布局、加工工艺方案、机器人示教编程建议等应用综合解决方案，帮助客户实现装联设计、提高装联制造效率以及装联成品标准化水平。

（三）公司业务演变发展过程

快克股份实际控制人戚国强、金春夫妇自 1998 年起即已设立快克设备厂从事电子装联专用设备生产，并在产品系列横向扩展、产品类型垂直丰富的过程中积累了大量经营相关的业务资源，包括技术创新能力、管理经验、上下游渠道、专业人才、品牌影响力、服务网络等。

快克股份的前身速骏有限公司于 2006 年成立后，承继了实际控制人业务经营中的各项积累，伴随着锡焊工艺的革新以及下游应用需求升级和信息化渗透，

公司的产品线从单一的锡焊装联工具类扩展为锡焊装联类，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类和柔性自动化生产线三大类；技术创新能力从散点式的模仿创新提升为集需求拉动、技术驱动和政府推动三维一体的系统式创新；销售渠道从经销模式进化为重点产业集群区直销与拓展区域经销的综合模式，由此，公司的业务模式也从电子装联专用工具生产商演变为电子装联综合方案供应商，实现产品制造与应用服务结合的经营模式升级。

公司业务演变发展的具体阶段及过程如下：

1、第一阶段：1998年——2002年，初创阶段

90年代起，中国的电子工业制造业开始起步，电子锡焊装联过程由工人手持锡焊工具完成。当时进口锡焊工具装有磁吸式温度控制器，能实现生产过程相对恒温，从而保证了较高的良品率和较低故障率，但成本很高；而国产锡焊工具，主要为单支烙铁，以简单的电热丝缠绕云母片作为发热芯，成本较低，但无法控制工具温度，因此对操作工人工艺熟练度和经验要求很高，否则极易造成部件损坏。由于缺乏低成本的先进锡焊工具，而国内工人的技能积累尚不成熟，对国内电子制造企业的规模化进程和技术水平的提升造成了不利的影响。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戚国强自80年代末即进入电子装联工具行业，并一直专注于工艺改良和技术研发。1998年戚国强、金春夫妇设立快克设备厂生产通用型锡焊装联工具。

在初创阶段，实际控制人及技术人员潜心研究国外先进锡焊工具内芯、布线、组装方式等技术和工艺，迅速掌握国外技术并将其工程化，开发了快克第一代控温焊台及热风拆焊台。第一代产品能为客户提供稳定精确的锡焊作业温度，保证生产良品率和效率，同时价格大幅低于同类进口锡焊工具，实现了锡焊工具的进口替代，并开始在行业内树立了“快克”品牌认知度，逐步积累了稳定的客户群。

在这一阶段，快克产品种类为通用型，相对比较单一，因此客户群主要定位于民营企业、维修市场等最广泛的客户群体，销售模式上也基本以经销商销售为主，并在深圳设立了办事处辅以直销。

2、第二阶段：2003年——2009年，积累阶段

进入二十一世纪后，电子产品无铅化的环保和安全标准开始推广，各种无

铅化标准相继推出。2000年起，美国、日本、欧盟和中国都相继推出各类规定推动电子产品无铅化。

在电子产品行业无铅化背景下，电子装联使用锡合金焊料也需改为无铅焊料，而无铅焊料的熔点温度高出传统铅锡焊料几十度，为确保电子部件不损坏，锡焊工作温度窗口大幅缩小，对锡焊设备的控温精确度和稳定程度的要求大幅提高。快克设备自2002年起就开始从发热原理、热传导机制、电路设计等多角度研发适用于无铅焊料的新型锡焊工具。

2003年，快克设备正式推出控温无铅焊台，新产品改良了核心部件材质，采用涡流加热技术，确保锡焊动态过程中烙铁头温度精准地稳定在预设温度区间内，从而大幅提高了无铅电子产品锡焊装联品质稳定性，并有效降低了残次率和成本。快克股份凭借创新的高性价比控温无铅焊台产品在电子产品加工密集的珠三角和长三角区域迅速赢得客户认可，确立了快克品牌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

2003年后，在多样化锡焊装联应用环境、客户品质管控、锡焊成本等多因素驱动下，快克设备在纵向上推出多种功率锡焊工具、多工位联机管控智能工具等产品；横向上不断丰富产品系列，开发了解焊工具、红外线解焊设备、静电防护设备和烟雾过滤设备等，应用于电子装联锡焊作业的相关环节，产品线从单一的锡焊装联类丰富为锡焊装联及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类两大类。

营销模式方面，戚国强、金春夫妇在苏州和上海设立了销售公司，并将深圳办事处升级为深圳销售公司，培养和扩大直销队伍，与客户保持周期性直接沟通及快速服务响应，以迅速有效地了解需求、挖掘业务机会和改进开发产品，重点营销珠三角和长三角电子产品加工密集区，逐步从经销商销售为主过渡到直销与经销商销售结合模式。

技术创新方面，快克设备开始有意识地规划研发战略，技术部根据多年行业经验和下游电子产品发展预测，设定阶段性基础原理方面研发目标；结合销售部和服务部反馈的用户体验及维修部数据统计，及时进行产品升级和生产工艺改进，公司由此摆脱了散点式的模仿创新，逐渐形成系统性需求拉动与技术积累双驱动的研发路径。

2006年，快克股份的前身速骏有限成立后，承继了快克设备在技术创新、上下游渠道、服务网络、品牌等各方面的业务积累。

3、第三阶段：2010 年至今，发展阶段

近十年来，国内制造业显现劳动力供给下降，劳动力成本相应上升的趋势。电子制造企业开始面临着劳动力短缺，流动性大，人工成本上升的困境，亟待通过装联设备自动化和智能化降低对技术工人依赖性。

与此同时，电子信息产业规模稳定扩大，对各种装联专用设备需求相应增长；工业信息化程度不断加深，涌现了汽车电子、光伏电子、医疗电子、智能电力电气等多种锡焊技术应用新领域。快克股份得益于前瞻性自动化技术开发的研发战略，早在 2005 年就展开锡焊机器人研发和实验，2006 年起向部分长期合作客户少量销售机器人产品，进行生产试用及应用数据积累。通过积极收集客户反馈，从运动零部件选择、锡焊作业端搭配、系统集成电路设计、控制软件程序编写、应用示教方案到外观设计进行了数年调整和改良，在 2010 年正式推出锡焊机器人系列及装联用点胶机器人系列，并在当年就实现了 700 多万元销售收入，迅速得到数家主流电子产品加工商的认可。快克产品技术水平从本质上得到进一步提升，在高端客户市场竞争力得到增强，可直接与日本、美国、德国等国外对手竞争。

随着越来越多的客户不仅从快克股份采购锡焊工具、机器人，而且采购点胶机器人、烟雾过滤系列等的各类电子装联作业关联性设备，2013 年，快克股份正式推出为客户定制的柔性自动化生产线产品，提供从装联生产线前期设计、设备选择、模块组装的整体解决方案。且各装联功能均进行了模块化，客户可方便地根据生产需求调整装联生产线。由此，本公司成功地实现了产品制造与应用服务融合，转型为电子装联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

在此阶段，由于应用领域零部件不断精密化与多样化，加工工艺精细化要求提高，且本公司产品线也更加丰富，需要销售及服务人员从前端客户生产需求了解到后续配件更换持续跟进并迅速响应，因此本公司进一步强化直销队伍建设，并伴随电子制造商内陆转移的步伐，在华北、华中、华西、华南、华东各个区域都设立了办事机构，重要客户均设立了一对一专员响应和定期回访制度，由此有效地增强了客户粘性。对于下游客户集中度不高的区域（如东北和西北地区等）由附近区域办事处直销覆盖与经销商销售结合模式，目前拓展中的东南亚及韩国市场，公司则与当地有经验的技术型经销商合作销售产品。

研发模式方面，本公司除了保持销售与研发循环互动的良好模式外，随着

当地政府及科委对本公司的技术实力逐渐认可，并通过专项资金资助、牵线当地科研机构 and 高校等多种形式给予支持，从而形成了需求拉动、技术驱动和政府推动的技术创新铁三角模式，并不断地产生马太效应。

从上述公司业务演变发展过程看，本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

根据 2011 年 11 月实施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 4754-2011）标准，本公司生产的锡焊装联类产品、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及柔性自动化生产线三大类产品均属于“制造业”（C）大类中的“专用设备制造业”（C35），具体小类为“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制造”（C3562），同时属于国家统计局 2013 年颁布的《高技术产业（制造业）分类》；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2 月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归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C35）。

从行业细分看，本公司属于电子装联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为电子信息制造业、高端装备制造业、电力电气业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或国家重点建设行业的发展提供工艺技术和设备产品支撑，具体涉及的下游产业领域包括消费电子、家用电器、汽车电子、LED 照明、智能电网、国防电子、光伏设备等。

（二）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行业协会组织及行业监管体制

公司属于电子装联专用设备制造业，该行业主管部门为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行业的管理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信息化的发展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

中国电子专用设备工业协会（CHINA ELECTRONIC PRODUCTION EQUIPMENT INDUSTRY ASSOCIATION，简称 CEPEA）是电子工业专用设

备制造业的自律组织，由在国内从事电子专用设备科研生产经营的企业公司、科研单位和大专院校自愿组成，截至 2012 年底 CEPEA 共有 115 个会员单位。该协会成立于 1987 年 7 月，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登记注册（社证字第 3613 号）取得社团法人资格的全国性工业行业协会，其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是工业和信息化部。协会在政府和行业内的企事业单位之间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推动了我国电子专用设备行业的发展。目前 CEPEA 共 38 家理事单位，本公司为其理事单位之一，本公司总经理戚国强为理事单位代表。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与政策

（1）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行业相关的主要法律法规文件名称、发布单位和实施日期等如下表所示：

| 序号 | 法规名称 | 发布单位 | 实施日期 |
|----|--|------------|------------|
| 1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 全国人大常委会 | 1993 年 9 月 |
| 2 |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 | 全国人大常委会 | 1989 年 4 月 |
| 3 | 《工业产品质量责任条例》 | 国务院 | 1986 年 7 月 |
| 4 | 《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 | 信息产业部等七部委 | 2006 年 2 月 |
| 5 | 《关于报废电子电气设备指令》 Waste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Equipment (WEEE) | 欧洲议会和欧盟理事会 | 2003 年 1 月 |
| 6 | 《关于限制在电子电器设备中使用某些有害成分的指令》 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 (RoHS) | 欧洲议会和欧盟理事会 | 2006 年 7 月 |

上述法律法规从质量控制和环保安全两个方面对本行业进行了规范：

1) 质量控制类

质量控制类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和《工业产品质量责任条例》。上述法律法规是国家为了加强对产品质量的监督管理，提高产品质量水平，明确产品质量责任，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经济秩序而制定，其中规定了工业产品的品种、规格、质量、等级或者安全、卫生要求，明确了产品生产企业、产品储运企业、产品经销企业的质量责任以及产品质量的监督管理制度。

2) 环保安全类

环保安全类法规包括《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关于报废电

子电气设备指令》和《关于限制在电子电器设备中使用某些有害成分的指令》。上述国内外法规是为控制和减少电子信息产品废弃后对环境造成的污染，促进生产和销售低污染电子信息产品，提高电子电气设备的回收利用率，保护环境和人体健康而制定。上述法规对电子电气产品的材料、工艺标准、铅、汞、镉、六价铬、多溴联苯和多溴联苯醚等有毒有害重污染物质含量进行了规范。

（2）行业主要政策

与行业相关的主要政策规划如下表所示：

| 序号 | 法规名称 | 发布单位 | 实施日期 |
|----|---|---------------------------------|--------------------|
| 1 | 《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 国务院 | 2009年5月 |
| 2 | 《2006-2020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 |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 2006年5月 |
| 3 |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2012年本）》 |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 江苏省人民政府 | 2011年4月 2013年1月 |
| 4 |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修订 | 2011年6月 |
| 5 | 《电子信息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电子专用设备仪器“十二五”专项规划》 | 工业和信息化部 | 2012年2月 |
| 6 |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 国务院 | 2012年7月 |
| 7 | 《国务院关于印发<中国制造 2025>的通知》 | 国务院 | 2015年5月 |
| 8 | 《<中国制造 2025>重点领域技术路线图（2015年版）》 | 国家制造强国建设战略咨询委员会 | 2015年11月 |
| 9 | 《机器人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 | 2016年4月 |

上述行业政策规划不仅大力支持下游应用行业发展，而且将本公司所处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直接列为重点发展的制造业。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 2011》、《“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将电子装联专用设备重要下游行业列为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包括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太阳能等新能源产业、新能源汽车产业等，并将工业机器人等智能制造技术列为重大工程之一；在宏观政策层面确保对上述产业和重大工程给予财税金融扶持，完善技

术创新和人才政策，营造良好的市场环境。

《电子信息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等政策文件将电子专用设备作为重点发展的制造业，将新型工业机器人及其在自动化生产线的应用列为国家发展高技术产业。而大力培育发展上述产业，是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战略重点之一。

《中国制造 2025》将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作为战略任务和重点，而智能制造是两化深度融合的主攻方向，将着力发展智能装备和智能产品，推进生产过程智能化，培育新型生产方式，全面提升企业研发、生产、管理和服务的智能化水平。《<中国制造 2025>重点领域技术路线图（2015 版）》明确将机器人列为未来十年十大重点领域之一。“围绕汽车、机械、电子、危险品制造、国防军工、化工、轻工等工业机器人、特种机器人应用需求，积极研发新产品，促进机器人标准化、模块化发展，扩大市场应用”被列为大力推动的重点领域。

《机器人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提出，要坚持“市场主导、创新驱动、强化基础、质量为先”的原则，实现我国机器人产业的“两突破”、“三提升”，即实现机器人关键零部件和高端产品的重大突破，实现机器人质量可靠性、市场占有率和龙头企业竞争力的大幅提升；还提出机器人产业发展 5 年总体目标：形成较为完善的机器人产业体系；技术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能力明显增强，产品性能和质量达到国际同类水平，基本满足市场需求。

（三）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发展情况

1、行业技术背景简述

（1）电子装联定义

电子装联是指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基板、导线、连接器等零部件根据设定的电气工程模型，实现装配和电气连通的制造过程。

（2）电子装联专用设备重要性

电子装联专用设备的技术水平及运作性能不仅直接影响产品的电气连通性，还影响到产品性能的稳定性及使用的安全性，甚至决定了整个大型系统的成败。比如，汽车发动系统已普遍采用了加载 ECU（电子控制单元）的机电一体化零部件，完成发动机运转、废气再循环、故障诊断及保护等关键功能，装

联加工结果不稳定可能会导致控制单元传感器信息采集失灵、信息传递中断、机械控制失败，造成行驶故障甚至人身伤害事故。由此，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对电子制造业以及信息化日渐深入的各类制造业都起到了重要的技术和产品支撑作用。

（3）锡焊技术与电子装联

电子装联可采用的装联方式包括焊接、印刷连接、导线连接、螺铆紧固件连接、粘接等。

在电子装联工业中，以锡合金为连接介质的焊接技术（简称锡焊技术）是一种能持续稳定实现电连通的基础技术，可用于焊接装联方式中各部件金属接脚连接，可用于印刷连接方式中元器件与印刷线路板连接，还可用于导线连接方式中导线与端口或导线与部件连接，因此在电子制造领域中得到最基础和最广泛运用。

（4）锡焊技术应用领域

锡焊技术具体应用领域包括以印刷电路板为载体的各类电子模块和电子产品的制造；消费电子领域元器件直接锡焊连接的天线、电声组件、微电机等功能部件的制造；汽车电子领域动力驱动、行驶管理、安全功能、车载智能等各类控制单元及机电一体化零部件的生产；电力电气行业智能节电装置或计电产品中智能数控单元的制造；LED照明设备中LED模块、散热模块等连接；航空航天制造中精密仪表、航空插座、连接器的生产以及太阳能光伏产业的电池组件制造和接线盒生产等。

图 6-2 锡焊技术在汽车电子控制单元的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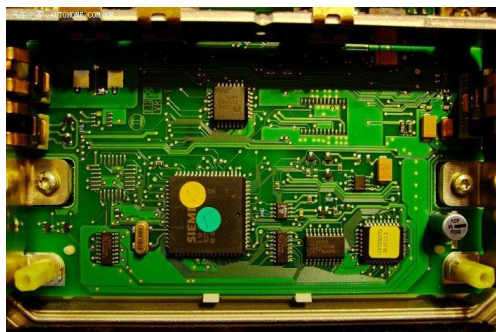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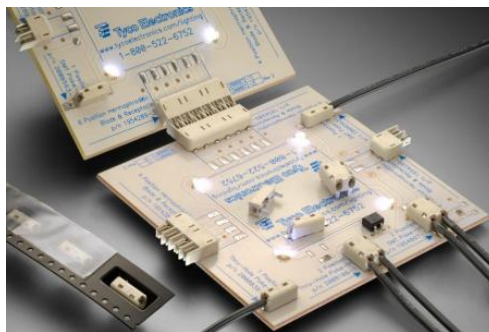


图 6-3 锡焊技术在 LED 照明的应用



2、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现状

（1）应用需求是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发展的关键驱动力

作为各类制造业的支撑性行业，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在市场空间、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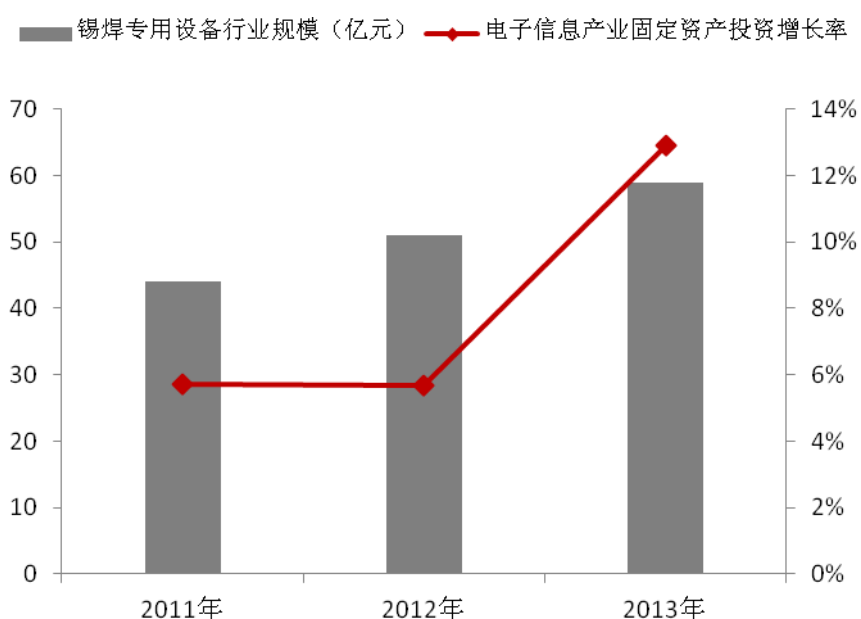
领域、技术演进和产品革新等多方面，都因下游行业应用需求增长和升级的驱动而发展。这些驱动包括：

①下游电子信息制造业规模增长

根据工信部统计数据，“十一五”期间中国规模以上电子信息制造业销售收入年均增长率超过 15%¹，2011 年至 2013 年尽管增速放缓，但增长率每年均在 10%以上，电子信息制造产业规模稳步扩大，2013 年销售总收入达 9.3 万亿元，2014 年实现销售收入 10.3 万亿元，2015 年实现销售收入 11.1 万亿元。电子信息产业规模扩大带动固定资产投资也在不断增加，500 万元以上项目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额从 2009 年 4,147 亿元增长至 2015 年 13,775 亿元²。

下游电子信息产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增长直接带动了电子装联专用设备产业规模的扩大，根据中国电子专用设备工业协会统计数据，以本公司主要产品电子装联锡焊专用设备为例，行业规模从 2011 年 44 亿元扩大至 2013 年 59 亿元，年平均增长率约 15.8%³，呈现稳定增长趋势。

2011 年-2013 年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规模与电子信息产业投资增长率比较



数据来源：中国电子专用设备工业协会

②下游制造业信息化深入渗透

¹ 工信部，《电子信息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² 工信部，2010 年至 2015 年《电子信息产业统计公报》

³ 中国电子专用设备工业协会，《中国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研究及未来发展趋势》

近年来，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和工业制造业转型升级，“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也称“两化融合”）已成为产业结构调整，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实现科学发展的路径。根据工信部统计数据，截至 2014 年底，航天、航空、机械、船舶、汽车、轨道交通装备等行业数字化设计工具普及率超过 85%，钢铁、石化、有色、煤炭、纺织、医药等行业关键工艺流程数控化率超过 65%⁴，显示信息技术已在工业领域深度融合和渗透。

信息技术与工业技术在技术、产品、业务、产业等多方面已逐渐实现高层次的深度结合。技术融合产生新的技术，推动技术创新。例如，汽车制造技术和电子技术融合产生的汽车电子技术，汽车电子技术已在发动机控制系统、发动机管理系统、底盘控制系统、防抱死系统、车身电子控制系统、安全气囊和车载电子装置等各类汽车零部件中广泛应用。此外，两化融合还衍生机械电子、汽车电子、船舶电子、航空电子等工业电子新领域，B2B 电子商务等工业信息服务业。

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作为产业链上的支撑性行业，两化融合的深入极大地扩展了其应用领域，引领电子装联专用设备企业深入参与汽车电子、机床电子、医疗电子等机电一体化新产品产业链，以及智能交通、智能电力电气、金融电子等智能化产品产业链中，上述量大面广、拉动性强的下游应用迅速发展，为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提供巨大的市场空间，带动了电子装联专用设备产业规模扩大。

③下游制造技术要求提升

电子装联作业的对象是各类电子元器件及电气部件，而电子元器件及电气部件随着基础技术的进步、终端需求的升级、制造商降低成本的需求，其外形特征、电气性能、精密程度一直在迅速变化发展中，电子装联技术和方法也需相应地适应装联对象变化，从而推动电子装联专用设备技术水平随之演进。

例如，集成电路技术发展遵循摩尔定律，即集成电路中的晶体管数量，每两年增加一倍，外形尺寸也随之不断缩小，芯片引脚也越来越密集和微小，装联加工窗口不断缩小，对锡焊装联技术要求也相应提高，从基础的电加热，合金烙铁头接触式锡焊，已发展出红外线加热、激光加热的非接触式锡焊方式，

⁴ 《国务院关于信息化建设及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发展工作情况的报告》

以胜任接触式锡焊无法实现的锡焊装联位置或精度。

再如，为满足终端不同功能需求，电子元器件及电气部件种类已愈发多样化，其电气性能、耐热温度、静电承受级数、材质也各异，相应装联技术要求也不同，从而催生了适合大功率焊接的脉冲锡焊设备、可连接陶瓷与金属的超声波焊接设备等。

又如，汽车电子和医疗电子等新兴行业为保证产品安全性，对部件装联尤其是机电一体化零部件涉及的锡焊装联要求非常严格，其对锡焊品质的稳定性和可靠性要求比通常电子产品要高出数倍，从而推动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自动化和智能化，各类锡焊机器人、点胶机器人、锁付机器人等迅速发展，以尽可能降低人工对加工过程影响以及装联过程管控。

此外，发达国家自 2006 年起全面实行电子产品无铅化，中国也对国家重点监管目录内的电子产品实行无铅化，由于无铅焊料熔点高，而电子部件耐热稳定有限，作业温度范围大幅减小，因此下游无铅化要求推动锡焊设备生产商提高精确控温技术，催生了各类无铅锡焊装联产品。

④下游行业劳动力要素变化

近年来，下游应用领域劳动力要素在供给数量、稳定性、成本和工作环境等多方面都发生了变化，人口红利逐渐消失，劳动力数量增长缓慢，成本迅速增长，从而推动下游行业生产设备自动化升级需求。

劳动力供给方面，2005 年后，85 后、90 后劳动人口逐渐成为熟练工人来源，受计划生育政策影响，劳动人口增长缓慢。此外，该年龄层劳动力从事简单重复工作的意愿不高，对工作环境也有一定要求，稳定性也相对较弱，造成劳动力要素供给有限。2005 年中国制造业城镇单位劳动力人数为 3,210.9 万人，到 2014 年增长为 5,243.1 万人，年平均复合增长率约为 5.6%⁵，低于同期 GDP 增长率。

与此同时，随着供给增长限制和人民生活水平提升，劳动力成本迅速增长。2005 年中国制造业城镇单位职工年平均工资为 15,934 元，到 2014 年增长为 51,369 元，年平均复合增长率约为 13.9%，远高于同期 CPI 增长率⁶。

⁵ 国家统计局，2006 年至 2015 年《中国统计年鉴》之“4-5 按行业分城镇单位就业人员数”

⁶ 国家统计局，2006 年至 2015 年《中国统计年鉴》之“4-15 按行业分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

下游行业劳动力要素的变化迫使企业进行生产设备自动化改造，以减少对劳动力要素的依赖，改善产品质量稳定，节省综合成本。

（2）技术工程化能力是电子装联专用设备生产商的核心竞争力

技术工程化是指生产商通过研发掌握相关学科基础技术原理及应用模型，攻克产品设计、零件选样、生产工艺、质量控制、样机测试、中试生产等多环节最终形成产品的过程。

对于电子装联专用设备生产商，由于应用需求是行业发展的关键驱动力，只有快速响应应用需求，良好满足应用技术指标，才能在行业竞争中赢得先发优势，建立品牌忠诚度，树立客户转化成本，积累技术和工艺改善经验，形成综合竞争力。

而技术工程化能力则直接决定了生产商能否迅速跟随应用需求的变化推进产品升级换代，更对产品能否满足下游品质稳定、运行可靠和节能环保等诸多要求起到关键作用。因此，在“两化融合”不断深入的发展趋势下，技术工程化能力实际上已成为电子装联专用设备生产商的核心竞争力。

由于电子装联专用设备是一个多学科交叉的行业，包括精密运动机械及系统集成、电磁技术、电气连接、光学、热力学、流体力学、化学材料、软件设计等众多学科，各变量参数相互影响制约，而参数的微小变动均会影响前端装联作业端输出结果，从而影响装联质量。所以，本行业技术工程化过程要求企业技术研发团队掌握复合专业知识，积累足够行业经验，熟悉零件供应、工艺参数调整效果，具备各种应用环境实验测试条件，才能形成综合的技术工程化能力，从而具备行业核心竞争力。

（3）渠道布局是电子装联专用设备生产企业实现扩张的保障

渠道是企业提供产品和服务的途径。对于电子装联专用设备制造企业，产品特性决定了同一渠道可以实现较高的重复销售率，充分利用重复销售率高的行业特点将为企业成长扩张提供保障。这主要是因为：第一，大部分电子装联专用设备使用中需要不断更换易耗部件，比如锡焊专用设备需定期更换焊嘴，点胶设备需定期更换针头、阀门，锁付设备需定期更换批头，烟雾过滤系统需定期更换过滤器，尽管部分易耗部件可在不同品牌间通用，但一般客户会选配同品牌部件；第二，下游客户的制造工艺往往与其选择的专用设备运作特点相关，更换专用设备品牌需要工艺工程师重新测试制造工艺流程并进行调整，为

确保产品品质稳定统一，方便生产管控，一般下游客户进行装联设备更换和新增时，不会轻易转换品牌；第三，电子装联过程涉及多种装联专用设备，某一类设备获得客户认可后，会便于推广同品牌其他类别设备。

此外，产品销售渠道需要合理规划开发和维护，忽略渠道维护会使得企业逐渐丧失客户粘性从而失去既有客户群，忽略渠道开发则会使企业对既有客户产生重大依赖，增大经营风险，丧失获取新增市场份额的机会。

因此，合理投放有限的人才资源，平衡原有渠道维护和扩展新渠道，集中开发有成长潜力的优质客户，因地制宜选择不同渠道模式，做好渠道整体布局，才能在提高渠道重复销售率的同时获取新增市场份额，最终实现企业扩张。

（4）产品制造与技术服务融合是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的新模式

传统的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关注产品本身，但随着下游应用行业的差异化发展以及专业化分工日益精细，配套的技术服务重要性越来越高；产品制造与技术服务融合的新模式更能满足应用需求，增加客户粘性，并最终带来更高的产品附加值和综合利润率。

电子装联专用设备下游应用行业产品个性化、多样化发展趋势明显，相应电子装联流水线也需进行柔性化、模块化的调整，以便迅速适应生产需要。这类新型的应用需求需要电子装联专用设备制造商对下游客户量身定制，由于下游应用客户往往不具备设计装联功能模块的能力，因此需要装联设备制造商根据客户应用需求或者仅是应用设想，进行装联流水线模块分割、功能选择、与车间其他生产线的对接等方案设计，制造完毕后在客户处安装调试并进行后续跟踪维护，实际提供了融合产品与服务的整套解决方案。

此外，随着专业化分工日益精细，下游应用客户对于装联工艺细节、装联专用设备间的兼容性缺乏全面的了解，而电子装联专用设备制造商在上述方面具备大量的实验数据经验和应用案例积累，因此能在提供产品的同时配套提供工艺流程咨询乃至装联制造方案，综合提供产品与工艺方案，确保客户在装联过程稳定产出符合要求的产成品。

综上，产品制造与技术服务融合的新模式将成为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的发展趋势。

3、行业进入壁垒

(1) 技术工程化壁垒

技术工程化能力是电子装联专用设备生产商的核心竞争力，直接决定了生产商能否迅速响应下游对于升级换代、品质稳定、可靠性和环保等诸多要求。具体来看，技术工程化壁垒可细分为技术壁垒和工艺壁垒。

①技术壁垒

电子装联专用设备制造的多学科交叉背景，对进入该行业的企业技术整合能力要求很高；在产品制造与技术服务相融合的新产业模式下，设备生产过程实际是集设计、加工、制造、安装、调试为一体的系统工程，涉及自动化、智能化控制，精密机械等多项先进技术领域，需要企业具有解决各种应用领域复杂问题的综合技术能力。

再次，由于下游应用需求更新换代速度很快，相应装联设备也需要不断进行升级改造，而升级改造需要有实验室成千上万次经验数据积累为依托，没有经过多年技术沉淀的企业短时间内很难有所突破，因此，技术壁垒是潜在竞争者进入该行业主要的壁垒之一。

②工艺壁垒

由于电子装联专用装备尤其是本公司专注生产的各类机器人属于精密装联设备，除了制造过程中机械设备的技术水平影响外，生产过程中还需大量的制造工艺辅助，包括主板线路设计，软件编程以及配套生产、工艺管控的专用设备，而了解、掌握和改进这些制造工艺诀窍，需要在相关行业长时间的专注和经验积累。因此新进入者可以很快模仿相关产品外形，但很难迅速改善用户体验或根据客户要求调整改进产品功能，从而对新进入者构成较高的工艺壁垒。

综合来看，技术工程化要求技术研发团队掌握复合专业知识，制造商积累足够行业经验，熟悉零件供应、工艺参数调整效果，具备各种应用环境实验测试条件，而对于新进入者很难在短时间内达到上述各方面要求，技术与工艺构成了综合的技术工程化壁垒。

(2) 品牌壁垒

电子装联过程零部件种类众多，规格多样，装联精密程度高，其中锡焊装

联作为最重要的装联环节之一，且该过程不可逆转，因此锡焊装联专用设备的质量和稳定性是确保装联生产线正常运行、提高电子产品合格率、均一性和控制制造成本的关键。而通过长期应用形成的品牌口碑则是下游用户，尤其是高端用户群体选购锡焊设备的重要因素。此外锡焊装联设备属于高温作业设备，焊嘴等耗材需要频繁更换，为保证产品质量稳定，一般下游客户对品牌产品有较高的依赖性，品牌厂商也拥有相对稳定的客户群体。

新进入者在相当长时期内处于小规模生产状态，经验积累不足，难以解决产品可靠性问题，产品品质及售后服务都无法保证，从而难以获得客户的认同。

（3）人才壁垒

电子整机装联设备行业技术复杂，对从业人员的知识结构和综合能力要求远高于传统制造业。以本公司为例，公司不仅提供客户工具和设备实物，还辅以装联生产线综合方案设计，因此除了从事研究开发活动的技术人员必须具备优秀的专业教育背景、行业经验并不断进行知识更新外，前端销售团队及服务部门均需掌握基本的电机原理、焊接操作关键点、装联生产线运作流程乃至各类电子产品主要技术指标要求。一般情况下，实验室专业人员需 3 年培养时间，骨干人才的培养至少需要 5-8 年的积累；前端销售人员通常需要在公司生产、服务部门轮岗 1 年以上才能到现场服务客户。只有具备这样的人才储备及培养机制，才能保证企业具备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并能为客户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及技术支持。

新进入者一般很难在短期内完成从销售、服务、工艺、技术各环节的人才队伍建设，即使其通过高薪从行业内已成熟企业中聘用经验人士，这些人员还需花费相当长的时间进行磨合。由此，人才是潜在竞争者的进入壁垒。

（4）渠道壁垒

从装联专用设备的特点看，高附加值产品一般为非标准化产品，由生产商根据客户的需求、生产条件、技术指标要求进行功能化模块组装，甚至专门定制。这些非标准化产品主要以直销渠道销售，而其非标准化特点导致直销客户粘性很强，新进入者很难仅仅通过价格优势争夺渠道，其主要原因为：

第一是客户采购部门和生产部门更容易接受已经使用的、产品特性比较熟悉的设备，以方便日常维护和调试，以及确保成品质量；

第二是锡焊装联设备销售推广和售后服务有较强的专业性，需要生产商在售前协助客户从成本、操作便利性、柔性化等多角度设计方案到售后及时响应的专业支持，由此客户对厂商依赖度较高；

第三是主流的电子产品制造企业内控比较完善，对其供应商从选用到年度考核有一套非常成熟的评判标准，在设备使用无质量问题前提下，从客户采购的决策流程看，向同一设备生产商采购的重复度较高。而潜在竞争者也必须先通过客户严格的评审体系才能获得供货资质，竞争难度加大。

因此，总体上看非标准化产品的渠道属性较强，渠道壁垒较高。

4、行业竞争格局

中国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伴随着国内电子信息产业的快速发展而迅速壮大，行业发展时间不长，20世纪90年代末以前电子装联专用设备基本以进口为主，国内企业主要生产简单的工具类产品，且自主品牌企业较少。随着快克股份等国内领先企业通过模仿、吸收、创新，不断提高自主研发能力，开发性能稳定的高科技产品，建立布局完善的采购渠道和销售网络，提升客户服务能力，经营自身品牌形象，国内企业在市场中的份额逐渐扩大稳固。

目前中国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形成了金字塔式的竞争格局，以产品档次为区隔，不同市场呈现不同竞争格局。

高端市场以装联机器人等自动化精密产品为主，市场主要参与者为国际领先企业，少数国内领先企业也占有一定份额。高端市场竞争主要集中在技术创新，精度、速度、稳定性等运行性能，装联综合解决方案，客户需求响应能力等多方面，利润率水平相对较高。

中端市场以智能控制的装联工具及设备为主，市场主要参与者为多家国际工具生产企业及国内具备自主品牌的装联专用设备生产企业。中端市场竞争主要集中在产品质量稳定性及价格方面，利润率水平中等且比较稳定。

低端市场以简单的装联工具为主，市场主要参与者为小型国内加工制造企业，一般无自主品牌，竞争集中在价格竞争，利润率水平相对较低。

以本公司专注的锡焊细分领域为例：

锡焊及解焊工具方面，中高端市场比较活跃的国外厂商包括 HAKKO、OKI、WELLER 等；国内知名厂商包括快克、安泰信等，另有大量国内生产商

从事简单的控温焊台、单支烙铁产品的生产，主要市场为小规模电子厂商。

锡焊机器人方面，2010 年以前绝大部分市场为国外厂商占据，由于进口机器人产品价格较高，后续维护时国外厂商响应时间相对较长，应用市场规模相对有限。随着以快克为首的生产商推出成本较低的国产机器人替代品，同时受劳动力成本上升和新兴电子行业装联要求提升的影响，越来越多的下游电子产品制造商开始采购锡焊机器人替代部分人工。目前在市场中比较活跃的国外厂商以日本厂商为主，包括 TSUTSUMI、UNIX、APOLLO，国内主要厂商包括快克、烽镭、福之岛等。

5、行业发展趋势

(1) 下游应用需求扩张和深化带来电子装联专用设备广阔前景

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下游应用行业广泛，可包括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家用电器、LED 照明、智能电网、国防科技、通信设备等行业，随着中国居民人均收入水平提高，及国家对于以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产业等十大“中国制造 2025”重点领域的支持，上述行业应用需求会增长。

同时，随着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的深入，下游应用领域不断地深化，消费电子领域穿戴设备和智能家电将成为新的行业增长点；工业控制、汽车电子、机床电子、医疗电子、国防电子、航天电子等战略新兴行业是“十二五”规划重点发展行业；节能环保概念自上而下的普及，智能电网将持续得到推广，与之相关的智能电网设备、电力电子需求提升。这些应用领域的发展均会带动电子装联专用设备需求的扩张和深入应用。

①消费电子及家用电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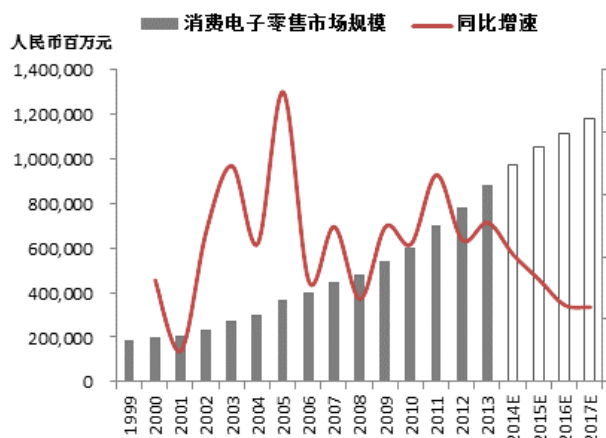
目前传统的消费电子、家用电器产品进入平稳增长阶段但以可穿戴设备、智能手机、智能电视、平板电脑、智能家电等为代表的智能化电子产品快速增长；各类带手势感应智能设备、智能家居生态系统、具备全面智能感知功能的人机互动产品不断涌现。

下游传统市场的平稳增长和新兴智能电子的高速增长将为电子装联专用设备提供稳定而高速扩张的市场空间。

传统的消费电子、家用电器领域，根据 Euromonitor 的研究数据，中国消费电子产品市场规模 2014 年至 2017 年四年复合增速 8.3%，家用电器市场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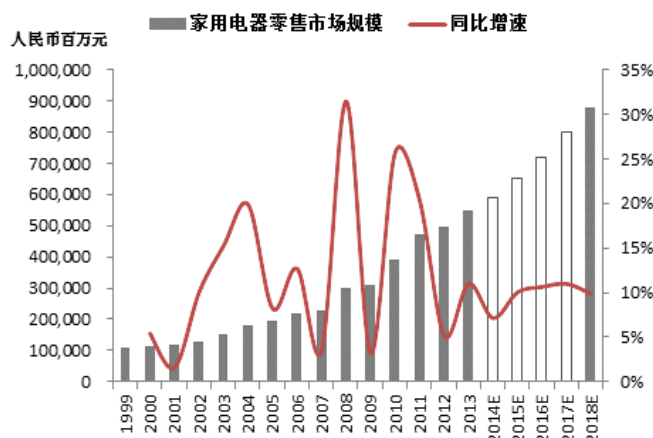
模 2014 年至 2018 年五年复合增速为 10.2%，到 2017 年两个市场的总容量将超过人民币 2 万亿元（约 3000 亿美元），复合增速 9.1%⁷。

图 6-4 消费电子零售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Euromonitor

图 6-5 家用电器零售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Euromonitor

智能化产品领域，可穿戴设备方面，根据 Gartner 发布的预测，2020 年穿戴装备产值约为 2600 亿美元，其中又以智慧眼镜成长速度最快，年复合成长率达 50%⁸；IDC 预计，2015 年可穿戴市场卖出 7210 万块设备，到 2019 年将达到 1.557 亿块，2015 年全年中国智能手机市场出货量同比增长 3%，其中 2015 年四季度，中国的智能手机出货量达到 1.173 亿部，同比增长 8%⁹；智能电视方面，根据中国电子视像行业协会在 2015 年第二季度中国电子信息产业运行暨彩电行业研究发布会上公布的预测数据，2012 年至 2015 年，智能电视渗透率快速增长，从 19% 增长至 86%，预计 2015 年智能电视零售量将达 3557 万台，中国家电商业协会预计，到 2020 年智能电视渗透率可达 93%¹⁰，未来市场空间较巨大。

②汽车电子

近年来，国内新产汽车每车平均汽车电子含量呈现增长趋势，如果用当年汽车电子销售额除以当年汽车产量来估算每车电子含量，根据瑞银证券估算，我国每车汽车电子含量从 2002 年的 7,012 元上升到 2012 年的 13,865 元，十

⁷ EuroMonitor International, "Consumer Appliances Industry Market Research Database"

⁸ www.gartner.com, news announcements

⁹ IDC 中国, 《中国智能终端(SCD)市场月度跟踪报告》

¹⁰ 中国家电商业协会, 《中国智能家电市场及用户调查报告》

年间实现复合增速 19%¹¹。汽车电子市场的迅速扩张大幅提升了机体、电子部件、基板模块化化的机电一体化零部件产品，从而增加了电子装联专用设备需求。由于汽车安全性要求严格，汽车整体厂商一般要求生产控制系统、行驶管理系统和安全防护系统的汽车零部件企业采用自动化机器人生产，以确保品质的可靠性，因而，汽车电子需求的增加显著扩张了电子装联机器人尤其是锡焊机器人的市场空间。

从发展趋势看，汽车电子产品将向相对低端的车型渗透，低端高配将成为汽车行业趋势；汽车电子在驱动系统、行驶控制、安全管理和舒适性配置等多个汽车模块中将得到越来越广泛的应用；汽车电子产品含量最高的新能源汽车销量占比预计将会提升，这些综合趋势将带动汽车电子行业飞速发展。德勤咨询估算，2016 年全球汽车电子规模预计将达到 2348 亿美元，其中中国汽车电子市场规模预计 740.6 亿美元，同期复合增长率达到 14.6%。汽车电子的强势增长推动汽车电子渗透率不断提升，预计到 2020 年汽车电子渗透率会从现阶段 30%左右增长到 50%以上¹²。

汽车电子行业广阔的前景为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提供巨大的下游市场。

③LED 照明

LED 照明节能灯的组装工艺要解决元器件、零部件的定位安放和互连，因此 LED 照明行业也是电子装联专用设备的重要下游应用领域，LED 照明行业的进入增长爆发阶段，将带动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快速发展。

根据 LED 产业专业研究机构 GLII 的研究，2012 年中国 LED 室内照明产值规模达 335 亿元，比 2011 年增长 80%，GLII 预估 2013 国内 LED 室内照明的增速将为 87%¹³。根据申银万国预计，2014 年和 2015 年国内 LED 室内照明产业增速 65%和 43%¹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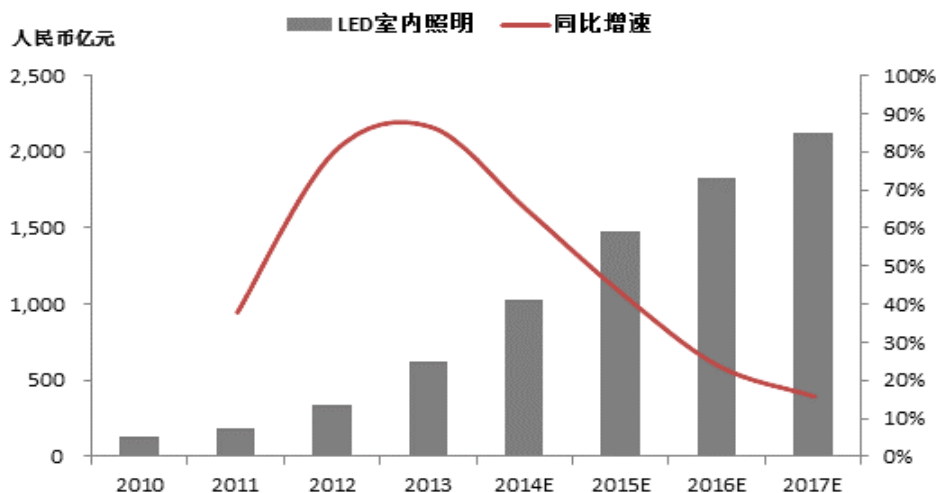
图 6-6 2010-2017 年中国 LED 室内照明产值规模及预测

¹¹瑞银证券，研究报告《预计汽车电子行业增速仍将高于汽车整车行业》

¹² 德勤咨询，《汽车电子行业趋势与展望》

¹³ 高工 LED 产业研究院(GLII)，《LED 照明渠道》2013 年第 8 期

¹⁴申银万国，研究报告《2014 年 1 季度 LED 产业投资策略：LED 照明黄金 3 年 1Q14 预计超预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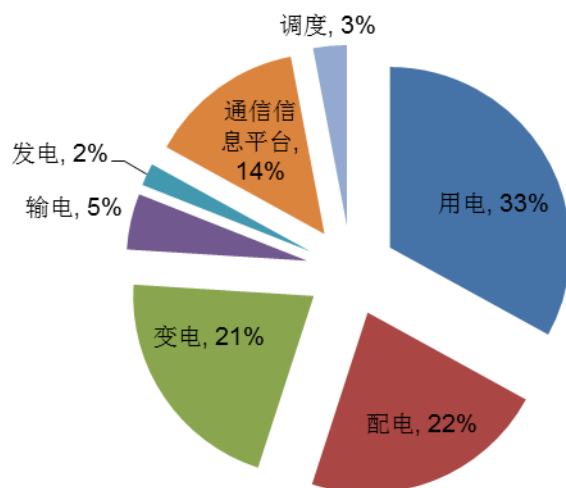


④智能电网

智能电网硬件领域的各类新技术产品，如智能调度设备、智能变电站、智能电表，其生产过程中均需使用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进行线缆、通信接口、硬件时钟等零部件的装联。

从行业角度来看，2009年5月，国家电网公司提出建设坚强智能电网的规划。按照规划到2020年将全面建成统一的坚强智能电网，其中“十二五”期间计划投资2,861亿元，投资额贯穿于发电、输电、变电、配电、用电和调度等环节的，各环节投资占比如图：

图 6-7 “十二五”智能电网投资结构



按照各环节投资占比来看，智能调度设备、智能变电站、智能电表涉及的调度、变电和用电环节投资合计占比达57%，即1,631亿元。在这三部分中，

用电是启动最早的环节，目前仍处于投资高峰期；变电已经全面铺开，未来三年将是投资增速高峰阶段。智能电网的投资高峰期也为电子装联专用设备的销售增长提供保障。

⑤国防电子

近年来，中国国防安全支出逐年递增，根据财政部《关于 2015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 2016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2015 年国防支出 8,868.50 亿元，增长 10.1%；2016 年中央预算国防支出 9,543.54 亿元，增长 7.6%。

随着防务支出的增加，作为国防现代化最重要标志的军队信息化建设力度不断加强，可以预见，国防电子产业将有爆发式增长，电子装联专用设备受益于国防电子行业的增长，也将在该领域获得扩张机会。

(2) 技术趋势

作为各类制造业的支撑性行业，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的技术趋势与下游应用需求趋势密不可分，技术变革方向总体与可预期的需求变化方向一致，具体包括自动化、智能化、精密化、高速化、柔性化，从具体产品角度，电子装联机器人和柔性自动化生产线将是行业技术趋势。

①自动化

用以装联环节作业的电子装联专用设备可以分为工具类产品和机器人类产品，随着下游应用行业劳动力成本上升、劳动力流动性增加、应用需求的标准性提高，对高度自动化的机器人产品需求将明显增加，电子装联专用设备制造商也会相应开发提高产品自动化程度，推动行业完成结构升级。

②智能化

目前电子装联专用设备的智能化主要通过示教输入作业方案，设备存储并重复再现的方式完成工作。如遇到外部环境发生变化，设备无法根据变化调整装联方案。

随着下游应用的多样化和复杂程度增加，越来越需要能自适应环境的智能程度更高的机器人产品，因此智能化是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技术趋势之一，需要制造商将微点视觉定位识别技术、传感技术、检测技术、图像处理、计算机等智能控制技术融入电子装联专用设备中，使得产品能感知外部环境变化，并根据环境在工艺方案数据库中选择合适方案响应。

③精密化

下游各项应用都朝着小型化、高精度、高质量方向发展，因此要求电子装联专用设备在装联工作的各环节均具有精确的控制，并能长期稳定、可靠的工作。由此，工具类产品由于需由人力操作，已无法胜任部分精细作业，操作稳定性也不如机器人高，因此，采用高精度运动轨迹控制技术、兼具多种细微装联能力的精密机器人是未来技术趋势之一。

④高速化

对于下游应用行业，在要求装联设备向自动化、智能化和精密化发展的同时，成本也是重要的考虑因素，而提高设备高速化实际是降低了产品单位成本，因此高速化也是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未来发展趋势之一。这要求系统控制器以及软件具有较高的信息处理速度，系统各运动部件和驱动控制具有高速响应特性。

⑤柔性化

从制造成本考虑，下游应用的个性化和小批量化要求需要同一台设备能够满足不同类型不同规格部件的加工，并能适应不同工艺程序。因此将推动装联专用设备向柔性化方向发展，以便随时根据产品种类、部件规格调整，充分发挥设备的效能。

(3) 电子装联专用设备市场前景

受全球金融危机影响，近几年电子装联专用设备部分传统下游应用行业增长放缓，如消费电子市场、家用电器市场、太阳能光伏市场等。但从 2013 年开始，下游应用行业已复苏迹象明显，我国电子信息制造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也从 2012 年的 5.7% 迅速提高到 2015 年的 14.8%¹⁵；受产业梯度转移趋势影响，东部地区各类制造业向中西部地区转移带来替代和更新需求，都将直接带动电子装联专用设备市场的快速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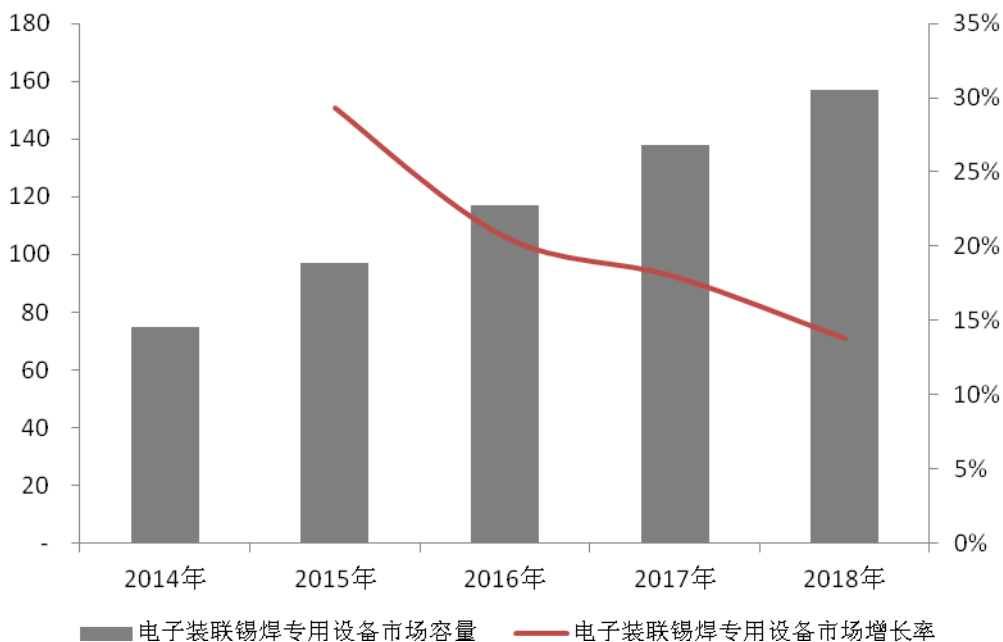
此外，随着下游应用领域人口红利逐渐消失，制造业智能化、自动化、精密化、高速化、柔性化趋势愈发明显，生产设备自动化升级需求将推动电子装联机器人产品和智能化产品大幅增长。

以电子装联锡焊专用设备为例，根据中国电子专用设备工业协会的预测，

¹⁵工信部，2015 年《电子信息产业统计公报》

未来五年锡焊机器人产品将呈现两位数的快速增长，智能化锡焊工具类产品稳定增长，传统的单支烙铁产品市场基本维持目前的市场规模，综合估算，到2018年我国电子装联锡焊专用设备市场容量将达到157亿元¹⁶。未来几年我国焊接设备市场容量如下图所示：

图 6-8 2014-2018 年我国电子装联锡焊专用设备市场容量(亿元)



(四)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 国家政策对行业发展的支持和推动

自2003年以来，国家已将发展我国装备制造业列入《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十一五”振兴我国装备制造业的途径与对策》以及《国务院关于加强振兴装备业的若干意见》等政策文件中，属重点发展行业。2006年以后，国家又先后颁布了《国务院关于加强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电子专用设备和仪器“十二五”专项规划》等相关规划。国家对于电子工业专用设备行业及细分电子整机装联设备子行业的支持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有利于全行业的快速发展。

由国家发改委等相关部委颁布并修订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

¹⁶中国电子专用设备工业协会，《中国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研究及未来发展趋势》

点领域指南 2011》中指明，在先进制造业领域“新型工业机器人及其在自动化生产线的应用”是国家发展高技术产业、大力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战略重点之一。

《电子信息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电子专用设备仪器“十二五”专项规划》、《“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均从不同的方面推动行业的发展。

《中国制造 2025》将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作为战略任务和重点，而智能制造是两化深度融合的主攻方向，将着力发展智能装备和智能产品，推进生产过程智能化，培育新型生产方式，全面提升企业研发、生产、管理和服务的智能化水平。《<中国制造 2025>重点领域技术路线图（2015 版）》明确将机器人列为未来十年十大重点领域之一。具体路径上将紧密围绕重点制造领域关键环节，开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装备融合的集成创新和工程应用。依托优势企业，紧扣关键工序智能化、关键岗位机器人替代、生产过程智能优化控制、供应链优化，建设重点领域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建立智能制造标准体系 and 信息安全保障系统，搭建智能制造网络系统平台。

《机器人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提出，要坚持“市场主导、创新驱动、强化基础、质量为先”的原则，实现我国机器人产业的“两突破”、“三提升”，即实现机器人关键零部件和高端产品的重大突破，实现机器人质量可靠性、市场占有率和龙头企业竞争力的大幅提升；还提出机器人产业发展 5 年总体目标:形成较为完善的机器人产业体系；技术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能力明显增强，产品性能和质量达到国际同类水平，基本满足市场需求。

（2）下游应用需求的稳定增长和应用领域的扩大提供巨大市场

随着中国居民人均收入水平提高，对消费电子、家用电器产品需求将持续增长，为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提供稳定的市场需求。同时，上述产品智能化程度不断提高，产品种类不断丰富，各类消费电子正在逐渐演化构成智能生活生态系统，下游应用的飞跃式进步要求装联设备也必须进行更新换代，从而为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带来增长的市场空间。

另一方面，随着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的深入，下游应用领域不断地扩大和深化，工业控制、汽车电子、机床电子、医疗电子、国防电子、航天电子、金融电子、智能电网等战略新兴行业都已成为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新市场。这

些新市场在作为“十二五”规划重点发展行业，是国家产业政策重点支持领域，具备快速增长的前景，且随着制造技术发展，上述领域的信息化渗透率也将不断提高。新兴行业的快速增长和装联应用深化，加上其对产成品高精度、高质量的要求将综合推动高端装联专用设备迅速增长，并带动行业内企业收入规模大幅增长。

（3）行业技术发展将催生高附加值产品，推动行业产品结构调整

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的技术发展趋势是智能化、自动化、精密化、高速化、柔性化的机器人产品及柔性自动化生产线。而下游应用领域随着人口红利逐渐消失，自动化升级需求不断提升。以机器人产品及柔性自动化生产线为代表的高端设备产品，连同以这些高端设备为基础的整体工艺解决方案服务，将快速提升企业的利润水平，并将推动整个行业产品结构调整，加速行业向高端设备制造业结构转型，进入行业发展的良性循环。

（4）产业梯度转移带来替代和更新需求

经历了长期经济高速发展后，中国东部发达地区土地、劳动力、水、电等要素成本大幅度上升，而中西部地区基础设施状况和投资环境日益改善，其资源丰富、要素成本低、市场潜力大的优势吸引东部产业向西部转移，产业梯度转移趋势越来越明显。

同时，中央政府和各地政府也都出台各项支持性政策鼓励东部产业有序地向西部转移。比如，《国务院关于中西部地区承接产业转移的指导意见》将电子信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作为鼓励中西部地区承接发展的七大产业之一，支持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的建立，形成产业集群。

生产要素变化和利好政策推动相关行业进行区域转移、布局调整和产业升级，庞大的转移投资预算催生了对上游电子装联专用设备重大更新以及升级需求。

以富士康为例，2010年起开始中西部产业转移，向河南郑州、四川成都、湖南衡阳、广西南宁等地转移生产项目，建立生产基地。一般初期投资额度都在2亿元人民币以上，投产后跟进投资达到几十亿元人民币，仅成都基地就计划共投资50亿美元¹⁷。类似的产业转移过程中将产生了巨大的电子装联设备需

¹⁷ 中国产业经济信息网 www.cinic.org.cn，产经分析《富士康通过产业转移实现战略转型》

求。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 近年来，宏观经济波动的不确定性

近年来国内电子制造企业对设备的持续投入和技改升级相应推动了上游电子整机装联行业的快速发展。但整体上，宏观经济周期的波动较大，这将影响电子产品制造企业的经营和需求。

(2) 高端精密器件的配套环境较差

由于专用设备行业要求的技术水平高，同时涉及多学科原理，技术综合性较强，行业水平的提升需要相关配套行业（如精密减速机、伺服电机等核心机械零部件行业）的协调发展。虽然我国的基础配套产业近年来已取得了一些进步，但限于国内相关产业起步较晚、高技术人才缺乏、产业自主创新能力较弱等因素，造成产品精度相对差、寿命短、质量不稳定，国内相关产业尤其是部分高端精密零配件产业，与国际同行相比仍有一定差距，因此对本行业的发展产生一定的制约作用。

(3) 专业人才短缺

由于近年来行业发展较快，而我国的职业教育培训发展相对缓慢，行业的人才培育和积累不足，因此相关专业人才数量较少，人才的短缺将对企业的发展存在一定制约。

(五) 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等

1、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电子装联设备需要根据客户的工艺及技术要求的变化，不断地更新产品设计。从产品安装调试以及后期的运行维护，都需要专业的技术支持和服务，存在着较高的技术壁垒。同时专用设备种类繁多，工艺复杂、专业性强。因此，本行业大部分企业都实行按订单生产的模式。另外，市场信誉和完善的服务体系在本行业中极为重要，往往也是客户采购时必须考虑的重要因素。国内具有一定规模的电子装联专用设备企业都建立了相对完善的销售和售后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售前、售中到售后的全面技术支持和服务。企业间的竞争更多体现

在技术、服务、解决方案设计等一系列综合实力上，因此企业在产品设计、制造、安装调试、操作培训、维修服务等方面上的综合整合能力对企业来说至关重要。

2、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公司所处行业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也受下游应用行业需求变化的影响，整体上，行业仍处于稳定发展阶段，无明显的周期性。

受下游各类电子制造行业聚集效应影响，电子装联专用设备制造企业主要集中在从珠三角地区、长三角地区和环渤海地区。近年来，下游行业产业区域转移趋势明显，伴随下游企业部分向中西部转移，行业内企业也随之转移销售区域重点。

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无明显季节性特征。

（六）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及其上下游行业发展状况

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上游行业为各类电子元件、伺服电机、减速器、控制器、风机、变压器、型材等零部件及材料制造企业。其中，电子元件、风机、变压器、型材等行业均属于完全竞争行业，供应厂商众多，且在产成品成本中占比相对较小，其价格波动对行业经营情况影响较小。与机器人产品相关的控制器产品国内行业水平与国外差距已经很小，行业配套成熟；伺服电机产品主流供应商为欧美和日本企业，国内也有少量企业发展相对比较成熟，已占据一定市场份额；减速器方面，国内一些企业一直以来都在进行精密减速器的研发，并已有产品推出市场，还没有能够提供规模化且性能可靠的精密减速器生产企业。

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下游应用行业包括消费电子、家用电器、工业控制、汽车电子、LED 照明、太阳能光伏、国防电子、航天电子、机床电子、医疗电子等行业。随着中国居民人均收入水平提高，产品智能化程度不断提高，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的深入，下游智能化、自动化和柔性化应用趋势，为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提供稳定的传统市场需求，更新换代需求，以及高端装联专用设备需求爆发，从而为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带来增长的市场空间。

（七）电子装联专用设备出口情况

1、出口政策

本公司所从事行业为国家鼓励出口类行业，公司的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的税收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税则》，本公司出口的焊接类电子设备产品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税则》中第十六类商品（机器、机械器具、电器设备及其零件）进出口税则之规定，出口烙铁头、焊台、锡焊机器人等产品执行 17% 的出口退税率。

2、主要国外市场情况

本公司产品出口地主要集中在东亚和东南亚地区，如韩国、马来西亚和台湾等，出口的产品包括锡焊装联类工具和机器人，上述区域也是主要的电子制造产业区域。目前主要出口市场关税壁垒较低，韩国对相关产品征收 8% 进口关税，马来西亚对锡焊类产品免征进口关税，对点胶机器人征收 10% 进口关税，台湾对相关产品征收 3%-5% 左右的进口关税，相关国家也未采取反倾销、反补贴等贸易抵制措施。出口到韩国的产品根据《韩国电气用品安全管理法》的规定，需经过韩国技术标准院 Korea Certification 认证。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本公司的行业地位

本公司（含其前身）近二十年来始终致力于电子装联锡焊技术的研究，“快克”品牌的技术和品质已得到国内外电子生产企业的普遍认可。

经过十几年的发展，目前本公司可提供的专业化产品和服务包括锡焊装联类、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以及柔性自动化生产线，并已实现产品制造与应用服务的融合，成为电子装联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

（二）本公司的竞争优势

1、技术工程化优势

本公司在研发能力、生产工艺、质量控制等多方面均具备较强行业竞争力，从而形成技术工程化的综合竞争优势。

本公司技术工程化实力雄厚，组建了锡焊自动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已被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和江苏省财政厅联合授予“江苏省锡焊自动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称号，承担行业内重大技术问题攻关任务，在自主创新和引进的基础上，持续不断地创造新成果，开发新技术，并进行工程化研究，为产业化提供成熟、配套的技术、工艺、装备和新产品。

（1）研发能力优势

本公司历来具有重视研发创新的环境氛围，“卓越创新”已成为企业文化并形成良好的研发创新体系，且研发团队具备持续前瞻的研发方向选择能力和研发职责分工明确的执行管理，从而形成了难以复制的研发优势。形成“实时监控焊嘴温度技术”、“快速回温补偿技术”、“精密锡焊机器人技术”等 30 多项核心技术。

① “卓越创新”的企业文化和良好的研发创新体系

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的特点决定了下游需求是发展驱动，而研发创新是发展手段，是获取行业竞争优势和保持领先的关键。在公司近 20 年的业务演变发展过程中，“卓越创新”一直是管理层坚持的核心理念，因此技术研发也一直是公司重点投入建设的方向之一。近年来，本公司每年都投入数百万元作为研发支出，并引入了 PDM 系统用于研发数据管理，提供设计方案共享、实验数据统计、工艺流程改进等功能模块，提高研发工作效率。

在创新为本的理念下，本公司已形成了一套完善的研发创新体系。

本公司研发项目需由技术专家、营销部门代表、采购部门代表、工艺、电气、机械、软件和质量环节工程师、财务人员共同参与，确保研发项目贴近市场需求，并能对项目的研究、试验、实施、验收等多环节进行监督管理；公司实行指定战略项目、用户合作项目和员工自荐项目相结合的研发管理体制，在保证战略大方向前提下尽可能挖掘更多技术创新点；并根据研发项目的技术深度和预期的经济效益以及项目开发的效果、进度及成果对项目开发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和奖励，提高研发人员的积极性。

② 前瞻的研发方向选择能力

本公司研发团队凭借多年行业经验积累，对于下游应用发展方向预判准确，具备前瞻性地选准技术研发方向的能力，提前在相关基础原理应用方面进行战略性研发投入，积累产品商业化经验，使得公司能抓住多次行业变革机

会，适时地推出对应产品，满足下游应用需求，迅速填补市场空缺，从而不断实现发展壮大。

比如，在无铅化工艺推广前，公司就一直进行无铅工艺条件下的锡焊装联研发，相关技术也获得了发明专利。全面无铅化推广后，本公司运行成熟品质稳定的无铅锡焊工具得以迅速占领市场，得到用户认可，公司也由此进入品牌、渠道、资本等多重资源积累的良性循环阶段。此外，本公司也一直专注基础研究，如对公司成立起就持续进行控温方式和加热方式的基础研究，为激光锡焊机器人、超声波锡焊机器人等高端产品的应用性开发奠定基石。

2005 年开始，本公司就开始了锡焊机器人研发。在 2010 年批量推出市场后，很快获得下游高端用户认可，快克股份也由此实现了飞跃，成为国内领先的锡焊自动化装联设备供应商。

2010 年开始，本公司就提前开始装联设备模块化研发，以适应下游制造产品多样化、个性化、小批量化发展趋势。2013 年本公司推出定制的柔性自动化生产线，下游生产制造中随时可根据需要拆装或升级部分功能模块，公司进一步提升为锡焊装联综合方案提供商。

③分工明确的研究执行模式

本公司的研发执行可分为研发设计、设计优化、设计实验、样机测试等阶段，在各阶段因地制宜动用不同资源采用不同方式执行，并通过 PDM 系统用信息化方式跟踪管理项目进展和数据归档，最优化研发执行的效率和效果。

本公司确定研发目标后，由技术部完成运动机械系统、装联作业功能模块、集成应用系统主体设计工作；以产学研合作模式，由高校科研院所对部分专题设计进行针对性优化；在内部实验室完成实验方案设想和初步实验后，交由高校实验室进行密集重复实验；技术部根据实验反馈结果调整设计形成样机，与粘性较强的长期客户合作试样，了解实际应用情况，并据此修改产品设计、制造、工艺等各项环节。最后经内部评审小组验收后，才会将新产品推出市场。

推出市场后，客户反馈的使用体验及改进建议能被直销团队直接向技术部反馈，尤其是业内大型制造商客户的反馈意见一般具备行业代表性，便于技术部联合工艺部门及时调整产品，更顺应市场需求，形成前端销售与后端研发相互支持、相互推动的正反馈机制。

上述研发执行模式安排充分利用各参与主体能力特点，包括公司技术部对应用需求了解透彻且具备产品性能及应用方案设计经验积累；高校及科研机构处于学术前沿，了解最新基础理论和技术，且其实验室仪器先进、科研人员众多，进行相关实验能给公司提供更精确的数据同时增加研发执行工作效率；合作客户能提供真实使用环境下的反馈体验保证新产品实用性能。这种分工明确的研发执行模式确保本公司的技术产品转化过程大幅加快。

（2）生产工艺优势

本公司加工工序链条完整，上游配套行业及供给渠道熟悉，制造工艺精细，加工设备自主配套设计组装，形成了综合的生产工艺优势。

①加工工序链条完整

本公司拥有钣金加工、产品外壳喷涂、控制主板制作、软件系统设计、组装、测试等完整的生产工序链。公司生产工序链条完整的优势主要体现在如下几个方面：

一是，公司半成品属于小批量精细化加工，链条完整的生产模式确保公司可以迅速地相应客户需求，及时交货，并能根据客户需求及时进行功能模块调整；二是该模式缩短研发周期，新品和定制化产品试样过程可在公司内部实施，研发部可根据生产实践结果迅速调整设计和工艺；三是自主生产模式充分发挥公司对生产工艺的深入了解的优势，可以组织出比外协更高的生产效率；四是，在具体的生产环节中，有利于公司严格监控设备制造过程中整条生产线的运行状态，并对生产线进行优化配置，从而保证产品品质。

②上游配套行业及供给渠道熟悉

本公司上游配套行业包括各类电子元件、伺服电机、减速器、控制器、风机、变压器、型材等零部件及材料制造企业。基于十几年的经营积累，本公司十分熟悉上游行业产品技术水平和质量稳定情况，与上游供应商均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产品供应渠道畅通，因此本公司善于根据自身产品技术指标，以合理的价格选到适合的零部件产品，并获得快速配送，同时实现成本控制的效率生产。

③制造工艺精细，加工设备自主配套设计组装

由于电子装联专用装备尤其是本公司专注生产的锡焊机器人属于精密装联

设备，除了加工过程中采用高精度母机提高加工技术外，生产过程中还需大量的制造工艺辅助，包括从外壳、导轨到焊头的合金材料配比，内部控制芯片线路设计，软件操控系统编程等。

本公司在长期生产过程中已总结归纳出系统的工艺参数、制造步骤等，并根据产品特点和车间生产环境状况自主设计开发制作了静电防护系统、生产管控系统等生产设备用于配套生产，产品制造工艺精细，品质稳定。

（3）质量控制优势

由于公司制造过程采用自主生产模式，因此可以全程根据快克股份对产成品的要求进行品质管控。

目前，本公司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对质量记录控制、质量管理体系、采购控制、生产和服务提供、产品监视和测量、不合格品控制、顾客满意度测评、数据分析和改进控制等多环节均制定了规章制度并据此执行。公司设立了专门的品质部管控团队，负责来料检验、生产巡检和成品质量检验多环节抽检。根据不同类别，公司产品检测一次送检合格率需达到 99.5-100%。

综上，本公司在研发能力、生产工艺、质量控制等方面拥有综合竞争优势，从而形成了技术工程能力优势，而技术工程化能力恰恰是本行业制造商的核心竞争力，因此本公司得以在十几年的经营中确立行业龙头地位，并在可预期的将来继续保持领先。

2、产品优势

（1）领先的产品技术优势

电子装联专用设备制造是一个多学科交叉的行业，包括精密运动机械及系统集成、电磁技术、电气连接、光学、热力学、流体力学、化学材料、软件设计等众多学科集成体系，各变量参数的微小变动均会影响前端锡焊作业端输出结果，从而影响装联质量。

以锡焊装联过程为例，在电子产品全面无铅化背景下，锡焊作业温度区间非常狭小，输出端温度或电磁超出安全区间后极易击爆电子元器件，造成原料报废。

本公司在行业内浸润多年，积累了大量装联作业经验值，因此通过改进加

热方式、选择金属配比、调整传感器设计位置、数字操控等多种综合技术，确保主流的无铅锡焊产品作业温度能被智能芯片精确控制，且一旦实际工作温度低于设定值时，设在设备发热芯前端的传感器会迅速将温度信号传递至智能芯片，芯片启动空气热平衡回温补偿体系，从而作业端温度恢复到设定值。

精确的控温技术和回温体系使得设备操作员无需将在无铅锡焊条件下过度调高焊台功率或设定温度，从而确保电子元器件不会因为长时间等待回温过程中因接触高温作业端报废，由此也大幅提高锡焊环节效率。

（2）自主开发的软件配套优势

本公司目前所有产品的软件系统均为自主开发，包括智能化产品的主板软件、机器人及柔性自动化生产线的操作系统和示教系统、产品联机管控系统等。由此，本公司的软件系统能充分契合产品特点，且可根据客户应用需求增加软件功能模块或与客户生产管控系统进行对接，从而提升客户应用体验，增加客户粘性。

（3）产品模式优势

本公司目前生产的产品从功能上看包括焊接系列、解焊返修系列、点胶机系列、烟雾过滤系列、静电防护系列等各式电子装联生产线中小型设备和工具；从产品档次看，包括普适性的手持工具，自动化程度各异的机器人及高端定制装联生产线。由此，本公司提供了系列齐全，档次各异的装联类产品，为客户提供一站式选择的便利，增强下游客户粘性，有助于提高同一渠道重复销售率，为本公司提供了稳定的市场空间。

此外，下游应用行业的差异化发展以及专业化分工日益精细，应用客户对于装联工艺细节、装联专用设备间的融合性、排他性缺乏全面的了解，与专用设备配套的技术服务重要性越来越高，本公司在提供产品的同时配套提供工艺流程咨询、机器人示教教程以及装联制造方案，同时定制柔性化模块化的电子装联生产线，实现了产品制造与技术服务融合的新模式，为本公司带来更高的产品附加值和综合利润率。

3、销售渠道优势

目前公司采用直销渠道为主、经销商销售渠道为辅的有机结合的销售渠道布局方式，在重点区域（珠三角及长三角区域）设立子公司配备主力直销团

队，电子产品制造商内陆转移区域（如重庆、郑州）设立了办事机构配备常驻直销人员，对于下游客户集中度不高的区域（如东北和西北地区等）由附近区域办事处直销覆盖与经销商销售结合模式，目前拓展中的东南亚及韩国市场，公司则与当地有经验的技术型经销商合作销售产品。

上述销售渠道布局与公司产品特点、发展阶段和战略重点相适应，直销与代销的区域划分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一是锡焊机器人产品已逐渐成为公司最重要且利润贡献率最大的产品，且从战略上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转型升级为装联设备整体方案提供商，这些高度定制化的产品和服务需从售前设计、售中方案确定和售后定期回访及维护进行全面的跟进。本公司专业化的本地直销团队，对于下游应用企业制程模式、生产习惯等方面充分了解，并拥有工艺数据库进行技术方案支持，能快速响应所有环节服务需求，在高端市场具备充分竞争优势。

二是通过一对一直销专员售后响应和定期回访制度，本公司可以逐渐知晓客户的需求特点，甚至预判其需求的具体产品型号，从而有的放矢地推荐产品，实现了较高的同一渠道重复销售率，有效地增强了客户粘性，形成良性循环。

三是在跟进服务过程中，客户反馈的使用体验及改进建议能被直销团队直接向技术部反馈，尤其是业内大型制造商客户的反馈意见一般具备行业代表性，便于技术部联合工艺部门及时调整产品，更顺应市场需求，形成前端销售与后端研发相互支持、相互推动的正反馈机制。

四是在业务机会相对较少的国内区域及处于开发阶段的国外区域，由于本公司尚缺乏对当地市场了解，选择发展经销商模式为公司带来成本优势，减少销售布局风险，在目前公司资源有限前提下为公司提供了成本优势。

4、品牌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以快克  品牌行销海内外市场，通过十几年在以锡焊为核心的装联专用设备领域的专业化运营，坚持自主开发研究，尊重知识产权，凭借优良的产品性能及专业的服务优势，公司已积累了用户口碑，建立了良好的专业品牌形象，品牌在行业内具有很高的知名度。本公司商标被评为江苏省著名商标，快克股份为中国电子专用设备工业协会理事会员、中国机器

人产业联盟理事单位、江苏省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示范企业。

正是由于良好市场品牌形象和企业声誉，公司积累了一批成熟的客户群体，下游行业横跨 EMS（以富士康为代表的电子制造服务商）、汽车电子、医疗电子、金融电子、通讯数码、电力电气、光伏光电、航空航天制造业等，知名客户包括富士康、比亚迪、台达电子、罗技、LG、三星、索尼、法雷奥、博世、国家电网、中国电子科技集团等。而本公司与上述知名企业的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又产生了示范效应及口碑效应，部分客户因此主动与本公司接洽。丰富的客户资源和强大的销售网络为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和市场份额的不断扩大提供了保障。

5、人员优势

（1）人员专业化优势

快克目前的重点产品及未来突破点之一机器人系列及装联设备整体方案提供具备高度定制化特点，需从售前设计、售中方案确定和售后定期回访及维护进行全面的跟进，只有专业化团队才有可能完成上述全套服务。

本公司的营销端由销售团队及技术服务团队构成，均归属负责营销的副总经理管辖，团队协调合作能力较强。且快克内部鼓励并安排销售团队员工在参与现场销售工作前，先行参与技术培训、生产部门短期培训和服务部门半年轮岗，以确保销售团队人员均具备相关技术专业知识，为客户提供专业化方案服务。

（2）培养储备机制优势

作为营销端和研发端竞争优势明显的企业，快克股份非常注重销售团队和研发团队人才培养和储备，确保公司团队年龄、经验维持阶梯型结构，有序平稳地发展。

研发团队总共 60 人，其中 40 岁以上占 11.7%，30-40 岁占 50.0%，30 岁以下占 38.3%。营销端团队总共 58 人，其中 40 岁以上占 8.6%，30-40 岁占 48.3%，30 岁以下占 43.1%。重要团队年龄结构合理，团队领导者、业务骨干及后备青年组合比例符合部门职责需求，确保公司具备持续发展动力，且不会因为扩张产生人才真空问题。

此外，本公司还鼓励生产部门一线员工通过自学专业提升学历背景，并在

工作中积累相关经验后申请转岗，加入销售团队、服务团队，为公司关键人才库提供后继储备。

6、管理优势

①稳定而经验丰富的经营管理团队

本公司经营管理团队一直保持高度稳定，在企业管理、研发设计、制造工艺、市场营销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管理团队敬业精神较强，专业能力突出。

②快速反应的经营管理机制

本公司目前采用相对扁平化的经营管理方式，无论是下游应用需求还是行业技术趋势反馈链条短，销售团队与技术研发团队沟通便捷，定制产品成立项目组，公司决策效率高，能够确保对不断变化的市场及时做出快速反应和部署。

③先进的信息管理系统

本公司使用 ERP 系统进行经营活动信息化管理，销售订单通过销售模块由系统结合存货模块计算每日生产需求，系统按照安全库存设定提示采购需求，月末按照设定成本分摊程序自动结转成本，提升了公司内部控制效果与经营管理效率。

④重要经营点加强管理

在信息化管理的基础上，本公司管理人员依据各项制度辅以经验对生产安排、存货管理和应收账款管理等重点经营点进行定期复核。如生产部主管与班组长每天早晨召开生产例会，根据系统计算的生产需求，结合当值班组人员经验、订单轻重缓急和每批量工单的产量多寡，安排当日生产计划，优化和平衡制造成本和生产效率。每月末高级管理人员会复核存货数量、结构和库龄，与区域销售经理讨论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及回款计划，通过及时谨慎的管理方式及时发现并消除可能的经营风险。

（三）本公司的竞争劣势

行业技术趋势未来向着智能化、自动化、精密化、高速化、柔性化综合方向发展，本公司为保持目前技术工程化核心竞争优势，需要储备足够技术专业人才完成技术开发工作。尽管本公司目前研发团队总共 60 人，具备较高的技术

开发能力，但随着未来下游应用领域的深化和需求迅速扩张，本公司必须相应扩大技术团队以迅速相应需求，从这个角度看，本公司技术人才储备数量还需继续提升。预计上市后，随着激励方式丰富化和公司品牌形象的进一步增强，技术储备人才可以得到充实。

此外，部分针对低端用户的普通工具类产品市场竞争激烈，竞争对手众多，且以价格竞争为主要竞争手段。本公司经营规范，遵守各项税务、环保和安全类法规要求，生产制造工艺管控严格，因此在价格竞争中有一定的竞争劣势。

（四）主要竞争对手的情况

1、锡焊及解焊工具细分类

（1）HAKKO

HAKKO 生产焊接、除锡及表面封装工具、防静电产品和吸烟系统，总公司日本白光株式会社成立于 1954 年，注册资本 45 亿日元（约合 2.7 亿人民币），HAKKO 在美国、墨西哥、新加坡、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菲律宾、香港和广州设有分公司。

（2）OK International

OK International 是美国知名的焊接设备生产厂商，公司产品有无铅焊台、返修系统、烙铁头、吸烟机、点胶机、热风枪、预热器、其他焊接附件和备件等等。

OK International 成立于 1946 年，起初从事国防工业金属部件精密加工，1989 年起业务拓展到锡焊及解焊工具类产品及返修系统生产。OK International 的战略决策购 Metcal 的焊接/拆焊和返修系统，Techcon 系统、领先的流体点胶系统，随着收购烟雾净化系统加强了 OK International 的核心能力。

2000 年，OK International 被 Dover Corporation 收购，Dover Corporation 为纽约交易所上市公司，资本规模比较雄厚，业务领域覆盖通讯技术、能源、工程系统和打印及识别技术。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Dover Corporation 合并报表口径总资产约 86.19 亿美元，销售总收入 16.94 亿美元。

（3）WELLER

WELLER 是德国知名锡焊系统制造商，成立于 1959 年，主营产品包括镊子、钳具和螺丝起具等电子工具、焊接及解焊工具、返修系统、烟雾净化产品和点胶产品。

WELLER 母公司为 APEX 工具集团。APEX 集团总部位于美国马里兰州，生产各种手工工具、电动工具和电子工程工具，应用于工业制造、汽车组装和修理、在南北美洲、欧洲、亚洲和澳大利亚共有 25 家工厂，经营工具品牌超过 30 个，年收入约 15 亿美元。

(4) 安泰信

深圳市安泰信科技有限公司创立于 1999 年，总部位于中国深圳，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产品包括工具系列和电源系列，其中工具系列包括锡焊工具电焊台，解焊工具热风枪及 BGA 返修台，台式回流焊炉。

(5) 广州黄花

广州黄花电子工具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前身为广州市黄花电子电器厂，成立于 1988 年。产品主要有可调恒温热熔胶枪、长寿电烙铁、电动吸锡枪、可调恒温电烙铁、手动/电热吸锡器、专有外热式陶瓷发热芯电烙铁、双功率电烙铁、速热恒温电烙铁、定温电烙铁、热风拆焊台、熔锡炉、烙铁座、锡丝座、IC 起发拔器、大功率电烙铁、特种低压电烙铁、系列高温熔锡炉等与电子电器生产和修理配套的电装工具。销售点遍布全国，部分产品出口外销。

2、锡焊机器人细分类

(1) TSUTSUMI

TSUTSUMI 为日本知名锡焊机器人制造商，主要产品为锡焊机器人、焊接单元、基板分割机等自动焊接装置，成立于 1948 年，1994 年起生产销售自动锡焊装置，目前资本金 3000 万日元，总部设在日本东京，目前在中国上海设有办事处。

(2) APOLLO

APOLLO 精工为日本知名锡焊机器人制造商，生产提供锡焊机器人系列并提供自动锡焊制程方案，成立于 1969 年，社长河口精二先生发明并生产了世界上第一部自动锡焊设备，资本金为 8,920 万日元，总部暨生产基地设在日本东京，于 1986 年设立美国子公司，2007 年设立中国、韩国和新加坡子公司，

2013年设立泰国子公司。

(3) UNIX

UNIX 为日本知名锡焊机器人制造商，成立于 1974 年，资本金 3000 万日元，员工人数 90 人，主要生产各类台式锡焊机器人及生产线类产品。UNIX 生产及研发均在日本，另外在中国、韩国、马来西亚、台湾和墨西哥设有办公室。

UNIX 在技术上为国际领先水平，相关高科技产品包括采用磁悬浮导轨系统的多关节锡焊机器人、双头激光锡焊机器人，此外，超声波焊接系统也已在汽车电子、太阳能部件等领域开始应用。

(4) 福之岛

福之岛于 1999 年在深圳设立，目前主要产品为自动锡焊机，并为客户提供非标定制。目前在大连、天津、青岛、武汉、厦门、上海、苏州设立了办事处，珠三角直营渠道及全国其他代理渠道正在建设中。

(5) 烽镭

深圳市烽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注册资本 100 万元，主要产品为各种自动焊锡机器人，包括经济型自动焊锡机器人、标准型自动焊锡机器人，多头、多工位自动焊锡机器人、全自动流水线式多头焊锡机器人等产品。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一) 主要产品的用途

本公司主要产品根据功能可以分为三大类：即包含焊接系列及解焊返修系列的锡焊装联类，包含点胶机系列、烟雾过滤系列、静电防护系列等的装联作业功能性专用设备类和柔性自动化生产线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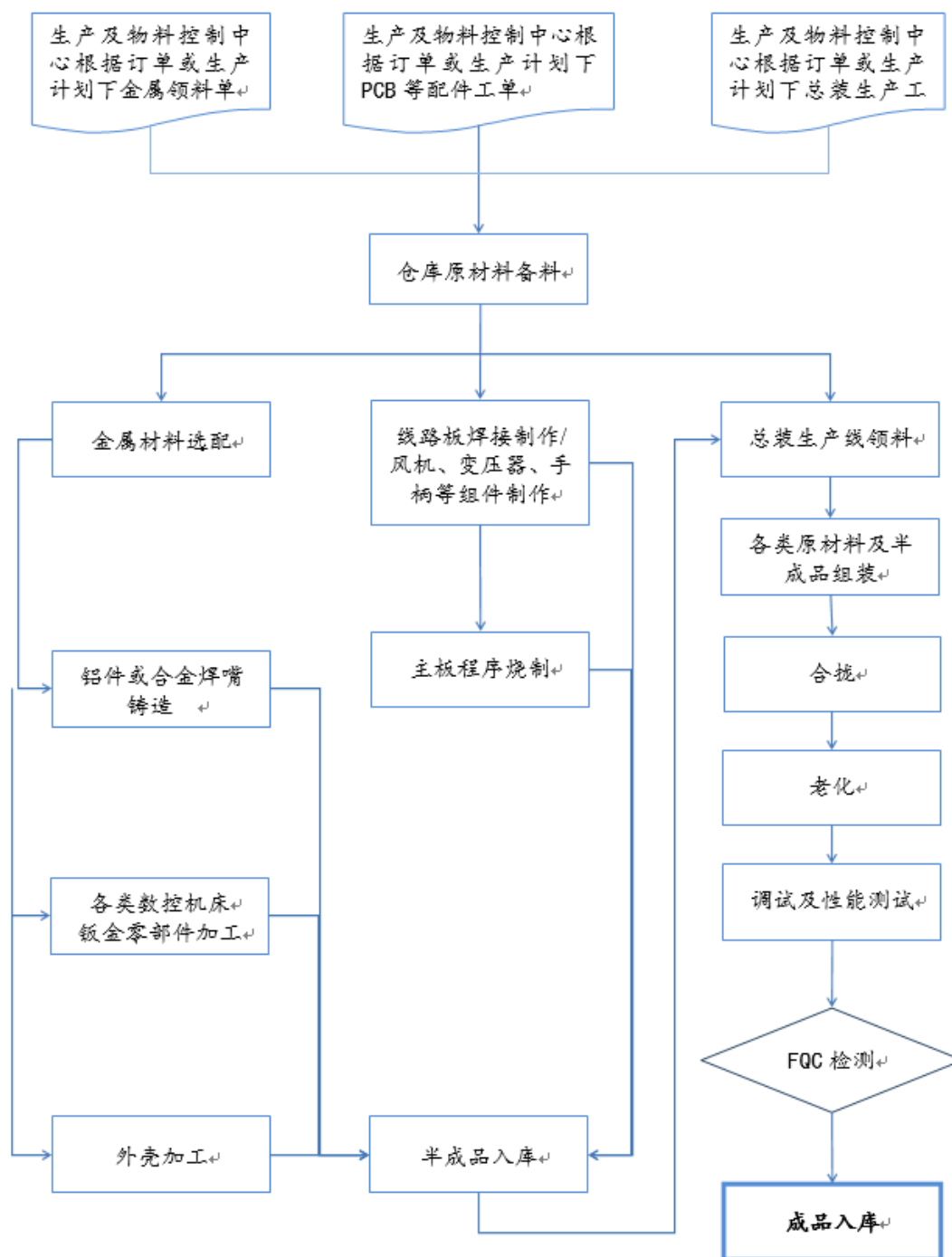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主要产品介绍及用途的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之“（二）主要产品”。

(二) 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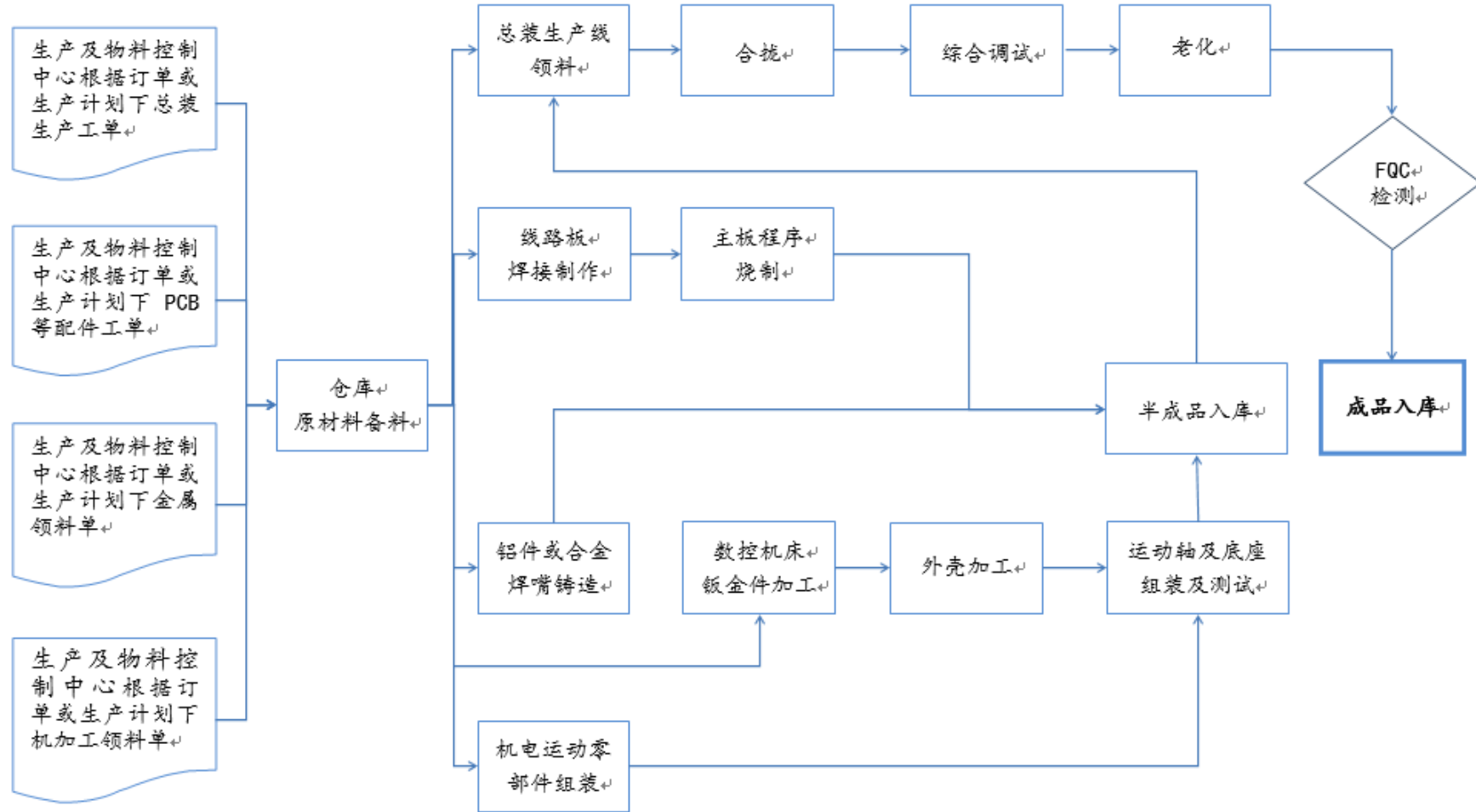
本公司生产的各类工具、设备及机器人从工艺步骤大类上可分为外壳制作、核心零部件生产及主板烧制、组装测试三步。

柔性自动化生产线是将已模块化的功能设备根据客户定制要求进行组装装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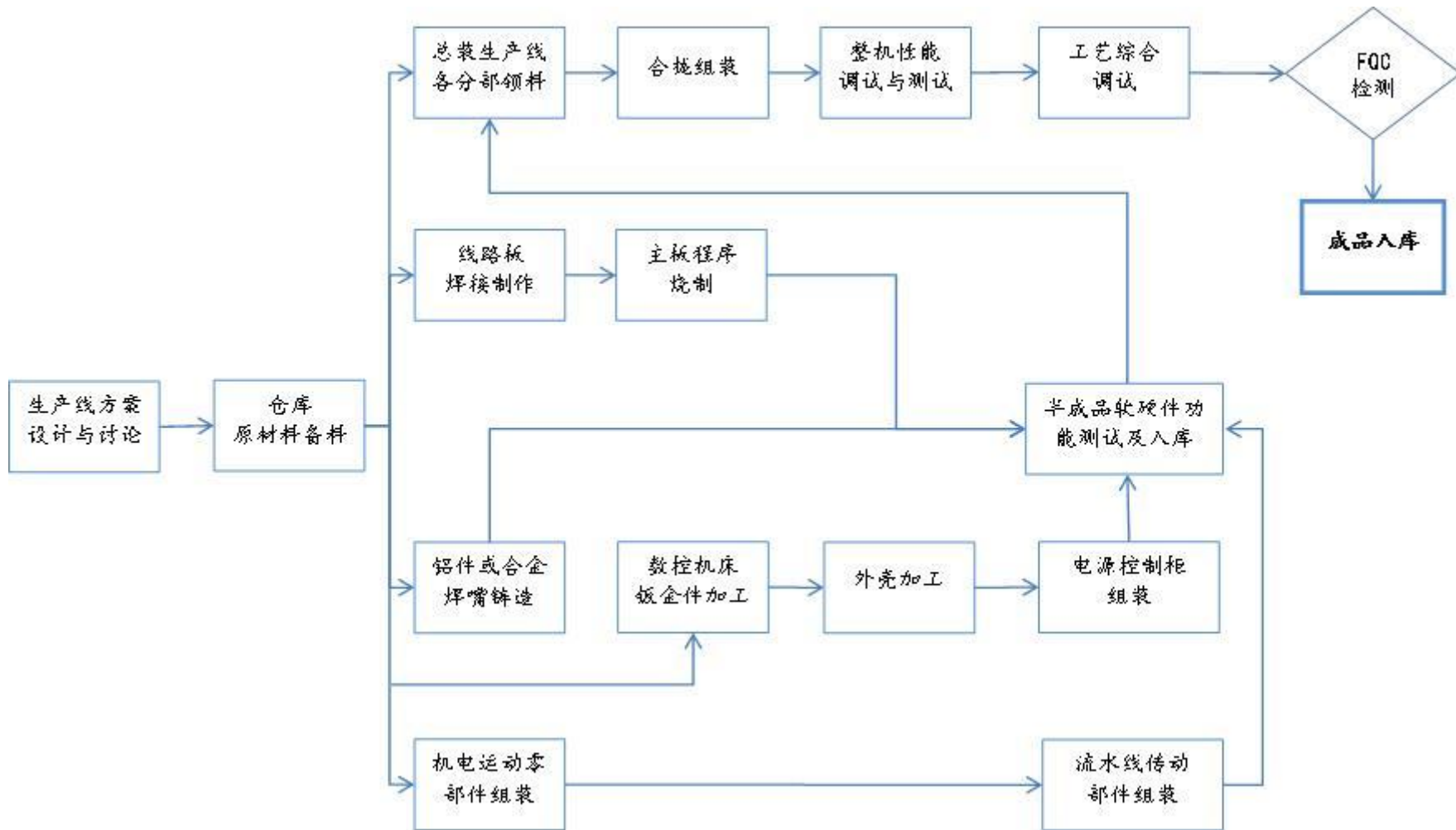
1、工具类产品



2、机器人类产品



3、柔性自动化生产线



（三）主要业务模式

1、采购模式

（1）部门配备及职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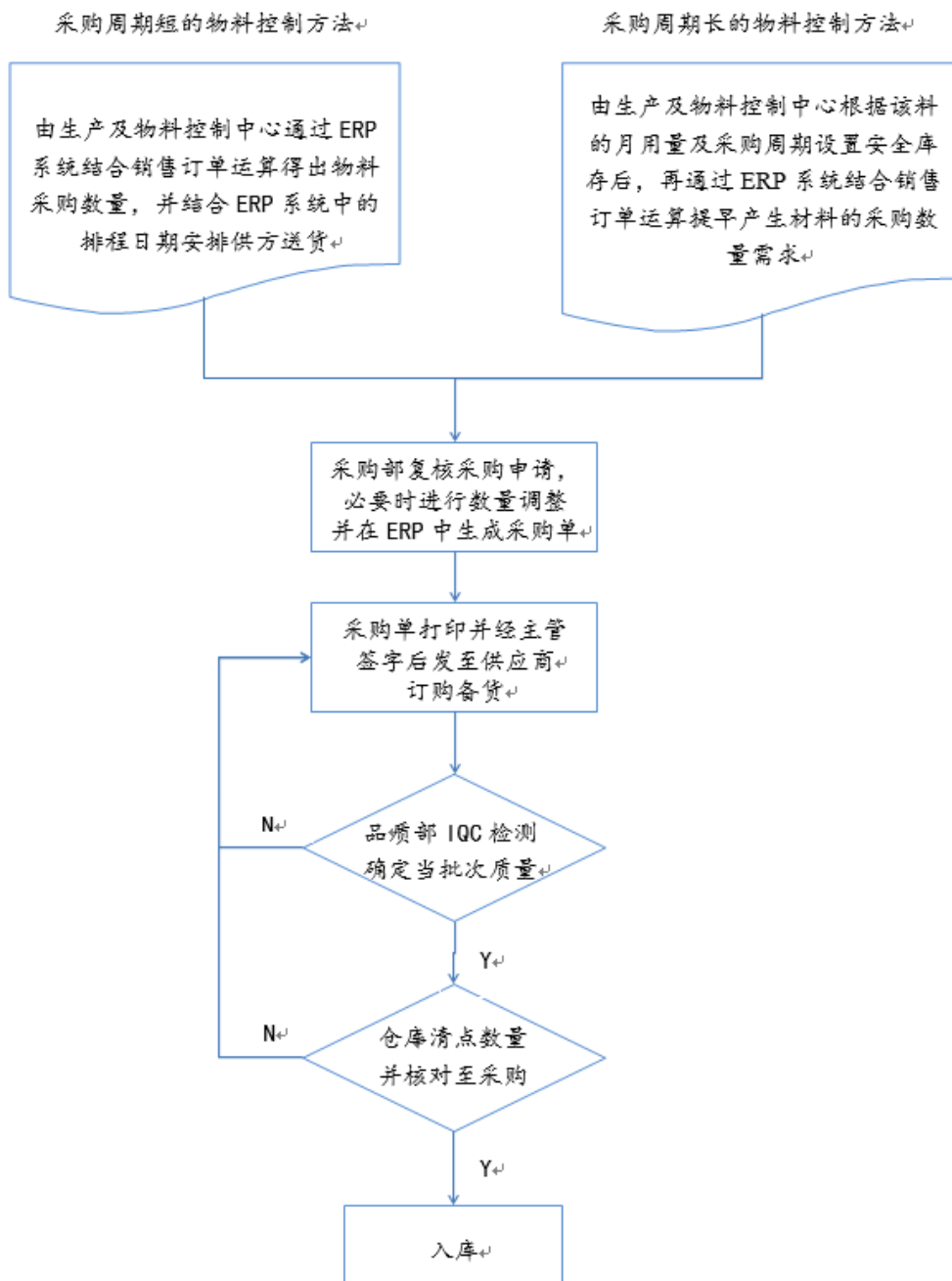
本公司采购工作主要由采购部负责完成，采购部负责供应商筛选、建档和维护、根据生产计划执行日常采购计划、询价、招标、下达采购订单，以及安排送货事宜等。

（2）采购模式及流程控制

本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为电机、风机、电子元器件、五金结构件、型材、机壳、变压器、各种辅材等。

本公司与各主要供应商保持着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原材料供应充足，渠道畅通，为生产的正常进行提供了充分的物质保证。一般主要原材料会同时与 2 家以上供应商保持稳定的业务关系，以减少原材料意外断供风险。公司内部通过 ERP 系统对采购流程进行控制。新供应商需根据《采购控制程序》过技术研发部参数遴选、样品试用、采购部价格评审和总经理审核后，录入 ERP 供应商名单模块中。每年采购部会定期与制造部及技术研发部沟通原材料质量、供应商响应速度等情况，对供应商名单进行维护和调整。一般原材料采购价格根据约定价格，并录入 ERP 系统中，如市场价格发生大幅度变化，双方可再行协商。

本公司日常原材料采购主要采用生产计划和安全库存综合模式，原材料均会设定安全库存值，对于部分交货周期较长或交货时间可控性不强的通用性原材料，采购部相关文员定期关注系统中库存余额，如库存量接近安全库存，则会与制造部沟通近期生产计划后根据经验值下单采购；对于交货周期较短的各类原材料，采用 ERP 系统控制的以销定产方式，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需领用的原材料数量及安全库存额下单采购。



2、生产模式

(1) 部门配备及职能

制造部下设制造一、二、三部及金属加工及喷涂车间，工作职责、员工数量等基本情况如下：

1) 制造一部

制造一部主要生产两类产品，一类是工具类产品；另一类是包括线路板、发热芯等产品组件。

2) 制造二部

制造二部负责生产定制柔性自动化生产线、全自动焊接机器人、自动点胶机、BGA返修台等设备类产品。

3) 制造三部

制造三部主要生产焊头部件。

4) 金属加工及喷涂车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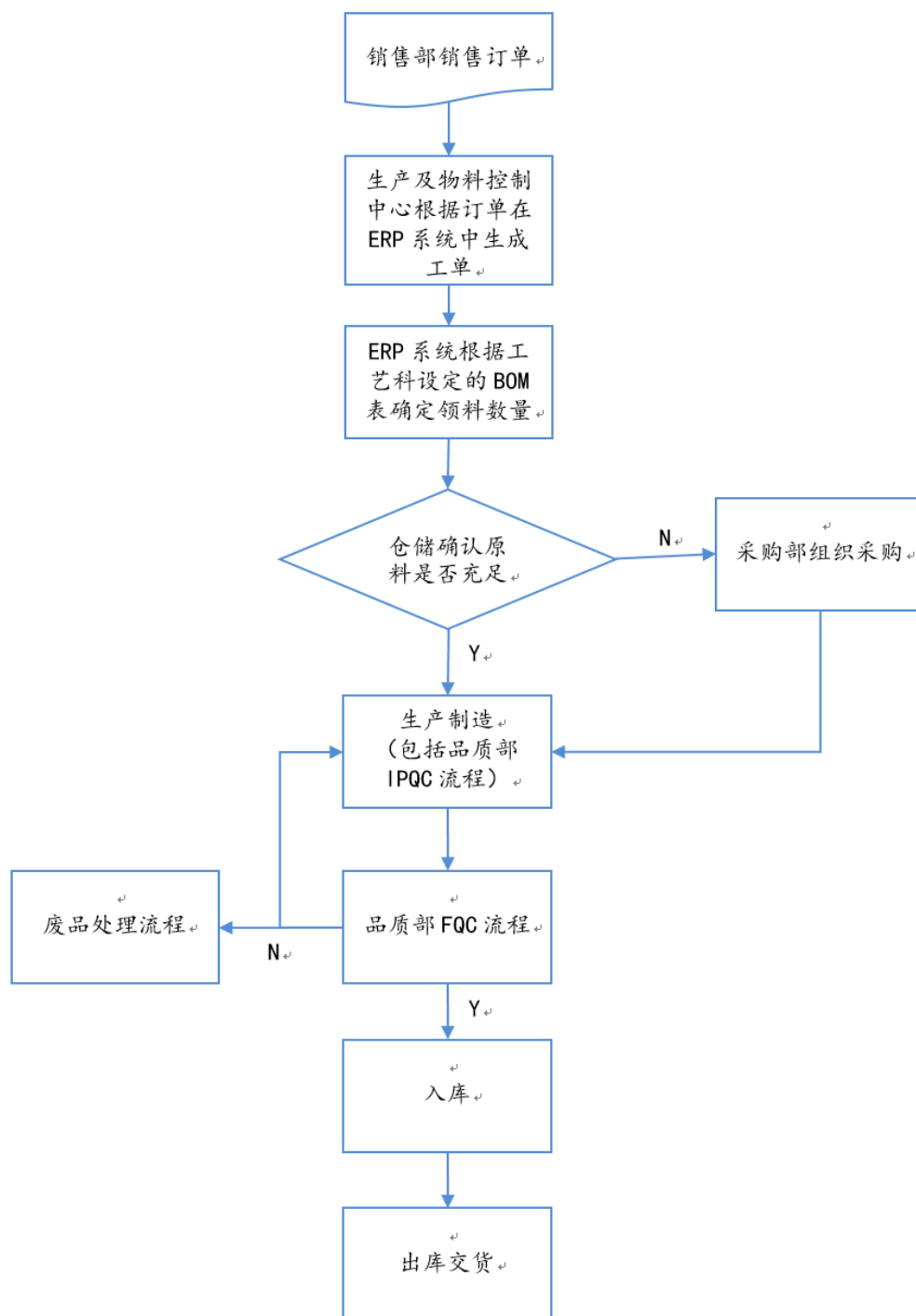
金属加工及喷涂车间主要负责铝件铸造、钣金加工及产品外壳喷涂，一般无成品销售，为其他产品线配套。

(2) 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分两种，非标产品和部分标准产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按客户订单组织生产；对于销售较为平稳的部分标准产品按照历史情况以及安全库存管理组织生产。公司的产品属于专用设备类，存在产品种类、型号较多，非标产品多，订单多的特点。因此在长期的生产实践中，公司总结了一套与此特点相适应的科学、灵活生产模式。

生产部门根据生产通知要求以及整个生产安排情况编制生产计划，同时技术部门根据用户的需求，组织设计、编制工艺，生产部门根据生产工艺组织生产。整个生产过程中，采购部门负责采购原材料、标准件及相关配套部件，生产部门负责组织生产，其它相关部门为生产过程提供生产工艺、技术标准、质量检验与控制、设备保障、人员配置与培训等支持。

生产流程如下：



3、销售模式

(1) 部门配置及职能

本公司销售部门按区域划分，中国国内设 2 个销售子公司（上海、深圳）、7 个办事处（南京、杭州、北京、重庆、郑州、广州、青岛）和 1 个国际业务部，并在已在美国设立了销售子公司拟专门负责拓展北美区域业务。

（2）销售方式

目前公司采用直销渠道为主、经销商销售渠道为辅的有机结合的销售渠道布局方式。

在国内重点区域（珠三角及长三角区域）配备主力直销团队，电子产品制造商内陆转移区域（如重庆、郑州）配备常驻直销人员，对于下游客户集中度不高的区域（如东北和西北地区等）由附近区域办事处直销覆盖与经销商销售结合模式。

境外销售方面，由于目前销售规模相对较小，且分布比较零散，因此境外销售统一由国际业务部负责，通过经销商销售模式进行销售。鉴于国际业务是未来销售战略方向之一，本公司于 2013 年 3 月在美国成立了 Quick USA，在北美区域开展各类资质认证工作，短期内拟通过经销商模式开展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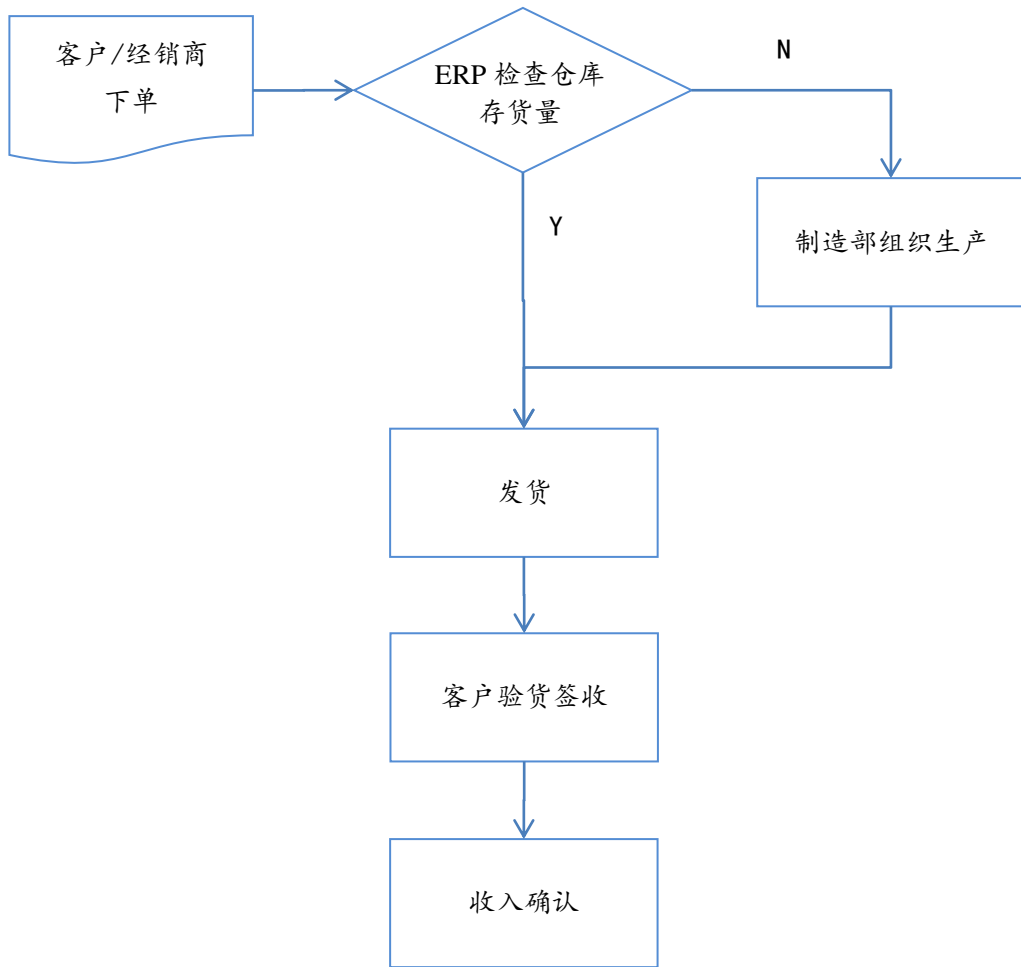
（3）销售流程

本公司产品根据收入确认政策可以分为工具及设备类和柔性自动化生产线两大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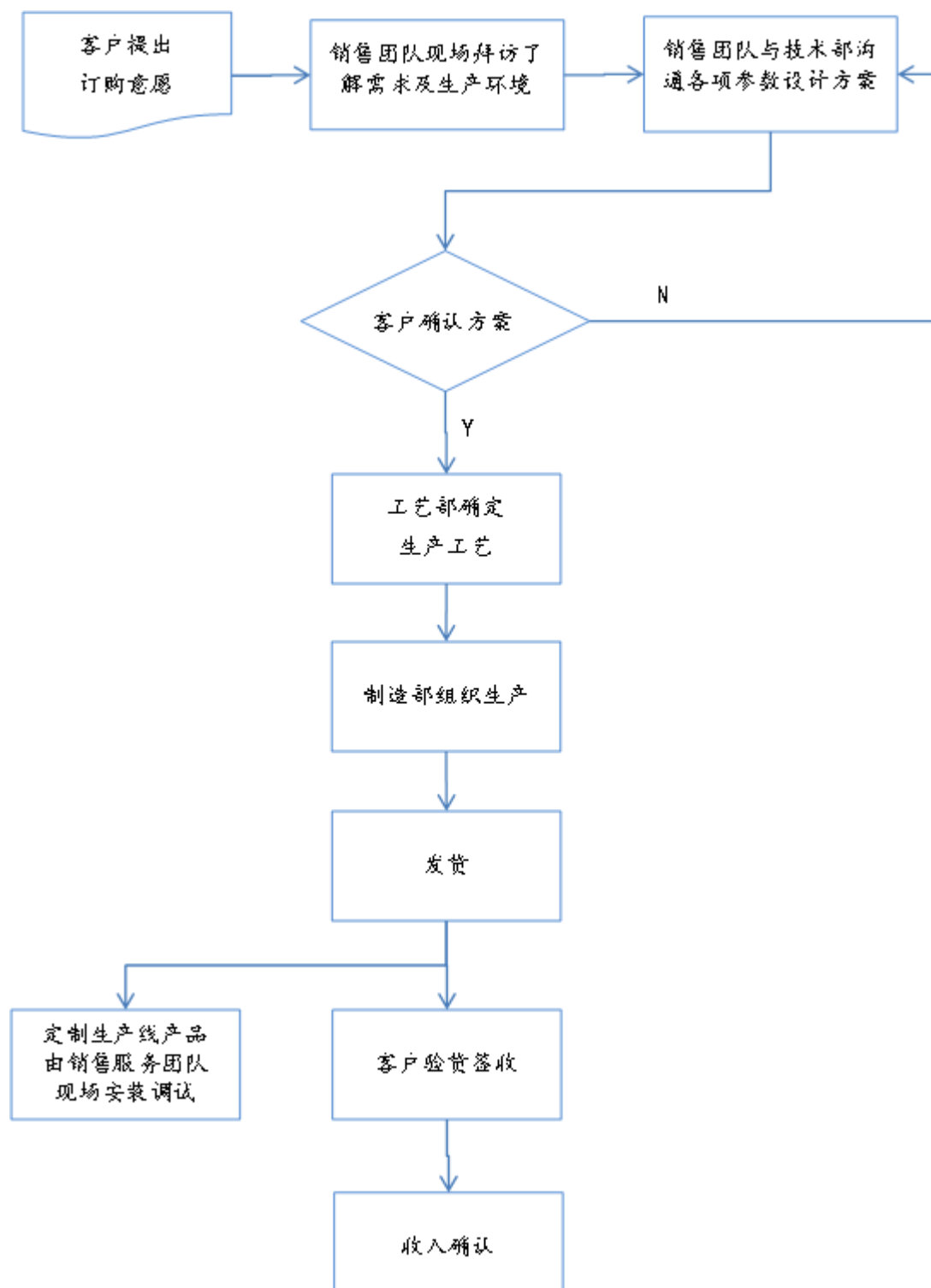
本公司国内销售中工具及设备类产品出库并取得客户相关签认凭据后确认内销收入；柔性自动化生产线产品出库后，取得客户方提供验收凭据后确认内销收入。

本公司出口销售于外销产品在国内港口装船报关后，以报关装船作为确认外销收入的时点。

1) 工具及设备类



2) 柔性自动化生产线类



(4) 结算模式及信用政策

发行人对新客户或交易金额较小的客户一般不予授信，采用先款后货交易模式。

锡焊装联类产品和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类产品销售中，对于合作时间较长或信誉度较高的国内客户，根据销售部和财务部对客户综合评价结果给予

1-6 个月不等的信用期，结算方式主要为银行汇款，对个别客户接受少量票据结算。发行人国外销售以美元和欧元作为交易货币，为避免可能的汇率风险，一般不给予国外客户信用期，采用先款后货交易模式；对个别合作时间较长的国外客户，给予 1-2 个月不等的信用期，结算方式为银行汇款。

柔性自动化生产线因定制化程度高，一般合同签订后客户预付全款的 30%-60%，验收合格后 1-3 个月内支付剩余货款。部分合同约定 5%-10%尾款，在验收后一年内付清。

报告期内，存在部分交易金额较小的客户以现金付款的情况，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含税）分别为 155.34 万元、160.65 万元、141.80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极低。

公司规定，超过 1 万元的销售款项应当以银行转账、支票方式结算。现金付款的，客户将现金直接交至公司财务部，由财务部开具发票，并于当日将收款信息录入 ERP。销售人员根据财务收款单据办理销售发货。

每天收取的现金款项，应及时足额送存银行，不得坐支；应及时入账，不得跨期处理现金账务，要坚持做到日清月结。财务部负责人或内审人员不定期地抽查“现金盘点”工作，确保现金没有差异。

(5) 经销商合作模式及报告期内经销商新增及退出情况

经销商以买断方式向本公司采购产品，主要依据其下游直接用户订单采购，交易完成后，产品的风险和收益均随之转移给经销商。经销商除销售本公司产品外，同时也销售其他同类产品。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销商新增与退出情况如下：

①国内销售

报告期内，发行人国内销售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直销渠道实现的销售收入占国内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超过 70%，具体如下：

| 销售模式 | 2016 年 1-6 月 | | 2015 年度 | |
|------------|------------------|----------------|------------------|----------------|
| | 销售收入 (万元) | 占比 | 销售收入 (万元) | 占比 |
| 直销 | 8,249.47 | 78.46% | 14,774.69 | 78.44% |
| 经销 | 2,264.85 | 21.54% | 4,268.26 | 21.56% |
| 国内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 10,514.31 | 100.00% | 19,042.95 | 100.00% |

| 销售模式 | 2014 年度 | | 2013 年度 | |
|-------------------|------------------|----------------|------------------|----------------|
| | 销售收入 (万元) | 占比 | 销售收入 (万元) | 占比 |
| 直销 | 14,539.79 | 79.05% | 11,548.53 | 76.04% |
| 经销 | 3,852.35 | 20.95% | 3,638.48 | 23.96% |
| 国内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 18,392.14 | 100.00% | 15,187.01 | 100.00% |

发行人经销商数量较多，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对发行人年度交易额超过 20 万元以上的国内经销商（以下简称“规模以上国内经销商”）新增和退出情况进行了核查。其中，报告期前一年与发行人无交易额，报告期内年度交易额曾超过 20 万元的新增国内经销商共 13 家，具体如下：

| 序号 | 经销商名称 | 新增年份 | 占新增当期国内经销商销售收入比例 | 交易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2013 年 | 2014 年 | 2015 年 |
| 1 | 深圳市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 2015 年 | 1.04% | — | — | 44.81 |
| 2 | 上海鸿骞贸易有限公司 | 2015 年 | 1.02% | — | 0.59 | 43.70 |
| 3 | 广州歆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2015 年 | 1.01% | — | 1.34 | 43.23 |
| 4 | 深圳市安泰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2015 年 | 0.62% | — | 3.25 | 26.48 |
| 5 | 昆山西北电子有限公司 | 2015 年 | 0.60% | — | — | 25.41 |
| 6 | 常州快飞电子有限公司 | 2014 年 | 2.00% | — | 77.18 | 172.81 |
| 7 | 晋亿物流有限公司 | 2014 年 | 1.06% | — | 40.85 | — |
| 8 | 上海久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2014 年 | 0.54% | — | 20.76 | 9.24 |
| 9 | 苏州凯米凯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2013 年 | 2.96% | 107.69 | 1.11 | — |
| 10 | 深圳市福田区智丰达电子工具经销部 | 2013 年 | 2.16% | 78.45 | 50.15 | 15.81 |
| 11 | 成都茵镭斯科技有限公司 | 2013 年 | 1.36% | 49.60 | 8.55 | — |
| 12 | 上海久叶商贸有限公司 | 2013 年 | 0.91% | 33.17 | 56.02 | 20.79 |
| 13 | 杭州杰骏电子有限公司 | 2013 年 | 0.65% | 23.83 | 224.25 | 204.72 |

报告期内曾与发行人年度交易金额超过 20 万元，其后与发行人无交易往来超过一个完整会计年度以上的退出国内经销商共 7 家，具体如下：

| 序号 | 经销商名称 | 退出年份 | 退出上年交易额 (单位: 万元) | 占上年国内经销商销 售收入比例 |
|----|----------------|-------|---------------------|--------------------|
| 1 | 晋亿物流有限公司 | 2015年 | 40.85 | 1.06% |
| 2 | 常州市北桥机电有限公司 | 2015年 | 29.06 | 0.75% |
| 3 | 苏州凯米凯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2015年 | 1.11 | 0.03% |
| 4 | 天津市加达加商贸有限公司 | 2015年 | 0.13 | 0.00% |
| 5 | 成都茵镭斯科技有限公司 | 2015年 | 8.55 | 0.22% |
| 6 | 常州市天宁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 2014年 | 23.84 | 0.66% |
| 7 | 北京启天同信科技公司 | 2013年 | 27.82 | 0.95% |

②国外销售

报告期内，发行人国外销售主要为经销，经销渠道实现的销售收入占国外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基本超过 80%，具体如下：

| 销售模式 | 2016年1-6月 | | 2015年度 | |
|------------|-----------------|----------------|-----------------|----------------|
| | 销售收入 (万元) | 占比 | 销售收入 (万元) | 占比 |
| 直销 | 638.84 | 28.70% | 730.91 | 20.46% |
| 经销 | 1,587.11 | 71.30% | 2,841.22 | 79.54% |
| 国外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 2,225.95 | 100.00% | 3,572.13 | 100.00% |
| 销售模式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销售收入 (万元) | 占比 | 销售收入 (万元) | 占比 |
| 直销 | 513.41 | 18.11% | 337.23 | 14.62% |
| 经销 | 2,321.39 | 81.89% | 1,969.91 | 85.38% |
| 国外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 2,834.80 | 100.00% | 2,307.14 | 100.00% |

其中，报告期前一年与发行人无交易额，报告期内年度交易额曾超过 20 万元的新增国外经销商共 1 家，具体如下：

| 序号 | 经销商名称 | 新增年份 | 新增当年 交易额 (万元) | 占新增当期国外 经销商销售收入 比例 |
|----|------------------------|-------|---------------------|--------------------------|
| 1 | UNICOBA IMP.E.EXP.LTDA | 2015年 | 117.26 | 4.05% |

报告期内曾与发行人年度交易金额超过 20 万元，其后与发行人无交易往来超过一个完整会计年度以上的退出国外经销商共 1 家，具体如下：

| 序号 | 经销商名称 | 退出年份 | 退出上年交易额 (单位: 万元) | 占上年国外经销商销 售收入比例 |
|----|----------------------------|-------|---------------------|--------------------|
| 1 | VESSEL INDUSTRIAL CO., LTD | 2015年 | 12.65 | 0.54% |

(6) 报告期内直销、经销商的销售金额

报告期内，发行人国内销售采用直销渠道为主、经销商销售渠道为辅的销

售渠道布局方式，国外销售以经销模式为主。国内外直销渠道销售额约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70%左右，经销渠道销售额约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30%左右，具体情况如下：

| 销售模式 | 2016年1-6月 | | 2015年度 | |
|-----------------|------------------|----------------|------------------|----------------|
| | 销售收入 (万元) | 占比 | 销售收入 (万元) | 占比 |
| 国内直销 | 8,249.47 | 64.75% | 14,774.69 | 65.33% |
| 国外直销 | 638.84 | 5.01% | 730.91 | 3.23% |
| 直销收入小计 | 8,888.31 | 69.76% | 15,505.60 | 68.56% |
| 国内经销 | 2,264.85 | 17.78% | 4,268.26 | 18.87% |
| 国外经销 | 1,587.11 | 12.46% | 2,841.22 | 12.56% |
| 经销收入小计 | 3,851.96 | 30.24% | 7,109.48 | 31.43% |
|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 12,740.27 | 100.00% | 22,615.08 | 100.00% |
| 销售模式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销售收入 (万元) | 占比 | 销售收入 (万元) | 占比 |
| 国内直销 | 14,539.79 | 68.50% | 11,548.53 | 66.01% |
| 国外直销 | 513.41 | 2.42% | 337.23 | 1.93% |
| 直销收入小计 | 15,053.20 | 70.92% | 11,885.76 | 67.94% |
| 国内经销 | 3,852.35 | 18.15% | 3,638.48 | 20.80% |
| 国外经销 | 2,321.39 | 10.94% | 1,969.91 | 11.26% |
| 经销收入小计 | 6,173.74 | 29.08% | 5,608.39 | 32.06% |
|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 21,226.94 | 100.00% | 17,494.15 | 100.00% |

公司的经销商以买断方式向本公司采购产品，交易完成后，产品的风险和收益均随之转移给经销商。公司的产品为工业设备产品，经销商主要依据其下游直接用户订单向公司采购，公司接受经销商因产品质量问题提出的退换货请求。公司产品质量稳定可靠，报告期内公司发生退换货的情形很少，涉及金额极小，涉及到退换货的产品大部分为配件及零星整机，具体情况如下：

| 事项 | 2015年 | | 2014年 | | 2013年 | |
|--------------|---------------|------------------|---------------|------------------|---------------|------------------|
| | 退换数量 (PCS) | 退换金额 (元) | 退换数量 (PCS) | 退换金额 (元) | 退换数量 (PCS) | 退换金额 (元) |
| 客户订错货，直接退货 | 355 | 23,444.45 | 1,519 | 45,060.48 | 1,154 | 62,796.61 |
| 客户订错货，调换其他货物 | 859 | 38,473.36 | 1,826 | 20,774.89 | 782 | 24,205.97 |
| 发现质量问题马上退回换货 | 19 | 17,810.25 | 2,711 | 7,247.79 | 275 | 3,794.88 |
| 合计 | 1,233 | 79,728.06 | 6,056 | 73,083.16 | 2,211 | 90,797.46 |

(四) 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

1、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

(1) 主要产品产能及产量

本公司主要产品包括三大类：即锡焊装联类产品、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类和柔性自动化生产线类。综合收入占比、生产流程等因素，主要的产品种类包括锡焊及解焊工具、各类全自动机器人、静电防护与烟雾过滤设备，其产销情况如下：

| 产品类别 | 标准产能（台/套） | | | |
|-------------|-----------|---------|---------|---------|
|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锡焊及解焊工具 | 80,600 | 161,200 | 161,200 | 124,000 |
| 全自动机器人 | 1,500 | 1,900 | 1,900 | 1,500 |
| 静电防护与烟雾过滤设备 | 15,000 | 29,000 | 29,000 | 22,000 |
| 产品类别 | 实际产量（台/套） | | | |
|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锡焊及解焊工具 | 85,694 | 172,465 | 173,940 | 122,010 |
| 全自动机器人 | 1,501 | 2,060 | 1,836 | 1,528 |
| 静电防护与烟雾过滤设备 | 15,136 | 23,890 | 32,732 | 22,303 |
| 产品类别 | 产能利用率（%） | | | |
|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锡焊及解焊工具 | 106% | 107% | 108% | 98% |
| 全自动机器人 | 100% | 108% | 97% | 100% |
| 静电防护与烟雾过滤设备 | 101% | 82% | 113% | 99% |

注 1：产能利用率=当年实际产量/当年标准产能

注 2：“锡焊及解焊工具”包括控温焊台、无铅焊台、智能出锡台、焊台测试仪、解焊返修台、智能无铅拆焊台等。

注 3：“全自动机器人”包括各类锡焊机器人、点胶机器人、锁付机器人等。

注 4：“静电防护与烟雾过滤设备”包括静电保护系列产品和烟雾过滤系列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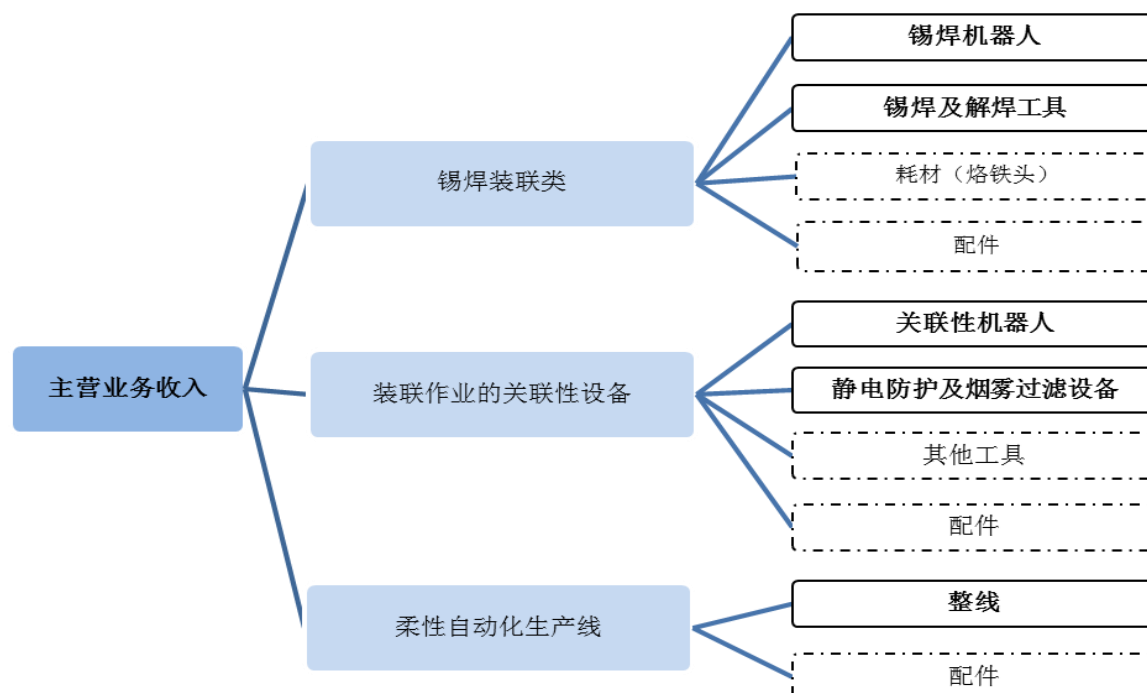
(2) 主要产品销量及销售收入

| 产品类别 | 销量（台/套） | | | |
|-------------|-----------|---------|---------|---------|
|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锡焊及解焊工具 | 90,672 | 167,702 | 166,647 | 124,842 |
| 全自动机器人 | 1,189 | 1,889 | 1,682 | 1,355 |
| 静电防护与烟雾过滤设备 | 15,275 | 21,841 | 31,712 | 22,648 |
| 产品类别 | 产销率（%） | | | |
|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锡焊及解焊工具 | 106% | 97% | 96% | 102% |
| 全自动机器人 | 79% | 92% | 92% | 89% |
| 静电防护与烟雾过滤设备 | 101% | 91% | 97% | 102% |

| 产品类别 | 销售收入（万元） | | | |
|-------------|-----------|----------|----------|----------|
|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锡焊及解焊工具 | 3,779.08 | 7,206.74 | 7,240.11 | 5,615.21 |
| 全自动机器人 | 4,992.61 | 7,504.44 | 5,994.09 | 5,279.63 |
| 静电防护与烟雾过滤设备 | 1,018.45 | 1,866.12 | 2,291.92 | 1,648.10 |

注：产销率=当年销量/当年产量

(3) 三大类产品与主要产品种类的对应关系



上图中实线框加粗字体显示的产品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主要产品，其中锡焊机器人、关联性机器人及整线产品统称为“各类全自动机器人”。

(4) 除主要产品种类外，主营业务收入包括的其他产品的收入情况

根据上述对应关系，2013年至2015年主营业务收入按主要产品和其他产品分类情况如下：

| 种类 | 2015年度 |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 金额 (万元) |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例 (%) | 金额 (万元) |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例 (%) | 金额 (万元) |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例 (%) |
| 主要产品 | | | | | | |
| 锡焊及解焊工具 | 7,206.74 | 31.87% | 7,240.11 | 34.11% | 5,615.21 | 32.10% |
| 全自动机器人 | 7,504.44 | 33.18% | 5,994.09 | 28.24% | 5,279.63 | 30.18% |
| 静电防护与烟雾过滤设备 | 1,866.12 | 8.25% | 2,291.92 | 10.80% | 1,648.10 | 9.42% |
| 主要产品合计 | 16,577.30 | 73.30% | 15,526.12 | 73.15% | 12,542.94 | 71.70% |

| 种类 | 2015 年度 | | 2014 年度 | | 2013 年度 | |
|--------------------|------------------|----------------|------------------|----------------|------------------|----------------|
| 其他产品 | | | | | | |
| 锡焊装联类—耗材及配件 | 5,136.75 | 22.72% | 4,995.99 | 23.53% | 4,328.46 | 24.74% |
| 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其他工具及配件 | 891.56 | 3.94% | 704.83 | 3.32% | 622.75 | 3.56% |
| 柔性自动化生产线—配件 | 9.47 | 0.04% | | | | |
| 其他产品合计 | 6,037.78 | 26.70% | 5,700.82 | 26.85% | 4,951.21 | 28.30% |
|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 22,615.08 | 100.00% | 21,226.94 | 100.00% | 17,494.15 | 100.00% |

2、产品的主要销售地区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市场为中国国内，国外销售收入约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保持平稳，具体如下：

| 地区 | 2016 年 1-6 月 | | 2015 年度 | |
|----|------------------|---------------|------------------|---------------|
| | 金额（万元） | 占比（%） | 金额（万元） | 占比（%） |
| 国外 | 2,225.95 | 17.47 | 3,572.13 | 15.80 |
| 国内 | 10,514.31 | 82.53 | 19,042.95 | 84.20 |
| 合计 | 12,740.26 | 100.00 | 22,615.08 | 100.00 |
| 地区 | 2014 年度 | | 2013 年度 | |
| | 金额（万元） | 占比（%） | 金额（万元） | 占比（%） |
| 国外 | 2,834.80 | 13.35 | 2,307.14 | 13.19 |
| 国内 | 18,392.14 | 86.65 | 15,187.01 | 86.81 |
| 合计 | 21,226.94 | 100.00 | 17,494.15 | 100.00 |

3、主要产品平均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

| 期间 | 锡焊及解焊工具 | 全自动机器人 | 静电防护与烟雾过滤设备 |
|--------------|---------|-----------|-------------|
| 2016 年 1-6 月 | 416.79 | 41,989.99 | 666.74 |
| 2015 年度 | 429.73 | 39,727.05 | 854.41 |
| 2014 年度 | 434.46 | 35,636.68 | 722.73 |
| 2013 年度 | 449.79 | 37,839.57 | 727.70 |

公司销售的主要产品分类及年度平均销售价格如上表所示，各分类产品具体品号繁多，性能、档次、配置不同，当各年度销售的产品具体品号结构存在差异时会导致单价有所波动。

4、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当期营业收入的百分比

| 时间 | 客户名称 | 销售收入 (万元) | 占营业收入的 比例 (%) |
|---------------|--------------------------------|-----------------|------------------|
| 2016年 1-6月 | 史丹利百得集团(合并) | 557.36 | 4.31% |
| | 东莞市智邦电子有限公司 | 438.35 | 3.39% |
| | ATOM ELECTRONICS (M) SDN. BHD. | 368.76 | 2.85% |
| | 富士康集团(合并) | 270.87 | 2.10% |
| | 台达集团(合并) | 228.78 | 1.77% |
| | 合计 | 1,864.12 | 14.42% |
| 2015年度 | 富士康集团 | 919.51 | 4.00% |
| | 东莞市智邦电子有限公司 | 895.24 | 3.89% |
| | ATOM ELECTRONICS (M) SDN. BHD. | 665.31 | 2.89% |
| | 罗技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 494.46 | 2.15% |
| | 和联永硕集团 | 361.10 | 1.57% |
| | 合计 | 3,335.62 | 14.50% |
| 2014年度 | 富士康集团 | 1,684.21 | 7.76% |
| | 东莞市智邦电子有限公司 | 755.97 | 3.48% |
| | 台达集团 | 490.48 | 2.26% |
| | 和联永硕集团 | 486.23 | 2.24% |
| | 仁宝集团 | 261.03 | 1.20% |
| | 合计 | 3,677.92 | 16.94% |
| 2013年度 | 富士康集团 | 1,267.08 | 7.00% |
| | 东莞市长安智邦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 559.96 | 3.10% |
| | 台达集团 | 459.90 | 2.54% |
| | 罗技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 241.09 | 1.33% |
| | I-SAC ELECTRONIC CO.,LTD | 225.38 | 1.25% |
| | 合计 | 2,753.41 | 15.22% |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中没有新增的客户，均属于原有客户，客户的采购金额每个年度会有所波动。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报告期内，本公司客户比较分散，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锡焊工艺是精密电子产品制造业必须且关键的工艺，同时本公司产品线完备、丰富、定制化，加之公司多年来品牌积累，使得公司形成了涉及EMS（电子制造服务商）、汽车电子、医疗电子、金

融电子、通讯数码、电力电气、光伏光电、LED、航空航天、智能家居等多个下游行业，数量庞大的客户群。随着国家政策引导、需求升级驱动，将进一步推动电子信息制造业生产过程智能化及各类专业工业机器人的广泛应用，公司庞大的客户群体为本公司销售机器人自动化产品提供了充足的客户基础，使得公司业绩具备足够的发展潜力，能够平滑周期波动，实现稳步增长。

2013年至2015年公司客户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 区间 | 客户数量（家） | | | 销售金额（万元） | | | 销售占比 | | |
|--------------------|--------------|--------------|--------------|------------------|------------------|------------------|----------------|----------------|----------------|
| | 2013年度 | 2014年度 | 2015年度 | 2013年度 | 2014年度 | 2015年度 | 2013年度 | 2014年度 | 2015年度 |
| >=20万元 （规模以上客户） | 149 | 181 | 196 | 10,934.62 | 13,815.58 | 14,920.38 | 60.44% | 63.67% | 64.86% |
| >=5万元， <20万元 | 400 | 443 | 471 | 3,976.81 | 4,460.53 | 4,596.46 | 21.99% | 20.55% | 19.98% |
| <5万元 | 5,234 | 5,352 | 5,327 | 3,177.31 | 3,425.29 | 3,486.91 | 17.57% | 15.78% | 15.16% |
| 合计 | 5,783 | 5,976 | 5,994 | 18,088.74 | 21,701.40 | 23,003.75 | 100.00% | 100.00% | 100.00% |

报告期内，存在少量向公司直接采购的家电、数码维修者、电子发烧友等自然人客户。涉及交易主要为维修改装等所用的普通锡焊工具、烙铁头等。此类客户单笔交易金额小、购买频率低；交易方式为先付款、后发货，运输方式为快递或上门自提。

2013年至2015年公司自然人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 项目 | 2013年度 | 2014年度 | 2015年度 |
|-------------|--------|--------|--------|
| 自然人客户数量（人） | 218 | 266 | 230 |
| 交易额（万元） | 40.26 | 56.56 | 32.08 |
| 年度户均交易额（万元） | 0.18 | 0.21 | 0.14 |
| 公司营业收入占比（%） | 0.22% | 0.26% | 0.14% |

5、报告期境外销售情况

发行人拥有货物和技术进出口的经营资质。

报告期内，发行人国外销售占当年主营业务销售收入比例约为 13%-17%。如下表所示，2013年、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6月，发行人国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2,307.14 万元、2,834.80 万元、3,572.13 万元和 2,225.95 万元，主要出口产品为锡焊装联类工具、锡焊机器人和装联作业关联性设备，保持稳定并实现小幅增长。

| 地区 | 2016年1-6月 | | 2015年度 | |
|----|------------------|---------------|------------------|---------------|
| | 金额(万元) | 占比(%) | 金额(万元) | 占比(%) |
| 国外 | 2,225.95 | 17.47 | 3,572.13 | 15.80 |
| 国内 | 10,514.31 | 82.53 | 19,042.95 | 84.20 |
| 合计 | 12,740.26 | 100.00 | 22,615.08 | 100.00 |
| 地区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金额(万元) | 占比(%) | 金额(万元) | 占比(%) |
| 国外 | 2,834.80 | 13.35 | 2,307.14 | 13.19 |
| 国内 | 18,392.14 | 86.65 | 15,187.01 | 86.81 |
| 合计 | 21,226.94 | 100.00 | 17,494.15 | 100.00 |

报告期内，发行人国外销售主要通过经销商实现，主要原因系国外区域处于发行人销售开发阶段，由于尚未对当地市场展开深耕，与当地有经验的技术型经销商合作可降低销售布局风险，并可大幅节省销售费用。国外销售直销与经销情况如下：

| 销售模式 | 2016年1-6月 | | 2015年度 | |
|------------|-----------------|----------------|-----------------|----------------|
| | 销售收入(万元) | 占比 | 销售收入(万元) | 占比 |
| 直销 | 638.84 | 28.70% | 730.91 | 20.46% |
| 经销 | 1,587.11 | 71.30% | 2,841.22 | 79.54% |
| 国外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 2,225.95 | 100.00% | 3,572.13 | 100.00% |
| 销售模式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销售收入(万元) | 占比 | 销售收入(万元) | 占比 |
| 直销 | 513.41 | 18.11% | 337.23 | 14.62% |
| 经销 | 2,321.39 | 81.89% | 1,969.91 | 85.38% |
| 国外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 2,834.80 | 100.00% | 2,307.14 | 100.00% |

通常经销商在获取境外下游客户订单后，向发行人以买断方式采购产品。发行人根据合同或订单约定备货，并为其办理报关、装运手续，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确定，在报关装运手续办理完毕后确认收入。

(1) 报告期内，发行人产品主要进口国或区域为马来西亚、俄罗斯、台湾、韩国和印度。按销售地区分，国外销售情况如下：

| 地区 | 2016年1-6月 | | 2015年度 |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 金额(万元) | 占比(%) | 金额(万元) | 占比(%) | 金额(万元) | 占比(%) | 金额(万元) | 占比(%) |
| 马来西亚 | 389.79 | 17.51 | 698.95 | 19.57 | 337.47 | 11.90 | 182.78 | 7.92 |
| 印度 | 145.09 | 6.52 | 191.92 | 5.37 | 155.18 | 5.47 | 183.05 | 7.93 |
| 台湾 | 140.02 | 6.29 | 283.12 | 7.93 | 277.26 | 9.78 | 306.79 | 13.30 |

| 地区 | 2016年1-6月 | | 2015年度 |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俄罗斯 | 94.24 | 4.23 | 239.96 | 6.72 | 284.42 | 10.03 | 394.38 | 17.09 |
| 韩国 | 88.78 | 4.00 | 241.27 | 6.75 | 269.50 | 9.51 | 217.63 | 9.43 |
| 其他 | 1,368.03 | 61.45 | 1,916.91 | 53.66 | 1,510.97 | 53.30 | 1,022.51 | 44.32 |
| 国外销售合计 | 2,225.95 | 100.00 | 3,572.13 | 100.00 | 2,834.80 | 100.00 | 2,307.14 | 100.00 |

上述主要进口国及区域中部分国家或地区要求发行人产品符合当地产品安全认证要求。俄罗斯要求产品通过 CE 安全认证，以表明产品符合欧盟《技术协调与标准化新方法》指令的基本要求；韩国要求产品通过 KC 安全认证，以表明产品符合韩国电器用品安全认证制度的要求。除上述产品安全认证要求外，相关国家对发行人销售的产品未设置贸易壁垒。截至本招股书出具日，发行人出口的产品也未涉及反补贴反倾销等贸易摩擦。

国际市场上，发行人的竞争对手主要为行业内国际知名企业。锡焊及解焊工具类产品主要竞争对手为 HAKKO、OK International、WELLER 等；锡焊机器人产品主要竞争对手为 APOLLO、UNIX。由于竞争对手全球布局策略差异，及产品种类和定位各有侧重，因此在不同国家和地区发行人主要竞争对手也不尽相同。如东南亚地区和北美地区，发行人主要竞争对手为 HAKKO、OK International、WELLER；在欧洲地区，WELLER、西班牙 JBC 和德国 ERSA 则为发行人主要竞争对手。

保荐机构及律师对发行人产品出口情况、相关单据和流程进行了核查，并走访了发行人所在地海关及税务主管部门。2014年4月、2014年8月、2015年7月、2016年1月和2016年7月，常州海关出具合规证明，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因违反法律法规受到海关行政处罚的情况；2016年7月，常州市武进区国家税务局出具合规证明，发行人报告期内能遵守国家税收法律、法规，依法申报纳税，暂未有因违反税收法律、法规被税务机关税务行政处罚的记录；2016年7月，常州市武进区地方税务局出具证明，报告期内暂未发现发行人因违反地税相关税收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及律师认为发行人产品进出口符合海关、税务法律法规要求。

(2) 报告期内，按产品种类分，主要产品国外销售情况如下：

| 产品类别 | 2016年1-6月 | | 2015年度 | |
|-------------|-----------------|---------------|-----------------|---------------|
| | 销售额 (万元) | 占外销比例 | 销售额 (万元) | 占外销比例 |
| 锡焊及解焊工具 | 582.55 | 26.17% | 1,231.70 | 34.48% |
| 全自动机器人 | 1,024.16 | 46.01% | 1,297.28 | 36.32% |
| 静电防护与烟雾过滤设备 | 223.08 | 10.02% | 296.13 | 8.29% |
| 合计 | 1,829.79 | 82.20% | 2,825.11 | 79.09% |
| 产品类别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销售额 (万元) | 占外销比例 | 销售额 (万元) | 占外销比例 |
| 锡焊及解焊工具 | 1,142.38 | 40.30% | 1,069.20 | 46.34% |
| 全自动机器人 | 640.68 | 22.60% | 347.56 | 15.06% |
| 静电防护与烟雾过滤设备 | 313.85 | 11.07% | 242.33 | 10.50% |
| 合计 | 2,096.91 | 73.97% | 1,659.10 | 71.90% |

| 产品类别 | 销售量(台/套) | | | |
|-------------|-----------|--------|--------|--------|
|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锡焊及解焊工具 | 11,906 | 26,265 | 20,205 | 21,061 |
| 全自动机器人 | 149 | 303 | 163 | 90 |
| 静电防护与烟雾过滤设备 | 3,245 | 2,771 | 3,386 | 2,407 |
| 产品类别 | 销售单价(元) | | | |
|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锡焊及解焊工具 | 489 | 469 | 565 | 508 |
| 全自动机器人 | 68,736 | 42,815 | 39,306 | 38,619 |
| 静电防护与烟雾过滤设备 | 687 | 1,069 | 927 | 1,007 |

发行人主要出口产品为锡焊及解焊工具、全自动机器人和静电防护与烟雾过滤设备。报告期内，随着发行人产品技术快速进步，产品品种逐渐丰富，定制化技术服务能力不断提高，以全自动机器人为主的高端产品在国外市场得到认可，销量及销售额迅速增长。2015 全自动机器人国外销售额较 2014 年增长超过 100%，占当年国外销售收入比例超过 36%。2014 年全自动机器人国外销售额较 2013 年增长 84.33%，占当年国外销售收入比例超过 20%。

(五) 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情况

1、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各种规格五金结构件，集成电路、二极管、三极管、电容等电子元器件，铜棒，型材，线材，金属管材，电机，风机，发热芯，PCB 板，电源线等。上述原材料市场上供应充足。

公司生产使用的能源主要为电和水，分别由当地供电和供水部门供应，价

格稳定。

2、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趋势

| 序号 | 原材料名称 | 单位 | 2016年 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1 | 五金结构件 | 个 | 5.02 | 3.32 | 2.88 | 3.21 |
| 2 | 电子元器件 | 只 | 0.73 | 0.58 | 0.77 | 0.87 |
| 3 | 铜棒 | 公斤 | 33.88 | 39.03 | 45.46 | 49.24 |
| 4 | 型材 | 公斤 | 17.40 | 19.19 | 20.43 | 20.49 |
| 5 | 变压器 | 只 | 13.63 | 13.43 | 12.89 | 14.84 |
| 6 | 接插件 | 只 | 0.64 | 0.46 | 0.38 | 0.46 |
| 7 | 电机 | 台 | 91.02 | 64.65 | 65.72 | 57.28 |
| 8 | 风机 | 台 | 21.07 | 25.48 | 24.71 | 20.62 |
| 9 | 线材 | 米 | 1.90 | 1.82 | 1.74 | 1.64 |
| 10 | 塑料件 | 只 | 0.49 | 0.51 | 0.52 | 0.51 |
| 11 | 气动元件及接头 | 只 | 19.51 | 15.06 | 11.11 | 8.02 |
| 12 | 橡胶件 | 个 | 0.21 | 0.23 | 0.22 | 0.42 |
| 13 | 金属管材 | 根 | 0.23 | 0.21 | 0.21 | 0.21 |
| 14 | PCB板 | 块 | 1.39 | 1.50 | 1.41 | 1.37 |
| 15 | 电源线 | 根 | 2.88 | 3.14 | 3.44 | 3.78 |
| 16 | 螺丝类 | 只 | 0.05 | 0.06 | 0.05 | 0.06 |
| 17 | 发热芯类 | 只 | 1.17 | 1.18 | 2.42 | 1.24 |
| 18 | 焊料 | 公斤 | 121.54 | 126.80 | 133.20 | 154.43 |

3、主要原材料和能源耗用情况

(1) 主要原材料占成本比重

| 序号 | 材料名称 | 2016年1-6月 | | 2015年 | | 2014年 | | 2013年 | |
|----|---------|------------|-------------------------------|------------|-------------------------------|------------|-------------------------------|------------|-------------------------------|
| | | 金额 (万元) | 占原材 料采购 成本比 重 (%) | 金额 (万元) | 占原材 料采购 成本比 重 (%) | 金额 (万元) | 占原材 料采购 成本比 重 (%) | 金额 (万元) | 占原材 料采购 成本比 重 (%) |
| 1 | 五金结构件 | 1,293.73 | 27.13% | 1,339.66 | 22.26% | 1,491.01 | 22.30% | 1,168.13 | 21.39% |
| 2 | 电子元器件 | 465.06 | 9.75% | 684.66 | 11.38% | 1,012.69 | 15.15% | 888.48 | 16.27% |
| 3 | 铜棒 | 74.44 | 1.56% | 159.40 | 2.65% | 136.44 | 2.04% | 129.70 | 2.38% |
| 4 | 型材 | 178.69 | 3.75% | 181.81 | 3.02% | 223.04 | 3.34% | 152.15 | 2.79% |
| 5 | 变压器 | 159.28 | 3.34% | 253.16 | 4.21% | 312.73 | 4.68% | 252.50 | 4.62% |
| 6 | 接插件 | 225.72 | 4.73% | 255.71 | 4.25% | 280.16 | 4.19% | 234.00 | 4.29% |
| 7 | 电机 | 278.87 | 5.85% | 278.13 | 4.62% | 250.89 | 3.75% | 130.73 | 2.39% |
| 8 | 风机 | 63.79 | 1.34% | 108.58 | 1.80% | 135.42 | 2.03% | 77.34 | 1.42% |
| 9 | 线材 | 125.18 | 2.62% | 187.32 | 3.11% | 200.68 | 3.00% | 168.87 | 3.09% |
| 10 | 塑料件 | 105.33 | 2.21% | 179.59 | 2.98% | 205.56 | 3.07% | 158.06 | 2.89% |
| 11 | 气动元件及接头 | 179.09 | 3.76% | 182.23 | 3.03% | 140.86 | 2.11% | 110.93 | 2.03% |
| 12 | 橡胶件 | 22.90 | 0.48% | 43.47 | 0.72% | 48.38 | 0.72% | 81.20 | 1.49% |

| 序号 | 材料名称 | 2016年1-6月 | | 2015年 | | 2014年 | | 2013年 | |
|----|------|-----------------|---------------------------|-----------------|---------------------------|-----------------|---------------------------|-----------------|---------------------------|
| | | 金额 (万元) | 占原材料 采购成本比 重 (%) | 金额 (万元) | 占原材料 采购成本比 重 (%) | 金额 (万元) | 占原材料 采购成本比 重 (%) | 金额 (万元) | 占原材料 采购成本比 重 (%) |
| 13 | 金属管材 | 60.27 | 1.26% | 112.30 | 1.87% | 121.25 | 1.81% | 80.73 | 1.48% |
| 14 | PCB板 | 51.68 | 1.08% | 92.96 | 1.54% | 106.23 | 1.59% | 73.70 | 1.35% |
| 15 | 电源线 | 30.30 | 0.64% | 58.54 | 0.97% | 70.58 | 1.06% | 62.62 | 1.15% |
| 16 | 螺丝类 | 42.58 | 0.89% | 61.34 | 1.02% | 77.80 | 1.16% | 58.96 | 1.08% |
| 17 | 发热芯类 | 63.89 | 1.34% | 70.62 | 1.17% | 165.00 | 2.47% | 57.19 | 1.05% |
| 18 | 焊料 | 13.85 | 0.29% | 24.87 | 0.41% | 36.57 | 0.55% | 51.81 | 0.95% |
| | 合计 | 3,434.65 | 72.02% | 4,274.35 | 71.01% | 5,015.30 | 75.02% | 3,937.10 | 72.10% |

(2) 能源耗用情况及价格变动

本公司生产经营用能源主要为电和水，用量不大，能源分别由当地供电、供水部门供应，价格比较稳定。

| 能源种类 | 2016年1-6月 | | 2015年度 | |
|------|--------------|-----------|--------------|-----------|
| | 采购金额 (万元) | 单价 (元) | 采购金额 (万元) | 单价 (元) |
| 电 | 99.93 | 0.93 | 176.17 | 0.95 |
| 水 | 3.19 | 4.08 | 4.16 | 3.45 |
| 能源种类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采购金额 (万元) | 单价 (元) | 采购金额 (万元) | 单价 (元) |
| 电 | 147.89 | 1.02 | 124.97 | 1.09 |
| 水 | 4.91 | 3.42 | 3.74 | 3.38 |

4、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占当期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 时间 | 供应商名称 | 采购内容 | 采购金额 (万元) | 占采购总额的 比例 (%) |
|---------------|----------------|------------|---------------|------------------|
| 2016年 1-6月 | 常州市金汕杰铝业有限公司 | 五金结构件 | 255.99 | 5.37% |
| | 常州华音电子有限公司 | 电子元器件、塑料件等 | 214.65 | 4.50% |
| | 上海津甲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 五金结构件 | 168.34 | 3.53% |
| | 常州东曼精密机械厂 | 五金结构件 | 167.37 | 3.51% |
| | 天津龙创日盛机电实业有限公司 | 五金结构件 | 165.71 | 3.47% |
| | 合计 | | 972.06 | 20.38% |
| 2015年度 | 上海弓之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 五金结构件 | 344.57 | 5.73% |
| | 常州华音电子有限公司 | 电子元器 | 330.57 | 5.49% |

| 时间 | 供应商名称 | 采购内容 | 采购金额 (万元) | 占采购总额的 比例 (%) |
|----------------|--------------------|--------------------|-----------------|------------------|
| | | 件、塑料 件等 | | |
| | 南通百仕利工具有限公司 | 焊嘴 | 325.98 | 5.42% |
| | 常州市金汕杰铝业有限公司 | 五金结构 件 | 173.14 | 2.88% |
| | 江苏鸿尔有色金属实业有限 公司 | 铜棒 | 158.46 | 2.63% |
| | 合计 | | 1,332.72 | 22.15% |
| 2014 年度 | 常州华音电子有限公司 | 电子元器 件、塑料 件等 | 557.69 | 8.34% |
| | 南通百仕利工具有限公司 | 焊嘴 | 340.24 | 5.09% |
| | 常州市金汕杰铝业有限公司 | 五金结构 件 | 312.00 | 4.58% |
| | 上海弓之下精密机械有限公 司 | 五金结构 件 | 306.50 | 4.67% |
| | 常州市华其电器附件厂 | 五金结构 件、金属 管材 | 159.93 | 2.39% |
| | 合计 | | 1,676.36 | 25.07% |
| 2013 年度 | 常州华音电子有限公司 | 电子元器 件、塑料 件等 | 531.90 | 9.74% |
| | 南通百仕利工具有限公司 | 焊嘴 | 326.35 | 5.98% |
| | 常州市金汕杰铝业有限公司 | 五金结构 件 | 321.13 | 5.88% |
| | 上海弓之下精密机械有限公 司 | 五金结构 件 | 228.10 | 4.18% |
| | 常州市华其电器附件厂 | 五金结构 件、金属 管材 | 123.60 | 2.26% |
| | 合计 | | 1,531.07 | 28.04% |

2016 年 1-6 月，发行人前五大供应商中上海津甲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属于新增供应商，发行人采购额合计 168.34 万元，占采购总额的 3.53%。

2015 年，发行人前五大供应商中江苏鸿尔有色金属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属于新增供应商，发行人采购额合计 158.46 万元，占采购总额的 2.63%。

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所占的权益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六）质量控制情况

1、质量控制标准

本公司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并在产品研发、制造、销售全过程中严格按照质量管理体系和环境管理体系的要求组织生产，建立并实行了一套科学、标准化的内部管理体系。

本公司产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产品主要按照客户的要求及行业标准进行设计和生产。通过建立了一套完整的企业标准和品质检验工艺，使产品质量持续改进，提高客户满意度。

2、质量控制措施

为保证公司产品的质量，符合客户的质量标准，公司在不断总结和积累多年电子装联专用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质量管理的基础上，制定了内部《质量手册》，针对不同产品、不同阶段的质量检测与控制指标，制定了《设计和开发控制程序》、《产品实现策划控制程序》、《采购控制程序》、《生产和服务提供控制程序》、《产品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数据分析控制程序》、《顾客满意度测评控制程序》、《改进控制程序》等合理高效的质量控制流程，购置了配套的检测设备，形成了一套完善的质量控制规范。

3、质量纠纷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对每批次产品及定制的生产线项目均严格遵照技术标准进行生产，在业界树立了良好的声誉。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重大产品质量纠纷。

（七）污染控制情况

本公司的业务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非常重视环境保

护工作，并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生产中的废气排放、废水处理、工业固体废物处理和噪声污染处理均按照国家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的规定管理，2014 年 1 月，公司通过了常州市环境保护局的清洁生产审核。此外，公司还制定了完善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在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进行了备案。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也无受到相关部门环保处罚的情形，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于 2014 年 8 月 4 日出具证明，本公司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出具日受到其处罚。

（八）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的生产过程主要是机械加工、装配制造及软件烧制等，主要工序及环节均无高危情况。公司重视安全生产管理，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涵盖安全生产检查、电气管理、化学品管理、防火安全、事故管理等各方面，明确安全生产责任，形成了完整的安全生产体系制度。

在多年的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一直严格执行上述制度，并在职工岗前培训中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切实保障了员工劳动生产安全。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不存在被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处罚的情况。

五、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

本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械设备、运输设备及办公设备等。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整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原值 (万元) | 累计折旧 (万元) | 净值 | | 成新率 (%) |
|---------------|-----------------|-----------------|-----------------|----------------|---------------|
| | | | 金额 (万元) | 净值占比 (%) | |
| 房屋建筑物 | 3,668.68 | 1,386.75 | 2,281.93 | 58.92% | 62.20% |
| 机器设备 | 2,177.76 | 836.94 | 1,340.81 | 34.62% | 61.57% |
| 运输设备 | 839.69 | 622.90 | 216.79 | 5.60% | 25.82% |
| 办公设备 | 542.14 | 508.46 | 33.68 | 0.86% | 6.21% |
| 固定资产合计 | 7,228.27 | 3,355.06 | 3,873.21 | 100.00% | 53.58% |

1、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净值大于 10 万元的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表所示：

| 序号 | 资产名称 | 使用日期 | 原值 (万元) | 累计折旧 (万元) | 净值 (万元) | 成新率 (%) |
|----|------------------------------|------------|------------|--------------|------------|------------|
| 1 | 光纤切割机 | 2014/2/1 | 166.67 | 36.94 | 129.72 | 77.83% |
| 2 | 数控车床 | 2014/11/30 | 76.92 | 11.57 | 65.35 | 84.96% |
| 3 | CNC 精雕机 | 2016/3/21 | 65.30 | 2.58 | 62.71 | 96.04% |
| 4 | 数控车床 | 2015/8/10 | 64.62 | 8.53 | 56.09 | 86.81% |
| 5 | 精雕 CNC 雕刻机 | 2015/7/2 | 63.42 | 9.20 | 54.21 | 85.49% |
| 6 | X 射线透视装置 | 2015/12/22 | 52.99 | 4.20 | 48.80 | 92.08% |
| 7 | 走心式数控车床 | 2014/10/24 | 56.07 | 8.88 | 47.19 | 84.17% |
| 8 | 光纤悬臂激光切割机 | 2012/10/31 | 68.38 | 23.82 | 44.56 | 65.17% |
| 9 | 选择性波峰焊机 | 2014/7/31 | 50.00 | 9.10 | 40.90 | 81.79% |
| 10 | 自动贴片机 | 2010/6/30 | 87.18 | 49.69 | 37.49 | 43.00% |
| 11 | 真空离子镀膜机 | 2013/2/28 | 51.28 | 16.24 | 35.04 | 68.33% |
| 12 | 立式加工中心 | 2013/1/1 | 45.73 | 14.84 | 30.88 | 67.54% |
| 13 | 精雕 CNC 雕刻机 | 2015/5/21 | 32.65 | 5.60 | 27.05 | 82.85% |
| 14 | 数控车床 | 2014/7/24 | 30.68 | 5.59 | 25.10 | 81.79% |
| 15 | 钻削中心 | 2012/5/18 | 40.68 | 15.78 | 24.90 | 61.21% |
| 16 | AMADA 数控折弯机 | 2012/7/2 | 36.75 | 13.67 | 23.08 | 62.79% |
| 17 | 立式加工中心 | 2010/11/26 | 44.44 | 23.41 | 21.03 | 47.32% |
| 18 | 图像尺寸测量仪 | 2014/7/10 | 25.21 | 4.59 | 20.62 | 81.79% |
| 19 | 砂光机 | 2014/3/15 | 23.93 | 5.12 | 18.82 | 78.62% |
| 20 | AMADA 数控折弯机 | 2012/12/12 | 25.64 | 8.53 | 17.12 | 66.75% |
| 21 | 立式加工中心 | 2012/4/16 | 27.52 | 10.89 | 16.63 | 60.42% |
| 22 | 立式加工中心 | 2010/12/31 | 34.19 | 17.86 | 16.33 | 47.77% |
| 23 | 自动贴片机 | 2006/10/31 | 188.28 | 172.91 | 15.38 | 8.17% |
| 24 | 数控机床 | 2012/9/22 | 23.68 | 8.43 | 15.24 | 64.37% |
| 25 | 砂光机 | 2014/3/19 | 17.95 | 3.84 | 14.11 | 78.63% |
| 26 | 高效过滤器折纸生产线 | 2014/12/31 | 18.38 | 4.36 | 14.01 | 76.25% |
| 27 | 10KV 柜 400V 柜 | 2008/12/30 | 44.57 | 31.75 | 12.81 | 28.75% |
| 28 | 钻削中心 | 2012/4/16 | 20.51 | 8.12 | 12.39 | 60.42% |
| 29 | 卧式插件机 | 2011/9/30 | 22.22 | 10.03 | 12.19 | 54.87% |
| 30 | 立式加工中心 | 2011/3/31 | 22.22 | 10.56 | 11.67 | 52.50% |
| 31 | 小型精密 CNC 车床 | 2011/1/31 | 23.93 | 12.31 | 11.62 | 48.54% |
| 32 | 精雕机 | 2014/7/1 | 14.10 | 2.57 | 11.53 | 81.79% |
| 33 | 精雕 CNC 雕刻机 | 2015/5/21 | 13.50 | 2.32 | 11.19 | 82.85% |
| 34 | 立式加工中心 | 2011/3/31 | 22.22 | 11.08 | 11.14 | 50.12% |
| 35 | 日处理 3m ³ 脱脂酸性废水设施 | 2013/1/24 | 15.38 | 4.99 | 10.39 | 67.54% |
| 36 | 激光多普勒干涉仪 | 2012/5/18 | 16.92 | 6.56 | 10.36 | 61.21% |

2、房屋建筑物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房屋产权共计 1 处，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所有人 | 房产证号 | 位置 | 建筑面积 (m ²) | 取得方式 | 他项权利 |
|----|------|--------------------|---------|------------------------|------|------|
| 1 | 快克股份 | 常房权证武字第 01113482 号 | 武进高新区南区 | 27,326.37 | 自建 | 无 |

公司无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房产。

(二) 无形资产

1、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拥有已注册商标 10 项。

| 商标 | 注册号 | 类别 | 有效期限 | 所有人 |
|---|----------|--------|-----------------------|------|
|  | 4127700 | 第 9 类 | 2007.01.21-2017.01.20 | 快克股份 |
|  | 1497678 | 第 9 类 | 2010.12.28-2020.12.27 | 快克股份 |
|  | 4766463 | 第 7 类 | 2008.05.28-2018.05.27 | 快克股份 |
| | 5785720 | 第 11 类 | 2009.10.07-2019.10.06 | 快克股份 |
| | 5785721 | 第 9 类 | 2009.10.07-2019.10.06 | 快克股份 |
| | 5785722 | 第 8 类 | 2009.09.28-2019.09.27 | 快克股份 |
| | 5785723 | 第 6 类 | 2009.09.14-2019.09.13 | 快克股份 |
|  | 12127157 | 第 1 类 | 2014.07.28-2024.07.27 | 快克股份 |
| | 12127175 | 第 9 类 | 2014.10.07-2024.10.06 | 快克股份 |
| | 12127156 | 第 7 类 | 2014.10.07-2024.10.06 | 快克股份 |

2、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 38 项专利权，其中发明专利 8 项，实用新型专利 22 项，外观设计专利 8 项，正在申请中的专利权 5 项。

(1) 已获得的专利

| 序号 | 名称 | 专利类型 | 专利号 | 申请日 | 授权公告日 | 专利期限 | 取得方式(注) |
|-----|---------------------------|------|------------------|------------|------------|------|---------|
| 1. | 带传感器焊头 | 发明 | ZL200410065785.7 | 2004.11.18 | 2007.02.28 | 20年 | 转让取得 |
| 2. | 可插拔式焊咀的装置 | 发明 | ZL201210164369.7 | 2012.05.24 | 2014.02.12 | 20年 | 转让取得 |
| 3. | 调温型电磁感应加热烙铁 | 实用新型 | ZL200720033614.5 | 2007.01.15 | 2008.01.23 | 10年 | 转让取得 |
| 4. | 用于风咀的插拔式固定装置 | 实用新型 | ZL200920236290.4 | 2009.09.25 | 2010.07.07 | 10年 | 转让取得 |
| 5. | 自动伸缩对位的散热装置 | 实用新型 | ZL200920049364.3 | 2009.10.19 | 2010.06.16 | 10年 | 转让取得 |
| 6. | 焊笔万向调整固定装置 | 实用新型 | ZL201020135211.3 | 2010.03.19 | 2010.11.03 | 10年 | 转让取得 |
| 7. | 出锡万向调节装置 | 实用新型 | ZL201020135204.3 | 2010.03.19 | 2011.05.18 | 10年 | 转让取得 |
| 8. | 用于多轴自动化运动设备的Z轴与R轴直线平行连接机构 | 实用新型 | ZL201220239457.4 | 2012.05.24 | 2013.01.30 | 10年 | 转让取得 |
| 9. | 离子风棒静电消除装置 | 实用新型 | ZL201320463284.9 | 2013.07.31 | 2014.02.12 | 10年 | 原始取得 |
| 10. | 流量检测传感器及带有该传感器的烟雾净化过滤系统 | 实用新型 | ZL201320581558.4 | 2013.09.18 | 2014.03.26 | 10年 | 原始取得 |
| 11. | 双工位数显焊台 | 外观设计 | ZL201330026223.1 | 2013.01.29 | 2013.7.31 | 10年 | 原始取得 |

| 序号 | 名称 | 专利类型 | 专利号 | 申请日 | 授权公告日 | 专利期限 | 取得方式(注) |
|-----|----------------|------|------------------|------------|------------|------|---------|
| 12. | 单工位数显焊台 | 外观设计 | ZL201330421889.7 | 2013.09.02 | 2014.02.12 | 10年 | 原始取得 |
| 13. | 风枪架 | 外观设计 | ZL201330422435.1 | 2013.09.02 | 2014.02.12 | 10年 | 原始取得 |
| 14. | 数显自动点胶控制器 | 外观设计 | ZL201330493386.0 | 2013.10.18 | 2014.03.26 | 10年 | 原始取得 |
| 15. | 数显精密静电测试仪 | 外观设计 | ZL201330494724.2 | 2013.10.18 | 2014.03.26 | 10年 | 原始取得 |
| 16. | 加热迅速的焊咀 | 实用新型 | ZL200920234972.1 | 2009.08.01 | 2010.01.22 | 10年 | 转让取得 |
| 17. | 锡量可控的锡丝切断机 | 发明 | ZL201310022453.X | 2013.01.18 | 2014.10.01 | 20年 | 原始取得 |
| 18. | 气路集成式焊笔 | 实用新型 | ZL201420273862.7 | 2014.05.26 | 2014.10.01 | 10年 | 原始取得 |
| 19. | 熔滴焊组件 | 实用新型 | ZL201420398031.2 | 2014.07.17 | 2015.01.07 | 10年 | 原始取得 |
| 20. | 高温微风产生装置 | 实用新型 | ZL201420477662.3 | 2014.08.22 | 2015.01.07 | 10年 | 原始取得 |
| 21. | 用于夹持固定PCB的移动支架 | 实用新型 | ZL201420094641.3 | 2014.03.03 | 2014.08.13 | 10年 | 原始取得 |
| 22. | 测试方便的温度测试仪 | 实用新型 | ZL201420096838.0 | 2014.03.04 | 2014.08.13 | 10年 | 原始取得 |
| 23. | 风枪手柄 | 外观设计 | ZL201430242389.1 | 2014.07.17 | 2015.01.07 | 10年 | 原始取得 |
| 24. | 烙铁架 | 外观设计 | ZL201430242109.7 | 2014.07.17 | 2015.01.07 | 10年 | 原始取得 |

| 序号 | 名称 | 专利类型 | 专利号 | 申请日 | 授权公告日 | 专利期限 | 取得方式(注) |
|-----|-------------------------|------|------------------|------------|------------|------|---------|
| 25. | 烙铁手柄 | 外观设计 | ZL201430242012.6 | 2014.07.17 | 2015.01.07 | 10年 | 原始取得 |
| 26. | 烙铁头 | 实用新型 | ZL201520092799.1 | 2015.02.09 | 2015.06.24 | 10年 | 原始取得 |
| 27. | 带有缓冲功能的螺丝批 | 实用新型 | ZL201520092303.0 | 2015.02.09 | 2015.06.24 | 10年 | 原始取得 |
| 28. | 焊锡机出锡异常监控机构和方法、出锡装置及焊锡机 | 发明 | ZL201310034064.9 | 2013.01.29 | 2015.06.03 | 20年 | 原始取得 |
| 29. | 双头双Y焊接机 | 实用新型 | ZL201520202645.3 | 2015.04.03 | 2015.07.22 | 10年 | 原始取得 |
| 30. | 用于螺丝机的机头组件 | 实用新型 | ZL201520201670.X | 2015.04.03 | 2015.07.22 | 10年 | 原始取得 |
| 31. | 双气吹式螺丝供给机 | 实用新型 | ZL201520202014.1 | 2015.04.03 | 2015.07.29 | 10年 | 原始取得 |
| 32. | 分体点料装置 | 发明 | ZL201310307505.8 | 2013.07.19 | 2015.10.28 | 20年 | 原始取得 |
| 33. | 锡丝打孔装置 | 发明 | ZL201210164381.8 | 2012.05.24 | 2015.12.09 | 20年 | 原始取得 |
| 34. | 流量检测传感器及带有该传感器的烟雾净化过滤系统 | 发明 | ZL201310430312.1 | 2013.09.18 | 2016.03.02 | 20年 | 原始取得 |
| 35. | 气路集成式焊笔 | 发明 | ZL201410226166.5 | 2014.05.26 | 2016.04.20 | 20年 | 原始取得 |

| 序号 | 名称 | 专利类型 | 专利号 | 申请日 | 授权公告日 | 专利期限 | 取得方式(注) |
|-----|-----------|------|------------------|------------|------------|------|---------|
| 36. | 流水线工件翻转装置 | 实用新型 | ZL201520896921.0 | 2015.11.11 | 2016.04.20 | 10年 | 原始取得 |
| 37. | 丝杆升降组件 | 实用新型 | ZL201521055379.2 | 2015.12.17 | 2016.04.27 | 10年 | 原始取得 |
| 38. | 吸附治具组件 | 实用新型 | ZL201521060694.4 | 2015.12.17 | 2016.05.11 | 10年 | 原始取得 |

报告期内，发行人决定通过不再缴纳专利年费的方式放弃 5 项专利的权属，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名称 | 专利类型 | 专利号 | 申请日 | 授权公告日 | 专利期限 | 转让前专利权人 |
|----|--------------|------|------------------|------------|------------|------|---------|
| 1 | 带传感器的烙铁头 | 实用新型 | ZL200520140473.8 | 2005.12.30 | 2007.01.03 | 10年 | 戚国强 |
| 2 | 焊台控制器（一） | 外观设计 | ZL200630142373.9 | 2006.08.24 | 2007.06.20 | 10年 | 戚国强 |
| 3 | 焊台控制器（二） | 外观设计 | ZL200630142374.3 | 2006.08.24 | 2007.06.20 | 10年 | 戚国强 |
| 4 | BGA 芯片焊接返修系统 | 外观设计 | ZL200730175742.9 | 2007.08.08 | 2008.09.17 | 10年 | 戚国强 |
| 5 | 拆焊电子元件的控制器 | 外观设计 | ZL200730190203.2 | 2007.09.30 | 2008.12.17 | 10年 | 戚国强 |

该 5 项专利全部为戚国强以零对价无偿转让给发行人。

该 5 项专利主要用于对智能无铅焊台、BGA 返修系统及智能拆焊台等产品进行形状构造、外观方面的保护，已在实际中使用并产生效益。

发行人放弃上述专利的原因为：一是上述专利为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专利保护期限为自申请日起 10 年，上述专利已经接近专利保护期限；二是第 1 项专利公司已经申请了发明专利（带传感器焊头，专利号为：ZL200410065785.7）对相关产品进行专利保护；三是为适用市场需要，增强产品竞争力，公司持续对产品进行升级和创新，上述第 2-5 项专利涉及智能无铅焊台、BGA 返修系统及智能拆焊台等产品已经进行了升级改造，公司已经对新产品的外观保护申请了新的专利，综合上述考虑发行人决定放弃上述专

利。

上述专利涉及的产品公司已经申请了相关专利进行保护，放弃上述专利有利于减少公司的专利维护费用，不会对发行人产生不利影响。

(2) 正在申请中的专利

| 序号 | 名称 | 专利类型 | 专利号 | 申请日 |
|----|-------------|------|----------------|------------|
| 1 | 熔滴焊组件及熔滴焊工艺 | 发明 | 201410343162.5 | 2014.07.10 |
| 2 | 高温微风产生装置 | 发明 | 201410418470.X | 2014.08.22 |
| 3 | 烙铁头 | 发明 | 201510066415.3 | 2015.02.09 |
| 4 | 流水线工件可调翻转装置 | 发明 | 201610073734.1 | 2016.02.02 |
| 5 | 流水线工件可调翻转装置 | 实用新型 | 201620105636.7 | 2016.02.02 |

3、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 6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 序号 | 软件名称 | 登记号 | 取得方式 | 权利范围 | 首次发表时间 | 发证日期 |
|----|---|--------------|------|------|------------|------------|
| 1 | BGA 返修焊接工艺软件 [简称： BGAQUICKSET]V1.5 | 2013SR068096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12.08.18 | 2013.07.18 |
| 2 | 机器人 TEACHMASTER 示教 软件[简称： TEACHMASTER]V2.2.0 | 2012SR130734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12.03.15 | 2012.12.21 |
| 3 | 巨蟹焊接机器人视觉软件 V1.0 | 2013SR148822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13.10.10 | 2013.12.18 |
| 4 | 巨蟹点胶机器人视觉软件 V1.0 | 2013SR148846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13.09.30 | 2013.12.18 |
| 5 | 巨蟹多轴运动控制器系 统 V2.0 | 2013SR148837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13.10.10 | 2013.12.18 |
| 6 | 巨蟹机器人便携式教导 软件 V3.0.0 | 2015SR031929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14.10.20 | 2015.02.13 |

公司还拥有一项美术作品著作权，具体如下：

| 美术作品名称 | 登记号 | 证书号 | 登记日期 | 登记机关 |
|------------|--------------------------|----------|------------|------------------|
| “QUICK” 快克 | 国作登字-2013-F- 00082170 | 00082170 | 2013年4月19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版权局 |

4、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已取得 2 宗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 序号 | 土地使用权证号 | 面积(m ²) | 用途 | 所有权人 | 取得方式 | 终止日期 | 他项权利 |
|----|------------------|---------------------|------|------|------|-------------|------|
| 1 | 武国用(2013)第03454号 | 30914 | 工业用地 | 快克股份 | 出让 | 2056年12月10日 | 无 |
| 2 | 武国用(2014)第15011号 | 31749 | 工业用地 | 快克股份 | 出让 | 2064年7月17日 | 无 |

六、发行人的核心技术情况

(一) 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

1、核心技术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的基本情况简要介绍如下：

| 序号 | 核心技术名称 | 简要介绍 |
|----|------------|--|
| 1 | 实时监控焊嘴温度技术 | 应用在锡焊产品烙铁接触焊接中，实现了实时监控焊嘴温度，并且大大提高了烙铁的升温、回温性能。 |
| 2 | 快速回温补偿技术 | 采用高频涡流发热原理，配合传感器前置技术，大大提高温度的准确性，和良好的回温补偿性能，同时提高温度感测灵敏度。 |
| 3 | 精细的测温传感器设计 | 应用在锡焊产品烙铁接触焊接温度检测，能够快速反应焊嘴前段的实际温度情况，保障了焊接品质。 |
| 4 | 热量自动匹配技术 | 该技术可根据不同焊点所需的热量，自动调整加热参数及功率输出大小，大大提高适应性，避免因热量不足造成的焊接缺憾。 |
| 5 | 高导热焊嘴技术 | 适用于无铅环境的快速加热，保持热量不散失，具有高导热、耐腐蚀、耐磨损、抗氧化等优点，且能与越来越精密的元件以及越加精细化的焊接工艺相匹配。 |
| 6 | 万向出锡调节装置技术 | 应用在精密焊接机器人中，将送锡管的调节装置变为万向型，大大缩短了调试人员的调试时间，提高了生产效率。 |
| 7 | 锡丝自动弯曲矫正技术 | 该技术主要应用于锡焊机器人系列产品中，通过数字技术，灵活控制出锡，保证出锡速度的适宜、出锡的精确。锡丝的自动弯曲矫正技术，使弯曲的锡丝能自动出锡，防止缠绕、堵锡等现象。 |
| 8 | 精密锡焊机器人技术 | 该技术集成了焊点实时温度控制技术、焊点视觉传感分析技术、焊点轨迹跟踪及自适应运动控制技术，高精度，支持断点继续加工、支持 PC 电脑联机通讯等。 |

| 序号 | 核心技术名称 | 简要介绍 |
|----|------------------|--|
| 9 | 插拔式焊嘴技术 | 主要应用于锡焊机器人系列产品，插拔式设计，焊嘴更换方便；冷端接地，接地阻抗小，且日常维护方便。 |
| 10 | 出锡异常监控技术 | 主要应用于锡焊机器人系列产品中出锡异常监控模块，绝缘锡丝与焊嘴、检测锡丝是否与焊嘴导通状态。 |
| 11 | 锡丝破锡矫直技术 | 主要应用于锡焊机器人系列产品，连续输送锡丝的过程中，通过周边带锯齿的锯片对锡丝均匀打孔，使助焊剂在正常焊接的过程中从这些孔释放出来，防止由于“锡爆”而引起的助焊剂溅污和焊料球，从而避免了电子元器件特别是敏感元件的污染、接触不良等问题。 |
| 12 | 锡量可控的锡丝切断技术 | 主要应用于锡焊机器人系列产品，在出锡电机的电机轴上装有可相对于电机轴作径向往复运动的切丝装置。锡丝精确定量，锡量一致，且装置结构合理，切断的锡丝可以快速的送出，消除堵锡现象，提高自动化工作效率。 |
| 13 | 焊接工艺可控技术 | 能实时查看监控生产现场的焊台温度变化情况，确保工艺参数的执行，确保焊接品质并具备焊接工艺的可追溯性。 |
| 14 | 手柄识别技术 | 该技术应用于焊台产品中，该焊台会自动识别所接入的手柄性质，如果匹配才会加热，不匹配显示 ERROR 提醒，避免损坏。 |
| 15 | 高速高精度运动控制技术 | 采用高精密的丝杠、导轨与高速电机，引入贴片机设计技术，配合运动控制新算法和运动误差模型，结合有限元分析与仿真的方法，完成机构优化设计。可以批量稳定生产高速高精度运动平台。 |
| 16 | 调温型烙铁电磁感应加热技术 | 应用在锡焊产品烙铁接触焊接，实现了调温型烙铁的高速加热，且该技术避免了发热芯自身发热，大大提升了发热芯的寿命。 |
| 17 | 零压力贴放技术 | 该技术应用于 BGA 返修台产品中，通过该技术，可以实现 BGA 芯片的零压力贴放，对位更精准。 |
| 18 | 双色对位光源辅助光学棱镜对位技术 | 该技术应用于 BGA 返修台产品中，通过双色光的配色优势，配合光学棱镜对位技术，使 BGA 芯片底部锡球与 PCB 铜箔位置完全一一对应，对位精准无偏差。 |
| 19 | 高速动态在线视觉识别技术 | 该技术通过工业相机对运动中的工件进行精密扫描，对工件本身特质及位置参数进行记录，并与标准进行比对，从而精确补偿和判断，达到位置自动调校及自动检测的目的。 |
| 20 | 视觉快速定位技术 | 该技术应用于选择焊、自动焊接机器人及视觉检测产品，通过工业相机采集 Mark 点图像，经视觉算法计算 Mark 点上的偏差，有效的补偿了工作环境对 PCB 板的影响，使定位更加精确。 |
| 21 | 分段重力补偿及胶量稳定控制技术 | 该技术主要应用于自动点胶机器人系列产品中。精密的分段式重力补偿技术，配合精密点胶阀，全方位保证点胶精度。多元化程序输入方式，不仅可以通过设备直接编译输入，还可以从电脑中下载文件输入。数字化显示压力值和内置控制器，专用的胶量控制技术，达到稳定的生产作业。 |

| 序号 | 核心技术名称 | 简要介绍 |
|----|-------------------|---|
| 22 | 智能无铅拆焊返修技术 | 该技术是主要应用于 BGA 系列产品的集成技术。采用“多点分段可编程”技术，降低对元件的热冲击，为不同元件定制不同温度曲线；先进的“行星贯通结构”，有效减小出风阻力，延长发热体寿命。自动冷却及休眠技术，在节省能源同时保护了发热体。 |
| 23 | BGAQUICKSETSYSTEM | 运行于 BGA 返修焊接设备上，能够安全、精确地控制 BGA/CSP 以及其它 SMT 表面贴装元件进行返修和焊接，实现焊接或返修过程自动化，能够与上位机联机实现实时监控工艺流程。 |
| 24 | 用于风咀的插拔式固定结构 | 应用在热风拆焊系统中的该技术，能方便地调整风咀的方向，使其保持和被焊接或拆焊元器件引脚的方向一致，从而能够对被拆焊元器件进行均匀加热、使得元器件引脚处的焊锡均匀受热熔化，从而提高了操作效率。 |
| 25 | 热风的稳温速控技术 | 应用在热风拆焊系统中的该技术，实现了热风温度的实时稳定，在 BGA 芯片及大型芯片的拆焊中起到了关键作用。 |
| 26 | 流量检测传感器技术 | 应用在烟雾净化系统中的该技术，实现了烟雾净化系统中进气流量的自动精确检测，可实时根据设定值调整电机转速，保证了流量的实时稳定。 |
| 27 | 过滤器堵塞自动检测报警技术 | 应用在烟雾净化系统中的该技术，实现了过滤器堵塞的自动检测，可对过滤器的堵塞情况适时进行检测，并调整电机的转速，保证烟雾净化系统的流畅运行。 |
| 28 | 烟雾系统的风机结构与动平衡调整技术 | 应用在烟雾净化系统中的该技术，能让高速旋转的风机实时保持平衡状态，保证吸力的平稳。 |
| 29 | 针对不同烟雾污染的滤料设计方案 | 应用在烟雾净化系统中的该技术，对于各类型工业产品组装或生产过程中的烟雾均有明显的吸附过滤效果，对烟雾的过滤净化程度达到了 99.97%。 |
| 30 | 多重过滤器分体设计 | 应用在烟雾净化系统中该技术，分为初效、中效、高效及主过滤器；实现了烟雾的多重过滤效果，并且大大降低了企业的更换滤芯成本。 |
| 31 | 高精度非接触式离子平衡度检测技术 | 应用在静电检测系统中的该技术，实现了静电（等级的自动测试、正衰减测试、负衰竭测试、离子平衡度测试）的参数消静电性能、离子平衡度进行测试。设计的非接触式传感器，测试阻抗及精度高，稳定性好。 |
| 32 | 静电消除在线诊断技术 | 应用在静电消除系统中的该技术，采用远程网络诊断技术，通过电脑对多台静电消除器的状态与参数进行监控与设置。 |
| 33 | 离子平衡电压的自动感测技术 | 应用在静电消除系统中的该技术，实现了静电消除器的实时自动感测及离子平衡度的动态快速稳定。 |
| 34 | 锡丝定量微风熔滴焊技术 | 应用在锡焊领域，实现了锡丝的定量供给，创新了一种焊接机器人的非接触式锡焊方式，丰富了焊接领域的方案选择。 |

2、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报告期内，本公司核心技术产品包括各类锡焊及解焊工具、BGA 返修设

备、各类机器人、烟雾过滤系列产品和静电保护系列产品，上述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表所示：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万元） | 11,069.42 | 19,060.58 | 17,879.04 | 14,587.75 |
|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 12,740.26 | 22,615.08 | 21,226.94 | 17,494.15 |
| 核心技术产品占比（%） | 86.89% | 84.28% | 84.23% | 83.39% |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比较稳定，其他产品收入主要为锡焊装联专用设备中使用的焊嘴等耗材。

（二）技术储备情况

1、正在研发的主要项目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正在研发的主要项目情况如下表所示：

| 序号 | 研发项目（型号） | 进展情况 | 拟达到的目标 |
|----|-----------------------|------|--|
| 1 | HOTBAR 脉冲加热回流焊接技术 | 批量生产 | 通过闭环控温系统，实现对焊接温度、焊接压力、焊接时间等加以高精度地控制。 |
| 2 | 水平多关节机器人 | 样机测试 | 结合谐波齿轮直接连接结构，采用中空马达，实现高速高精度，缩短了长距离移动时的产距。 |
| 3 | 自动精确送料锁付技术 | 设计阶段 | 通过自动识别、校正已编辑位置，实现螺丝的分类精确锁付。 |
| 4 | 超声波锡焊技术 | 设计完成 | 应用于陶瓷、不锈钢、铝等特殊基板的锡焊，采用数字化频率跟踪技术，对换能器的电压、震动频率实现可控。 |
| 5 | 嵌入式多轴运动控制系统和驱动系统的优化设计 | 样机测试 | 通过基于坐标旋转和时间分割的圆弧插补算法提高了插补精度，实现精密运动控制。 |
| 6 | 优化视觉识别与产品实时检测跟踪技术 | 批量生产 | 通过二维平台运动将工件运动到微点视觉识别 CCD 下，微点视觉识别 CCD 采集工件具体位置信息，并将数据传递到计算机，通过大津法 OTSU 将图像按灰度进行图像二值化，由计算机对数据进行处理转化为位置数据，回传到主控系统实现位置精密定位。 |
| 7 | 半导体激光微焊机器人的优化设计 | 样机测试 | 以半导体激光作为热源，通过 CCD 精细处理技术、光学全息技术及相移技术实现对物体进行位置信息处理，通过电子冷却、风冷实现半导体激光的快速冷却，结合激光电源控制实现半导体激光的快速连续加热焊接。 |
| 8 | 优化非接触喷射点胶技术 | 批量生产 | 非接触喷射点胶技术，可进行中高粘度液剂的超高速定量喷射，通过独创的喷射机构，实现打点直径的超微化。 |
| 9 | 自动化柔性生产线网络监控系统 | 样机测试 | 基于精益求精生产方式的机器人生产线网络监控系统应能够通过互联网络对分散在不同地点的机器人进行监视和控制，以实现数据采集、状态控制、测量、参数调节和各类故障信号报 |

| 序号 | 研发项目（型号） | 进展情况 | 拟达到的目标 |
|----|----------------|-------|--|
| | | | 警等。 |
| 10 | 在线氮气保护系统 | 批量生产 | 氮气的使用可以将无铅焊料的可焊性提高 4 倍，这对全面提高无铅焊接的质量是非常关键的。氮气可防止锡波被氧化、稳定锡波形状和保证透锡，从而避免桥接缺陷的产生。 |
| 11 | 半导体激光定量热熔焊机器人 | 样机测试 | 通过激光加热自动调校技术，以及对物体进行位置信息处理技术，完成对微焊点、微间距器件、Chip 部件的精密定位和可靠焊接。 |
| 12 | 锡丝定量热熔焊机器人 | 批量生产 | 通过锡丝定长测量技术，锡丝精密切割技术，从而实现锡丝的定量切割。完全解决锡丝定量焊接及多层 PCB 的焊接。 |
| 13 | 超高频电磁感应锡焊技术 | 试生产 | 应用在焊锡中的该技术，实现了被焊接物体的高速加热，大大缩短了焊接时间，无需耗材。让大焊点快速稳定焊接得以实现。 |
| 14 | 焊接工艺数据库专家集成系统 | 中试 | 结合全面的技术工艺分析及经验值，将所有数据进行集成形成焊接工艺数据库专家集成系统，并对该系统进行长期的完善，达到工艺数据的可追溯性分析。 |
| 15 | 不间断喂料技术 | 中试 | 该技术应用于选择性焊接机器人系列产品中，通过专业泵给焊接主体时时输送液态新鲜锡料，从而保证焊接过程中的抗氧化性和润湿性，确保可靠焊接，实现动态喂料。 |
| 16 | 自动波峰高度校准技术 | 中试 | 主要应用于选择性焊接机器人生产线，该技术可实现不同的焊嘴、不同的温度、环境变化情况下实时对液态锡料波峰高度进行校准，从而保证每个焊点的质量。 |
| 17 | 激光功率可编程及稳定输出技术 | 中试 | 该技术应用在激光焊接机器人中，可实现激光功率的可编程控制，并且能够稳定输出激光，让精密焊点的快速有效焊接得以实现。 |
| 18 | 激光全闭环温度控制技术 | 中试 | 该技术应用在激光焊接机器人中，可实现激光全闭环温度控制，实时检测温度稳定，保证焊接品质。 |
| 19 | 超声波喷雾阀 | 样机测试 | 该技术首先应用于选择性波峰焊机上，对助焊剂的喷涂更加均匀，范围可控。 |
| 20 | 气吹式螺丝供给机 | 批量生产 | 该技术配套用于全自动螺丝锁付机器人上，速度更快。 |
| 21 | 螺杆阀点胶控制技术 | 中试 | 该技术应用于微型元件返修工作站，实现微型器件的精准点锡膏。 |
| 22 | 电磁喷流速熔加热技术 | 小试 | 该技术应用于微型元件返修工作站，实现高温真空吸取，稳定可靠 |
| 23 | 比例阀点胶控制技术 | 小试 | 该技术应用于精准点胶工艺，通过气压补偿确保精度 |
| 24 | 风刀除锡技术 | 小批量生产 | 该技术应用于微型元件返修工作站，通过热风吹去除残锡。 |
| 25 | 精密微点喷焊技术 | 样机 | 该技术主要用来解决精密摄像头高要求焊接场合，提高可靠性和良率 |

2、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主要由母公司快克股份投入。根据国家科学技术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高新技术企业定管理工作指引》，快克股份已于 2011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4 年 10 月，发行人通过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于取得编号为 GF20143200098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13 年至 2016 年 6 月，本公司研发费用合并报表口径研发费用支出合计金额为 3,781.88 万元，并于支出当年全额费用化，具体情况如下：

| 项目 | 2016 年 1-6 月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 合并口径研发费用（万元） | 602.35 | 1,152.23 | 1,082.86 | 944.44 |
| 合并口径营业收入（万元） | 12,927.14 | 23,003.75 | 21,701.39 | 18,088.74 |
|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4.66% | 5.01% | 4.99% | 5.22% |

3、合作研发项目情况

本公司与清华大学机械学院合作研发平面锡焊机器人的结构优化分析及控制系统开发，本公司提供生产设施及条件，清华大学机械学院负责本公司已研制的平面三自由度锡焊机器人进行结构优化分析，并在此基础上完成该机器人关节伺服电机控制系统的控制硬件方案及软件开发，项目研究产生的知识产权属双方共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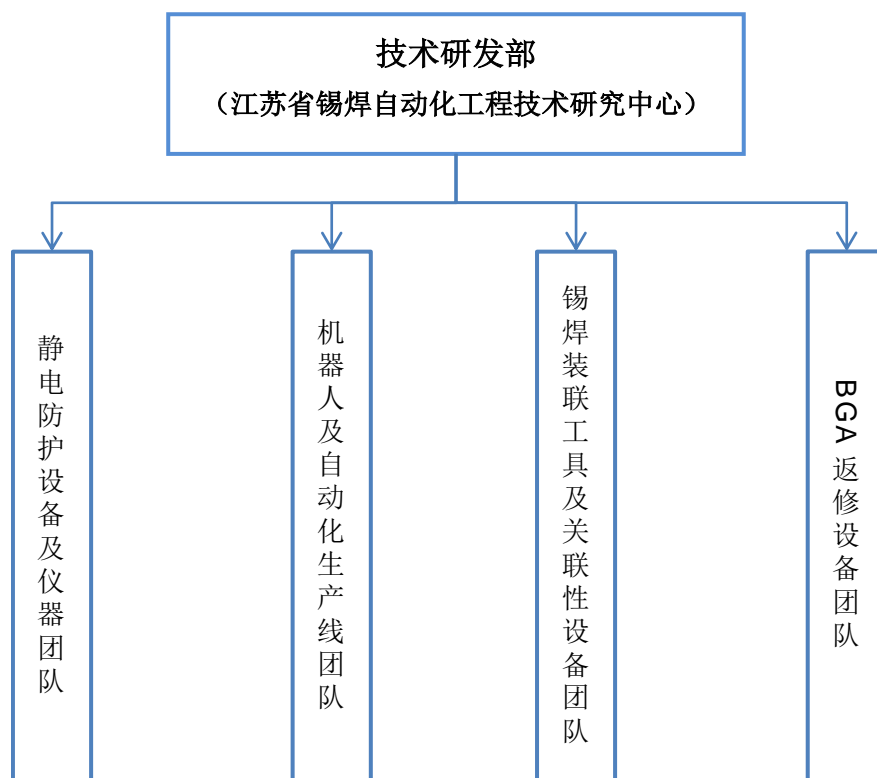
4、研发及技术创新的机制

公司一直视技术创新为企业发展的核心，以下游应用需求为导向，不断开发新技术、新工艺，并注意汲取国外先进的制造工艺和加工方法。

（1）部门配备及职能

本公司研发工作主要由技术研发部完成，该部门负责组织新产品的研发、设计、样机制作，产品的设计及持续改进，非标产品的设计、进度跟踪，组织产品评审，对新产品以及产品的设计更改进行评审、验证、确认，工艺专家数据库的建立和维护以及与外部技术专家或技术合作单位的协调。

根据研发课题方向，技术研发部进行了专业化分工，分为四个团队，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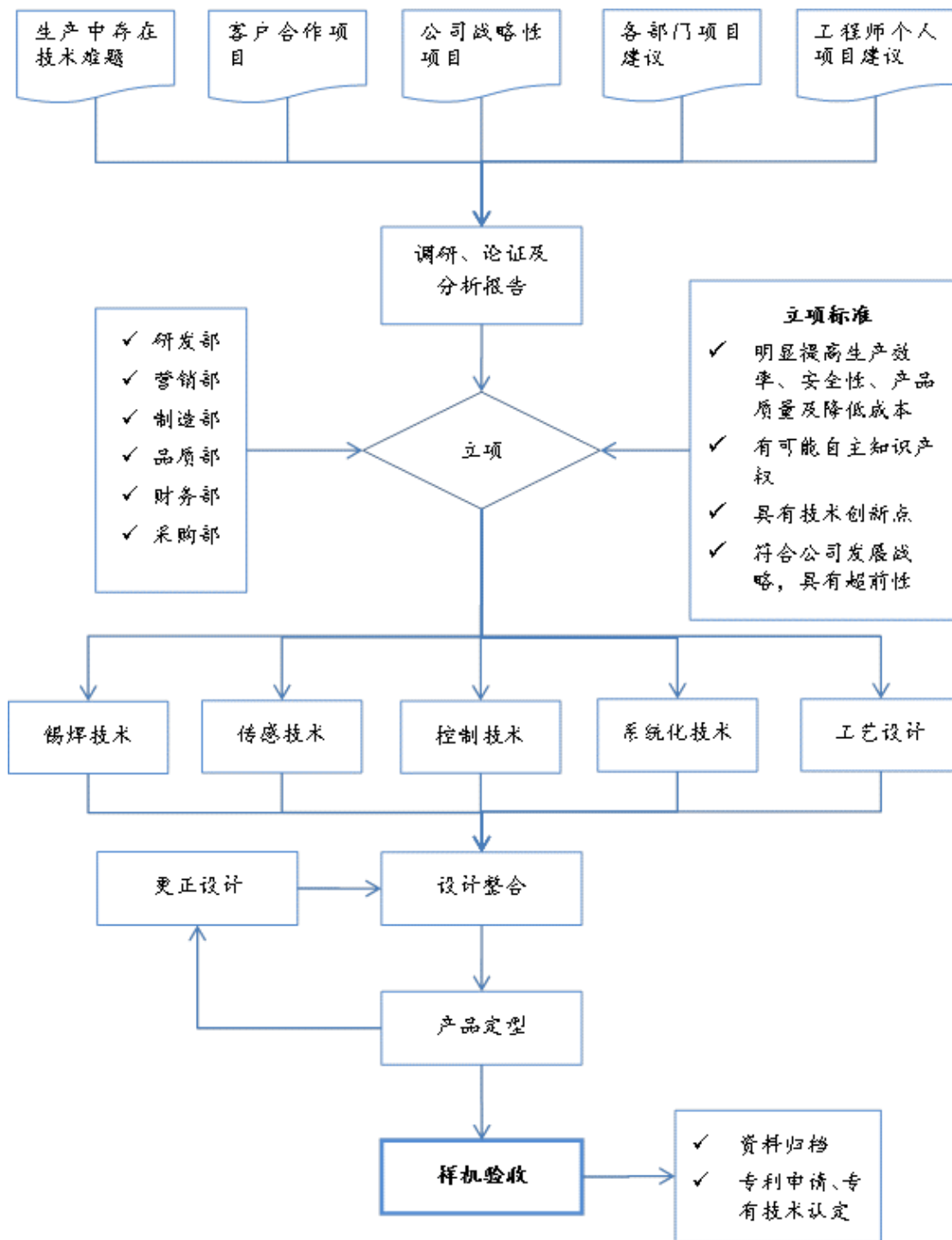


机器人及自动化生产线团队负责本公司锡焊基础原理研发、模型设计、各类机器人新产品研发、产品升级及工程化工作，并与营销团队配合完成定制的柔性自动化生产线方案设计工作。锡焊装联工具及关联性设备团队负责协助锡焊基础原理研发，锡焊及解焊工具类产品、烟雾过滤设备等关联性设备的新产品研发和产品升级。静电防护设备团队和 BGA 返修设备团队分别负责相关种类产品的设计、制造相关技术的研发。

凭借综合研发实力和技术工程化经验，依托已被江苏省科技厅认定为江苏省锡焊自动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研发平台，本公司将继续完善研发创新体系，通过自主开发、引进消化和产学研合作等多种方式，进行电子锡焊装联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的工程化研究开发。

(2) 研发流程

本公司制定了《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研发管理制度》对研发过程从立项、实施到鉴定多环节进行管控，并使用 PDM 系统以信息化的方式管理研发进程、技术信息传递和数据储备。项目研发流程如下：



为了提高研发人员的积极性，加强项目管理，公司制定了《技术研发部门绩效管理制度》，以 KPI 指标方式将技术创新工作量化，以年度为考核周期，全面考虑技术研发人员日常研发工作和专门项目研发工作，并由技术研发部门主管会同人力资源部经理、考核专员组成考评小组，给予公正综合的评价。新产品开发完成后对项目组、专利发明人和有技术创新贡献的人员给予不同程度的奖励，激发了研发人员的技术创新热情。

（三）核心技术人员、研发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研发人员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员工总数 487 人，其中研发人员 60 人，占员工总数的 12.32%，包括核心技术人员 5 人，分别为：戚国强、窦小明、姜加伟、吴玉平和周雄伟。

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简历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四）核心技术人员”。

2、核心技术人员取得的重要科研成果和获得的奖项

（1）戚国强

总经理，高级经济师，本公司科研技术带头人，主要从事机器人自动化技术的研究和项目产业化推进，主持过国家发改委电子专用设备仪器产业化项目“无铅倒装芯片表面贴装设备”、江苏省科技攻关项目“倒装芯片自动化焊接工作站”、常州市武进区专利产业化项目“检测焊点温度的智能无铅焊台”等项目，曾获得常州市五一劳动奖章，武进区“科技先进工作者”称号，多次获得武进区“优秀企业家”称号。

（2）窦小明

副总经理，主要负责项目技术工作的展开，从事电路设计、软件设计和系统集成工作，参与主持了国家发改委电子专用设备仪器产业化专项“无铅倒装芯片表面贴装设备产业化”项目、江苏省科技攻关项目“倒装芯片自动化焊接工作站”，多次被授予“优秀专业技术工作者”荣誉称号。曾受邀参加了由信息产业部电子工业标准化研究所承担的“静电离子风机检测仪测试方法”的标准化课题研究以及电磁计量技术委员会组织的关于“表面电阻测试仪校准规范”等标准化研究。在国家期刊上，发表了《BGA 封装 IC 的返修及在无铅钎焊中的可靠性分析》、《多功能等精度频率计数器的设计》、《MCGS 触摸屏与多台汇川变频器的 MODBUS 通讯设计与实践》等论文。

（3）姜加伟

本公司总工程师，主要负责自动化及通信软件设计。曾负责 GPS 卫星导航核心技术的研发，先后参与了 6 个国家或省部级重大科技项目技术攻关，

参与设计的“车载多媒体卫星导航系统”项目获得了中国全球定位系统技术应用协会“卫星导航定位优秀工程和产品奖”二等奖。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独立运行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股东完全分开，具有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和研发等业务体系，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独立

公司系由速骏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承继了速骏有限的全部资产、负债及权益。各发起人投入的资产均为其合法拥有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潜在的产权纠纷，且均已变更至本公司名下。经信永中和出具的编号为XYZH/2012SHA202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本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投入的资产已足额到位，本公司与各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晰。本公司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全部资产，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研发系统及配套设施。本公司资产权属不存在法律纠纷，不存在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控制和占用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部门，负责本公司员工招聘等人力资源管理工工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选举产生或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超越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核心人员，均为本公司专职工作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三）财务独立

公司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根据现行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善的财务核算体系。

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会计人员均系专职工作人员，不存在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况。本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号，依法独立纳税。本公司独立支配自有资金和资产，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意干预公司资金运用及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组织结构，各机构及部门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部规章，独立行使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及日常运作的情形。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五）业务独立

公司主营业务为以锡焊为核心的电子装联专用设备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具有面向市场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及研发系统，不存在依赖或委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的情况。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已经达到发行监管对公司独立性的基本要求，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二、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与本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富韵投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法人及合伙人发起人的基本情况”。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富韵投资除投资本公司和持有长江小贷 6.67%的股份外未持有其他公司的股权。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戚国强、金春夫妇，基本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实际控制人”。

除在本公司任职外，戚国强、金春夫妇的对外兼职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其中金春担任董事的 Golden Pro. 为本公司持股 5% 以上的重要股东，基本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法人及合伙人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戚国强、金春夫妇的对外投资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之“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其中戚国强持有力合创业 6% 股份并任职其监事；持有金硕生态农业 100% 的股权。根据富韵投资、长江小贷、力合创业的营业执照及 Golden Pro. 的财务报表，上述公司的经营范围或实际经营情况如下：

| 公司 | 性质 | 经营范围或实际经营情况 |
|-------------|--------------------------|---|
| 富韵投资 | 本公司控股股东 | 投资管理咨询和商业讯息咨询服务 |
| 长江小贷 | 富韵投资持股 6.67%； 戚国强任职监事 | 面向科技型中小企业发放贷款、创业投资、提供融资性担保、开展金融机构业务代理 |
| 力合创业 | 戚国强持股 6%； 任职力合创业监事 |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
| Golden Pro. | 金春担任其董事 | 根据 Golden Pro. 提供财务报表显示，其除投资本公司外无实际经营。 |
| 金硕生态农业 | 戚国强持股 100% | 金硕生态农业实收资本为 0，尚未实质开展经营业务。 |

从上表中看，公司控股股东富韵投资及其投资的长江小贷未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公司控股股东富韵投资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从上表中看，力合创业、金硕生态农业、Golden Pro. 未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除富韵投资、Golden Pro.、力合创业和金硕生态农业外，公司实际控制人戚国强、金春夫妇对外兼职公司及对外投资公司，均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戚国强、金春夫妇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其他股东与本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为富韵投资、戚国强、Golden Pro.，均未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三）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戚国强、金春夫妇，控股股东富韵投资，其他重要股东 Golden Pro. 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4 年 5 月 7 日签署《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就避免与本公司的同业竞争事宜承诺如下：

1、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形式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相似或近似的，对发行人主营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业务与发行人相同、相似或近似的或对发行人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

3、不会向其他业务与发行人相同、相似或近似的或对发行人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4、戚国强、金春夫妇保证其直系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等，也遵守以上承诺；

5、对于戚国强、金春夫妇以及富韵投资、Golden Pro.直接或间接控股的除发行人（含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承诺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使该企业履行在本承诺函中相同的义务；

6、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在与发行人相同、相似或近似的或对发行人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中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7、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赔偿发行人因此受到的一切损失；如因违反本承诺函而从中受益，承诺人同意将所得受益全额补偿给发行人。

（四）结论

目前本公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戚国强、金春夫妇，控股股东富韵投资，其他重要股东 Golden Pro. 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并且通过《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的安排，能够有效避免未来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

三、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本次发行前，富韵投资持有本公司 41.2889% 股权，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富韵投资无控制的其他企业。

3、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次发行前，戚国强、金春夫妇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 88.0660% 股权，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4、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公司实际控制人戚国强、金春夫妇中的金春女士持有 Golden Pro. 100% 的股权。本次发行前，Golden Pro. 持有本公司 33.78% 股权。此外，戚国强于 2015 年 7 月 15 日投资设立金硕生态农业。

5、其他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除公司控股股东富韵投资、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Golden Pro.、实际控制人戚国强、金春夫妇中的戚国强先生外，本公司无持股 5% 以上的其他股东。

6、本公司的子公司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拥有全资子公司 5 家，分别为上海易普斯、苏州杰伟（已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注销）、深圳快克、Quick USA 和巨蟹软件。详细情

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子公司情况”。

7、本公司的合营公司和联营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未有合营、联营企业。

8、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过去 12 个月内曾任职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2014 年 3 月 7 日，公司原独立董事柳成林先生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已超过十二个月，因此柳成林先生不再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201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王中赟、黎杰为公司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张田宝不再担任监事一职，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未超过十二个月，因此张田宝仍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在本公司任职外，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兼职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独立董事万文山同时在山东华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山东华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董事万何弟同时在宁波中晟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盛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董事，宁波中晟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盛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9、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家庭关系密切成员控制企业的企业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金春之姐及其配偶金桥、刘皓夫妇投资设立常

州市杰杰服饰有限公司，住所为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钱家工业园区，注册资本 50 万元，其中金桥出资占比 52%，刘皓出资占比 48%，经营范围为“服装、服饰品制造，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15 年营业收入为零，2015 年末资产规模 260.28 万元。常州市杰杰服饰有限公司目前已无主营业务经营，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报告期内与发行人无关联交易。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兼总经理戚国强之外甥刘宇持有常州凌凯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 股权。常州凌凯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200 万元，住所为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龙卧路 3 号，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技术研发，连接器、电子元器件、零组件、传感器、通信配线架、光电器件、仪器仪表设计、制造、销售，电路板组装（SMT、DIP），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15 年营业收入 1.88 亿元，2015 年末资产规模 9,505.11 万元。常州凌凯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为电子零部件产品生产，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凌凯特电子销售少量产品，2012 年度交易额为 0.46 万元，2013 年度交易额为 0.24 万元，2014 年度交易额为 0.53 万元，2015 年度交易额为 0.26 万元。

发行人董事窦小明之兄及其配偶窦中明、壮亚萍夫妇投资设立常州明飞包装印刷有限公司，住所为常州武进区湖塘镇淹城村，注册资本 158 万元，其中窦中明出资占比 76%，壮亚萍出资占比 24%，经营范围为“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纸箱、纸盒、工业塑料配件制造，机械零部件加工，五金、交电、百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15 年营业收入 459.66 万元，2015 年末资产规模 687.59 万元。常州明飞包装印刷有限公司主营为包装品印刷，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报告期内与发行人无关联交易。

于报告期期初至 2015 年 12 月担任监事张田宝之配偶荣贵投资设立常州亿荣幕墙工程有限公司，住所为武进高新区广电东路 8 号铂安国际商务楼 7-A-805，注册资本 260 万元，荣贵出资占比 100%，经营范围为“建筑幕墙工程、建筑室内外装饰工程、建筑钢结构工程的设计、施工；铝合金门窗的制

作、安装。”，2015 年营业收入 18.00 万元，2015 年末资产总额 96.65 万元，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报告期内与发行人无关联交易。

10、报告期内曾与本公司存在关联方关系的其他关联方

报告期内曾与本公司存在关联方关系的关联方有速嘉电子、欧密格光电。

| 公司 | 原关联关系 | 关联关系解除情况 |
|----------|----------------------|---|
| 速嘉电子 | 实际控制人戚国强、金春夫妇控制的其他企业 | 速嘉电子于 2013 年 1 月 8 日注销，速嘉电子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情况” |
| 欧密格光电（注） | 戚国强曾任职其董事 | 欧密格光电成立于 2009 年 9 月 23 日；注册资本 4,2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光电子器件、新型平板显器件、液晶模组、集成电路、LED 显示屏、LED 照明设备、平板触摸屏、线束及车灯研发、制造、销售；贴片、小家电加工，仪器仪表、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除外）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戚国强原持有欧密格光电 12.35%股份并任职其董事，经欧密格光电股东会决议，戚国强 2013 年 7 月转让其持有欧密格光电全部股权并辞去董事职务。 |

注：戚国强 2013 年 7 月辞任欧密格光电董事，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已满 12 个月，因此欧密格光电不再为本公司关联方。

欧密格光电已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根据其工商登记资料，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欧密格光电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
| 盛刚 | 1,372.14 | 32.67 |
| 王小明 | 1,346.10 | 32.05 |
| 盛梅 | 1,174.74 | 27.97 |
| 宋正荣 | 251.16 | 5.98 |
| 殷国海 | 55.86 | 1.33 |
| 合计 | 4,200.00 | 100.00 |

其股权及业务沿革，人员、业务、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欧密格光电设立于 2009 年 9 月 23 日，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股权比例（%） |
|------|---------|---------|
| 陆金发 | 460.00 | 23.00 |
| 盛刚 | 380.00 | 19.00 |
| 戚国强 | 380.00 | 19.00 |
| 诸培贤 | 380.00 | 19.00 |
| 王小明 | 240.00 | 12.00 |

| | | |
|-------------|-----------------|---------------|
| 盛梅 | 100.00 | 5.00 |
| 刘建中 | 40.00 | 2.00 |
| 欧密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20.00 | 1.00 |
| 合计 | 2,000.00 | 100.00 |

2009年12月11日，欧密格光电部分股东进行了股权转让及增资，股权转让及增资价格均为每元注册资本1元，本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股权比例（%） |
|-------------|-----------------|---------------|
| 陆金发 | 660.00 | 22.00 |
| 盛刚 | 570.00 | 19.00 |
| 戚国强 | 570.00 | 19.00 |
| 诸培贤 | 570.00 | 19.00 |
| 王小明 | 450.00 | 15.00 |
| 盛梅 | 150.00 | 5.00 |
| 欧密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30.00 | 1.00 |
| 合计 | 3,000.00 | 100.00 |

2012年5月10日，欧密格光电部分股东进行了股权转让，股权转让价格均为每元注册资本1元，其中戚国强将其持有的出资额中的199.5万元分别转让给新股东宋正荣117万元、窦晓鸣82.5万元，本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股权比例（%） |
|-----------|-----------------|---------------|
| 陆金发 | 669.00 | 22.30 |
| 盛刚 | 609.60 | 20.32 |
| 戚国强 | 370.50 | 12.35 |
| 诸培贤 | 370.50 | 12.35 |
| 王小明 | 292.50 | 9.75 |
| 窦晓鸣 | 270.00 | 9.00 |
| 盛梅 | 198.60 | 6.62 |
| 宋正荣 | 179.40 | 5.98 |
| 殷国海 | 39.90 | 1.33 |
| 合计 | 3,000.00 | 100.00 |

2012年6月30日，欧密格光电股东会作出决议，决定吸收合并常州欧密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合并后的注册资本为4200万元。本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股权比例（%） |
|------|---------|---------|
| 陆金发 | 936.60 | 22.30 |
| 盛刚 | 853.44 | 20.32 |
| 戚国强 | 518.70 | 12.35 |
| 诸培贤 | 518.70 | 12.35 |
| 王小明 | 409.50 | 9.75 |
| 窦晓鸣 | 378.00 | 9.00 |
| 盛梅 | 278.04 | 6.62 |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股权比例（%） |
|-----------|-----------------|---------------|
| 宋正荣 | 251.16 | 5.98 |
| 殷国海 | 55.86 | 1.33 |
| 合计 | 4,200.00 | 100.00 |

2013年7月27日，欧密格光电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戚国强将其持有的欧密格光电的出资额518.7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35%）以518.7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盛刚。本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股权比例（%） |
|-----------|-----------------|---------------|
| 盛刚 | 1,372.14 | 32.67 |
| 陆金发 | 936.60 | 22.30 |
| 诸培贤 | 518.70 | 12.35 |
| 王小明 | 409.50 | 9.75 |
| 窦晓鸣 | 378.00 | 9.00 |
| 盛梅 | 278.04 | 6.62 |
| 宋正荣 | 251.16 | 5.98 |
| 殷国海 | 55.86 | 1.33 |
| 合计 | 4,200.00 | 100.00 |

2013年11月7日，欧密格光电原股东陆金发将其持有的欧密格光电的出资额936.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2.3%）以27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王小明。

2014年5月9日、2014年5月30日，欧密格光电股东会分别作出决议，同意原股东窦晓鸣、诸培贤将其持有的欧密格光电全部股权转让给原股东盛梅，股权转让价格均为每元注册资本1元，本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
| 盛刚 | 1,372.14 | 32.67 |
| 王小明 | 1,346.10 | 32.05 |
| 盛梅 | 1,174.74 | 27.97 |
| 宋正荣 | 251.16 | 5.98 |
| 殷国海 | 55.86 | 1.33 |
| 合计 | 4,200.00 | 100.00 |

欧密格光电自设立以来的业务主要为LED电子元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代工服务，主要涵盖：LED背光源、COB模组、液晶模组设计、LGP导光板、组装代工服务等，并针对不同应用领域的特点，开发一系列具备功能适用性和长期可靠性的LED照明模组方案与产品。

欧密格光电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如下表所

示：

| | |
|--------|---|
| 董事会成员 | 盛刚（董事长）、盛梅、王小明、成红娟、蔡志嘉 |
| 监事会成员 | 赵伟宇（监事会主席）、吴苾芳、窦鑫 |
| 高级管理人员 | 总经理：盛梅；副总经理：成红娟、蔡志嘉 财务总监：张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张渊 |
| 核心技术人员 | 蔡志嘉、窦鑫、姚震英、陶燕兵、马兆芳、肖洪德、骆翠霞 |

综上，欧密格光电拥有独立的人员、业务和技术，与发行人互相独立。

（二）最近三年一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1、本公司自关联方承租房屋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戚国强、金春夫妇租赁房屋作为办公和员工宿舍用房，租赁房屋的具体情况如下：

| 承租方 | 租赁期间 | 租赁房产 | 年租金（万元） |
|-----|---------------------|---------------------------|---------|
| 本公司 | 2013.1.1-2015.12.31 | 上海市黄河路 288 号福海公寓 21 层 F 室 | 10.20 |
| | 2016.1.1-2016.12.31 | | 10.20 |

截止目前，位于“上海市黄河路 288 号福海公寓 21 层 F 室”已经续租，因离上海子公司的办公地址较近，用于公司员工的宿舍，年租金为 10.2 万元。报告期内关联租金参照同区域类似物业租金，价格公允。

2、本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发行人向欧密格光电及凌凯特销售商品，主要为锡焊工具类产品，具体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 关联方名称 | 2016 年 1-6 月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 |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 欧密格光电 | 0.41 | 0.16 | 1.99 | 0.49 |
| 凌凯特 | - | 0.26 | 0.53 | 0.24 |

3、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发行人向欧密格光电采购商品，主要为零星部件，具体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 关联方名称 | 2016 年 1-6 月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 |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 欧密格光电 | 2.39 | 8.38 | 7.61 | 7.84 |

综上，发行人与欧密格光电、凌凯特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利益输送及损害发行利益的情形。

（三）最近三年一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人向本公司转让专利

2013年4月，戚国强将其持有的其他20项专利权和3项专利申请权无偿转让给本公司；2014年5月，本公司无偿受让戚国强等持有的一项专利。双方就上述转让签署了转让合同，并办理了转让核准手续，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专利权及专利申请权的转让工作已完成。

戚国强先生持有的上述20项专利权和3项专利申请权为其在快克设备厂、快克设备及发行人工作期间申请取得。戚国强将上述专利权和专利申请权以零对价方式无偿转让给发行人，双方签订了转让协议，目前均已完成了专利权人的变更，不涉及职务发明或存在被第三方主张权利的风险。

（四）最近三年一期关联往来余额

1、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 6月30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2013年 12月31日 |
|----------|----------------|-----------------|-----------------|-----------------|
| | 账面余额 | 账面余额 | 账面余额 | 账面余额 |
| 戚国强、金春夫妇 | - | - | - | 5.50 |
| 富韵投资 | - | - | - | 25.38 |
| 合计 | - | - | - | 30.88 |

报告期内，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为代收代付款项。

（五）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报告期内采取了多项措施规范关联交易，主要措施如下：

1、建立完备的关联交易制度并严格执行

为了规范关联交易，发行人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此外，发行

人还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进一步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做出了规范。

发行人的关联交易的批准严格遵循了上述相关制度关于决策权限的规定，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也严格执行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回避制度。

2、强化独立董事的人选

公司的 3 名独立董事均为业内享有较高声誉的专家，包括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教授、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江苏东臻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行业情况有较深刻的理解，能够对公司关联交易进行合理判断和把握，从而保证关联交易规范和公允。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富韵投资、实际控制人戚国强、金春夫妇、其他重要股东 Golden Pro. 承诺：

（1）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能够通过市场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与独立第三方进行；严格避免向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拆借、占用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发行人资金。

（2）一切关联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定价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没有政府定价的，执行市场公允价格；没有政府定价且无可参考市场价格的，按照成本加可比较的合理利润水平确定成本价执行。

（3）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发行人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在发行人权力机构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主动依法履行回避义务；对须报经有权机构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在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

（4）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发行人或其下属子公司损

失或利用关联交易侵占发行人或其下属子公司利益的，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的损失由承诺人负责承担。

4、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为防止资金占用现象，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戚国强、金春夫妇出具承诺：今后不再通过直接或间接的方式违规占用、使用或实际支配股份公司的资金或任何资产；如违反上述承诺给股份公司、股份公司其他股东造成任何损害的，承诺人同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负责赔偿股份公司或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因此受到的任何损失。

（六）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为规范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在《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对于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决策权限等作出了明确、具体和严格的规定，以保障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公允性，具体如下：

1、《公司章程（草案）》

第三十八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

公司董事会建立对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占用即冻结’的机制，即发现控股股东侵占资产应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权偿还侵占资产。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负有维护公司资金安全的法定义务，公司财务负责人为‘占用即冻结’机制的具体责任人。”

第四十条规定，“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第七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之前，公司应当依照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确定

关联股东的范围。关联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可以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依照大会程序向到会股东阐明其观点，但在投票表决时应当回避表决。股东大会决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主动回避，不参与投票表决；关联股东未主动回避表决，参加会议的其他股东有权要求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回避后，由其他股东根据其所持表决权进行表决，并依据本章程之规定通过相应的决议；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由股东大会主持人通知，并载入会议记录。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但是，该关联交易事项涉及本章程规定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事项时，股东大会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第一百一十八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五十四条规定，“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董事会秘书应当在会议召开前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确定关联股东的范围，对是否属于关联股东难以判断的，应当向公司聘请的专业中介机构或证券交易所咨询确定。董事会秘书应当在会议开始前将关联股东名单通知会议主持人，会议主持人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当宣布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关联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可以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依照大会程序向到会股东阐明其观点，但在投票表决时应主动回避，不参与投票表决；关联股东未主动回避表决，参加会议的其他股东或主持人有权要求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回避后，由其他股东根据其所持表决权进行表决。”

3、《董事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十七条规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十五条规定，“出现下述情形的，董事应当对有关提案回避表决：

- （一）《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董事应当回避的情形；
- （二）董事本人认为应当回避的情形；
- （三）公司章程规定的因董事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而须回避的其他情形。

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进行了详细规定，第八条规定：“公司关联交易审批的权限划分如下：

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决定，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决定；

2、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决定，在此标准以下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决定；

3、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无论金额大小，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独立董事 2011 年度至 2013 年度关联交易的意见

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公司

2011 年度至 2013 年度的关联交易的公允性进行了确认。本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前述关联交易内容进行了核查，发表了以下独立意见：

第一，2011 年度发生的实际控制人戚国强、金春夫妇占用本公司前身速骏有限资金的交易真实客观存在，且于 2011 年底已全额偿付。截至 2012 年 9 月，戚国强、金春夫妇通过富韵投资和 Golden Pro. 全资持有速骏有限股份，上述资金占用事项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第二，除上述资金占用事项外，公司在 2011 年度至 2013 年度所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在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基于公司实际情况而正常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或损害公司、股东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第三，公司上述 2011 年度至 2013 年度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已经信永中和出具的《审计报告》审计，该《审计报告》所披露的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一) 董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其中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两届。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为 2012 年 12 月 29 日至 2015 年 12 月 28 日。201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公司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公司本届董事会现有 9 名成员，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均为连任，基本情况如下：

| 姓名 | 职位 |
|-----|------|
| 金春 | 董事长 |
| 戚国强 | 董事 |
| 刘志宏 | 董事 |
| 窦小明 | 董事 |
| 苗小鸣 | 董事 |
| 万何弟 | 董事 |
| 张文明 | 独立董事 |
| 秦志军 | 独立董事 |
| 万文山 | 独立董事 |

本公司现任董事简历如下：

1、金春

金春女士，加拿大国籍；1968 年出生，上海科学技术大学物理系半导体物理与器件专业，获得工学学士学位。2014 年 8 月，获得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常州电子仪器厂助理工程师、常州纺织工业技术学校（现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助教、快克设备厂销售经理、快克设备副总经理、速骏有限董事长。

金春女士为管理营销型企业家，凝聚了一批优秀的营销人才，创立了企业的营销、管理体系，塑造了公司的核心企业文化。1994 年开始，戚国强、金春

夫妇开始创业。1998年创立快克设备厂开始生产通用型锡焊装联工具。戚国强先生主要专注于产品的技术研发和工艺改良；金春女士专注于产品的销售、销售渠道的拓展及销售队伍建设。发展初期，金春女士直接参与到市场销售的一线，在其带领下进行产品直销和发展经销商进行代理销售。2006年速骏有限设立后，随着产品线的拓展和工艺技术的改良升级，公司销售模式也逐步进化为重点产业集群区直销与拓展区域经销的综合模式。同时，公司也逐步建立了“卓越创新”的公司文化和发展理念。

2012年12月，金春于公司2012年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上被提名、选举为董事；并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被选举为董事长。

2015年12月，金春于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被提名、选举为董事；并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被选举为董事长。

2、戚国强

戚国强先生，中国国籍；1967年出生，上海科学技术大学无线电电子学系无线电技术专业，获得工学学士学位。曾任常州无线电专用工具厂（现常州托普电子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快克设备厂厂长、快克设备总经理。2006年6月起在速骏有限工作，曾任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

戚国强先生为技术专家型企业家，对行业的发展脉络、产品的升级换代、技术研发方向，企业发展战略都有着独到深刻的理解，其企业家精神凝聚了一批优秀的研发、管理人才，自80年代末即进入电子装联工具行业，从事电子产品装联专用设备行业几十年，对行业有着较为深刻的理解。以戚国强先生为核心的技术团队开发了快克第一代控温焊台及热风拆焊台；2003年正式推出了控温无铅焊台；2010年正式推出了锡焊机器人系列及装联用点胶机器人系列；2013年正式推出为客户定制的柔性自动化生产线产品。

2012年12月，戚国强于公司2012年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上被提名、选举为董事；并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被选举为总经理。

2015年12月，戚国强于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被提名、选举为董事；并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被选举为总经理。

3、刘志宏

刘志宏先生，中国国籍；1974年出生，获得澳门城市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常州托普电子有限公司业务员、快克设备厂业务员、快克设备销售经理。2006年6月起在速骏有限工作，曾任董事、副总经理。

2012年12月，刘志宏于公司2012年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上被提名、选举为董事；并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被选举为副总经理。

2015年12月，刘志宏于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被提名、选举为董事；并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被选举为副总经理。

4、窦小明

窦小明先生，中国国籍；1967年出生，东南大学电子工程系真空技术及设备专业，获得工学学士学位。曾任常州市钟表总厂（后更名为常州康常电子计时器有限公司）工程师、快克设备厂工程师、快克设备技术主管。2006年6月起在速骏有限工作，任技术主管。

2012年12月，窦小明于公司2012年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上被提名、选举为董事；2013年3月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被选举为副总经理。

2015年12月，窦小明于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被提名、选举为董事；并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被选举为副总经理。

5、苗小鸣

苗小鸣先生，中国国籍；1979年出生，同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上海冠松汽车有限公司财务主管、信永中和审计经理。2013年3月起在公司工作。

2013年4月，苗小鸣于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被提名、选举为公司董事，并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被聘任为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3年4月获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2015年12月，苗小鸣于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被提名、选举为董事；并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被选举为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6、万何弟

万何弟先生，中国国籍；1980年出生，清华大学企业管理学硕士和会计

学学士。曾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员、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现任中银国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职员。

2012年12月，万何弟于公司2012年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上被提名、选举为董事。

2015年12月，万何弟于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被提名、选举为董事。

7、张文明

张文明先生，中国国籍；1967年出生，南京师范大学应用电子专业理学学士学位，主要从事机电类专业主干课程教学与科研工作。曾任常州工业学校电工电子教研室主任、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自动化教研室主任、副教授、机电系副主任、主任，现任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处长。张文明是江苏省特色专业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带头人，江苏省重点专业群建设负责人，国家精品课程建设负责人，教育部自动化教指委机电专业分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教育协会教学工作委员会自动化研究会副主任委员。2011年当选为中国共产党常州市第十一次大会代表、常州优秀科技工作者，并入选江苏省“333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第三层次，2012年获常州市五一劳动奖章。

2013年4月，张文明于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被提名、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

2015年12月，张文明于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被提名、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

8、秦志军

秦志军先生，中国国籍；1962年出生，苏州大学财会专业经济学学士学位。曾任江苏省常州会计学校教师、常州城市综合开发公司财务人员。1993年起在常州会计师事务所（现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限公司）工作，任合伙人。秦志军先生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和注册税务师。

2013年4月，秦志军于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被提名、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

2015年12月，秦志军于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被提名、选

举为公司独立董事。

9、万文山

万文山 先生，中国国籍；1959 年出生，中央财政金融学院（现中央财经大学）会计系会计学专业。曾任中央财政金融学院教师、常州市证券公司（先更名为常州证券有限公司，现东海证券有限公司）职员、江苏常进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职员、常州东正律师事务所（现江苏东臻律师事务所）律师、常州证券有限公司稽核部负责人、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07 年开始在江苏东臻律师事务所任职，为律师和合伙人。万文山目前同时在山东华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2014 年 3 月，万文山于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被提名，替换柳成林成为公司独立董事。柳成林于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被提名、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后因个人原因申请离职。

2015 年 12 月，万文山于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被提名、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任期自 2012 年 12 月 29 日至 2015 年 12 月 28 日。201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王中赟、黎杰为公司新一届监事会成员，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盛凯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基本情况如下：

| 姓名 | 职位 |
|-----|------------|
| 盛凯 |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
| 王中赟 | 监事 |
| 黎杰 | 监事 |

本公司现任监事简历如下：

1、盛凯

盛凯：女，中国国籍；1974 年出生。曾任常州第一电子仪器厂工程师、快克设备厂工程师、快克设备技术主管。2006 年 6 月起在速骏有限工作，曾任技术主管。2012 年起任公司技术主管。

2012年12月，盛凯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上被提名、推举为公司职工监事，并于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被选举为监事会主席。

2015年12月，盛凯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上被提名、推举为公司职工监事，并于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被选举为监事会主席。

2、王中赟

王中赟：男，中国国籍；1965年出生。曾任常州第七无线电厂车间主管、快克设备厂生产主管、快克设备生产主管。2006年6月起在速骏有限工作，曾任生产主管。2012年12月起，任公司生产主管。

2012年12月，王中赟于公司2012年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上被提名、选举为公司监事。

2015年12月，王中赟于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被提名、选举为公司监事。

3、黎杰

黎杰：男，中国国籍；1982年出生，河海大学毕业。曾任无锡荣齐服饰有限公司采购员、快克设备外贸业务员。2006年6月起在速骏有限工作，曾任外贸业务员。2012年12月起，任公司外贸业务员。

2015年12月，黎杰于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被提名、选举为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2012年12月2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产生本公司总经理戚国强，副总经理刘志宏。2013年3月3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聘任产生本公司副总经理窦小明、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苗小鸣。2015年12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得以连任，任期为三年，其简历详见本节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的相关内容。

（四）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核心技术人员 5 名，其基本情况如下：

| 姓名 | 职位 |
|-----|---------|
| 戚国强 | 董事兼总经理 |
| 窦小明 | 董事兼副总经理 |
| 姜加伟 | 总工程师 |
| 吴玉平 | 产品研发工程师 |
| 周雄伟 | 产品研发工程师 |

1、戚国强：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2、窦小明：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3、姜加伟：男，中国国籍；1969 年出生，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电磁场工程系电磁场与微波技术专业，获得工学学士学位。曾任常州第五无线电厂技术科科长、无锡无线电五厂技术科科长、江苏新科电子集团公司技术科总工程师。2011 年 3 月起在速骏有限工作，曾任总工程师。2012 年 12 月起，任公司总工程师。

4、吴玉平：男，中国国籍；1975 年出生，扬州大学检测技术与应用专业专科毕业。曾在江苏常恒集团有限公司电动机测试中心工作，常州市东方电子技术研究所产品任研发工程师。2006 年起在速骏有限工作，任产品研发工程师。2012 年 12 月起，任公司产品研发工程师。

5、周雄伟：男，中国国籍；1979 年出生，江苏广播电视大学通信工程专业专科毕业。曾任常州兰翔电器有限公司机械设计技术员，常州兰翔大亚电信设备有限公司电信设备技术负责人。2005 年起在速骏有限工作，任公司产品研发工程师。2012 年 12 月起，任公司产品研发工程师。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变动情况

（一）发行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发行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如下：

| 序号 | 姓名 | 身份 | 直接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比例(%) | 通过何公司间接持股 | 合并持股比例(%) |
|----|-----|---------|-----------|-----------|------------------|-----------|
| 1 | 金春 | 董事长 | - | 54.4264 | 富韵投资、Golden Pro. | 54.4264 |
| 2 | 戚国强 | 董事、总经理 | 12.9952 | 20.6445 | 富韵投资 | 33.6397 |
| 3 | 窦小明 | 董事、副总经理 | 0.7576 | - | - | 0.7576 |
| 4 | 刘志宏 | 董事、副总经理 | 0.5682 | - | - | 0.5682 |
| 5 | 姜加伟 | 总工程师 | 0.2477 | - | - | 0.2477 |
| 合计 | | | 14.5687 | 75.0709 | | 89.6396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除以上持股外，不存在其他通过近亲属持股等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人员所持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报告期所持股份增减变动情况

1、间接持股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只有金春、戚国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且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 姓名 | 持股情况 |
|-----|----------|
| 金春 | 54.4246% |
| 戚国强 | 20.6445% |

2、直接持股变动情况

| 姓名 | 持股情况 |
|-----|----------|
| 戚国强 | 12.9952% |
| 窦小明 | 0.7576% |
| 刘志宏 | 0.5682% |
| 姜加伟 | 0.2477% |

报告期内，股东直接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 姓名 | 被投资企业名称 | 与发行人关系 | 持股比例 |
|-----|-------------|---------|---------|
| 金春 | Golden Pro. | 公司股东 | 100.00% |
| | 富韵投资 | 公司股东 | 50.00% |
| 戚国强 | 富韵投资 | 公司股东 | 50.00% |
| | 力合创业 | 无 | 6.00% |
| | 金硕生态农业 | 同一实际控制人 | 100.00% |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无对外投资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收入情况

2015 年度，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从公司及关联企业领取收入的情况如下表：

| 姓名 | 职务 | 含税收入（万元） |
|-----|---------------|----------|
| 金春 | 董事长 | - |
| 戚国强 | 董事兼总经理 | 57.03 |
| 刘志宏 | 董事兼副总经理 | 57.67 |
| 窦小明 | 董事兼副总经理 | 57.04 |
| 万何弟 | 董事 | - |
| 苗小鸣 | 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 49.52 |
| 张文明 | 独立董事 | 5 |
| 秦志军 | 独立董事 | 5 |
| 万文山 | 独立董事 | 5 |
| 盛凯 | 监事会主席 | 25.87 |
| 王中赞 | 监事 | 30.79 |
| 黎杰 | 监事 | 17.13 |
| 姜加伟 | 总工程师 | 32.61 |
| 吴玉平 | 产品研发工程师 | 18.63 |
| 周雄伟 | 产品研发工程师 | 14.90 |

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万何弟在中银投资领取薪酬。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在其他关联企业领取薪酬，也未在公司及其他关联企业中享受其他待遇，也没有制定退休金计划。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

人员兼职和任职情况见下表：

| 姓名 | 本公司的职务 | 兼职单位/任职单位 | 兼职/任职情况 | 兼职/任职单位与发行人的关系 |
|-----|---------------|----------------------|----------|----------------|
| 金春 | 董事长 | 富韵投资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公司股东 |
| | | Golden Pro. | 董事 | 公司股东 |
| 戚国强 | 董事、总经理 | 巨蟹软件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全资子公司 |
| | | Quick USA | 董事 | 全资子公司 |
| | | 力合创业 | 监事 | 无 |
| | | 长江小贷 | 监事 | 无 |
| | | 金硕生态农业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
| 苗小鸣 |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巨蟹软件 | 监事 | 全资子公司 |
| 万何弟 | 董事 | 中银投资 | 职员 | 持公司 4% 股权 |
| | | 宁波中晟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董事、总经理 | 无 |
| | | 江苏盛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董事 | |
| 张文明 | 独立董事 | 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 | 教务处处长 | 无 |
| 秦志军 | 独立董事 |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合伙人 | 无 |
| 万文山 | 独立董事 | 江苏东臻律师事务所 | 律师、合伙人 | 无 |
| | | 山东华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 | 无 |

除以上披露的人员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没有在其他法人企业兼职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金春与董事兼总经理戚国强为夫妻关系，除此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相关协议或承诺情况

（一）发行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署的协议

公司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与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在公司任职的其他董事、监事签订了《劳动合同》、《外部董事聘任协议》及《保密协议》。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与公司签订其他任何协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有关合同、协议等均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做出的重要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一、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所述。

（三）上述协议、承诺的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署的上述协议、所作的承诺履行情况良好。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且不存在下列情形：

1.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尚在禁入期的；
2. 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3.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的变动情况

| 时间 | 董事会成员 |
|------------|---|
| 报告期期初 | 金春（董事长）、戚国强、刘志宏、窦小明、万何弟 |
| 2013 年 4 月 | 金春（董事长）、戚国强、刘志宏、窦小明、万何弟、苗小鸣、张文明、秦志军、柳成林 |
| 2014 年 3 月 | 金春（董事长）、戚国强、刘志宏、窦小明、万何弟、苗小鸣、张文明、秦志军、万文山 |
| | 监事会成员 |

| 时间 | 董事会成员 |
|----------|----------------------------------|
| 报告期初 | 盛凯（监事会主席）、王中赟、张田宝 |
| 2015年12月 | 盛凯（监事会主席）、王中赟、黎杰 |
| | 高级管理人员 |
| 报告期期初 | 总经理戚国强；副总经理刘志宏 |
| 2013年3月 | 总经理戚国强；副总经理刘志宏、窦小明；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苗小鸣 |

公司自设立以来，实际控制人一直为戚国强、金春夫妇。

2012年12月，速骏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为金春、戚国强、刘志宏、窦小明、万何弟为董事；选举王中赟、张田宝为监事。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盛凯为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金春为董事长，聘任戚国强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刘志宏为公司副总经理。

2013年3月，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聘任窦小明为副总经理，聘任苗小鸣为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2013年4月，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选苗小鸣为公司董事，增选张文明、秦志军、柳成林（后由于个人身体原因变更为万文山）为公司独立董事。

2015年12月，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均得以连任；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其中黎杰为新任监事，其他监事均得以连任。2015年12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上任高级管理人员均得以连任。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结构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自改制为股份公司以来，逐步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组织机构，并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规范有效地运作，规范的法人治理体系得以逐步建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融资决策制度》、《非日常经营交易事项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并根据上述制度规范公司日常决策、管理、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及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2年12月，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制度并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制定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健全了股东大会运作规范，对股东大会的权责和运作程序进行了具体规定。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制定了《公司章程（草案）》。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草案）》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公司2014年

度股东大会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相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草案）》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1、股东的权利与义务

《公司章程（草案）》第三十一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 （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 （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 （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5）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 （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 （7）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 （8）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章程（草案）》第三十六条规定，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 （1）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
- （2）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
- （3）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
- （4）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 （5）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2、股东大会的职权

《公司章程（草案）》第三十九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 （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0）修改本章程；
- （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2）审议批准下列对外担保行为：
 -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2）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3）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 4）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 5）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 6）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担保；
 - 7）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积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以上；
 - 8）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
- （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

资产 30%的事项；

(14)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15)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16)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3、股东大会的议事规则

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并应于上一个会计年度完结之后的六个月之内举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1) 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5 人）或者本章程所定人数的 2/3（6 人）时；

(2) 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 1/3 时；

(3)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4) 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5) 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6)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董事会应当在会议召开二十日以前通知公司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十五日前通知各股东。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其他制度的

要求规范运作。历次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如下：

| 序号 | 会议名称 | 会议时间 | 审议主要事项 | 出席情况 |
|----|----------------|-------------|--|-----------------------------|
| 1 | 创立大会 | 2012年12月29日 | 设立股份公司、筹办情况及设立费用、选举第一届董事会5名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2名成员、制定《公司章程》及附件、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等9项议案 | 股东或股东代表共计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
| 2 |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13年4月28日 | 增选4名董事会成员、设立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及组成人员、制定《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及修改《公司章程》等7项议案 | 股东或股东代表共计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
| 3 | 2012年度股东大会 | 2013年6月30日 | 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财务会计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及201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等5项议案 | 股东或股东代表共计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
| 4 | 2013年度股东大会 | 2014年3月29日 | 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审计报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利润分配方案、财务决算报告及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确认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并聘任其为2014年度审计机构、变更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津贴及费用事项、制定《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融资决策制度》、《非日常经营交易事项决策制度》等16项议案 | 股东或股东代表共计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
| 5 | 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14年5月22日 |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向、2011-2013年度合并财务报告、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承诺函、制定《公司章程（草案）》、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予以确认、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等10项议案 | 股东或股东代表共计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
| 6 |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14年6月10日 | 修改《公司章程（草案）》、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豁免提前15天通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义务等3项议案 | 股东或股东代表共计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
| 7 | 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14年9月15日 | 公司2011-2014年6月合并财务报告、201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等2项议案 | 股东或股东代表共计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 |

| 序号 | 会议名称 | 会议时间 | 审议主要事项 | 出席情况 |
|----|----------------|-------------|--|-----------------------------|
| | 会议 | | | 份总数的100% |
| 8 | 2014年度股东大会 | 2015年3月23日 | 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利润分配、修改公司章程（草案）、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续聘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等9项议案 | 股东或股东代表共计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
| 9 |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15年5月26日 |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 股东或股东代表共计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
| 10 |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15年8月19日 | 公司2015年1-6月财务报告、利润分配等2项议案 | 股东或股东代表共计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
| 11 |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15年12月29日 |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等2项议案 | 股东或股东代表共计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
| 12 | 2015年度股东大会 | 2016年3月22日 | 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利润分配、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续聘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延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决议有效期暨授权董事会在延长有效期内处理本次发行上市有关具体事宜等11项议案 | 股东或股东代表共计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
| 13 |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16年6月23日 |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关于独立董事津贴及费用事项等2项议案 | 股东或股东代表共计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

（二）董事会制度建立及运行情况

2012年12月，公司建立了董事会制度，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权责和运作程序进行运作。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

1、董事会构成

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名，独立董事三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协助董事会开展工作。

2、董事会职权

《公司章程（草案）》第一百零六条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2）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 （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 （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应当建立严格的审查制度和决策制度，在本章程范围内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行使职权，超过董事会职权的，应当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零七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应当就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的

非标准审计意见向股东大会作出说明。

第一百零八条规定，董事会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以确保董事会落实股东大会决议，提高工作效率，保证科学决策。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董事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董事会议事规则应列入公司章程或作为章程的附件，由董事会拟定，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零九条规定，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3、董事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每年应当至少在上下两个半年度各召开一次定期会议。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会应当召开临时会议：

- (1) 董事长认为必要时；
- (2) 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时；
- (3) 三分之一以上董事联名提议时；
- (4) 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联名提议时；
- (5) 监事会提议时；
- (6) 总经理提议时；
- (7) 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召开时；
- (8) 本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办公室应当分别提前十日和五日将盖有董事会办公室印章的书面会议通知，通过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全体董事和监事以及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非直接送达的，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原则上应当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应当事先审阅会议材料，形成明确的意见，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

董事会会议档案，包括会议通知、会议材料、会议签到簿、董事代为出席的授权委托书、会议录音资料、表决票、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会议记录、会议纪要、决议记录、决议等，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保存。董事会会议档案的保存期限为十年以上。

4、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自 2012 年 12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公司董事会运行状况良好。历次董事会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其他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历次董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 序号 | 会议名称 | 会议时间 | 审议主要事项 | 出席情况 |
|----|-------------|-------------|---|------------------|
| 1 |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 2012年12月29日 | 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制定《总经理工作细则》等4项议案 | 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 |
| 2 |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 2012年2月28日 | 设立美国子公司、在高新区购买土地使用权等2项议案 | 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 |
| 3 |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 2013年3月30日 | 设立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及组成人员、增选4名董事会成员、聘任公司一名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修改《公司章程》、制定《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16项议案 | 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 |
| 4 |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 2013年4月20日 | 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财务会计报告、财务决算报告、201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及设立软件公司等6项议案 | 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 |
| 5 |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 2013年11月3日 | 公司重大投资项目的议案 | 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 |
| 6 |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 2014年1月2日 | 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 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 |

| 序号 | 会议名称 | 会议时间 | 审议主要事项 | 出席情况 |
|----|--------------|-------------|---|---|
| 7 |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 2014年3月7日 | 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审计报告、利润分配方案、财务决算报告和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确认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并聘任该会计师事务所为2014年度审计机构、变更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津贴及费用事项、任命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制定《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融资决策制度》、《非日常经营交易事项决策制度》、《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等23项议案 | 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 |
| 8 |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 2014年5月7日 |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向、2011-2013年度合并财务报告、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承诺函、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予以确认、选举万文山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修订公司部分制度、制定《公司章程（草案）》、《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登记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15项议案 | 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
| 9 |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 2014年6月9日 | 修改《公司章程（草案）》、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豁免提前15天通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义务及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等4项议案 | 应出席董事9名，亲自出席董事7名。金春由戚国强代为出席，万何弟由苗小鸣代为出席 |
| 10 |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 2014年8月30日 | 公司2011-2014年6月合并财务报告、201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召开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等3项议案 | 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
| 11 |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 2014年12月31日 | 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 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

| 序号 | 会议名称 | 会议时间 | 审议主要事项 | 出席情况 |
|----|--------------|-------------|---|------------------|
| 12 |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 2015年3月2日 | 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利润分配、修改公司章程（草案）、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续聘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召开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等11项议案 | 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
| 13 |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 2015年4月2日 | 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苏州市杰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 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
| 14 |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 2015年5月11日 |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and 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等2项议案 | 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
| 15 |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 2015年8月3日 | 公司2015年1-6月财务报告、利润分配、根据中国证监会反馈意见出具相关文件、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等4项议案 | 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
| 16 |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 2015年12月11日 |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
| 17 |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 2015年12月29日 |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3项议案 | 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
| 18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 2016年2月5日 | 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等3项议案 | 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
| 19 |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 2016年3月1日 | 关于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利润分配、续聘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延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决议有效期暨授权董事会在延长有效期内处理本次发行上市有关具体事宜及召开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等10项议案 | 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
| 20 |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 2016年6月8日 |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关于独立董事津贴及费用事项、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等3项议案 | 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
| 21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 2016年8月5日 | 关于公司2016年1-6月财务报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2项议案 | 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监事会构成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另外一名为职工代表，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一名，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2、监事会职权

《公司章程（草案）》第一百四十三条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2）检查公司财务；
- （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 （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 （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3、监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定期会议应当每六个月召开一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监事会应当在十日内召开临时会议：

- （1）任何监事提议召开时；
- （2）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通过了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监管部门的各种规定和要求、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其他有关规定的决议时；
- （3）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不当行为可能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害或者在市场中造成恶劣影响时；
-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股东提起诉讼时；

(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证券监管部门处罚或者被交易所公开谴责时；

(6) 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召开时；

(7)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监事出席方可举行。

召开监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办公室应当分别提前十日和五日将盖有监事会印章的书面会议通知，通过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全体监事。非直接送达的，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口头或者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监事会会议档案，包括会议通知、会议材料、会议签到簿、会议录音资料、表决票、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会议记录、决议公告等，由监事会主席指定专人负责保管。监事会会议资料的保存期限为十年以上。

4、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自 2012 年 12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公司监事会运行状况良好。历次监事会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其他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历次监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 序号 | 会议名称 | 会议时间 | 审议主要事项 | 出席情况 |
|----|-------------|-------------|--|------------------|
| 1 |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 2012年12月29日 | 选举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 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
| 2 |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 2013年4月20日 | 2012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及201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等4项议案 | 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
| 3 |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 2014年3月7日 | 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审计报告、利润分配方案、财务决算报告及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等4项议案 | 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

| | | | | |
|----|-------------|-------------|--|------------------|
| 4 |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 2014年5月7日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向、2011-2013年度合并财务报告、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4项议案 | 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
| 5 |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 2014年8月30日 | 关于公司2011-2014年6月合并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201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等2项议案 | 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
| 6 |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 2014年12月31日 | 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 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
| 7 |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 2015年3月2日 |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续聘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及利润分配等5项议案 | 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
| 8 |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 2015年8月3日 | 关于公司2015年1-6月财务报告和利润分配等2项议案 | 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
| 9 |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 2015年12月11日 |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
| 10 |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 2015年12月29日 |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 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
| 11 |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 2016年2月5日 | 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等3项议案 | 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
| 12 |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 2016年3月1日 | 关于公司利润分配、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续聘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延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决议有效期暨授权董事会在延长有效期内处理本次发行上市有关具体事宜等7项议案 | 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
| 13 |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 2016年8月5日 | 关于公司2016年1-6月财务报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2项议案 | 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

(四) 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在董事会中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在董事会成员中设有三名独立董事，其中一名为会计专业人士。同时，公司还制定有《独立董事工作细则》，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赋予董事的一般职权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 (1) 提名、任免董事；
- (2) 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激励计划；
- (4) 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新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绝对值的 5% 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 (5) 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
- (6)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独立董事还可以行使以下特别职权：

(1) 重大关联交易（指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达到人民币 30 万元以上的，或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做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 (2) 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 (3) 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4) 提议召开董事会；
- (5) 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 (6) 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其中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对公司的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和咨询，应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如上述提议未被采纳或上述职权不能正常行使，公司应将有关情况予以披露。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一名，董事会秘书是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同时，公司还制定有《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为：

- (1) 管理协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公司信息对外公布，组织制定公司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督促公司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

(2) 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完善公司投资者的沟通、接待和服务工作机制，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投资者、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

(3) 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参加或列席股东大会会议、董事会会议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会议，负责董事会会议记录工作并签字；

(4) 协助董事会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积极推动公司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事项，积极推动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积极推动公司承担社会责任；

(5) 协助董事会制定公司资本市场发展战略、协助筹划或者实施公司资本市场再融资或者并购重组事务；

(6) 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的保密工作，在未公开重大信息泄露时，及时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披露；

(7) 负责公司内幕知情人登记报备工作；

(8) 关注媒体报道并主动求证报道的真实性，督促公司董事会及时回复交易所问询；

(9) 负责公司规范运作培训事务，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接受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培训，协助前述人员了解各自在信息披露中的职责；

(10) 提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忠实、勤勉义务；如知悉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等，或公司作出或可能作出违反相关规定的决策时，应当提醒相关人员，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报告；

(11) 负责公司股权管理事务，保管公司股东持股资料，督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遵守公司股份买卖相关规定；

(12) 负责董事会印章的批准使用，并建立健全印章的管理办法；

(13) 《公司法》和交易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六）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公司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设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一名为独立董事，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同时，公司还制定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以提高公司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益和质量。目前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为戚国强、金春、张文明，金春为主任委员。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要职责是：

- （1）对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和发展方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2）对《公司章程》规定的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战略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3）对《公司章程》规定的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4）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5）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跟踪检查；
- （6）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公司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并由一名会计专业的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同时，公司还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以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目前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为秦志军、张文明、万何弟，秦志军为主任委员。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职责是：

- （1）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
- （2）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
- （3）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
- （4）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 （5）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
- （6）公司董事会交办的其他事宜。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年报工作职责：

(1) 审计委员会应当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2) 审计委员会应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并以书面意见形式记录督促的方式、次数和结果以及相关负责人的签字确认。

(3) 审计委员会应在为公司提供年报审计的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形成书面意见。

(4) 审计委员会应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加强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一次审阅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形成书面意见。

(5) 审计委员会应在年度审计报告完成后对年度财务会计报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后提交董事会审核；同时，应当向董事会提交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和下年度续聘或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

(6) 审计委员会形成的上述文件均应在年报中予以披露。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公司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设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并由一名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同时，公司还制定了《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以优化董事会组成。目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为万文山、张文明、刘志宏，张文明为主任委员。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要职责是：

(1) 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2) 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3) 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

(4) 对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5) 评价董事会下属各委员会的结构，并推荐董事担任相关委员会委员，提交董事会批准；

(6) 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设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并由一名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同时，公司还制定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以健全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目前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为秦志军、张文明、苗小鸣，张文明为主任委员。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职责是：

(1) 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薪酬计划或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

(2) 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3)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计划；

(4) 负责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进行管理；

(5) 对授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人员之资格、授予条件、行权条件等审查；

(6) 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三、发行人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发行人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四、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发行人资金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情况”有关内容。

发行人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投资者权益保护制度建立情况

为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关系的良性发展，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規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这一制度明确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主要目标和原则；细化了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主要工作内容；明确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负责人及主要职责；明确了公司应多渠道、多层次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明确了公司实施投资者关系管理过程中可能涉及的相关机构与个人等，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

六、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以及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一）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自查和评估后认为：公司针对所有重大事项建立了健全、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二）会计师对公司内控制度的鉴证意见

发行人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鉴证后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XYZH/2016SHA20037），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发行人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鉴证后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XYZH/2016SHA20228），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本公司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6 月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6 月的公司利润表、公司现金流量表、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信永中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一)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招股说明书之“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财务会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 6月30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2013年 12月31日 |
|-------|----------------|-----------------|-----------------|-----------------|
| 流动资产 | | | | |
| 货币资金 | 15,207.90 | 17,904.57 | 14,423.82 | 10,996.21 |
| 应收票据 | 345.27 | 384.76 | 326.40 | 223.17 |
| 应收账款 | 3,938.73 | 3,477.86 | 4,252.93 | 3,795.12 |
| 预付款项 | 109.81 | 93.19 | 64.00 | 238.67 |
| 其他应收款 | 100.15 | 97.54 | 72.22 | 72.28 |

| 项目 | 2016年 6月30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2013年 12月31日 |
|----------------|------------------|------------------|------------------|------------------|
| 存货 | 3,944.14 | 2,964.83 | 3,434.43 | 2,620.77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 61.62 | 90.00 |
| 流动资产合计 | 23,646.00 | 24,922.74 | 22,635.41 | 18,036.23 |
| 非流动资产 | | | | |
| 固定资产 | 3,873.21 | 4,062.62 | 4,292.52 | 4,183.39 |
| 在建工程 | 1,258.19 | 71.95 | 25.00 | - |
| 无形资产 | 1,553.65 | 1,584.51 | 1,607.38 | 1,616.08 |
| 长期待摊费用 | 11.97 | 17.87 | 26.02 | 55.34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35.74 | 124.54 | 114.51 | 64.38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6,832.77 | 5,861.49 | 6,065.43 | 5,919.20 |
| 资产总计 | 30,478.77 | 30,784.23 | 28,700.84 | 23,955.42 |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 6月30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2013年 12月31日 |
|------------------|------------------|------------------|------------------|------------------|
| 流动负债 | | | | |
| 应付账款 | 3,227.05 | 1,580.16 | 1,831.58 | 1,785.02 |
| 预收款项 | 2,435.37 | 708.47 | 686.73 | 683.15 |
| 应付职工薪酬 | 1,301.36 | 1,417.29 | 1,230.42 | 847.64 |
| 应交税费 | 801.28 | 539.51 | 521.63 | 768.14 |
| 其他应付款 | 67.68 | 36.88 | 205.17 | 289.46 |
| 其他流动负债 | 57.85 | 57.85 | 54.75 | 54.75 |
| 流动负债合计 | 7,890.59 | 4,340.17 | 4,530.28 | 4,428.17 |
| 非流动负债 | | | | |
| 递延收益 | 664.29 | 693.21 | 727.27 | 482.02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4.26 | 11.42 | 4.12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678.55 | 704.63 | 731.39 | 482.02 |
| 负债合计 | 8,569.14 | 5,044.80 | 5,261.67 | 4,910.19 |
| 股东权益 | | | | |
| 归属于公司股东权益 | | | | |
| 股本 | 6,900.00 | 6,900.00 | 6,900.00 | 6,900.00 |
| 资本公积 | 5,890.22 | 5,890.22 | 5,890.22 | 5,890.22 |
| 其他综合收益 | 3.75 | 2.59 | -0.26 | -0.51 |
| 盈余公积 | 2,503.50 | 2,088.50 | 1,326.21 | 618.06 |
| 未分配利润 | 6,612.15 | 10,858.12 | 9,323.00 | 5,637.46 |
| 股东权益合计 | 21,909.63 | 25,739.43 | 23,439.17 | 19,045.23 |
|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 30,478.77 | 30,784.23 | 28,700.84 | 23,955.42 |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营业收入 | 12,927.14 | 23,003.75 | 21,701.39 | 18,088.74 |
| 减：营业成本 | 5,407.50 | 9,872.65 | 9,282.76 | 7,852.39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56.01 | 321.37 | 277.04 | 253.11 |
| 销售费用 | 913.62 | 1,762.00 | 1,724.91 | 1,513.16 |
| 管理费用 | 1,487.11 | 2,813.75 | 2,791.21 | 2,404.37 |
| 财务费用 | -63.20 | -135.88 | -97.45 | -13.41 |
| 资产减值损失 | 28.24 | 64.65 | 94.10 | 52.56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 - | 80.47 |
| 投资收益 | 186.88 | 445.88 | 372.89 | 227.86 |
| 营业利润 | 5,184.73 | 8,751.10 | 8,001.71 | 6,334.89 |
| 加：营业外收入 | 104.21 | 661.23 | 690.02 | 458.24 |
| 减：营业外支出 | 7.64 | 4.81 | 10.65 | 7.46 |
| 利润总额 | 5,281.30 | 9,407.52 | 8,681.08 | 6,785.67 |
| 减：所得税费用 | 832.27 | 1,245.11 | 1,251.39 | 992.11 |
| 净利润 | 4,449.04 | 8,162.40 | 7,429.69 | 5,793.56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449.04 | 8,162.40 | 7,429.69 | 5,793.56 |
|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 | - |
| 每股收益（基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合并净利润） | | | -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0.64 | 1.18 | 1.08 | 0.84 |
| ——稀释每股收益（元） | 0.64 | 1.18 | 1.08 | 0.84 |
| 其他综合收益 | 1.16 | 2.85 | 0.25 | -0.51 |
| 综合收益总额 | 4,450.20 | 8,165.26 | 7,429.94 | 5,793.05 |
|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4,450.20 | 8,165.26 | 7,429.94 | 5,793.05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6,040.79 | 27,005.49 | 24,676.08 | 21,132.01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9.33 | 154.02 | 48.43 | - |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55.23 | 590.85 | 651.12 | 508.65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6,135.35 | 27,750.35 | 25,375.63 | 21,640.66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465.12 | 8,333.63 | 8,818.16 | 7,326.27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582.88 | 4,326.45 | 3,958.27 | 3,253.30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771.84 | 3,670.20 | 4,077.69 | 3,459.89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63.75 | 2,156.67 | 2,086.58 | 1,973.43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9,883.58 | 18,486.96 | 18,940.70 | 16,012.8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251.77 | 9,263.40 | 6,434.93 | 5,627.77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3,000.00 | 40,600.00 | 31,400.00 | 5,355.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86.88 | 445.88 | 372.89 | 308.33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3.79 | 10.23 | 51.92 | 2.75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31.00 | 300.00 | 3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210.66 | 41,087.11 | 32,124.81 | 5,966.08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920.57 | 426.83 | 794.88 | 1,613.28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3,000.00 | 40,600.00 | 31,310.00 | 90.00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3,920.57 | 41,026.83 | 32,104.88 | 1,703.28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09.91 | 60.28 | 19.92 | 4,262.80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 -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 -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 - |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 - | 5,322.9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8,280.00 | 5,865.00 | 3,036.00 | 3,356.02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8,280.00 | 5,865.00 | 3,036.00 | 8,678.93 |
|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 -8,280.00 | -5,865.00 | -3,036.00 | -8,678.93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 | 41.46 | 22.08 | 8.75 | -4.89 |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等价物的影响 |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 -2,696.67 | 3,480.76 | 3,427.60 | 1,206.75 |
| 加：期/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7,904.57 | 14,423.82 | 10,996.21 | 9,789.46 |
| 六、期/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5,207.90 | 17,904.57 | 14,423.82 | 10,996.21 |

(四)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净利润 | 4,449.04 | 8,162.40 | 7,429.69 | 5,793.56 |
| 加：资产减值准备 | 28.24 | 64.65 | 94.10 | 52.56 |
| 固定资产折旧 | 263.28 | 562.32 | 568.49 | 486.43 |
| 无形资产摊销 | 30.86 | 57.65 | 39.07 | 18.96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5.89 | 14.45 | 29.32 | 64.69 |
|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的损失 | -19.17 | -5.84 | -28.45 | -0.75 |
| 报废损失 | - | -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 - | - | -80.47 |
| 财务费用 | -39.27 | -17.67 | -8.75 | 65.58 |
| 投资损失 | -186.88 | -445.88 | -372.89 | -227.86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减少 | -11.20 | -10.03 | -50.13 | -32.13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 | 2.85 | 7.29 | 4.12 | - |
| 存货的减少 | -984.95 | 461.76 | -832.10 | -31.58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 -437.72 | 567.76 | -520.02 | 37.26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 3,150.82 | -155.48 | 82.47 | -518.46 |
| 其他 | - | - | -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251.77 | 9,263.40 | 6,434.93 | 5,627.77 |

(五)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股东/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其他综合收益 | 小计 | | |
| 一、2016年1月1日期初余额 | 6,900.00 | 5,890.22 | 2,088.50 | 10,858.12 | 2.59 | 25,739.43 | - | 25,739.43 |
| 二、2016年1-6月增减变动 | - | - | 415.00 | -4,245.97 | 1.16 | -3,829.80 | - | -3,829.80 |
| （一）净利润 | - | - | - | 4,449.04 | - | 4,449.04 | - | 4,449.04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1.16 | 1.16 | - | 1.16 |
|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4,449.04 | 1.16 | 4,450.20 | - | 4,450.20 |
|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415.00 | -8,695.00 | - | -8,280.00 | - | -8,280.00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415.00 | -415.00 | - | - | -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8,280.00 | - | -8,280.00 | - | -8,280.00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三、2016年6月30日期末余额 | 6,900.00 | 5,890.22 | 2,503.50 | 6,612.15 | 3.75 | 21,909.63 | - | 21,909.63 |

(五)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单位: 万元

| 项目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股东/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其他综合收益 | 小计 | | |
| 一、2015年1月1日期初余额 | 6,900.00 | 5,890.22 | 1,326.21 | 9,323.00 | -0.26 | 23,439.17 | - | 23,439.17 |
| 二、2015年1-12月增减变动 | - | - | 762.29 | 1,535.12 | 2.85 | 2,300.26 | - | 2,300.26 |
| (一) 净利润 | - | - | - | 8,162.40 | - | 8,162.40 | - | 8,162.40 |
|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2.85 | 2.85 | - | 2.85 |
|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8,162.40 | 2.85 | 8,165.26 | - | 8,165.26 |
|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762.29 | -6,627.29 | - | -5,865.00 | - | -5,865.00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762.29 | -762.29 | - | - | -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5,865.00 | - | -5,865.00 | - | -5,865.00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三、2015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 | 6,900.00 | 5,890.22 | 2,088.50 | 10,858.12 | 2.59 | 25,739.43 | - | 25,739.43 |

(五)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单位: 万元

| 项目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股东/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其他综合收益 | 小计 | | |
| 一、2014年1月1日期初余额 | 6,900.00 | 5,890.22 | 618.06 | 5,637.46 | -0.51 | 19,045.23 | - | 19,045.23 |
| 二、2014年1-12月增减变动 | - | - | 708.16 | 3,685.54 | 0.25 | 4,393.94 | - | 4,393.94 |
| (一) 净利润 | - | - | - | 7,429.69 | - | 7,429.69 | - | 7,429.69 |
|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0.25 | 0.25 | - | 0.25 |
|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7,429.69 | 0.25 | 7,429.94 | - | 7,429.94 |
|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708.16 | -3,744.16 | - | -3,036.00 | - | -3,036.00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708.16 | -708.16 | - | - | -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3,036.00 | - | -3,036.00 | - | -3,036.00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三、2014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 | 6,900.00 | 5,890.22 | 1,326.21 | 9,323.00 | -0.26 | 23,439.17 | - | 23,439.17 |

(五)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单位: 万元

| 项目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股东/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其他 | 小计 | | |
| 一、2013年1月1日期初余额 | 6,900.00 | 5,890.22 | 40.65 | 421.31 | - | 13,252.18 | - | 13,252.18 |
| 二、2013年1-12月增减变动 | - | - | 577.40 | 5,216.15 | -0.51 | 5,793.05 | - | 5,793.05 |
| (一) 净利润 | - | - | - | 5,793.56 | - | 5,793.56 | - | 5,793.56 |
|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0.51 | -0.51 | - | -0.51 |
|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5,793.56 | -0.51 | 5,793.05 | - | 5,793.05 |
|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577.40 | -577.40 | - | -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577.40 | -577.40 | - | - | -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三、2013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 | 6,900.00 | 5,890.22 | 618.06 | 5,637.46 | -0.51 | 19,045.23 | - | 19,045.23 |

(六) 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 6月30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2013年 12月31日 |
|----------------|------------------|------------------|------------------|------------------|
| 流动资产 | | | | |
| 货币资金 | 14,857.50 | 16,968.26 | 13,946.92 | 10,825.44 |
| 应收票据 | 345.27 | 384.76 | 298.33 | 183.57 |
| 应收账款 | 3,969.10 | 3,430.04 | 4,191.96 | 3,610.10 |
| 预付款项 | 109.81 | 93.19 | 64.00 | 237.89 |
| 其他应收款 | 91.18 | 85.62 | 58.16 | 61.65 |
| 存货 | 4,079.69 | 3,033.83 | 3,466.15 | 2,590.00 |
| 流动资产合计 | 23,452.55 | 23,995.70 | 22,025.52 | 17,508.66 |
| 非流动资产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349.70 | 498.14 | 498.14 | 498.14 |
| 固定资产 | 3,829.44 | 4,009.43 | 4,224.39 | 4,089.58 |
| 在建工程 | 1,258.19 | 71.95 | 25.00 | - |
| 无形资产 | 1,544.49 | 1,574.76 | 1,596.47 | 1,616.08 |
| 长期待摊费用 | 2.11 | 4.75 | 14.40 | 39.1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06.94 | 106.76 | 102.28 | 59.19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7,090.86 | 6,265.79 | 6,460.66 | 6,302.14 |
| 资产总计 | 30,543.42 | 30,261.49 | 28,486.18 | 23,810.80 |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 6月30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2013年 12月31日 |
|----------------|------------------|------------------|------------------|------------------|
| 流动负债 | | | | |
| 应付账款 | 4,189.30 | 2,091.44 | 2,087.73 | 1,777.86 |
| 预收款项 | 2,434.93 | 694.10 | 672.15 | 676.22 |
| 应付职工薪酬 | 1,288.35 | 1,396.93 | 1,203.07 | 839.82 |
| 应交税费 | 732.59 | 505.50 | 516.03 | 721.97 |
| 其他应付款 | 517.61 | 36.83 | 204.71 | 287.37 |
| 其他流动负债 | 57.85 | 57.85 | 54.75 | 54.75 |
| 流动负债合计 | 9,220.64 | 4,782.65 | 4,738.46 | 4,358.00 |
| 非流动负债 | | | | |
| 递延收益 | 664.29 | 693.21 | 727.27 | 482.02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4.26 | 11.42 | 4.12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678.55 | 704.63 | 731.39 | 482.02 |
| 负债合计 | 9,899.19 | 5,487.28 | 5,469.85 | 4,840.02 |
| 股东权益 | | | | |
| 股本 | 6,900.00 | 6,900.00 | 6,900.00 | 6,900.00 |
| 资本公积 | 5,890.22 | 5,890.22 | 5,890.22 | 5,890.22 |
| 盈余公积 | 2,503.50 | 2,088.50 | 1,326.21 | 618.06 |
| 未分配利润 | 5,350.51 | 9,895.49 | 8,899.90 | 5,562.51 |
| 股东权益合计 | 20,644.23 | 24,774.21 | 23,016.33 | 18,970.78 |

| 项目 | 2016年 6月30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2013年 12月31日 |
|-----------|----------------|-----------------|-----------------|-----------------|
|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 30,543.42 | 30,261.49 | 28,486.18 | 23,810.80 |

(七) 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营业收入 | 12,886.45 | 22,872.37 | 21,417.20 | 17,649.96 |
| 减：营业成本 | 5,760.61 | 10,458.21 | 9,597.89 | 7,825.75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46.29 | 306.29 | 264.38 | 246.00 |
| 销售费用 | 908.36 | 1,730.95 | 1,640.02 | 1,378.48 |
| 管理费用 | 1,382.89 | 2,601.71 | 2,568.78 | 2,189.99 |
| 财务费用 | -62.25 | -135.19 | -97.31 | -12.61 |
| 资产减值损失 | 28.08 | 62.86 | 87.66 | 25.81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 - | 80.47 |
| 投资收益 | 181.72 | 445.88 | 371.55 | 227.86 |
| 营业利润 | 4,904.19 | 8,293.40 | 7,727.34 | 6,304.89 |
| 加：营业外收入 | 45.26 | 582.78 | 625.07 | 456.58 |
| 减：营业外支出 | 6.23 | 3.82 | 10.39 | 7.31 |
| 利润总额 | 4,943.22 | 8,872.35 | 8,342.02 | 6,754.16 |
| 减：所得税费用 | 793.20 | 1,249.48 | 1,260.47 | 980.13 |
| 净利润 | 4,150.02 | 7,622.87 | 7,081.55 | 5,774.03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 4,150.02 | 7,622.87 | 7,081.55 | 5,774.03 |

(八) 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 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5,926.37 | 26,817.96 | 23,933.94 | 20,906.58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507.54 | 584.18 | 647.98 | 506.19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6,433.91 | 27,402.14 | 24,581.92 | 21,412.77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512.46 | 8,793.03 | 8,731.12 | 7,319.70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519.28 | 4,216.34 | 3,859.85 | 3,184.99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661.99 | 3,529.86 | 3,881.02 | 3,343.20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13.57 | 2,062.70 | 1,887.69 | 1,607.12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9,707.30 | 18,601.92 | 18,359.69 | 15,455.0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726.61 | 8,800.22 | 6,222.24 | 5,957.75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项目 | 2016年 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3,000.00 | 40,600.00 | 31,140.00 | 5,355.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86.88 | 445.88 | 371.55 | 308.33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0.96 | 34.17 | 2.58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37.04 | - | -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31.00 | 300.00 | 3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323.92 | 41,077.84 | 31,845.72 | 5,965.91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920.57 | 409.39 | 778.99 | 1,588.76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3,000.00 | 40,600.00 | 31,140.00 | 161.57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3,920.57 | 41,009.39 | 31,918.99 | 1,750.33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96.65 | 68.44 | -73.26 | 4,215.58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 -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 -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 - |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 - | 5,322.9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8,280.00 | 5,865.00 | 3,036.00 | 3,356.02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8,280.00 | 5,865.00 | 3,036.00 | 8,678.93 |
|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 -8,280.00 | -5,865.00 | -3,036.00 | -8,678.93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39.27 | 17.67 | 8.51 | -4.89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 -2,110.76 | 3,021.34 | 3,121.49 | 1,489.51 |
| 加：期/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6,968.26 | 13,946.92 | 10,825.44 | 9,335.93 |
| 六、期/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4,857.50 | 16,968.26 | 13,946.92 | 10,825.44 |

(九)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股东权益合计 |
|------------------|----------|----------|----------|-----------|-----------|
| 一、2016年1月1日期初余额 | 6,900.00 | 5,890.22 | 2,088.50 | 9,895.49 | 24,774.21 |
| 二、2016年1-6月增减变动额 | - | - | 415.00 | -4,544.98 | -4,129.98 |
| （一）净利润 | - | - | - | 4,150.02 | 4,150.02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4,150.02 | 4,150.02 |
|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415.00 | -8,695.00 | -8,280.00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415.00 | -415.00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8,280.00 | -8,280.00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三、2016年6月30日期末余额 | 6,900.00 | 5,890.22 | 2,503.50 | 5,350.51 | 20,644.23 |

(九)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单位: 万元

| 项目 | 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股东权益合计 |
|-------------------|----------|----------|----------|-----------|-----------|
| 一、2015年1月1日期初余额 | 6,900.00 | 5,890.22 | 1,326.21 | 8,899.90 | 23,016.33 |
| 二、2015年1-12月增减变动额 | - | - | 762.29 | 995.59 | 1,757.87 |
| (一) 净利润 | - | - | - | 7,622.87 | 7,622.87 |
|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7,622.87 | 7,622.87 |
|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762.29 | -6,627.29 | -5,865.00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762.29 | -762.29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5,865.00 | -5,865.00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三、2015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 | 6,900.00 | 5,890.22 | 2,088.50 | 9,895.49 | 24,774.21 |

(九)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单位: 万元

| 项目 | 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股东权益合计 |
|-------------------|----------|----------|----------|-----------|-----------|
| 一、2014年1月1日期初余额 | 6,900.00 | 5,890.22 | 618.06 | 5,562.51 | 18,970.78 |
| 二、2014年1-12月增减变动额 | - | - | 708.16 | 3,337.40 | 4,045.55 |
| (一) 净利润 | - | - | - | 7,081.55 | 7,081.55 |
|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7,081.55 | 7,081.55 |
|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708.16 | -3,744.16 | -3,036.00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708.16 | -708.16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3,036.00 | -3,036.00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三、2014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 | 6,900.00 | 5,890.22 | 1,326.21 | 8,899.90 | 23,016.33 |

(九)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单位: 万元

| 项目 | 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股东权益合计 |
|-------------------|----------|----------|--------|----------|-----------|
| 一、2013年1月1日期初余额 | 6,900.00 | 5,890.22 | 40.65 | 365.87 | 13,196.75 |
| 二、2013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 577.40 | 5,196.63 | 5,774.03 |
| (一) 净利润 | - | - | - | 5,774.03 | 5,774.03 |
|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5,774.03 | 5,774.03 |
|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577.40 | -577.40 | -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577.40 | -577.40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三、2013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 | 6,900.00 | 5,890.22 | 618.06 | 5,562.51 | 18,970.78 |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主要控股子公司情况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主要子公司信息如下：

| 序号 | 子公司名称 | 子公司类型 | 注册地 | 业务性质 | 注册资本(万元) | 经营范围 | 期末投资金额(万元) | 本公司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 | |
|------------------|--------------------------|-------|-----|------|----------|--|------------|---------------|------|
| | | | | | | | |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 | | | | | | | | |
| 1 | 常州巨蟹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常州 | 软件开发 | 100 | 计算机软件的研发、销售及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硬件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服务。 | 100.00 | 100% | 100% |
| 2 | QUICK SOLDERING USA INC. | 全资子公司 | 美国 | 销售 | 100 万美元 | 焊接工具/设备，BGA 返修设备，烟雾过滤净化系统，静电消除器，其他相关产品和配件等营销。 | 61.57 | 100% | 100%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 | | | | | | | | |
| 3 | 上海易普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上海 | 销售 | 50 | 电子产品、防静电产品、五金工具、化工产品（除有毒及危险品）销售，在电子产品技术专业领域内从事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涉及许可项目的凭许可证经营） | 68.89 | 100% | 100% |
| 4 | 深圳市快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深圳 | 销售 | 100 | 电子产品的购销及其它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 119.23 | 100% | 100%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的境外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境外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合并财务报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列示。

（三）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

业外收入。

（四）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

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七）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

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公司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

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

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2、金融负债

（1）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

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八）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以及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按账龄分析法与个别认定法相结合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
| 账龄组合 |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
| 与交易对象关系组合 | 以应收款项的与交易对象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
| 款项性质组合 | 以应收款项的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
| 账龄组合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 与交易对象关系组合 | 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
| 款项性质组合 | 保证金、备用金等不计提坏账准备 |

(3)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 账龄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 0% | 0% |
| 7个月-1年(含1年) | 5% | 5% |
| 1-2年(含2年) | 10% | 10% |
| 2-3年(含3年) | 30% | 30% |
| 3-4年(含4年) | 60% | 60% |
| 4年以上 | 100% | 100% |

(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九) 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

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十）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

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股东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

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一）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不包括出租的房屋及建筑物）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 序号 | 类别 | 折旧年限(年) | 预计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 1 | 房屋建筑物 | 20 | 5.00 | 4.75 |
| 2 | 机器设备 | 3—10 | 5.00 | 9.50—31.67 |
| 3 | 运输设备 | 4—5 | 5.00 | 19.00—23.75 |
| 4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3—10 | 5.00 | 9.50—31.67 |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二）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

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十三）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四）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取得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或剩余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五）研究与开发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六）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

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公司的内部报告证据表明资产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九）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

保险、住房公积金、职工福利费、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是由于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所产生，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长期福利主要包括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按照公司董事会决议计提使用。

（二十）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二十一）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本公司产品在国内和国外销售，总的销售收入确认原则为：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收入确认具体政策

本公司出口销售于外销产品在国内港口装船报关后，以报关装船作为确认外销收入的时点。

本公司国内销售中除自动化生产线外部分于内销产品已出库，并取得客户相关签认凭据后确认内销收入。

本公司国内销售中自动化生产线部分于产品已出库，取得客户方提供验收凭据后确认内销收入。

（二十二）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原则进行判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四）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

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二十五）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指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二十六）其他对发行人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公司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下列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导致未来期间的资产及负债账面值发生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应收款项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判断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的可判断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2）存货减值准备

本公司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公司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同类货物的预计售价减去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当实际售价或成本费用与以前估计不同时，管理层将会对可变现净值进行相应的调整。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会与之后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存货账面价值的调整。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3）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会计估计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的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公司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的重要调整。

（4）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预计使用寿命是管理层基于同类资产历史经验、参考同行业普遍所应用的估计并结合预期技术更新而决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五、税项

本公司于报表期间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 税种 | 税率 |
|---------|--|
| 增值税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应税收入按 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 出口商品免销项税 ◆ 本公司为出口产品而支付的进项税可以申请退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税则》，本公司出口的焊接工具等电子设备产品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税则》中第十六类或十八类商品（机器、机械器具、电器设备及其零件）进出口税则之规定，其中：出口放大镜台灯等电子产品执行 15%的出口退税税率；出口烙铁头、焊台、焊接机器人等焊接工具执行 17%的出口退税税率。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的 7%计缴 |
| 教育费附加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的 3%计缴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的 2%计缴 |
| 房产税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房产原值的 70%的 1.2%计缴 ◆ 租赁收入的 12%计缴 |
| 城镇土地使用税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实际占用土地面积，6 元/平方米计缴 |

| 税种 | 税率 |
|-------|--|
| 企业所得税 | <p>除下列提及的企业外，本公司其他境内企业报告期间使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5%:</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 2011 年 11 月 8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13200064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本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31 日通过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编号为 GF20143200098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故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6 月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易普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小型微利企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3 年度、2014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0%。 ◆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快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微利企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0%。 ◆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杰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小型微利企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4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0%。 ◆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巨蟹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3 日取得由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编号为苏 R-2014-D0008 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巨蟹软件享受企业所得税自获利年度起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巨蟹软件开始获利年度为 2014 年度，故 2014 年度、2015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6 年 1-6 月按照 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 本公司境外子公司美国快克电子有限公司注册于加利福尼亚州，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6 月适用的联邦税税率为 15%，适用的加利福尼亚州州税率为 8.84%。 |

六、分部报告

1、分部信息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未分别独立管理不同业务部门和不同地区的生产经营活动，未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评价其业绩。

2、其他信息

(1) 地理信息

主营业务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区域 | 2016年1-6月 | 2015年 | 2014年 | 2013年 |
|----|------------------|------------------|------------------|------------------|
| 国外 | 2,225.95 | 3,572.13 | 2,834.80 | 2,307.14 |
| 国内 | 10,514.31 | 19,042.95 | 18,392.14 | 15,187.01 |
| 合计 | 12,740.26 | 22,615.08 | 21,226.94 | 17,494.15 |

(2) 主要客户信息

2016年1-6月，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业务收入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4.42%（2015年度为14.50%；2014年度为16.94%；2013年度为15.22%）。

七、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一) 流动资产

1、货币资金

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货币资金为15,207.90万元。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6月30日 |
|------|------------------|
| 现金 | 1.03 |
| 银行存款 | 15,206.88 |
| 合计 | 15,207.90 |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折合为人民币

112.41 万元。

2、应收票据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持有应收票据人民币 345.27 万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300.08 万元，商业承兑汇票人民币 45.19 万元。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已质押的票据，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3、应收账款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3,964.20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25.47 万元，净额为 3,938.73 万元。

应收账款信用期通常为 3-4 个月，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单位：万元

| 账龄 | 金额 | 占总额比例 |
|------------------------|-----------------|----------------|
| 6 个月以内 | 3,734.16 | 94.20% |
| 7-12 月 | 78.52 | 1.98% |
| 1-2 年 | 127.74 | 3.22% |
| 2-3 年 | 18.78 | 0.47% |
| 3-4 年 | 4.65 | 0.12% |
| 4 年以上 | 0.34 | 0.01% |
| 账龄组合小计 | 3,964.20 | 100.00%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合计 | 3,964.20 | 100.00% |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账龄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
| | 金额 |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关联方组合 | 0.00 | 0.00% | 0.00 | 0.00% |
| 账龄组合 | 3,964.20 | 100.00% | 25.47 | 100.00%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合计 | 3,964.20 | 100.00% | 25.47 | 100.00% |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应收款项前 5 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 | 账龄 |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富士康集团 | 非关联方 | 263.03 | 0-6个月/3-4年 | 6.64% |
| 台达集团 | 非关联方 | 261.85 | 0-6个月 | 6.61% |
| 浙江省东阳市诚基电机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144.48 | 1年以内 | 3.64% |
| 歌尔集团 | 非关联方 | 135.56 | 0-6个月 | 3.42% |
| 史丹利百得集团 | 非关联方 | 103.02 | 0-6个月 | 2.60% |
| 合计 | - | 907.93 | - | 22.91% |

注：上表中台达集团、富士康集团、歌尔集团、史丹利百得集团金额均为合并口径。

2016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4、预付款项

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为109.81万元。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账龄 | 金额 | 占总额比例 |
|-----------|---------------|----------------|
| 一年以内 | 106.89 | 97.34% |
| 一到二年 | 2.92 | 2.66% |
| 合计 | 109.81 | 100.00% |

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预付款项前5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 | 账龄 | 占比 |
|------------------|--------|--------------|------|---------------|
| 常州德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30.10 | 1年以内 | 27.41% |
| 江苏厚道数控科技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12.15 | 1年以内 | 11.06% |
| 江苏省电力公司常州市武进供电公司 | 非关联方 | 7.50 | 1年以内 | 6.83% |
| 上海精腾科技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5.94 | 1年以内 | 5.41% |
| 饭田精密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5.24 | 1年以内 | 4.77% |
| 合计 | | 60.93 | | 55.48% |

2016年6月30日，预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

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其他应收款

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100.15万元，未计提坏账准备。

2016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类别 | 金额 | 占总额比例 |
|-----|--------|---------|
| 保证金 | 53.30 | 53.22% |
| 押金 | 46.65 | 46.58% |
| 备用金 | 0.20 | 0.20% |
| 合计 | 100.15 | 100.00% |

2016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存货

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3,944.14万元，且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类别 | 账面余额 | 跌价准备 | 账面价值 |
|-----------|----------|-------|----------|
| 原材料 | 1,224.08 | 65.07 | 1,159.01 |
| 自制半成品、在产品 | 1,224.65 | - | 1,224.65 |
| 产成品 | 484.95 | 0.42 | 484.53 |
| 发出商品 | 1,056.09 | - | 1,056.09 |
| 委托加工物资 | 19.87 | - | 19.87 |
| 合计 | 4,009.63 | 65.49 | 3,944.14 |

存货库龄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 6月30日 | 1年以内 | 1-2年 | 2年以上 |
|-----------|----------------|----------|-------|-------|
| 原材料 | 1,224.08 | 1,162.58 | 41.67 | 19.83 |
| 自制半成品、在产品 | 1,224.65 | 1,197.09 | 21.55 | 6.01 |
| 产成品 | 484.95 | 447.87 | 21.24 | 15.84 |
| 发出商品 | 1,056.09 | 1,011.71 | 36.23 | 8.15 |

| | | | | |
|---------------|-------------------------|-----------------|---------------|--------------|
| 委托加工物资 | 19.87 | 19.87 | 0.00 | 0.00 |
| 账面原值合计 | 4,009.63 | 3,839.12 | 120.69 | 49.83 |
| 项目 | 2015年 12月31日 | 1年以内 | 1-2年 | 2年以上 |
| 原材料 | 1,093.33 | 1,037.56 | 40.99 | 14.79 |
| 自制半成品、在产品 | 1,057.73 | 1,039.34 | 12.75 | 5.64 |
| 产成品 | 604.80 | 574.07 | 15.37 | 15.36 |
| 发出商品 | 257.36 | 247.39 | 1.82 | 8.15 |
| 委托加工物资 | 11.45 | 11.45 | 0.00 | 0.00 |
| 账面原值合计 | 3,024.68 | 2,909.81 | 70.93 | 43.94 |
| 项目 | 2014年 12月31日 | 1年以内 | 1-2年 | 2年以上 |
| 原材料 | 1,297.02 | 1,264.51 | 19.28 | 13.23 |
| 自制半成品、在产品 | 1,053.13 | 1,043.01 | 6.37 | 3.75 |
| 产成品 | 704.08 | 669.7 | 30.01 | 4.37 |
| 发出商品 | 419.49 | 411.34 | 8.15 | - |
| 委托加工物资 | 12.72 | 12.72 | - | - |
| 账面原值合计 | 3,486.44 | 3,401.28 | 63.81 | 21.35 |
| 项目 | 2013年 12月31日 | 1年以内 | 1-2年 | 2年以上 |
| 原材料 | 1,106.17 | 1,060.92 | 18.81 | 26.44 |
| 自制半成品、在产品 | 786.02 | 781.34 | 2.32 | 2.36 |
| 产成品 | 533.76 | 515.22 | 11.38 | 7.16 |
| 发出商品 | 213.57 | 213.07 | 0.50 | - |
| 委托加工物资 | 14.83 | 14.83 | - | - |
| 账面原值合计 | 2,654.34 | 2,585.38 | 33.01 | 35.96 |

发行人非标化产品一般生产完工后即向客户发货，因此三年一期期末产成品中主要为锡焊解焊类工具、装联作业功能性专用设备如烟雾净化过滤设备、静电防护设备等标准化产品，按照历史情况以及安全库存管理组织生产，无对应客户。存货余额中发出商品 2016 年 6 月 30 日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主要系公司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产品增加所致。

2013 年至 2015 年发行人发出商品对应的客户、金额情况如下：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单笔金额 5 万元以上发出商品对应的客户、金额情况：

| 客户名称 | 发出商品金额（单位：万元） |
|--------------|---------------|
| 杭州松下家用电器有限公司 | 63.42 |
| 史丹利百得集团 | 21.61 |

| 客户名称 | 发出商品金额（单位：万元） |
|---------------|---------------|
| 浙江科博达工业有限公司 | 18.41 |
| 山东特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 17.16 |
| 中磊电子（苏州）有限公司 | 16.73 |
| 和联永硕集团 | 12.73 |
| 南京研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11.14 |
| 科世达（上海）管理有限公司 | 9.96 |
| 北京奥特尼克科技有限公司 | 9.57 |
| 福尔达集团 | 9.14 |
| 芜湖宏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8.92 |
| 罗技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 8.15 |
| 四海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 7.28 |
| 南京南瑞 | 6.48 |
| 上海中麟电子企业有限公司 | 4.36 |
| 其他 | 32.31 |
| 发出商品合计 | 257.37 |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单笔金额 5 万元以上发出商品对应的客户、金额情况：

| 客户名称 | 发出商品金额（单位：万元） |
|-------------------------|---------------|
|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 32.47 |
| 东莞市智邦电子有限公司 | 27.18 |
| 南京德朔实业有限公司 | 19.95 |
|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 | 18.61 |
| ELIKS+ CO., LTD | 17.12 |
| 重庆矢崎仪表有限公司 | 16.22 |
| 协讯电子（吉安）有限公司 | 11.32 |
| 富士康集团 | 10.45 |
| 江苏林洋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 9.93 |
| 郑州新基业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 9.61 |
| 仁宝集团 | 9.50 |
| 哈尔滨汇鑫仪器仪表有限责任公 | 8.18 |
| 罗技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 8.16 |
| 天津市腾安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6.66 |
| 公牛集团 | 6.66 |
| 日本电产 | 6.34 |
| 宁波水表股份有限公司 | 6.26 |
| DJUN ENTERPRISE PTE LTD | 5.37 |
| 台达集团 | 5.29 |
| 福尔达集团 | 5.20 |
| 其他 | 179.00 |
| 发出商品合计 | 419.49 |

(3)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单笔金额 5 万元以上发出商品对应的客户、金额情况：

| 客户名称 | 发出商品金额（单位：万元） |
|------------------------------------|---------------|
| 和联永硕集团 | 45.98 |
| 温州长江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 16.18 |
| 协讯电子（吉安）有限公司 | 11.15 |
| 罗技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 8.15 |
| 浙江万超电器有限公司 | 7.94 |
| 东莞市智邦电子有限公司 | 7.22 |
|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6.40 |
| 杭州中为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6.21 |
| 日本电产集团 | 5.85 |
| TECHNICA-M CO., LTD(PABLOTAN-ZEST) | 5.68 |
| 其他 | 92.82 |
| 发出商品合计 | 213.57 |

（二）非流动资产

1、固定资产

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7,228.27万元，累计折旧为3,355.06万元，账面价值为3,873.21万元，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类别 | 原价 | 累计折旧 | 账面净值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
| 房屋建筑物 | 3,668.68 | 1,386.75 | 2,281.93 | - | 2,281.93 |
| 机器设备 | 2,177.76 | 836.94 | 1,340.81 | - | 1,340.81 |
| 运输设备 | 839.69 | 622.90 | 216.79 | - | 216.79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542.14 | 508.46 | 33.68 | - | 33.68 |
| 合计 | 7,228.27 | 3,355.06 | 3,873.21 | - | 3,873.21 |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对外抵押的房屋及建筑物。

2、在建工程

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在建工程余额为1,258.19万元，主要为募投项目中的智能化精密锡焊设备和研发中心项目的建筑施工、装潢设计、建筑设计、勘察等费用。

3、无形资产

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形资产原值为1,760.84万元，累计摊销为207.19万元，净值为1,553.65万元，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类别 | 原价 | 累计摊销 | 净值 |
|-------|-----------------|---------------|-----------------|
| 办公软件 | 219.20 | 83.19 | 136.01 |
| 土地使用权 | 1,541.63 | 123.99 | 1,417.64 |
| 合计 | 1,760.84 | 207.19 | 1,553.65 |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4、长期待摊费用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余额为 11.97 万元，主要为装修费用摊销后余额。

5、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消后的净额列示，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为 135.74 万元。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 6 月 30 日 |
|-----------|-----------------|
| 资产减值准备 | 13.66 |
| 递延收益 | 93.34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28.75 |
| 合计 | 135.74 |

6、资产减值准备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明细及年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本年增加 计提 | 减：本年减少 | | 2016 年 6 月 30 日 |
|--------|------------------|--------------|--------|--------------|-----------------|
| | | | 转回 | 其他转出 | |
| 坏账准备 | 28.37 | 0.18 | - | 3.08 | 25.47 |
| 存货跌价准备 | 59.85 | 28.06 | - | 22.41 | 65.49 |
| 合计 | 88.22 | 28.24 | - | 25.49 | 90.96 |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应付账款

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应付账款余额为3,227.05万元，其中账龄1年以上的应付账款余额为60.37万元。2016年6月30日，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2、预收款项

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的预收款项余额为2,435.37万元，其中账龄1年以上的预收账款余额为50.14万元。2016年6月30日，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3、应付职工薪酬

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1,301.36万元，其中短期薪酬为1,063.12万元，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为24.31万元，其他职工福利为213.93万元：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6月30日 |
|----------------|------------|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645.95 |
| 职工福利费 | - |
| 社会保险费 | 10.76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9.26 |
| 工伤保险费 | 0.93 |
| 生育保险费 | 0.58 |
| 住房公积金 | 7.23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399.18 |
| 短期薪酬小计 | 1,063.12 |
| | |
| 养老保险费 | 23.15 |
| 失业保险费 | 1.16 |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小计 | 24.31 |
| | |
|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213.93 |
| 其他职工福利小计 | 213.93 |
| 合计 | 1,301.36 |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属于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

4、应交税费

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应交税费余额为801.28万元，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6月30日 |
|-----------|------------|
| 应交企业所得税 | 532.98 |
| 应交增值税 | 195.34 |
| 应交个人所得税 | 14.93 |
|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 23.54 |
| 其他 | 34.48 |
| 合计 | 801.28 |

5、其他应付款

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余额为67.68万元，主要为预提费用、设计费等，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递延收益

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的递延收益余额为664.29万元，主要是来源于和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对应的递延收益。

九、归属公司股东的权益

1、股本

2012年12月27日，江苏省商务厅出具《关于同意常州速骏电子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苏商资[2012]1538号），批准本公司整体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申请注册资本人民币69,000,000元，以速骏有限2012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27,902,204.52万作价折股，其中缴纳注册资本人民币69,000,000万元，股份总额为69,00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余额58,902,204.52元

计入资本公积。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已经信永中和验证并出具XYZH/2012SHA2022号《验资报告》。2012年12月31日，公司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股份数量（万股） | 出资比例 |
|-------------------------------------|-----------------|----------------|
| 常州市富韵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 2,848.93 | 41.29% |
| GOLDEN PRO. ENTERPRISE CO., LIMITED | 2,330.95 | 33.78% |
| 戚国强 | 896.67 | 13.00% |
| 中银国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276.00 | 4.00% |
| 北京汇宝金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207.00 | 3.00% |
| 常州市常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 138.00 | 2.00% |
| 常州武岳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93.87 | 1.36% |
| 窦小明 | 52.27 | 0.76% |
| 刘志宏 | 39.21 | 0.57% |
| 姜加伟 | 17.09 | 0.25% |
| 合计 | 6,900.00 | 100.00% |

2、资本公积

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资本公积为5,890.22万元。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6月30日 |
|-------|-----------------|
| 股本溢价： | 5,890.22 |
| 合计 | 5,890.22 |

3、盈余公积

本公司系以速骏有限于2012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作价折股整体变更设立，2012年9月30日以前增加的法定盈余公积系根据董事会决议提取，2012年9月30日的盈余公积余额已折为本公司的股本和股本溢价。2012年10月1日以后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项目 | 2015年12月31日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2016年6月30日 |
|--------|-------------|--------|------|------------|
| 法定盈余公积 | 2,088.50 | 415.00 | - | 2,503.50 |

4、未分配利润

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6,612.15万元。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
| 年初未分配利润 | 10,858.12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449.04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415.00 |
| 减：应付普通股现金股利 | 8,280.00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 6,612.15 |

十、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251.77 | 9,263.40 | 6,434.93 | 5,627.77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09.91 | 60.28 | 19.92 | 4,262.8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280.00 | -5,865.00 | -3,036.00 | -8,678.93 |
|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41.46 | 22.08 | 8.75 | -4.89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 -2,696.67 | 3,480.76 | 3,427.60 | 1,206.75 |
|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7,904.57 | 14,423.82 | 10,996.21 | 9,789.46 |
|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5,207.90 | 17,904.57 | 14,423.82 | 10,996.21 |

十一、会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或有事项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2、期后事项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3、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本公司无招股书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4、承诺事项

(1)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情况：

单位：万元

| 剩余租赁期 | 最低租赁付款额 |
|------------|---------|
| 一年以内（含一年） | 99.99 |
| 一年至二年（含二年） | 45.19 |
| 二年至三年（含三年） | - |
| 三年以上 | - |
| 合计 | 145.19 |

(2)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公司发生的与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金额或发生频率，影响了正常反映公司经营、盈利能力的各项交易、事项产生的损益。

信永中和出具《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专项说明》，未发现本公司编制的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中对非经常性损益的披露在重大方面不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

非经常性损益表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 1-6月 | 2015年 年度 | 2014年 年度 | 2013年 年度 |
|---|---------------|-------------|-------------|-------------|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19.17 | 5.84 | 28.45 | 0.75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 76.76 | 642.68 | 653.02 | 451.28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及业务合并被合并方合并日前净利润 | - | - | -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86.88 | 445.88 | 372.89 | 308.33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 0.64 | 7.90 | -2.10 | -1.25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 - | - |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合计 | 283.45 | 1,102.30 | 1,052.26 | 759.11 |
|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 38.80 | 153.66 | 150.79 | 113.84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 - | - | - | - |
| 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 244.65 | 948.65 | 901.47 | 645.27 |

十三、主要财务指标

(一) 最近三年的基本财务指标

| 项目 | 2016年6 月30日 | 2015年12 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2013年 12月31日 |
|-------------------------------|----------------|-----------------|-----------------|-----------------|
| 流动比率（倍） | 3.00 | 5.74 | 5.00 | 4.07 |
| 速动比率（倍） | 2.50 | 5.06 | 4.24 | 3.48 |
| 资产负债率（公司） | 32.41% | 18.13% | 19.20% | 20.33% |
|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除外）占净资产比例 | 0.62% | 0.59% | 0.61% | 0.71% |
| | 2016年1-6 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 6.97 | 5.95 | 5.39 | 4.61 |
| 存货周转率（次/年） | 3.13 | 3.09 | 3.07 | 3.01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 5,581.34 | 10,041.94 | 9,317.97 | 7,416.43 |
| 利息保障倍数（倍） | - | - | - | 112.81 |
|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元） | 0.91 | 1.34 | 0.93 | 0.82 |
|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 -0.39 | 0.50 | 0.50 | 0.17 |

上述财务指标除注明外，均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计算。其中 2016 年 1-6 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均为年化后数据。

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 4、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除外)/净资产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7、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8、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支出
- 9、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10、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0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和披露(2010 年修订)》，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 净资产收益率 | | 按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 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
|--------------|------|--------------------|-----------------------------|
| 2016 年 1-6 月 | 加权平均 | 18.67% | 17.65% |
| 2015 年度 | 加权平均 | 33.04% | 29.20% |
| 2014 年度 | 加权平均 | 35.34% | 31.08% |
| 2013 年度 | 加权平均 | 35.88% | 31.88% |

| 每股收益(元) | | 按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 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
|--------------|--------|--------------------|-----------------------------|
| 2016 年 1-6 月 | 基本每股收益 | 0.64 | 0.61 |
| | 稀释每股收益 | 0.64 | 0.61 |
| 2015 年度 | 基本每股收益 | 1.18 | 1.05 |
| | 稀释每股收益 | 1.18 | 1.05 |

| 每股收益（元） | | 按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 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
|---------|--------|--------------------|-----------------------------|
| 2014 年度 | 基本每股收益 | 1.08 | 0.95 |
| | 稀释每股收益 | 1.08 | 0.95 |
| 2013 年度 | 基本每股收益 | 0.84 | 0.75 |
| | 稀释每股收益 | 0.84 | 0.75 |

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frac{P}{(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text{稀释每股收益} = \frac{[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十四、资产评估情况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进行的资产评估情况如下：

（一）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的资产评估情况

速骏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速骏有限聘请了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对速骏有限全部股东权益进行评估。本次评估基准日为 2012 年 9 月 30 日，中通诚采用了资产基础法对企业价值进行估算，并出具苏中资评报字（2012）第 138 号《常州速骏电子有限公司组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评估报告书》。

根据《常州速骏电子有限公司组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评估报告书》，按资产基础法评估，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30,031.09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17,240.88 万元，所有者权益（即净资产）为人民币 12,790.21 万元，增值 1,767.73 万元，增值率为 13.82%。

本次评估仅为满足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需要，本公司并未根据评估结果调账。

十五、验资情况

（一）历次验资

基本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二）设立股份公司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是在有限责任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原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以其持有的出资份额所对应的经审计的净资产作为对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管理层结合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以及 2016 年 1-6 月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对上述期间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状况和资本性支出进行了分析。投资者阅读本节内容时，应同时参考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财务会计信息”中的相关财务报告及其附注的内容。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与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分析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资产、负债主要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

1、资产结构及重要项目分析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30,478.77 万元、30,784.23 万元、28,700.84 万元和 23,955.42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规模基本随业务规模扩张稳步小幅增长。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 6 月 30 日 |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流动资产 | 23,646.00 | 77.58% | 24,922.74 | 80.96% | 22,635.41 | 78.87% | 18,036.23 | 75.29% |
| 非流动资产 | 6,832.77 | 22.42% | 5,861.49 | 19.04% | 6,065.43 | 21.13% | 5,919.20 | 24.71% |
| 资产总计 | 30,478.77 | 100.00% | 30,784.23 | 100.00% | 28,700.84 | 100% | 23,955.42 | 100.00% |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7.58%、80.96%、78.87%和 75.29%，非流动资产占本公司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2.42%、

19.04%、21.13%和 24.71%。报告期内，本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较高，流动资产主要由存货、应收账款、货币资金构成，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货币资金占总资产的比重为 49.90%，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重为 12.92%，存货占总资产的比重为 12.94%。

(1) 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结构如下所示：

| 项目 | 2016年6月30日 | | 2015年12月31日 | | 2014年12月31日 | | 2013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货币资金 | 15,207.90 | 64.31% | 17,904.57 | 71.84% | 14,423.82 | 63.72% | 10,996.21 | 60.97% |
| 应收票据 | 345.27 | 1.46% | 384.76 | 1.54% | 326.40 | 1.44% | 223.17 | 1.24% |
| 应收账款 | 3,938.73 | 16.66% | 3,477.86 | 13.95% | 4,252.93 | 18.79% | 3,795.12 | 21.04% |
| 预付账款 | 109.81 | 0.46% | 93.19 | 0.37% | 64.00 | 0.28% | 238.67 | 1.32% |
| 其他应收款 | 100.15 | 0.42% | 97.54 | 0.39% | 72.22 | 0.32% | 72.28 | 0.40% |
| 存货 | 3,944.14 | 16.68% | 2,964.83 | 11.90% | 3,434.43 | 15.17% | 2,620.77 | 14.53%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 - | - | 61.62 | 0.27% | 90.00 | 0.50% |
| 流动资产总计 | 23,646.00 | 100.00% | 24,922.74 | 100.00% | 22,635.41 | 100.00% | 18,036.23 | 100.00% |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货币资金包括现金和银行存款。2016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5,207.90 万元、17,904.57 万元、14,423.82 万元和 10,996.2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4.31%、71.84%、63.72%和 60.97%。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末的货币资金余额均保持一定幅度增长，主要原因均为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增加；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货币资金余额略有下降。影响上述时点货币资金余额的大额支出主要为分红款的支付，公司分别于 2013 年支付分红款 3,113.06 万元，于 2014 年支付分红款 3,036.00 万元，于 2015 年支付分红款 5,865.00 万元，于 2016 年支付分红款 8,280.00 万元。

2) 应收票据

2016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345.27万元、384.76万元、326.40万元、223.17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46%、1.54%、1.44%、1.24%，报告期内各期末应收票据占流动资产比例均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余额保持稳定，公司客户主要使用电汇等结算方式支付货款，报告期内以票据结算的业务收入比重均在5%以下。

公司收到票据的到期期限一般为1-6个月不等，因公司销售回款整体情况良好，公司收到客户票据后一般采用到期托收而非贴现的方式。另，基于维护与供应商的长期良好关系考量，公司极少采用将票据背书给供应商的方式支付货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应收票据余额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和少量客户信誉度高的商业汇票。由于银行承兑汇票基于银行信用以及接收商业汇票对客户信誉度已进行过甄别，因此公司期末持有的汇票均不存在重大无法收回款项的风险。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已质押的票据，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3) 应收账款

根据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国内销售中，柔性自动化生产线产品于产品已出库，并取得客户验收凭据后确认收入，而除柔性自动化生产线外产品则于产品已出库，并取得客户相关签认凭据后确认收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主要为客户收到产品后，尚在信用期内的应付货款。

A、应收账款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增长与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情况的对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 6月30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2013年 12月31日 |
|--------|----------------|-----------------|-----------------|-----------------|
| 应收账款余额 | 3,938.73 | 3,477.86 | 4,252.93 | 3,795.12 |

| 项目 | 2016年 6月30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2013年 12月31日 |
|-----------------|----------------|-----------------|-----------------|-----------------|
| 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变动比例 | 13.25% | -18.22% | 12.06% | -6.52% |
| 营业收入 | 25,854.28 | 23,003.75 | 21,701.39 | 18,088.74 |
| 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变动比例 | 12.39% | 6.00% | 19.97% | -1.64% |
| 应收账款余额占当年营业收入比重 | 15.23% | 15.12% | 19.60% | 20.98% |

注①：2016年1-6月营业收入变动比例和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重中的营业收入金额均为年化后数据

公司应收账款 2013 年末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余额相对稳定，其占当年营业收入比重基本呈小幅下降趋势，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这与公司管理层报告期内加强了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有关。公司通过相应的考核政策督促销售人员加强与客户沟通，加快货款回收。

公司销售模式主要包括直销与经销两种，在此两种销售模式下公司确认收入的方式相同，收款政策也基本相同，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变动情况与公司的销售模式无关。

B、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分析：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合计金额为 907.93 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为 22.91%，主要客户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相对较低，体现公司客户结构和分布较为均匀合理，客户集中度风险控制情况较好。报告期内，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相对稳定，主要为富士康集团（即台湾上市公司鸿海精密工业（股）公司（股票代码 2317.TW）及其下属公司）、台达集团等。以上客户均为信誉良好的大型跨国公司，还款记录良好。且本公司与大部分主要客户均已合作超过三年以上，应收款风险相对较低。

C、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按账龄组合分，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6月30日 | | 2015年12月31日 | | 2014年12月31日 | | 2013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 占总额比例 |
| 6个月以内 | 3,734.16 | 94.20% | 3,133.13 | 89.36% | 4,023.73 | 94.08% | 3,500.67 | 91.45% |
| 7-12月 | 78.52 | 1.98% | 254.25 | 7.25% | 153.63 | 3.59% | 200.65 | 5.24% |
| 1-2年 | 127.74 | 3.22% | 102.72 | 2.93% | 78.02 | 1.82% | 96.85 | 2.53% |
| 2-3年 | 18.78 | 0.47% | 14.87 | 0.42% | 15.14 | 0.35% | 21.40 | 0.56% |
| 3-4年 | 4.65 | 0.12% | 0.83 | 0.02% | 6.08 | 0.14% | 4.20 | 0.11% |
| 4年以上 | 0.34 | 0.01% | 0.43 | 0.01% | 0.19 | 0.00% | 4.24 | 0.11% |
| 账龄组合小计 | 3,964.20 | 100.00% | 3,506.23 | 100.00% | 4,276.79 | 100.00% | 3,828.02 | 100.00% |
| 关联方组合 | - | - | - | - | - | - |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 | - | 14.18 | 14.18 | 47.34 | 47.34 |
| 其他组合小计 | - | - | - | - | 14.18 | 14.18 | 47.34 | 47.34 |
| 应收账款总额 | 3,964.20 | | 3,506.23 | | 4,290.97 | | 3,875.36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5.47 | | 28.37 | | 23.86 | | 32.90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14.18 | | 47.34 | |
| 坏账准备小计 | 25.47 | | 28.37 | | 38.04 | | 80.24 | |
| 应收账款净额 | 3,938.73 | | 3,477.86 | | 4,252.93 | | 3,795.12 | |

从账龄明细看，本公司绝大部分应收账款账龄为6个月以内，账龄较短。

截至2016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账龄为6个月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3,734.16万元、3,133.13万元、4,023.73万元和3,500.67万元，分别占当期应收账款账龄组

合余额的 94.20%、89.36%、94.08%和 91.45%。

D、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分析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 6月30日 | | 2015年 12月31日 | | 2014年 12月31日 | | 2013年 12月31日 | |
|--------------------------|----------------|----------------|-----------------|----------------|-----------------|----------------|-----------------|----------------|
| | 计提 坏账 | 占坏账总 额比例 | 计提 坏账 | 占坏账总 额比例 | 计提 坏账 | 占坏账总 额比例 | 计提 坏账 | 占坏账总 额比例 |
| 6个月以内 | - | 0.00% | - | 0.00% | - | 0.00% | - | 0.00% |
| 7-12月 | 3.93 | 15.41% | 12.71 | 44.80% | 7.68 | 20.19% | 10.03 | 12.50% |
| 1-2年 | 12.77 | 50.15% | 10.27 | 36.20% | 7.80 | 20.51% | 9.68 | 12.07% |
| 2-3年 | 5.64 | 22.12% | 4.46 | 15.72% | 4.54 | 11.94% | 6.42 | 8.00% |
| 3-4年 | 2.79 | 10.96% | 0.50 | 1.76% | 3.65 | 9.59% | 2.52 | 3.14% |
| 4年以上 | 0.34 | 1.35% | 0.43 | 1.52% | 0.19 | 0.49% | 4.24 | 5.29% |
| 账龄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小计 | 25.47 | 100.00% | 28.37 | 100.00% | 23.86 | 62.72% | 32.90 | 41.00% |
| 金额虽不重大 但单独计提的 坏账准备 | - | - | - | - | 14.18 | 37.28% | 47.34 | 59.00% |
| 坏账准备合计 | 25.47 | 100.00% | 28.37 | 100.00% | 38.04 | 100.00% | 80.24 | 100.00% |

公司按照账龄将应收账款划分为 6 个月以内、7-12 个月、1-2 年、2-3 年、3-4 年、4 年以上这 6 个层次，6 个月以内不计提坏账准备，其余分别按照 5%、10%、30%、60%、100%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根据经营管理实际情况选择了相对谨慎的坏账政策，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未有应收公司关联方的款项。

4) 预付款项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109.81 万元、93.19 万元、64.00 万元、238.6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46%、0.37%、0.28%、1.32%。

报告期内，本公司预付款项余额波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于 2013 年向上海京瓷商贸有限公司采购进口材料时，双方协商约定的付款条件为下订单前公司

需预付全部材料采购款，导致公司 2013 年末的预付款项余额相对较高。预付款项余额中除上述款项外，其余为部分材料的小额预付款。

按账龄分，预付款项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 6月30日 | | 2015年 12月31日 | | 2014年 12月31日 | | 2013年 12月31日 | |
|------|----------------|----------------|-----------------|----------------|-----------------|----------------|-----------------|----------------|
| | 金额 |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 占总额比例 |
| 1年以内 | 106.89 | 97.34% | 89.60 | 96.16% | 63.19 | 98.73% | 217.79 | 91.25% |
| 1-2年 | 2.92 | 2.66% | 3.58 | 3.84% | 0.81 | 1.27% | 20.89 | 8.75% |
| 合计 | 109.81 | 100.00% | 93.19 | 100.00% | 64.00 | 100.00% | 238.67 | 100.00% |

从账龄明细看，本公司绝大部分预付款项账龄为 1 年以内。

5) 其他应收款

2016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100.15万元、97.54万元、72.22万元、72.28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42%、0.39%、0.32%、0.40%。

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为2013年支付常州市国土资源局武进分局的开竣工履约保证金。

6) 存货

2016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货净额分别为3,944.14万元、2,964.83万元、3,434.43万元、2,620.77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6.68%、11.90%、15.17%、14.53%。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针对经营规模整体保持相对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明细及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6月30日 | | 2015年12月31日 | | 2014年12月31日 | | 2013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 占总额比例 |
| 原材料 | 1,159.01 | 29.39% | 1,038.26 | 35.02% | 1,261.45 | 36.73% | 1,098.89 | 41.93% |
| 自制半成品、在产品 | 1,224.65 | 31.05% | 1,057.73 | 35.68% | 1,053.13 | 30.66% | 786.02 | 29.99% |
| 产成品 | 484.53 | 12.28% | 600.03 | 20.24% | 687.64 | 20.02% | 507.47 | 19.36% |
| 发出商品 | 1,056.09 | 26.78% | 257.36 | 8.68% | 419.49 | 12.21% | 213.57 | 8.15% |
| 委托加工物资 | 19.87 | 0.50% | 11.45 | 0.39% | 12.72 | 0.37% | 14.83 | 0.57% |
| 合计 | 3,944.14 | 100.00% | 2,964.83 | 100.00% | 3,434.43 | 100.00% | 2,620.77 | 100.00% |

A、原材料余额分析

原材料为公司存货的主要组成部分。公司产品型号较多，对应所需消耗的原材料种类更加繁多。为了保障生产顺利进行，公司通常会设定原材料安全库存值，从而使得各期末公司账面存在较大金额的原材料。

B、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余额分析

公司主要产品生产工序包括外壳制作、核心零部件生产及主板烧制、组装测试等在内，生产周期一般在 1 个月左右，生产完毕的零部件先进入半成品库，待总装流程开始时统一再领取组装。因此各报告期末公司仓库中会保留一定数量的自制半成品。

报告期内自制半产品及在产品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产品结构发生变化，锡焊装联类产品中的锡焊机器人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逐年提升，相对于锡焊工具，锡焊机器人工序更加复杂，零配件平均价格较锡焊工具高，导致报告期内半成品及在产品种类和金额均有一定程度增加。

C、产成品余额分析

对于相对成熟的工具及设备，为保证交货及时，公司通常会备有部分部分库存。对于根据客户要求定制的非标准化设备，若截至报告期末客户订单产品已完成生产但尚未发货，则会在公司账面形成库存商品。

D、发出商品余额分析

公司发出商品金额主要为已出库并发货但不符合收入确认条件的库存商品，在此之前不能结转销售成本，以“发出商品”计在存货科目里。

E、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每年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跌价准备。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货计提 65.49 万元跌价准备。

7) 其他流动资产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 0 万元、0 万元、61.62 万元、90.0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0%、0.00%、0.27%、0.50%。2014 年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预缴企业所得税，2013 年末主要为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

(2) 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结构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 6 月 30 日 |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固定资产 | 3,873.21 | 56.69% | 4,062.62 | 69.31% | 4,292.52 | 70.77% | 4,183.39 | 70.67% |
| 在建工程 | 1,258.19 | 18.41% | 71.95 | 1.23% | 25.00 | 0.41% | - | 0.00% |
| 无形资产 | 1,553.65 | 22.74% | 1,584.51 | 27.03% | 1,607.38 | 26.50% | 1,616.08 | 27.30% |
| 长期待摊费用 | 11.97 | 0.18% | 17.87 | 0.30% | 26.02 | 0.43% | 55.34 | 0.93%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35.74 | 1.99% | 124.54 | 2.12% | 114.51 | 1.89% | 64.38 | 1.09%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 | - | - | - | - | - |
| 非流动资产总计 | 6,832.77 | 100.00% | 5,861.49 | 100.00% | 6,065.43 | 100.00% | 5,919.20 | 100.00% |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各项目保持相对稳定。

1)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 6月30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2013年 12月31日 |
|---------------|-----------------|-----------------|-----------------|-----------------|
| 原价合计 | 7,228.27 | 7,233.33 | 6,968.09 | 6,386.27 |
| 房屋建筑物 | 3,668.68 | 3,668.68 | 3,668.68 | 3,668.93 |
| 机器设备 | 2,177.76 | 2,112.46 | 1,872.76 | 1,383.08 |
| 运输设备 | 839.69 | 910.05 | 873.17 | 905.89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541.14 | 542.14 | 553.49 | 428.37 |
| 累计折旧合计 | 3,355.06 | 3,170.71 | 2,675.57 | 2,202.88 |
| 房屋建筑物 | 1,386.75 | 1,305.02 | 1,141.57 | 968.61 |
| 机器设备 | 836.94 | 728.01 | 538.06 | 418.71 |
| 运输设备 | 622.90 | 656.63 | 577.34 | 484.96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508.46 | 481.05 | 418.61 | 330.59 |
| 减值准备合计 | - | - | -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 - | - |
| 机器设备 | - | - | - | - |
| 运输设备 | - | - | - | -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 - | - |
| 账面价值合计 | 3,873.21 | 4,062.62 | 4,292.52 | 4,183.39 |
| 房屋建筑物 | 2,281.93 | 2,363.65 | 2,527.11 | 2,700.31 |
| 机器设备 | 1,340.81 | 1,384.45 | 1,334.71 | 964.37 |
| 运输设备 | 216.79 | 253.42 | 295.83 | 420.93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33.68 | 61.10 | 134.88 | 97.78 |

公司报告期内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办公设备，固定资产结构较为稳定，其中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占比最大。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固定资产未发现存在减值的迹象。

2)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 6月30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2013年 12月31日 |
|---------------|-----------------|-----------------|-----------------|-----------------|
| 原价合计 | 1,760.84 | 1,760.84 | 1,726.05 | 1,695.69 |
| 办公软件 | 219.20 | 219.20 | 184.42 | 154.05 |
| 土地使用权 | 1,541.63 | 1,541.63 | 1,541.63 | 1,541.63 |
| 累计摊销合计 | 207.19 | 176.33 | 118.68 | 79.60 |
| 办公软件 | 83.19 | 67.75 | 40.93 | 18.34 |
| 土地使用权 | 123.99 | 108.58 | 77.74 | 61.26 |
| 减值准备合计 | - | - | - | - |
| 办公软件 | - | - | -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 - | - |
| 账面价值合计 | 1,553.65 | 1,584.51 | 1,607.38 | 1,616.08 |

| 项目 | 2016年 6月30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2013年 12月31日 |
|-------|----------------|-----------------|-----------------|-----------------|
| 办公软件 | 136.01 | 151.45 | 143.49 | 135.71 |
| 土地使用权 | 1,417.64 | 1,433.06 | 1,463.89 | 1,480.37 |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以及计算机软件。其中土地使用权占比超过 90%。

3) 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车间、办公室的装修费用，在预计受益年限内摊销。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分别为 11.97 万元、17.87 万元、26.02 万元、55.34 万元，仅占非流动资产的 0.18%、0.30%、0.43%、0.93%。报告期内，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随着装修费的摊销而逐步减少。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产生于计提坏账准备、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以及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形成的暂时性差异。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分别为 135.74 万元、124.54 万元、114.51 万元、64.38 万元。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在资产总额中占比较低，对公司财务状况影响较小。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 6月30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2013年 12月31日 |
|-----------------|----------------|-----------------|-----------------|-----------------|
| 资产减值准备 | 13.66 | 13.35 | 13.92 | 19.38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 - | - |
| 递延收益 | 93.34 | 93.57 | 90.00 | 45.00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28.75 | 17.62 | 10.59 | - |
| 合计 | 135.74 | 124.54 | 114.51 | 64.38 |

2、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2016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资产减值提取合计为90.96万元、88.22万元、90.05万元、115.36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30%、0.29%、0.31%、0.48%，资产减值准备主要来源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内资产减值准备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5年12月31日 | 本年增加 计提 | 减：本年减少 | | 2016年6月30日 |
|--------|--------------|--------------|--------|--------------|--------------|
| | | | 转回 | 其他转出 | |
| 坏账准备 | 28.37 | 0.18 | - | 3.08 | 25.47 |
| 存货跌价准备 | 59.85 | 28.06 | - | 22.41 | 65.49 |
| 合计 | 88.22 | 28.24 | - | 25.49 | 90.96 |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4年12月31日 | 本年增加 计提 | 减：本年减少 | | 2015年12月31日 |
|--------|--------------|--------------|--------|--------------|--------------|
| | | | 转回 | 其他转出 | |
| 坏账准备 | 38.04 | 14.08 | - | 23.75 | 28.37 |
| 存货跌价准备 | 52.01 | 50.57 | - | 42.73 | 59.85 |
| 合计 | 90.05 | 64.65 | - | 66.48 | 88.22 |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3年12月31日 | 本年增加 计提 | 减：本年减少 | | 2014年12月31日 |
|--------|---------------|--------------|--------|---------------|--------------|
| | | | 转回 | 其他转出 | |
| 坏账准备 | 81.78 | 42.09 | - | 85.83 | 38.04 |
| 存货跌价准备 | 33.58 | 52.01 | - | 33.58 | 52.01 |
| 合计 | 115.36 | 94.10 | - | 119.41 | 90.05 |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2年12月31日 | 本年增加 计提 | 减：本年减少 | | 2013年12月31日 |
|--------|---------------|--------------|--------|--------------|---------------|
| | | | 转回 | 其他转出 | |
| 坏账准备 | 115.79 | 18.99 | - | 52.99 | 81.78 |
| 存货跌价准备 | 19.02 | 33.58 | - | 19.02 | 33.58 |
| 合计 | 134.81 | 52.57 | - | 72.01 | 115.36 |

本公司按照稳健性原则，根据自身的业务特点和资产的实际情况，制订了合理稳健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具体计提政策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二十一）资产减

值”。本公司对各类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审慎核查，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分别为 25.47 万元、28.37 万元、38.04 万元、80.24 万元。本公司管理层已谨慎地估计了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不仅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对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准备，而且对部分金额虽不够重大但有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进行个别分析后，相应计提了必要的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存货按类别分别进行减值测试，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货计提 65.49 万元跌价准备。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均正常使用，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均不存在资产减值迹象。

3、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本公司及可比上市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对比如下：

单位：天

| 指标 | 公司 | 2016 年 1-6 月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应收账款 周转天数 | 本公司 | 51.65 | 60.49 | 66.75 | 78.17 |
| | 智云股份 | - | 199.87 | 182.95 | 152.7 |
| | 佳士科技 | 75.60 | 67.57 | 78.42 | 82.25 |
| | 得润电子 | - | 116.74 | 110.47 | 118.75 |
| | 劲拓股份 | - | 144.18 | 133.40 | 132.60 |
| 存货周转 天数 | 本公司 | 114.99 | 116.67 | 117.42 | 119.76 |
| | 智云股份 | - | 220.78 | 301.31 | 344.96 |
| | 佳士科技 | 163.01 | 160.74 | 166.53 | 183.27 |
| | 得润电子 | - | 109.42 | 88.79 | 92.83 |
| | 劲拓股份 | - | 173.34 | 181.56 | 176.01 |
| 总资产周 转天数 | 本公司 | 432.44 | 471.92 | 442.82 | 507.15 |
| | 智云股份 | - | 1,090.91 | 923.08 | 923.08 |
| | 佳士科技 | 1,285.71 | 1,285.71 | 1,285.71 | 1,285.71 |
| | 得润电子 | - | 528.52 | 433.73 | 461.54 |
| | 劲拓股份 | - | 642.86 | 514.29 | 439.02 |

1、目前公开信息中并无与本公司相似的公司，基于工艺、产品或下游客户相关性的原则，选取了四家公司。上述公司的主营业务简要介绍如下：

| 可比公司 | 主营业务 |
|--------------|--|
| 智云股份(300097) | 主要产品为自动检测设备、自动装配设备、清洗过滤设备、物流搬运设备及切削加工设备，其中平面数控涂胶机，机器人涂胶机为优势产品。 |
| 佳士科技(300193) | 主营业务为焊割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逆变焊机、内燃发电焊机和焊割成套设备。 |
| 得润电子(002055) | 主要业务为各类电子连接器产品开发、生产与销售。包括家用电器连接器、精密电子接插件、精密模具及精密组件、汽车连接器产品等。 |
| 劲拓股份(300400) | 主营业务为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各类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包括无铅波峰焊机、无铅回流焊机、选择性波峰焊机、AOI 视觉检测设备电子整机装联设备及高温烧结炉等太阳能光伏设备。 |

2、本公司数据来源于审计报告

3、可比公司智云股份、得润电子、劲拓股份，因其 2016 年度半年报还未披露，数据未更新。

4、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应收账款平均余额）/营业收入×期间天数

5、存货周转天数=（存货平均余额）/营业成本×期间天数

6、总资产周转天数=总资产平均余额/营业收入×期间天数

资产周转能力指标比较显示，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周转天数、存货周转天数以及总资产周转天数指标总体说来优于可比公司。

报告期内，本公司应收款项周转天数小幅下降。报告期内本公司在业绩实现增长的同时大幅提高回款速度，加速资金周转，促进业务规模扩大，实现良性循环。

报告期内，本公司存货周转天数平均为 120 天左右，公司主要产品生产过程中所需消耗的原材料品类繁多，为了降低采购成本与保障生产顺利进行，公司通常以批量的形式采购原材料，这种原材料采购方式在降低成本、保障生产的同时也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公司的存货周转速度。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总资产周转天数平均为 500 天左右，总体保持稳定。

（二）负债结构及偿债能力分析

1、负债结构及重要项目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负债的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6月30日 | | 2015年12月31日 | | 2014年12月31日 | | 2013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流动负债 | 7,890.59 | 92.08% | 4,340.17 | 86.03% | 4,530.28 | 86.10% | 4,428.17 | 90.18% |
| 非流动负债 | 678.55 | 7.92% | 704.63 | 13.97% | 731.39 | 13.90% | 482.02 | 9.82% |
| 负债总计 | 8,569.14 | 100.00% | 5,044.80 | 100.00% | 5,261.67 | 100.00% | 4,910.19 | 100.00% |

截至2016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8,569.14万元、5,044.80万元、5,261.67万元、4,910.19万元，主要为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2.08%、86.03%、86.10%、90.18%。

（1）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结构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6月30日 | | 2015年12月31日 | | 2014年12月31日 | | 2013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应付账款 | 3,227.05 | 40.90% | 1,580.16 | 36.41% | 1,831.58 | 40.43% | 1,785.02 | 40.31% |
| 预收款项 | 2,435.37 | 30.86% | 708.47 | 16.32% | 686.73 | 15.16% | 683.15 | 15.43% |
| 应付职工薪酬 | 1,301.36 | 16.49% | 1,417.29 | 32.66% | 1,230.42 | 27.16% | 847.64 | 19.14% |
| 应交税费 | 801.28 | 10.15% | 539.51 | 12.43% | 521.63 | 11.51% | 768.14 | 17.35% |
| 其他应付款 | 67.68 | 0.86% | 36.88 | 0.85% | 205.17 | 4.53% | 289.46 | 6.54% |
| 其他流动负债 | 57.85 | 0.73% | 57.85 | 1.33% | 54.75 | 1.21% | 54.75 | 1.24% |
| 流动负债合计 | 7,890.59 | 100.00% | 4,340.17 | 100.00% | 4,530.28 | 100.00% | 4,428.17 | 100.00% |

1) 应付账款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应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3,227.05 万元、1,580.16 万元、1,831.58 万元、1,785.02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40.90%、36.41%、40.43%、40.31%。

本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向供应商采购原材料、采购设备形成，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的波动主要与公司根据订单情况进行原材料备货相关。

单位：万元

| 账龄 | 2016 年 6 月 30 日 |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 占总额比例 |
| 1 年以内 | 3,166.69 | 98.13% | 1,524.94 | 96.51% | 1,721.57 | 93.99% | 1,692.98 | 94.84% |
| 一年以上 | 60.37 | 1.87% | 55.22 | 3.49% | 110.01 | 6.01% | 92.04 | 5.16% |
| 合计 | 3,227.05 | 100.00% | 1,580.16 | 100.00% | 1,831.58 | 100.00% | 1,785.02 | 100.00% |

本公司的应付账款通常在两个月内结算并付清。报告期内，本公司账龄为一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占比均在 95%左右；账龄一年以上的应付账款比例很小。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 | 账龄 |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常州市戴溪建筑工程有限果公司 | 承包商 | 394.18 | 1 年以内 | 12.21% |
| 常州市金汕杰铝业有限公司 | 供应商 | 150.68 | 1 年以内 | 4.67% |
| 常州东曼精密机械厂 | 供应商 | 144.81 | 1 年以内 | 4.49% |
| 天津龙创日盛机电实业有限公司 | 供应商 | 127.49 | 1 年以内 | 3.95% |
| 常州华音电子有限公司 | 供应商 | 98.79 | 1 年以内 | 3.06% |

2015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 | 账龄 |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常州华音电子有限公司 | 供应商 | 82.12 | 1 年以内 | 5.20% |
| 南通百仕利工具有限公司 | 供应商 | 78.71 | 1 年以内 | 4.98% |
| 常州市华其电器附件厂 | 供应商 | 76.35 | 1 年以内 | 4.83% |
| 上海弓之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 供应商 | 60.83 | 1 年以内 | 3.85% |

| 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 | 账龄 |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常州市金灿杰铝业有限公司 | 供应商 | 51.20 | 1年以内 | 3.24% |

2014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 | 账龄 |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常州市金灿杰铝业有限公司 | 供应商 | 151.44 | 一年以内 | 8.27% |
| 南通百仕利工具有限公司 | 供应商 | 90.74 | 一年以内 | 4.95% |
| 上海弓之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 供应商 | 68.15 | 一年以内 | 3.72% |
| 天津龙创日盛机电实业有限公司 | 供应商 | 66.51 | 一年以内 | 3.63% |
| 常州市华其电器附件厂 | 供应商 | 64.91 | 一年以内 | 3.54% |

2013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 | 账龄 |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常州市金灿杰铝业有限公司 | 供应商 | 149.86 | 1年以内 | 8.49% |
| 南通百仕利工具有限公司 | 供应商 | 109.12 | 1年以内 | 6.18% |
| 常州市益成塑料制品厂 | 供应商 | 105.22 | 1年以内 | 5.96% |
| 常州华音电子有限公司 | 供应商 | 103.59 | 2年以内 | 5.87% |
| 常州市华其电器附件厂 | 供应商 | 52.61 | 1年以内 | 2.98% |

公司的上游行业竞争充分，供应商较多，公司通过生产计划和安全库存综合管理模式有效控制采购成本，因此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供应商占比不大，公司也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依赖程度较高的情形。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应付公司关联方的款项。

2) 预收款项

2016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2,435.37万元、708.47万元、686.73万元、683.15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30.86%、16.32%、15.16%、15.43%。

本公司预收款项主要为预收客户的货款。2016年6月30日公司预收账款增加，主要系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发出商品增加所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预收公司关联方的款项。

3)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6 年 6 月 30 日 |
|----------------|---------------------|-----------------|-----------------|--------------------|
| 工资(含奖金、津贴和补贴) | 823.82 | 1,973.21 | 2,151.08 | 645.95 |
| 职工福利费 | - | 184.70 | 184.70 | - |
| 社会保险费 | 11.28 | 61.28 | 61.79 | 10.76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9.70 | 52.63 | 53.07 | 9.26 |
| 工伤保险费 | 0.97 | 5.36 | 5.40 | 0.93 |
| 生育保险费 | 0.61 | 3.29 | 3.32 | 0.58 |
| 住房公积金 | 9.05 | 39.65 | 41.47 | 7.23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333.14 | 67.59 | 1.56 | 399.18 |
| 短期薪酬小计 | 1,177.29 | 2,326.44 | 2,440.60 | 1,063.13 |
| | | | | |
| 基本养老保险费 | 24.25 | 131.58 | 132.68 | 23.15 |
| 失业保险费 | 1.82 | 8.17 | 8.83 | 1.16 |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小计 | 26.07 | 139.75 | 141.51 | 24.31 |
| | | | | |
|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213.93 | - | - | 213.93 |
| 其他职工福利小计 | 213.93 | - | - | 213.93 |
| | | | | |
| 合计 | 1,417.29 | 2,466.19 | 2,582.11 | 1,301.37 |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工资(含奖金、津贴和补贴) | 736.05 | 3,563.44 | 3,475.67 | 823.82 |
| 职工福利费 | - | 319.41 | 319.41 | - |
| 社会保险费 | 9.63 | 130.93 | 129.28 | 11.28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8.28 | 111.63 | 110.21 | 9.70 |
| 工伤保险费 | 0.83 | 11.32 | 11.18 | 0.97 |
| 生育保险费 | 0.52 | 7.97 | 7.89 | 0.61 |
| 住房公积金 | 6.62 | 88.01 | 85.59 | 9.05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41.93 | 112.17 | 20.96 | 333.14 |
| 短期薪酬小计 | 994.23 | 4,213.95 | 4,030.89 | 1,177.29 |
| | | | | |
| 基本养老保险费 | 20.71 | 278.48 | 274.94 | 24.25 |
| 失业保险费 | 1.55 | 20.89 | 20.62 | 1.82 |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 | 22.26 | 299.37 | 295.56 | 26.07 |

| 项目 | 2014年 12月3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5年 12月31日 |
|-----------|-----------------|------------------|-----------------|-----------------|
| 划小计 | | | | |
|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213.93 | - | - | 213.93 |
| 其他职工福利小计 | 213.93 | - | - | 213.93 |
| 合计 | 1,230.42 | 4, 513.32 | 4,326.45 | 1,417.29 |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3年 12月3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4年 12月31日 |
|----------------|-----------------|-----------------|-----------------|-----------------|
| 工资(含奖金、津贴和补贴) | 462.79 | 3,446.62 | 3,173.36 | 736.05 |
| 职工福利费 | - | 349.84 | 349.84 | - |
| 社会保险费 | 7.61 | 105.89 | 103.87 | 9.63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6.35 | 88.77 | 86.83 | 8.28 |
| 工伤保险费 | 0.63 | 8.97 | 8.77 | 0.83 |
| 生育保险费 | 0.63 | 8.15 | 8.27 | 0.52 |
| 住房公积金 | 5.19 | 75.35 | 73.92 | 6.62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41.06 | 121.69 | 20.83 | 241.93 |
| 短期薪酬小计 | 616.66 | 4,099.38 | 3,721.81 | 994.23 |
| 基本养老保险费 | 15.86 | 225.70 | 220.86 | 20.71 |
| 失业保险费 | 1.19 | 15.96 | 15.59 | 1.55 |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小计 | 17.05 | 241.66 | 236.45 | 22.26 |
|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213.93 | - | - | 213.93 |
| 其他职工福利小计 | 213.93 | - | - | 213.93 |
| 合计 | 847.64 | 4,341.05 | 3,958.27 | 1,230.42 |

注：本公司根据财政部的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新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因此2014年度应付职工薪酬科目按照新准则要求进行披露。另，根据新准则规定：“企业比较财务报表中披露的本准则施行之前的信息与本准则要求不一致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因此报告期内2012年度和2013年度不需按照新准则进行追溯调整。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2年 12月3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3年 12月31日 |
|-------------|-----------------|----------|----------|-----------------|
| 工资(含奖金、津贴和补 | 488.84 | 2,615.14 | 2,641.20 | 462.79 |

| 项目 | 2012年 12月3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3年 12月31日 |
|-------------|-----------------|-----------------|-----------------|-----------------|
| 贴) | | | | |
| 职工福利费 | - | 253.83 | 253.83 | - |
| 社会保险费 | 21.96 | 276.45 | 273.74 | 24.67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3.65 | 174.62 | 172.40 | 15.86 |
| 基本养老保险费 | 5.46 | 69.50 | 68.62 | 6.35 |
| 失业保险费 | 1.48 | 16.30 | 16.59 | 1.19 |
| 工伤保险费 | 0.84 | 9.02 | 9.23 | 0.63 |
| 生育保险费 | 0.53 | 7.01 | 6.90 | 0.63 |
| 住房公积金 | 2.80 | 58.86 | 56.46 | 5.19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83.87 | 85.26 | 28.06 | 141.06 |
|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213.93 | - | - | 213.93 |
| 合计 | 811.39 | 3,289.55 | 3,253.30 | 847.64 |

报告期内支付职工工资金额逐年上升，主要是公司基于稳定工作团队，激发员工积极性，并吸引更多人才的考虑，积极采取措施保持薪酬竞争力。

4) 应交税费

本公司的应交税费主要包括应付的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以及少量的个人所得税和城市维护建设税等。报告期内，应交税金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 6月30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2013年 12月31日 |
|-----------|----------------|-----------------|-----------------|-----------------|
| 应交企业所得税 | 532.98 | 356.40 | 451.73 | 480.23 |
| 应交增值税 | 195.34 | 133.02 | 29.22 | 229.30 |
| 应交个人所得税 | 14.93 | 11.91 | 11.98 | 10.45 |
|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 23.54 | 12.74 | 7.42 | 21.40 |
| 其他 | 34.48 | 25.44 | 21.27 | 26.77 |
| 合计 | 801.28 | 539.51 | 521.63 | 768.14 |

本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所得税税率情况如下表：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 | 2014年 | 2013年 | 具体信息 |
|----------|-----------|-------|-------|-------|-----------------------------------|
| 本公司 | 15% | 15% | 15% | 15% | 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财务会计信息”之“五、税项”之“所得税” |
| 上海易普斯 | 25% | 25% | 20% | 20% | |
| 苏州杰伟 | — | 25% | 20% | 25% | |
| 深圳快克 | 20% | 20% | 20% | 20% | |
| 巨蟹软件 | 25% | 25% | 25% | 25% | |
| QuickUSA | 见备注 | | | N/A | |

备注：子公司 QuickUSA 适用的美国联邦税税率为 15%，适用的美国加州州税率为 8.84%。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所得税税率及应交未交所得税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 | 2016年 6月30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2013年 12月31日 |
|-----------|----------------|-----------------|-----------------|-----------------|
| 利润总额 | 5,281.30 | 9,407.52 | 8,681.08 | 6,785.67 |
| 所得税费用 | 832.27 | 1,245.11 | 1,251.39 | 992.11 |
| 实际税率 | 15.76% | 13.24% | 14.42% | 14.62% |
| 应交所得税 | 532.98 | 356.40 | 451.73 | 479.67 |
| 应交未交所得税比例 | 64.04% | 28.62% | 36.10% | 48.38% |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平均税率约为 15%。

5) 其他应付款

2016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67.68万元、36.88万元、205.17万元、289.46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0.86%、0.84%、4.53%、6.54%。

2016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为预提厂区零星修缮费用和设计费用等。

6) 其他流动负债及递延收益

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负债及递延收益均来源于和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对应的递延收益，具体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 6月30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2013年 12月31日 |
|--------|----------------|-----------------|-----------------|-----------------|
| 其他流动负债 | 57.85 | 57.85 | 54.75 | 54.75 |
| 递延收益 | 664.29 | 693.21 | 727.27 | 482.02 |
| 合计 | 722.14 | 751.06 | 782.02 | 536.77 |

2、偿债能力分析

目前公开信息中并无与本公司相似的公司，基于工艺、产品或下游客户相

关性的原则，选取了四家公司。上述公司的主营业务简要介绍如下：

| 可比公司 | 主营业务 |
|--------------|--|
| 智云股份(300097) | 主要产品为自动检测设备、自动装配设备、清洗过滤设备、物流搬运设备及切削加工设备，其中平面数控涂胶机，机器人涂胶机为优势产品。 |
| 佳士科技(300193) | 主营业务为焊割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逆变焊机、内燃发电焊机和焊割成套设备。 |
| 得润电子(002055) | 主要业务为各类电子连接器产品开发、生产与销售。包括家用电器连接器、精密电子接插件、精密模具及精密组件、汽车连接器产品等。 |
| 劲拓股份(300400) | 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各类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包括无铅波峰焊机、无铅回流焊机、选择性波峰焊机、AOI 视觉检测设备、电子整机装联设备及高温烧结炉等太阳能光伏设备。 |

本公司及可比公司最近三年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 指标 | 公司 | 2016年1-6月 | 2015年 | 2014年 | 2013年 |
|-------------------|------|-----------|-----------|-----------|-----------|
| 流动比率 | 本公司 | 3.00 | 5.74 | 5.00 | 4.07 |
| | 智云股份 | - | 1.92 | 5.77 | 3.77 |
| | 佳士科技 | 6.95 | 6.63 | 8.73 | 7.85 |
| | 得润电子 | - | 1.19 | 1.27 | 1.30 |
| | 劲拓股份 | - | 5.51 | 4.43 | 2.51 |
| 速动比率 | 本公司 | 2.50 | 5.06 | 4.24 | 3.48 |
| | 智云股份 | - | 1.43 | 4.34 | 2.58 |
| | 佳士科技 | 6.24 | 5.98 | 7.40 | 6.94 |
| | 得润电子 | - | 0.89 | 0.97 | 0.99 |
| | 劲拓股份 | - | 4.57 | 3.49 | 1.62 |
| 资产负债率 (合并) | 本公司 | 28.12% | 16.39% | 18.33% | 20.50% |
| | 智云股份 | - | 37.08% | 14.35% | 23.08% |
| | 佳士科技 | 12.41% | 12.95% | 9.79% | 10.29% |
| | 得润电子 | - | 67.43% | 57.69% | 53.39% |
| | 劲拓股份 | - | 18.24% | 21.39% | 33.22% |
| 息税折旧摊销 前利润(万元) | 本公司 | 5,581.34 | 10,041.94 | 9,317.97 | 7,338.54 |
| | 智云股份 | - | 7,986.80 | 3,478.31 | 3,469.16 |
| | 佳士科技 | 7,145.19 | 12,086.54 | 8,959.56 | 7,675.91 |
| | 得润电子 | - | 30,515.13 | 26,283.47 | 26,660.10 |
| | 劲拓股份 | - | 4,414.35 | 4,574.30 | 5,069.53 |

- 1、本公司数据来源于审计报告。
- 2、可比公司智云股份、得润电子、劲拓股份，因其 2016 年度半年报还未披露，数据未更新。
-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4、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5、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6、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二、盈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最近三年的经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营业收入 | 12,927.14 | 23,003.75 | 21,701.39 | 18,088.74 |
| 减：营业成本 | 5,407.50 | 9,872.65 | 9,282.76 | 7,852.39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56.01 | 321.37 | 277.04 | 253.11 |
| 销售费用 | 913.62 | 1,762.00 | 1,724.91 | 1,513.16 |
| 管理费用 | 1,487.11 | 2,813.75 | 2,791.21 | 2,404.37 |
| 财务费用 | -63.20 | -135.88 | -97.45 | -13.41 |
| 资产减值损失 | 28.24 | 64.65 | 94.10 | 52.56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 80.47 |
| 投资收益 | 186.88 | 445.88 | 372.89 | 227.86 |
| | | | | |
| 营业利润 | 5,184.73 | 8,751.10 | 8,001.71 | 6,334.89 |
| 加：营业外收入 | 104.21 | 661.23 | 690.02 | 458.24 |
| 减：营业外支出 | 7.64 | 4.81 | 10.65 | 7.46 |
| | | | | |
| 利润总额 | 5,281.30 | 9,407.52 | 8,681.08 | 6,785.67 |
| 减：所得税费用 | 832.27 | 1,245.11 | 1,251.39 | 992.11 |
| | | | | |
| 净利润 | 4,449.04 | 8,162.40 | 7,429.69 | 5,793.56 |

（一）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化

1、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化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 2015年度 |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主营业务收入 | 12,740.26 | 98.55% | 22,615.08 | 98.31% | 21,226.94 | 97.81% | 17,494.15 | 96.70% |
| 其他业务收入 | 186.88 | 1.45% | 388.67 | 1.69% | 474.45 | 2.19% | 594.60 | 3.30% |

| 项目 | 2016年1-6月 | | 2015年度 |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合计 | 12,927.14 | 100.00% | 23,003.75 | 100.00% | 21,701.39 | 100.00% | 18,088.75 | 100.00% |

本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8.55%、98.31%、97.81%、96.70%。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原物料销售收入。

（2）营业收入波动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营业收入波动呈现小幅上涨的走势。

公司下游主要为消费电子、家用电器、工业控制、汽车电子、LED照明、太阳能光伏、国防电子、航天电子、机床电子、医疗电子等行业。作为下游行业的支撑性行业内公司，本公司收入规模的扩张，主要来自于下游各行业应用需求增长和升级的驱动。

近年来下游行业对本公司收入规模影响的积极因素主要有：

1) 下游电子信息制造业规模增长

根据工信部统计数据，“十一五”期间中国规模以上电子信息制造业销售收入年均增长率超过15%，2011年至2013年尽管增速放缓，但增长率每年均在10%以上，电子信息制造产业规模稳步扩大，2013年销售总收入达9.3万亿元，2014年实现销售收入10.3万亿元，2015年实现销售收入11.1万亿元。下游电子信息产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增长直接带动了电子装联专用设备产业规模的扩大。本公司作为深耕电子装联专用设备中锡焊细分领域的龙头企业，显著受益于上述规模增长。

2) 下游随着信息技术发展催生出新产业

信息技术与工业技术在技术、产品、业务、产业等多方面已逐渐实现高层次的深度结合。技术融合产生新的技术，推动技术创新，汽车制造技术和电子技术融合产生的汽车电子技术，产业衍生催生出的新产业，形成一些新兴业态，如机械电子、汽车电子、船舶电子、航空电子等工业电子新领域。上述新型业态为本公司锡焊装联及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类的销售提供了巨大市场。

3) 下游制造技术要求提升带来升级设备需求

为满足终端不同功能需求，下游行业电子元器件及电气部件种类已愈发多样化，其电气性能、耐热温度、静电承受级数、材质也各异，相应装联技术要求也不同，从而催生了对新型锡焊设备的需求。本公司作为业内研发能力、生产工艺竞争优势突出的企业，凭借持续的前瞻性研发，持续把握住了下游新型锡焊设备的新增需求。

4) 下游行业产业转移

随着公司下游行业集中地区人力成本上升，同时顺应国务院国发〔2010〕28号文件《国务院关于中西部地区承接产业转移的指导意见》的引导，下游行业诸多公司如富士康集团（即台湾上市公司鸿海精密工业（股）公司（股票代码 2317）及其下属公司）、华硕集团从东南沿海向中西部转移，河南、重庆、武汉、成都等地的许多工业园区都承接了上述公司大量的转移项目。公司跟随客户的转移，在电子产品制造商内陆转移区域（南京、杭州、重庆、郑州、广州、青岛）设立了办事机构配备常驻直销人员。公司在上述内陆区域销售收入出现明显提升。

5) 下游新增客户数量迅速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品种逐年丰富，市场区域迅速扩大，依托良好的产品品质和后续服务，公司在锡焊装联及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类树立了领先的品牌形象，用户粘性较高，产品用户数量持续快速增加。

（3）营业收入按产品类别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 产品类别 | 2016年1-6月 | | 2015年度 |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 收入金额 | 比例 | 收入金额 | 比例 | 收入金额 | 比例 | 收入金额 | 比例 |
| 锡焊装联类产品 | 9,550.14 | 74.96% | 17,769.75 | 78.57% | 17,192.78 | 81.00% | 14,185.86 | 81.09% |
| 装联作业的关联性 | 2,417.55 | 18.98% | 4,068.32 | 18.00% | 3,811.46 | 17.96% | 3,061.33 | 17.50% |

| 产品类别 | 2016年1-6月 | | 2015年度 |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 收入金额 | 比例 | 收入金额 | 比例 | 收入金额 | 比例 | 收入金额 | 比例 |
| 设备类 | | | | | | | | |
| 柔性自动化生产线类 | 772.58 | 6.06% | 777.01 | 3.44% | 222.70 | 1.05% | 246.96 | 1.41% |
| 主营业务收入 | 12,740.26 | 100.00% | 22,615.08 | 100.00% | 21,226.94 | 100.00% | 17,494.15 | 100.00% |

公司自初创起主要业务即为锡焊装联类产品的制造并销售，报告期内，公司锡焊装联类产品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74.96%、78.57%、81.00%、81.09%。2003 年，公司开发了静电防护设备和烟雾过滤设备等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产品线从单一的锡焊装联类丰富为锡焊装联及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类两大类。2013 年，公司推出为客户定制的柔性自动化生产线产品。经过多年发展，公司逐渐从单一锡焊装联类产品制造商转型为电子装联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

公司于 2010 年正式规模推出的包括锡焊机器人系列及装联用点胶机器人系列在内的机器人系列产品销售势头良好，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稳步提升。机器人系列产品报告期内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产品 | 从属具体类别 | 2016年1-6月 | | 2015年度 |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 | 收入金额 |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收入金额 |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收入金额 |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收入金额 |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 锡焊机器人 | 锡焊装联类产品 | 3,280.28 | 25.75% | 5,426.26 | 23.99% | 4,956.68 | 23.35% | 4,242.19 | 24.25% |
| 装联用点胶机器人 | 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类 | 678.53 | 5.33% | 1,103.37 | 4.88% | 724.97 | 3.42% | 790.48 | 4.52% |
| 螺丝锁付机器人 | 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类 | 237.70 | 1.87% | 199.74 | 0.88% | 89.73 | 0.42% | - | - |
| 其他机器人 | 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类 | 51.88 | 0.41% | 7.52 | 0.03% | | | | |
| 柔性自动化生产线 | 柔性自动化生产线类 | 744.22 | 5.84% | 767.54 | 3.39% | 222.70 | 1.05% | 249.94 | 1.41% |

| 产品 | 从属具体类别 | 2016年1-6月 | | 2015年度 |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 | 收入金额 |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收入金额 |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收入金额 |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收入金额 |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 机器人系列产品合计 | | 4,992.61 | 39.19% | 7,504.44 | 33.18% | 5,994.08 | 28.24% | 5,279.63 | 30.18% |

(4) 营业收入按区域类别划分

单位：万元

| 区域 | 2016年1-6月 | | 2015年度 |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 营业收入 | 比例 | 营业收入 | 比例 | 营业收入 | 比例 | 营业收入 | 比例 |
| 东北地区 | 51.97 | 0.40% | 298.00 | 1.30% | 208.92 | 0.96% | 153.40 | 0.85% |
| 华北地区 | 387.55 | 3.00% | 872.19 | 3.79% | 910.61 | 4.20% | 1,077.71 | 5.96% |
| 华东地区 | 6,218.47 | 48.10% | 10,598.02 | 46.07% | 9,627.13 | 44.36% | 8,547.18 | 47.25% |
| 华南地区 | 3,227.37 | 24.97% | 6,183.65 | 26.88% | 6,730.62 | 31.01% | 4,795.17 | 26.51% |
| 华中地区 | 411.18 | 3.18% | 744.87 | 3.24% | 645.30 | 2.97% | 597.40 | 3.30% |
| 西北地区 | 62.63 | 0.48% | 80.66 | 0.35% | 125.51 | 0.58% | 107.42 | 0.59% |
| 西南地区 | 288.60 | 2.23% | 597.12 | 2.60% | 618.51 | 2.85% | 503.32 | 2.78% |
| 出口 | 2,279.37 | 17.63% | 3,629.24 | 15.78% | 2,834.80 | 13.06% | 2,307.14 | 12.75% |
| 合计 | 12,927.14 | 100.00% | 23,003.75 | 100.00% | 21,701.39 | 100.00% | 18,088.74 | 100.00% |

按照区域类别分析，本公司的国内业务主要集中在华东和华南地区，与下游电子信息制造业产业集群主要集中于上述两个区域有关。东北、华北、西北和西南等地区报告期内的收入占比均不高于10%，公司未来将在保持原有优势地区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其他地区业务。

本公司报告期内出口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17.63%、15.78%、13.06%、12.75%，主要集中于韩国、台湾、马来西亚等国家和地区。

2、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化分析

(1) 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 主营业务成本 | 5,315.76 | 98.30% | 9,721.18 | 98.47% | 9,139.03 | 98.45% | 7,624.88 | 97.10% |
| 其他业务成本 | 91.74 | 1.70% | 151.47 | 1.53% | 143.73 | 1.55% | 227.51 | 2.90% |
| 合计 | 5,407.50 | 100.00% | 9,872.65 | 100.00% | 9,282.76 | 100.00% | 7,852.39 | 100.00% |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 2015年度 |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 成本金额 | 比例 | 成本金额 | 比例 | 成本金额 | 比例 | 成本金额 | 比例 |
| 锡焊装联类产品 | 3,843.60 | 72.31% | 7,382.69 | 75.94% | 7,260.74 | 79.45% | 6,045.92 | 79.29% |
| 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类 | 1,190.47 | 22.40% | 1,994.42 | 20.52% | 1,806.96 | 19.77% | 1,506.12 | 19.75% |
| 柔性自动化生产线类 | 281.68 | 5.30% | 344.07 | 3.54% | 71.32 | 0.78% | 72.85 | 0.96% |
| 主营业务成本 | 5,315.76 | 100.00% | 9,721.18 | 100.00% | 9,139.03 | 100.00% | 7,624.88 | 100.00% |

(2) 营业成本的具体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具体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成本结构 | 2016年1-6月 | | 2015年度 |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直接材料 | 3,400.45 | 62.88% | 5,980.49 | 60.58% | 5,309.11 | 57.19% | 3,969.58 | 50.55% |
| 直接人工 | 1,263.04 | 23.36% | 2,498.38 | 25.30% | 2,081.58 | 22.42% | 1,574.92 | 20.06% |
| 制造费用 | 744.02 | 13.76% | 1,393.78 | 14.12% | 1,892.07 | 20.38% | 2,307.89 | 29.39% |
| 合计 | 5,407.50 | 100.00% | 9,872.65 | 100.00% | 9,282.76 | 100.00% | 7,852.39 | 100.00% |

报告期内，锡焊装联类产品的单位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①锡焊机器人单位成本构成情况：

| 成本结构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直接材料 | 63.39% | 60.28% | 54.08% | 46.56% |
| 直接人工 | 21.87% | 25.02% | 23.63% | 24.57% |
| 制造费用 | 14.74% | 14.07% | 22.29% | 28.87% |
| 合计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②锡焊工具单位成本构成情况：

| 成本结构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 | | | | |
|------|---------|---------|---------|---------|
| 直接材料 | 60.86% | 59.15% | 56.85% | 48.89% |
| 直接人工 | 24.68% | 25.18% | 21.04% | 19.13% |
| 制造费用 | 14.46% | 15.67% | 22.11% | 31.98% |
| 合计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③耗材单位成本构成情况:

| 成本结构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直接材料 | 53.22% | 53.64% | 52.13% | 57.98% |
| 直接人工 | 33.80% | 36.35% | 32.91% | 28.81% |
| 制造费用 | 12.98% | 10.01% | 14.97% | 13.21% |
| 合计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对于锡焊装联类产品，材料成本是单位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因公司生产管理精细程度进一步提升，原来通过制造费用核算的公共物料，有部分逐步被纳入 ERP 系统的 BOM 物料清单中按照直接材料核算，导致制造费用占比相对降低；同时因为锡焊机器人及锡焊工具两大类产品品类繁多，且不同品类、不同型号、不同档次的产品的单位成本构成存在差异，不同年度品类型号构成的差异导致不同年度单位成本构成的差异波动。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五金结构件、电子元器件、变压器、接插件、线材、铜棒等，报告期内各大类原材料价格变化情况如下：

| 序号 | 原材料名称 | 单位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1 | 五金结构件 | 个 | 5.02 | 3.32 | 2.88 | 3.21 |
| 2 | 电子元器件 | 只 | 0.73 | 0.58 | 0.77 | 0.87 |
| 3 | 变压器 | 只 | 13.63 | 13.43 | 12.89 | 14.84 |
| 4 | 接插件 | 只 | 0.64 | 0.46 | 0.38 | 0.46 |
| 5 | 线材 | 米 | 1.90 | 1.82 | 1.74 | 1.64 |
| 6 | 铜棒 | 公斤 | 33.83 | 39.03 | 45.46 | 49.24 |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趋势不尽相同，主要原因为公司上述主要大类原材料内规格型号非常多，同一类原材料不同规格型号价格差异较大。

（二）毛利和毛利率分析

1、毛利和毛利率总体分析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营业收入 | 12,927.14 | 23,003.75 | 21,701.39 | 18,088.74 |
| 营业成本 | 5,407.50 | 9,872.65 | 9,282.76 | 7,852.39 |
| 整体毛利 | 7,519.64 | 13,131.10 | 12,418.63 | 10,236.35 |
| 综合毛利率 | 58.17% | 57.08% | 57.23% | 56.59% |

报告期内，本公司整体毛利分别为 7,519.64 万元、13,131.10 万元、12,418.63 万元、10,236.35 万元，整体毛利波动趋势与营业收入基本相符。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以锡焊技术为核心的电子装联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包括锡焊工具和机器人、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以及柔性自动化生产线，本公司属于电子装联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为电子信息制造业、高端装备制造业、电力电气业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或国家重点建设行业的发展提供工艺技术和设备产品支撑。

目前我国资本市场中尚未有以锡焊技术为核心竞争力、且产品结构类型与公司吻合的企业。发行人在电子装联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中基于工艺、产品或下游客户相关性的原则，选取了四家可比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 可比公司 | 主营业务 |
|--------------|--|
| 智云股份(300097) | 主要产品为自动检测设备、自动装配设备、清洗过滤设备、物流搬运设备及切削加工设备，其中平面数控涂胶机，机器人涂胶机为优势产品。 |
| 佳士科技(300193) | 主营业务为焊割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逆变焊机、内燃发电焊机和焊割成套设备。 |
| 得润电子(002055) | 主要业务为各类电子连接器产品开发、生产与销售。包括家用电器连接器、精密电子接插件、精密模具及精密组件、汽车连接器产品等。 |
| 劲拓股份(300400) | 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各类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包括无铅波峰焊机、无铅回流焊机、选择性波峰焊机、AOI 视觉检测设备等电子整机装联设备及高温烧结炉等太阳能光伏设备。 |

本公司及可比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盈利能力指标如下：

| 指标 | 公司 | 2016年1-6月 | 2015年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综合毛利率 | 本公司 | 58.17% | 57.08% | 57.23% | 56.59% |
| | 智云股份 | - | 33.23% | 30.64% | 35.52% |
| | 佳士科技 | 36.25% | 33.99% | 29.59% | 32.91% |
| | 得润电子 | - | 17.99% | 18.98% | 20.11% |
| | 劲拓股份 | - | 39.53% | 38.99% | 38.72% |
| 销售净利率 | 本公司 | 34.42% | 35.48% | 34.24% | 32.02% |
| | 智云股份 | - | 13.76% | 10.47% | 12.77% |
| | 佳士科技 | 16.59% | 11.98% | 8.36% | 11.61% |
| | 得润电子 | - | 2.98% | 3.33% | 5.93% |
| | 劲拓股份 | - | 12.34% | 11.81% | 14.27% |

发行人在电子装联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中综合毛利率、销售净利率相对较高。作为专注于精密锡焊装联及运动控制技术的专家型企业，公司致力为众多下游精密电子产品生产厂商提供装联工艺解决方案。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并非需要大量设备投资的加工制造能力，而在于技术方案的提出及其工程化能力。行业的进入壁垒在于对下游工艺需求响应能力的差异。下游客户在装联工艺方面需要的不仅仅是硬件设备，更看重的是应用方案的提供和持续服务。公司对下游精确迅速的需求响应能力来源于长期的技术积累、产品积累、客户积累及团队积累等方面。正是这种长期的专注、积累使得新的竞争者较难有能力为客户的差异化需求提供全面、精准的产品、工艺、技术服务，难以与公司形成全面竞争的态势，使公司综合毛利率和净利率得以保持在较高水平。

（1）技术积累

锡焊是最稳定、运用最广泛的电连接方式，同时由于作业受影响因素多，也是最复杂，技术难点最多的电连接方式。其技术特点决定了要全面掌握锡焊技术，必须要经过长时间、大量的研发、实践和应用案例积累。并且随着电子产品性能和功能不断的提高和扩展，产品的电路设计越来越复杂，譬如，智能手机等电子产品向超薄型发展，必须选用娇嫩的柔性基板，基板上需要锡焊的电子元件向微小贴片发展，周边震动马达、天线等微器件排布日趋紧凑，对锡焊工艺技术也不断提出更高要求。

公司近二十年来一直开展锡焊技术、运动控制技术的前瞻性研究与关键核心部件的持续开发，相继研发了烙铁焊接、微风焊接、激光焊接、微点焊接、高频焊接、超声波焊接、红外焊接、选择性波峰焊、HOTBAR 焊接等多种加热方式的系列智能锡焊技术，在此基础上将锡丝定量供给、防锡爆装置、氮气保护、辅助预热、烟雾净化、安全防护等多样化的配置充分集成到设备中，凭借着软件程序的底层开发和应用，实现了先进的运动控制、视觉定位、视觉检测、传感检测。上述锡焊装联应用、运动控制平台、软件开发等诸多技术的深层次整合能力，使得公司能够快速有效地满足客户定制化工艺需求。

目前，公司共拥有与锡焊技术和运动控制技术有关的 38 项专利权，其中发明专利 8 项；正在申请中的专利 5 项，其中发明专利 4 项。

(2) 产品积累

凭借技术工程化能力，公司形成了功能上涵盖焊接、解焊返修、点胶、螺丝锁付、烟雾过滤、静电防护等电子装联生产各工艺节点的设备和工具；从产品档次看，包括普适性工具类，自动化程度各异的机器人及高端定制装联生产线。由此，公司提供了系列齐全、档次各异、匹配性强的产品，为客户提供一站式选择的便利。同时出于品质管控和持续工艺服务的需要，下游客户对质量稳定的锡焊装联品牌产品具有较高的依赖性。产品线的完整、匹配与稳定品质增加了客户粘性，也为新进入者设置了障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品号数及销售数量如下表。从表中可以看到公司产品线极其丰富，拥有极强的个性化定制特点。

| 分类 | 2013 年 | | 2014 年 | | 2015 年 | |
|-------------|--------------|------------------|--------------|------------------|--------------|------------------|
| | 品号数量 (种) | 销量 (PCS) | 品号数量 (种) | 销量 (PCS) | 品号数量 (种) | 销量 (PCS) |
| 锡焊装联类 | | | | | | |
| 锡焊机器人 | | | | | | |
| 整机 | 158 | 1,040 | 186 | 1,257 | 283 | 1,340 |
| 配件 | 535 | 14,775 | 650 | 70,607 | 730 | 25,404 |
| 锡焊工具 | | | | | | |
| 整机 | 642 | 124,996 | 594 | 166,647 | 780 | 167,702 |
| 配件 | 947 | 225,328 | 937 | 284,304 | 986 | 303,100 |
| 耗材 | 1,088 | 2,766,374 | 1,171 | 3,164,800 | 1,333 | 3,227,677 |
| 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 | | | | | | |
| 静电防护及烟雾过滤设备 | 270 | 22,648 | 248 | 31,712 | 321 | 21,841 |
| 关联性机器人 | 55 | 303 | 72 | 412 | 139 | 525 |
| 其他工具 | 131 | 15,976 | 86 | 14,516 | 137 | 14,022 |
| 配件 | 229 | 53,115 | 261 | 73,502 | 398 | 101,215 |
| 自动化生产线 | | | | | | |
| 整线 | 12 | 12 | 13 | 13 | 24 | 24 |
| 配件 | | | | | 18 | 34 |
| 合计 | 4,067 | 3,224,567 | 4,218 | 3,807,770 | 5,149 | 3,862,884 |

注：表中锡焊工具包含锡焊及解焊工具。

(3) 客户积累

公司积累了如富士康、和联永硕、公牛、歌尔集团、比亚迪、台达集团、罗技、LG、三星、松下、博世、史丹利百得、立讯集团、安费诺集团等一批下游精密电子制造业知名客户。这些客户细分行业横跨 EMS（以富士康为代表的电子制造服务商）、汽车电子、医疗电子、金融电子、通讯数码、电力电气、光伏光电、LED、航空航天、智能家居等。行业规模庞大，创新活跃，产品更新换代频繁。同时如此广泛的客户分布也使得公司业绩能够平滑周期波动，稳步增长。锡焊设备在这些下游知名客户设备投资中权重并不高，但却是关键工艺节点，公司从工艺方案、设备提供、技术服务等方面为客户提供全面服务，为下游先锋客户实现装备升级、两化融合、劳动力替代等起到了支撑作用，并由此公司对这些知名客户保持了相当的议价能力。

而本公司与上述知名企业的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形成了示范效应及品牌优势，获得下游应用领域工程师的普遍认可，使得客户基数逐步扩大，黏性增强，保证了整个产品线稳定的毛利率。

公司在客户方面的积累是多年来凭借核心竞争能力，积极介入客户制造过程，全面了解客户工艺需求、应用场景，提供全方位服务得来的。行业新进入者很难在这个方面形成全面竞争。

（4）团队积累

锡焊专用装备制造业是技术要求极高的行业，需要专业的团队服务。公司建立了优秀的营销团队和研发团队。资深营销人员深入客户现场沟通服务，熟悉客户应用场景，深刻理解客户需求，及时将客户需求传递给研发团队。研发团队前瞻性的系统开发、锡焊应用经验的日积月累、制造工艺技术的深厚积淀辅以精准的市场信息，成功开发出符合客户需求的工艺方案及产品，客户粘度极高。公司核心团队稳定，平均在公司服务年限超过十年，在企业管理、研发设计、制造工艺、市场营销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公司创始人戚国强、金春分别作为技术专家型和管理营销型企业家，对行业的发展脉络、产品的升级换代、技术研发方向、企业发展战略都有着独到深

刻而且全面的理解，并凝聚了一批研发、管理、营销人才，建立了企业的研发、营销、管理体系。公司销售团队与技术研发团队沟通便捷，定制产品成立项目组，决策效率高，能够确保对不断变化的市场及时做出快速反应和部署。

新进入者一般很难在短期内完成从销售、服务、工艺、技术各环节的专业团队建设。

综上，正因为公司始终专注于锡焊行业的潜心研究，对各种焊接工艺和设备前瞻性的技术研发和储备，才使得下游应用需求出现时能迅速有效响应，在帮助客户解决电子装联锡焊工艺的众多难题中充分发挥了公司的技术优势、产品优势、团队优势，不断积累优质客户群，提高了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形成了行业进入壁垒。

近两年，国家相继颁布《国务院关于印发<中国制造 2025>的通知》（国务院 2015 年 5 月）《机器人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 2016 年 4 月）。以机器人为代表的生产过程智能化被列为大力推动的重点领域。与此同时，中国人口红利逐渐消失，下游精密电子制造行业生产设备自动化、智能化、精密化、高速化、柔性化升级需求日益迫切。从公司 2016 年初即开始接到的大量自动化生产线订单就能深切感受到这一行业趋势。相应的，这一明晰的行业趋势必然会吸引新的市场参与者，如原专注于点胶涂覆、螺丝锁付等电子装联工艺的技术设备提供商和其他领域的自动化装备集成商很可能成为智能锡焊领域的新进入者。而公司也将发挥多年积累的行业优势，特别是利用在精密电子制造业客户中的品牌形象拓展自动化集成业务。在此格局下，公司面临的竞争将较目前更为激烈，公司未来的整体毛利率有出现下降的可能。

2、分产品毛利率分析

（1）锡焊装联类产品

报告期内，本公司锡焊装联类产品的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锡焊装联类产品业务收入 | 9,550.14 | 17,769.75 | 17,192.78 | 14,185.86 |
| 锡焊装联类产品业务成本 | 3,843.60 | 7,382.69 | 7,260.74 | 6,045.92 |
| 锡焊装联类产品毛利 | 5,706.53 | 10,387.06 | 9,932.03 | 8,139.95 |
| 锡焊装联类产品毛利率 | 59.75% | 58.45% | 57.77% | 57.38% |

锡焊装联类产品主要包括锡焊机器人、锡焊工具及锡焊工具耗材。报告期内锡焊装联类产品毛利率保持相对稳定。

(2) 锡焊装联类产品二级类别分析

按业务种类分，锡焊装联类业务可细分二级类别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业务收入 | | | | |
| 锡焊机器人 | 3,595.07 | 5,970.31 | 5,537.97 | 4,562.12 |
| 锡焊工具 | 4,448.03 | 8,641.58 | 8,687.96 | 7,224.98 |
| 耗材 | 1,507.03 | 3,157.86 | 2,966.85 | 2,398.75 |
| 锡焊装联类收入合计 | 9,550.14 | 17,769.75 | 17,192.78 | 14,185.86 |
| 业务成本 | | | | |
| 锡焊机器人 | 1,038.45 | 1,855.06 | 1,491.24 | 1,139.06 |
| 锡焊工具 | 2,263.03 | 4,385.30 | 4,651.93 | 3,979.63 |
| 耗材 | 542.12 | 1,142.28 | 1,117.57 | 927.23 |
| 锡焊装联类成本合计 | 3,843.60 | 7,382.64 | 7,260.74 | 6,045.92 |
| 业务毛利 | | | | |
| 锡焊机器人 | 2,556.62 | 4,115.25 | 4,046.73 | 3,423.06 |
| 锡焊工具 | 2,185.00 | 4,256.28 | 4,036.02 | 3,245.35 |
| 耗材 | 964.91 | 2,015.58 | 1,849.28 | 1,471.52 |
| 锡焊装联类业务毛利 | 5,706.53 | 10,387.11 | 9,932.03 | 8,139.95 |
| 业务毛利率 | | | | |
| 锡焊机器人 | 71.11% | 68.93% | 73.07% | 75.03% |
| 锡焊工具 | 49.12% | 49.25% | 46.46% | 44.92% |
| 耗材 | 64.03% | 63.82% | 62.33% | 61.35% |
| 锡焊装联类业务毛利率 | 59.75% | 58.45% | 57.77% | 57.38% |

本公司锡焊机器人产品面向中高端客户，集成了零部件选择、锡焊作业端搭配、系统集成电路设计、控制软件程序开发等一整套研发成果，通过锡焊设备自动化和智能化帮助客户实现生产的人工替代，提高质量控制水平。因此在销售规模快速上升的同时维持了较高的毛利。

锡焊工具包普通锡焊工具和智能锡焊工具等，其中普通锡焊工具属于非常成熟的传统产品，毛利率相对较低。

耗材主要指应用于锡焊机器人及锡焊工具的烙铁头，单价较低但客户对此依赖程度较高，报告期内毛利率保持相对稳定。

（2）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类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类业务收入 | 2,417.55 | 4,068.32 | 3,811.46 | 3,061.33 |
| 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类业务成本 | 1,190.47 | 1,994.42 | 1,806.96 | 1,506.12 |
| 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类业务毛利 | 1,227.07 | 2,073.90 | 2,004.50 | 1,555.20 |
| 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类业务毛利率 | 50.76% | 50.98% | 52.59% | 50.80% |

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类主要包含电子装联过程中使用的点胶机器人、烟雾过滤设备、静电防护设备等。其中，点胶机器人用于粘接装联，烟雾过滤及静电防护设备用于装联生产安全防护。

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波动毛利率比较稳定，由于收入比重较低，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较小。

（三）营业税金及附加

本公司的营业税金及附加主要为按照应交增值税和出口免抵退税额之和的7%缴纳的城市维护建设税、3%缴纳的教育费附加以及2%缴纳的地方教育费附加。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6月，营业税金及附加分别为253.11万元、277.04万元、321.37万元和156.01万元，占营业毛利的比例分别为2.47%、2.23%、2.45%和2.07%，报告期内保持稳定。

（四）各项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期间费用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销售费用 | 913.62 | 1,762.00 | 1,724.91 | 1,513.16 |
| 管理费用 | 1,487.11 | 2,813.75 | 2,791.21 | 2,404.37 |
| 财务费用 | -63.20 | -135.88 | -97.45 | -13.41 |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销售费用及与营业收入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销售费用 | 913.62 | 1,762.00 | 1,724.91 | 1,513.16 |
| 销售费用增长比例 | - | 2.15% | 13.99% | 0.70% |
| 营业收入 | 12,927.14 | 23,003.75 | 21,701.39 | 18,088.74 |
| 营业收入增长比例 | - | 6.00% | 19.97% | -1.64% |
| 销售费用收入占比 | 7.07% | 7.66% | 7.95% | 8.37% |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6月，本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1,513.16万元、1,724.91万元、1,762.00万元和913.62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37%、7.95%、7.66%和7.07%，报告期内保持相对稳定。

本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为宣传费、运费、业务部门人员的差旅费、工资、社保等，主要的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 2015年度 |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职工薪酬 | 438.59 | 48.01% | 844.69 | 47.94% | 825.66 | 47.87% | 763.91 | 50.48% |
| 运输费用 | 204.61 | 22.40% | 376.71 | 21.38% | 363.61 | 21.08% | 301.43 | 19.92% |
| 差旅费 | 138.70 | 15.18% | 306.20 | 17.38% | 280.73 | 16.28% | 236.42 | 15.62% |
| 广告宣传费 | 70.99 | 7.77% | 158.75 | 9.01% | 167.04 | 9.68% | 143.41 | 9.48% |
| 租赁费 | 47.87 | 5.24% | 57.18 | 3.25% | 65.11 | 3.77% | 46.55 | 3.08% |
| 其他 | 12.86 | 1.41% | 18.47 | 1.05% | 22.75 | 1.32% | 21.45 | 1.42% |
| 合计 | 913.62 | 100.00% | 1,762.00 | 100.00% | 1,724.91 | 100.00% | 1,513.16 | 100.00% |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管理费用及与营业收入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管理费用 | 1,487.11 | 2,813.75 | 2,791.21 | 2,404.37 |
| 管理费用增长比例 | - | 0.81% | 16.09% | 4.08% |
| 营业收入 | 12,927.14 | 23,003.75 | 21,701.39 | 18,088.74 |
| 营业收入增长比例 | - | 6.00% | 19.97% | -1.64% |
| 管理费用收入占比 | 11.50% | 12.23% | 12.86% | 13.29% |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6月，本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2,404.37万元、2,791.21万元、2,813.75万元和1,487.1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3.29%、12.86%、12.23%和11.50%。

主要的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 2015年度 |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职工薪酬 | 237.02 | 15.94% | 459.88 | 16.34% | 445.72 | 15.97% | 399.81 | 16.63% |
| 研发开发费用 | 602.35 | 40.50% | 1,152.23 | 40.95% | 1,082.86 | 38.80% | 944.44 | 39.28% |
| 办公费用 | 36.63 | 2.46% | 76.49 | 2.72% | 60.06 | 2.15% | 72.41 | 3.01% |
| 业务招待费用 | 334.03 | 22.46% | 441.23 | 15.68% | 457.93 | 16.41% | 347.19 | 14.44% |
| 折旧费用 | 69.38 | 4.67% | 161.15 | 5.73% | 176.98 | 6.34% | 160.33 | 6.67% |
| 租赁费用 | 28.31 | 1.90% | 82.04 | 2.92% | 82.25 | 2.95% | 80.54 | 3.35% |
| 中介服务费 | 39.32 | 2.64% | 147.69 | 5.25% | 175.52 | 6.29% | 166.25 | 6.91% |
| 税金 | 44.20 | 2.97% | 69.46 | 2.47% | 64.54 | 2.31% | 42.62 | 1.77% |
| 绿化费 | 46.25 | 3.11% | 78.75 | 2.80% | 73.33 | 2.63% | 61.99 | 2.58% |
| 其他 | 49.62 | 3.34% | 144.83 | 5.15% | 172.02 | 6.16% | 128.79 | 5.36% |
| 合计 | 1,487.11 | 100.00% | 2,813.75 | 100.00% | 2,791.21 | 100.00% | 2,404.37 | 100.00% |

业务费主要为招待客户的餐费住宿费等费用，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报告期内业务费相应增加。本公司报告期内中介机构费则主要为公司于2011年开始启动上市准备工作，期间发生的审计、律师等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公司报告期内紧跟市场需求加大了产品的研发，技术的储备，研发费用支出一直稳定在较高的水平。研发费用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 2015年度 |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职工薪酬 | 398.48 | 66.16% | 623.34 | 54.09% | 607.89 | 56.14% | 466.83 | 49.43% |
| 直接材料 | 105.98 | 17.60% | 356.23 | 30.92% | 293.50 | 27.10% | 250.17 | 26.49% |

| 项目 | 2016年1-6月 | | 2015年度 |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设计费用 | 20.00 | 3.32% | 3.37 | 0.32% | 50.00 | 4.62% | 124.04 | 13.13% |
| 折旧及摊销 | 49.64 | 8.24% | 136.03 | 11.81% | 112.48 | 10.39% | 66.13 | 7.00% |
| 装备调试费 | - | 0.00% | 1.82 | 0.16% | 0.72 | 0.07% | 2.22 | 0.23% |
| 其他费用 | 28.24 | 4.69% | 31.14 | 2.70% | 18.28 | 1.69% | 35.06 | 3.71% |
| 研发费用合计 | 602.35 | 100.00% | 1,152.23 | 100.00% | 1,082.86 | 100.00% | 944.44 | 100.00% |

3、财务费用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利息支出 | - | - | - | 60.69 |
| 减：利息收入 | 17.21 | 67.02 | 97.66 | 111.35 |
| 汇兑损失（减：收益） | -51.44 | -75.57 | -9.79 | 29.58 |
| 银行手续费 | 5.46 | 6.71 | 10.01 | 7.68 |
| 合计 | -63.20 | -135.88 | -97.45 | -13.41 |
| 占营业收入比例 | -0.49% | -0.59% | -0.45% | -0.07% |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6月，本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13.41万元、-97.45万元、-135.88万元和-63.20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07%、-0.45%、-0.59%和-0.49%，主要是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五）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坏账损失 | 0.18 | 14.08 | 42.09 | 18.99 |
| 存货跌价准备 | 28.06 | 50.57 | 52.01 | 33.58 |
| 合计 | 28.24 | 64.65 | 94.10 | 52.56 |
| 占营业收入比例 | 0.22% | 0.28% | 0.43% | 0.29% |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6月，本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52.56万元、94.10万元、64.65万元和28.24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29%、0.43%、0.28%和0.22%，本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资产质量较高。

（六）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本公司投资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 - | - |
|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 - | - | -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 - | -18.47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86.88 | 445.88 | 372.89 | 246.33 |
| 合计 | 186.88 | 445.88 | 372.89 | 227.86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系本公司认购理财产品的收益。

（七）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报告期内，本公司营业外收支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营业外收入 | |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19.17 | 7.50 | 33.36 | 1.41 |
| 违约金收入 | - | - | - | 4.63 |
| 政府补助 | 76.76 | 642.68 | 653.02 | 451.28 |
| 其他 | 8.28 | 11.05 | 3.64 | 0.92 |
| 合计 | 104.21 | 661.23 | 690.02 | 458.24 |
| 营业外支出 | |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1.66 | 4.91 | 0.67 |
| 公益性捐赠支出 | - | 0.60 | 5.00 | 5.00 |
| 罚款支出 | 0.19 | 0.47 | 0.26 | 1.04 |
| 其他 | 7.45 | 2.08 | 0.48 | 0.76 |
| 合计 | 7.64 | 4.81 | 10.65 | 7.46 |

本公司报告期内获得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451.28 万元、653.02 万元、642.68 万元和 76.76 万元，成为公司营业外收入的主要来源。

2013 年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相关细节如下：

单位：万元

| 文件名称 | 发文单位 | 金额 |
|--|---------------------------------------|---------------|
| 关于鼓励企业上市、资产重组的奖励意见 | 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作委员会、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122.48 |
| 关于下达 2012 年度全区工业经济稳增长促转型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 | 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常州市武进区经济和信息局 | 15.00 |
| 进区协议、补充协议 | 江苏省武进高新区管理委员会 | 77.91 |
| 关于对 2012 年度武进区上市企业和部分拟上市企业进行奖励及补贴的通知 | 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 50.00 |
| 关于拨付 2012 年度常州市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引导资金（第一批）的通知 | 常州市财政局、常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 10.00 |
| 关于下发加快促进全区工业设计产业发展扶持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 | 常州市武进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 | 9.00 |
| 武进高新区关于促进工业经济发展的奖励意见、武进高新区关于鼓励和促进科技创新的奖励意见 | 江苏省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11.00 |
| 关于下达 2012 年常州市武进区第十五批科技发展（省级高新技术产品奖励）项目计划的通知 | 常州市武进区科学技术局、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 | 3.00 |
| 关于下达 2013 年常州市武进区第一批科技发展（省级高新技术产品奖励）项目计划的通知 | 常州市武进区科学技术局、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 | 3.00 |
| 武进高新区关于鼓励和促进科技创新的奖励意见 | 江苏省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3.00 |
| 关于领取高新区大中型企业研发机构推进工作省专项经费的通知 | 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技术局 | 2.00 |
| 江苏省财政厅关于拨付 2012 年度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的通知 | 江苏省财政厅 | 1.60 |
| 关于拨付 2012 年度促进外贸稳定增长政策资金的通知 | 常州市武进区商务局、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 | 1.43 |
| 关于拨付 2012 年驰名商标著名商标奖励资金的通知 | 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常州市武进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常州市武进区经济和信息局 | 5.00 |
| 关于加快创新驱动推进转型升级的奖励意见、关于拨付 2012 年度武进国家高新区转型升级奖励资金的通知 | 江苏省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作委员会、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 | 81.10 |
| 协议书 | 闸北区宝山路街道经济科 | 1.00 |
| 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摊销金额（注） | | 54.75 |
| 合计 | | 451.28 |

2014 年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相关细节如下：

单位：万元

| 文件名称 | 发文单位 | 金额 |
|---|---------------------------------------|---------------|
| 关于实施常州市国内发明专利申请资助项目的通知 | 常州市知识产权局 | 0.10 |
| 关于下达 2013 年常州市武进区第十二批科技发展（高新技术认定奖励）项目计划的通知 | 常州市武进区科学技术局、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 | 5.00 |
| 关于拨付 2013 年度常州市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引导资金（信息化专项）的通知 | 常州市财政局、常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 10.00 |
| 关于下达 2013 年常州市武进区第九批科技发展（产学研）项目计划的通知 | 常州市武进区科学技术局、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 | 15.00 |
| 关于下达 2013 年度全区工业经济稳增长促转型及培育大企业（集团）行动计划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 | 常州市武进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 | 30.00 |
| 协议书 | 闸北区宝山路街道经济科 | 2.00 |
| 关于下达 2013 年下半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指标的通知 | 江苏省财政厅 | 4.10 |
| 关于下达 2014 年度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指标（第一批）的通知 |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 60.00 |
| 进区协议、补充协议 | 江苏省武进高新区管理委员会 | 70.00 |
| 关于鼓励企业上市、资产重组的奖励意见 | 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作委员会、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307.63 |
| 关于拨付 2013 年度武进国家高新区转型升级奖励资金的通知 | 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技术局 | 46.00 |
| 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 48.43 |
| 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摊销金额 | | 54.75 |
| 合计 | | 653.01 |

2015 年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相关细节如下：

单位：万元

| 文件名称 | 发文单位 | 金额 |
|--|--|--------|
| 关于拨付 2014 年度企业股改上市挂牌奖励资金的通知（武财工贸[2015]4 号、武政金发[2015]4 号） | 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 90.00 |
| 关于下达 2014 年度全区工业经济稳增长促转型、企业工业园建设及培育大企业（集团）行动计划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武经信发[2015]17 号、武财工贸[2015]10 号） | 常州市武进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 | 10.00 |
| 财政奖励款 | 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387.88 |
| 2014 年安全生产考核奖励 | 常州市武进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常州市武进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 | 0.3 |
| 第三十七批科技计划（企业技术中心）资 | 常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 8.00 |

| 文件名称 | 发文单位 | 金额 |
|--------------------|-----------------|---------------|
| 助 | 常州市科学技术局、常州市财政局 | |
| 2015 年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 18.00 |
| 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 66.55 |
| 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摊销金额 | | 61.95 |
| 合计 | | 642.68 |

2016 年 1-6 月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相关细节如下：

单位：万元

| 文件名称 | 发文单位 | 金额 |
|--|-----------------------|--------------|
| 区科技局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度常州市武进区专利发展资金奖励项目的通知（武科发【2015】4 号、武财工贸【2015】11 号） | 常州市武进区科学技术局、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 | 1.00 |
| 关于拨付 2014 年度武进国家高新区转型升级奖励资金的通知 | 武进国家高新区经济发展局 | 2.50 |
| 关于拨付 2014 年度武进国家高新区科技奖励资金的通知 | 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技术局 | 5.00 |
| 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 39.33 |
| 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摊销金额 | - | 28.93 |
| 合计 | | 76.76 |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主要为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八）利润总额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6 月，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分别为 6,785.67 万元、8,681.08 万元、9,407.52 万元和 5,281.30 万元。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在报告期内呈现稳步上升的趋势。

（九）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所得税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 1-6 月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 当期所得税 | 840.62 | 1,247.85 | 1,297.39 | 1,024.24 |
| 递延所得税 | -8.36 | -2.74 | -46.01 | -32.13 |
| 合计 | 832.27 | 1,245.11 | 1,251.39 | 992.11 |
| 占利润总额比例 | 15.76% | 13.24% | 14.42% | 14.62% |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6 月，本公司的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992.11 万元、1,251.39 万元、1,245.11 万元和 832.27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4.62%、14.42%、13.24%和 15.76%。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基本保持一致，实际所得税税率约为 15%。

（十）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 1-6 月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19.17 | 5.84 | 28.45 | 0.75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 76.76 | 642.68 | 653.02 | 451.28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及业务合并被合并方合并日前净利润 | - | - | -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86.88 | 445.88 | 372.89 | 308.33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 0.64 | 7.90 | -2.10 | -1.25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 | |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合计 | 283.45 | 1,102.30 | 1,052.26 | 759.11 |
| | | | | |
|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 38.80 | 153.66 | 150.79 | 113.84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 - | - | - | - |
| | | | | |
| 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 244.65 | 948.65 | 901.47 | 645.27 |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6 月，对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合计分别为 645.27 万元、901.47 万元、948.65 万元和 244.65 万元，主要为政府补助以及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十一）盈利能力指标分析

目前公开信息中并无与本公司相似的公司，基于工艺、产品或下游客户相

关性的原则，选取了四家公司。上述公司的主营业务简要介绍如下：

| 可比公司 | 主营业务 |
|--------------|---|
| 智云股份(300097) | 主要产品为自动检测设备、自动装配设备、清洗过滤设备、物流搬运设备及切削加工设备，其中平面数控涂胶机，机器人涂胶机为优势产品。 |
| 佳士科技(300193) | 主营业务为焊割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逆变焊机、内燃发电焊机和焊割成套设备。 |
| 得润电子(002055) | 主要业务为各类电子连接器产品开发、生产与销售。包括家用电器连接器、精密电子接插件、精密模具及精密组件、汽车连接器产品等。 |
| 劲拓股份(300400) | 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各类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包括无铅波峰焊机、无铅回流焊机、选择性波峰焊机、AOI视觉检测设备、电子整机装联设备及高温烧结炉等太阳能光伏设备。 |

本公司及可比公司最近三年盈利能力指标如下：

| 指标 | 公司 | 2016年1-6月 | 2015年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综合毛利率 | 本公司 | 58.17% | 57.08% | 57.23% | 56.59% |
| | 智云股份 | - | 33.23% | 30.64% | 35.52% |
| | 佳士科技 | 36.25% | 33.99% | 29.59% | 32.91% |
| | 得润电子 | - | 17.99% | 18.98% | 20.11% |
| | 劲拓股份 | - | 39.53% | 38.99% | 38.7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 本公司 | 17.65% | 29.20% | 31.08% | 31.88% |
| | 智云股份 | - | 9.39% | 4.11% | 6.69% |
| | 佳士科技 | 2.50% | 3.37% | 2.68% | 3.71% |
| | 得润电子 | - | 2.98% | 7.20% | 10.02% |
| | 劲拓股份 | - | 7.91% | 11.68% | 18.16% |

- 1、本公司数据来源于审计报告。
- 2、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智云股份、佳士科技、得润电子和劲拓股份公开披露的年报。其中因智云股份、得润电子和劲拓股份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尚未公告其2016年半年报，因此其盈利能力指标尚未更新。
- 3、综合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基本每股收益”指标计算公司参见“第十节 财务与会计信息，十四、主要财务指标，（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内，本公司盈利能力较强，主要是因为本公司在研发能力、生产工艺、质量控制等多方面均具备较强行业竞争力，相应盈利能力强。

三、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251.77 | 9,263.40 | 6,434.93 | 5,627.77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09.91 | 60.28 | 19.92 | 4,262.8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280.00 | -5,865.00 | -3,036.00 | -8,678.93 |
| 汇率变动影响数 | 41.46 | 22.08 | 8.75 | -4.89 |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5,207.90 | 17,904.57 | 14,423.82 | 10,996.21 |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6月，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是5,627.77万元、6,434.93万元、9,263.40万元和6,251.77万元。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6,040.79 | 27,005.49 | 24,676.08 | 21,132.01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9.33 | 154.02 | 48.43 |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55.23 | 590.85 | 651.12 | 508.65 |
| 减： | | | |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465.12 | 8,333.63 | 8,818.16 | 7,326.27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582.88 | 4,326.45 | 3,958.27 | 3,253.30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771.84 | 3,670.20 | 4,077.69 | 3,459.89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63.75 | 2,156.67 | 2,086.58 | 1,973.4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251.77 | 9,263.40 | 6,434.93 | 5,627.77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 124.09% | 117.40% | 113.71% | 116.82% |

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基本与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的变动保持一致。其中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6月，本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21,132.01万元、24,676.08万元、27,005.49万元和16,040.79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16.82%、113.71%、117.40%和124.09%。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3,000.00 | 40,600.00 | 31,400.00 | 5,355.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86.88 | 445.88 | 372.89 | 308.33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3.79 | 10.23 | 51.92 | 2.75 |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31.00 | 300.00 | 300.00 |
| 减： | | |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920.57 | 426.83 | 794.88 | 1,613.28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3,000.00 | 40,600.00 | 31,310.00 | 90.00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09.91 | 60.28 | 19.92 | 4,262.80 |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6月，本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262.80万元、19.92万元、60.28万元和-709.91万元。公司报告期内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购买理财产品，导致投资支付的现金以及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的发生额较大。

2013年以及2014年均收到其他与投资有关的现金300万元，为企业创新与成果转化专项资金补助。

2016年1-6月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明细如下：

| 对方银行 | 项目 | 金额 (万元) | 起息日 | 到期日 | 年收益率 | 实际收益金额 (万元) |
|-------------------------|---------------|------------|------------|------------|-------|----------------|
|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国泰支行 | 悦富 Y1602 期 02 | 7,000.00 | 2016/01/05 | 2016/06/30 | 3.90% | 132.39 |
|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国泰支行 | 悦富 Y1602 期 03 | 6,000.00 | 2016/01/06 | 2016/03/31 | 3.90% | 54.49 |

2015年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明细如下：

| 对方银行 | 项目 | 金额 (万元) | 起息日 | 到期日 | 年收益率 | 实际收益金额 (万元) |
|-------------------------|---------------|------------|------------|------------|-------|----------------|
|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国泰支行 | 悦富 Y1499 期 42 | 7,600.00 | 2015/01/05 | 2015/03/31 | 5.40% | 95.57 |
|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国泰支行 | 悦富 Y1516 期 1 | 7,600.00 | 2015/04/02 | 2015/06/30 | 5.40% | 100.07 |
|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国泰支行 | 悦富 Y1519 期 46 | 2,400.00 | 2015/05/13 | 2015/06/30 | 5.00% | 15.78 |
|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国泰支行 | 悦富 Y1522 期 6 | 12,000.00 | 2015/7/3 | 2015/9/30 | 4.55% | 133.13 |

| | | | | | | |
|-------------------------|---------------|-----------|-----------|------------|-------|-------|
|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国泰支行 | 悦富 Y1522 期 9 | 1,000.00 | 2015/7/7 | 2015/9/30 | 4.45% | 10.36 |
|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国泰支行 | 悦富 Y1525 期 01 | 10,000.00 | 2015/10/9 | 2015/12/31 | 4.00% | 90.96 |

2014 年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明细如下：

| 对方银行 | 项目 | 金额 (万元) | 起息日 | 到期日 | 年收 益率 | 实际收益金 额 (万元) |
|-------------------------|----------------------------|------------|------------|------------|----------|-----------------|
| 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 | “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4 年第 12 期 | 1,000.00 | 2014/01/02 | 2014/03/27 | 5.90% | 13.25 |
| 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 | “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4 年第 15 期 | 600.00 | 2014/01/10 | 2014/03/27 | 5.70% | 7.03 |
| 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 | “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4 年第 31 期 | 800.00 | 2014/01/20 | 2014/02/26 | 5.80% | 4.20 |
| 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 | “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4 年第 20 期 | 3,600.00 | 2014/01/23 | 2014/03/28 | 5.50% | 33.63 |
| 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 | “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4 年第 32 期 | 840.00 | 2014/02/26 | 2014/03/07 | 5.20% | 3.95 |
| 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 | “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4 年第 79 期 | 900.00 | 2014/04/25 | 2014/06/04 | 4.60% | 4.42 |
| 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 | “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4 年第 31 期 | 90.00 | 2014/01/23 | 2014/02/25 | 5.80% | 0.47 |
| 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 | “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4 年第 40 期 | 80.00 | 2014/03/06 | 2014/04/08 | 5.20% | 0.38 |
|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国泰支行 | 悦富 Y1435 期 | 5,200.00 | 2014/03/28 | 2014/06/28 | 5.90% | 73.97 |
|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国泰支行 | 悦富 Y1444 期 | 1,500.00 | 2014/04/08 | 2014/06/11 | 5.30% | 13.72 |
| 江苏银行大学城支行 | “聚宝财富 2014 稳赢 14 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 1,500.00 | 2014/01/14 | 2014/03/31 | 5.80% | 18.12 |
|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国泰支行 | 悦富 Y1475 期 7 | 7,600.00 | 2014/07/02 | 2014/10/13 | 5.70% | 117.50 |
|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国泰支行 | 悦富 Y1488 期 7 | 7,600.00 | 2014/10/13 | 2014/12/29 | 5.10% | 81.77 |

2013 年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明细如下：

| 对方银行 | 项目 | 金额 (万元) | 起息日 | 到期日 | 年收益率 | 实际收益 金额(万元) |
|-------------|------------------------------|------------|------------|-----------|-------|----------------|
| 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 | “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3年第162期 | 90.00 | 2013/12/20 | 2014/1/22 | 6.01% | 0.49 |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 - | - |
| 减： | | |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 - | 5,322.9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8,280.00 | 5,865.00 | 3,036.00 | 3,356.02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280.00 | -5,865.00 | -3,036.00 | -8,678.93 |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6月，本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678.93万元、-3,036.00万元、-5,865.00万元和-8,280.00万元。

2012-2013年度，本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5,355.00万元，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5,322.90万元，为中国银行付款汇利达产品组合中的具体贷款产品带来现金流入和流出。

2013初至2016年6月末，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为公司于2012年8月、2014年3月、2014年9月、2015年3月、2015年8月和2016年3月决定向股东分红的后续现金流出，具体分红事宜请参见下文之“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一、本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之“（二）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最近三年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投资、无形资产投资和在建工程投资。

单位：万元

| 分部 | 2016年1-6月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购置固定资产支出 | 78.03 | 336.79 | 756.54 | 395.98 |
| 购置无形资产支出 | - | 34.78 | 22.45 | 1,217.30 |
| 在建工程投资支出 | 1,186.24 | - | - | - |
| 合计 | 1,264.27 | 371.57 | 778.99 | 1,613.28 |

无形资产投资主要为公司因募投项目建设需要，购得位于常州市武进高新区阳湖路北侧凤翔河东侧工业地块。固定资产投资主要为满足公司正常生产需求，采购设备支出。在建工程投资支出主要为募投项目的厂房建设和研发中心建设工程支出。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求量

详细情况及分析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募集资金使用”。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影响的分析

2014年，财政部新颁布或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等一系列会计准则，本公司在编制2014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上述会计准则，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金额如下：

| 项目 | 2013年12月31日 | | | 2012年12月31日 | | |
|-----------|-------------|---------|--------|-------------|---------|--------|
| | 调整前 | 调整金额 | 调整后 | 调整前 | 调整金额 | 调整后 |
| 负债合计 | | | | | | |
| 其中：递延收益 | - | 482.02 | 482.02 | - | 236.78 | 236.78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482.02 | -482.02 | - | 236.78 | -236.78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 | |
| 其中：其他综合收益 | - | -0.51 | -0.51 | - | - | -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0.51 | 0.51 | - | - | - | - |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六、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期后事项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的担保事项请参见“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三、对外担保的有关情况”。

本公司的诉讼事项详见“第十五节其他重要事项，四、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公司的其他或有事项和期后事项详见“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十一、会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七、影响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主要因素

（一）宏观经济波动对本行业的影响

电子信息制造业与国内外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紧密相关，如因宏观经济面出现下行而导致电子信息制造业出现增长放缓甚至下降的情况，本公司也可能受到整体行业影响而出现业绩下降情况。

（二）募投项目对拓展本公司业务的推动作用

本公司拟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约 2.90 亿元实施“智能化精密锡焊设备项目”，以实现现有各类技术成熟的机器人产品产业化，同时通过新增精密设备完成产能扩大和升级，实现现有产品更新换代和产能扩张；此外，本公司拟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约 0.60 亿元实施“研发中心项目”，以建成新技术研发基地、装联工艺解决方案的储备基地和新产品量产测试基地，从而进一步增强本公司技术工程化能力，进一步积累电子装联整体解决方案，为顺应下游应用需求提升奠定坚实基础。募投项目建成后将大幅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完善公司产品结构，提高公司综合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

八、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

（一）本次募集资金后即期回报分析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智能化精密锡焊设备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智能化精密锡焊设备项目建成并达产需要一定的时间，而研发中心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因此预计募集资金到位当年，能够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减少财务费用外，在此期间股东回报仍将通过公司现有业务产生收入和利润实现。2016年公司预计业务经营稳定，不会发生重大变化。按照本次发行2,300万股计算，公司股本和净资产规模将增加，预计募集资金到位当年，本公司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受股本摊薄影响，相对上年度每股收益呈下降趋势，从而导致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

（二）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以高科技锡焊装联专用设备的研发和制造为核心，致力于为中国电子制造业提供装联综合解决方案，力求成为技术国内领先、国际一流，中国最专业最具规模的电子装联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实施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智能化精密锡焊设备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机器人产品及柔性自动化生产线产能将得到升级扩大，提高公司自动化、精密化和柔性化的高端产品和高附加值产品比例，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研发中心项目不直接产生利润，但将巩固和提升公司技术工程化能力，加速公司整体解决方案案例的积累，确保公司能迅速响应下游各种应用需求。因此，本次发行募投项目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实现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合理性详情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之“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一直为以锡焊技术为核心的电子装联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围绕主营业务展开，能大大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和扩大高端产品的产能，有利于提升公司业绩和促进公司发展。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之“三、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四）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人员方面

公司募投项目人员主要包括技术人员、生产人员和管理人员。由于公司产品技术工艺水平较高，生产人员主要以内部培养为主，少部分基础工作人员将从外部进行招聘；技术人员将从公司同类岗位调用；管理人员将在公司内部竞聘选拔，确保能够胜任岗位要求。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总数为 487 人，其中技术人员 153 人，生产人员 270 人。公司将为募投项目储备技术及生产人员，并进行培训，进而确保募投项目的顺利投产和运行。

2、技术、管理方面

公司拥有强大的研发团队和雄厚的研发实力，已形成“实时监控焊嘴温度技术”、“快速回温补偿技术”、“精密锡焊机器人技术”等 30 多项核心技术。截至目前，公司拥有 38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8 项。公司管理团队稳定，在企业管理、研发设计、制造工艺、市场营销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确保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3、市场方面

公司下游行业横跨 EMS（以富士康为代表的全球电子制造服务商）、汽车电子、医疗电子、金融电子、通讯数码、电力电气、光伏光电、航空航天制造业等，已积累了一批成熟的客户群体，包括富士康、比亚迪、台达电子、罗

技、LG、三星、索尼、法雷奥、博世、国家电网、中国电子科技集团等。丰富的客户资源和良好的合作关系为募投项目的实施奠定了基础。

（五）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本次发行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被摊薄，公司将采取多种措施提升公司业绩，增强公司的持续回报能力，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发展态势、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公司主营业务为以锡焊技术为核心的电子装联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包括锡焊工具和机器人、装联作业的关联性设备以及柔性自动化生产线。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保持了持续增长。其中，包括锡焊机器人系列及装联用点胶机器人系列在内的机器人系列产品销售势头良好，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稳步提升。

公司在业务发展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面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以下改进措施：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和技术开发能力，不断丰富产品序列，开发更多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实施募投项目，升级扩大产品产能，积极抢占市场；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和发展新客户。

2、提升公司经营业绩、防范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

（1）巩固现有市场占有率，同时积极开拓新市场

公司积累了一批成熟的客户群体，知名客户包括富士康、比亚迪、台达电子等。公司与上述知名企业的保持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将继续加强与现有客户的合作，研发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提高对现有客户的销售额。同时，公司设立了国际业务部和在美国设立了销售子公司，积极开拓海外市场。

（2）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做好成本控制，完善员工激励机制

公司将不断改进和完善生产流程，提高生产率，加强对采购、生产、库存、销售等各环节的信息化管理，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公司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执行采购制度，加强对成本费用的控制；此外，公司将完善薪酬制度和激励制度，建立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引进优秀人才，最大限度的激发员工积极性和创造性。

（3）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并接受保荐机构、开户银行、证券交易所和其他有权部门的监督。公司未来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控制公司的经营风险，提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效率和盈利能力。

（4）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回报机制

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和关于按照上市公司有关规定制定《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规定。上述制度的制定和完善，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分红的决策程序、机制和具体分红比例，公司将严格执行上述利润分配制度和规划，确保投资者得到合理的投资回报。

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特此提示。

（六）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

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和主要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相关承诺，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一、本次发行的相关重要承诺和说明”之“（六）关于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本节所涉及的业务发展目标，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对当前宏观经济形势、市场形势、本公司可获得发展资源以及其发展趋势的判断，其中涉及到某些客观存在的不确定因素。本公司不排除在管理层认为必要时，根据市场环境发生的变化以及自身业务发展的状况，对业务发展目标进行修正、调整或完善。

一、本公司的发展目标及具体经营规划

（一）发展目标

本公司顺应下游应用需求，以高科技锡焊装联专用设备的研发和制造为核心，以先进产品和高技术服务融合为业务模式，致力于为中国电子制造业提供装联综合解决方案。

短期内，本公司将结合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加强产品研发，升级扩大生产能力，提高信息化管理和自动化生产水平，加速积累应用方案，提升产品与服务融合的业务能力，加强销售团队建设和销售渠道管理维护，加大品牌宣传与推广，从而全面推动本公司产品自动化、智能化、精密化、高速化、柔性化的结构性升级，迅速扩大市场占有率，实现企业阶段性扩张。本公司的中长期目标是，“成为技术国内领先、国际一流，中国最专业最具规模的电子装联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

（二）具体经营规划

本公司将从产品与服务、技术工程化能力、市场营销、人才培养、组织结构和融资等多个方面制定具体计划，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最终实现战略目标。

1、产品与服务计划

本公司是以先进产品和高技术服务融合为业务模式的电子装联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将在分别增强产品制造和技术服务的基础上，实现综合业务实力的提高。

产品制造方面，本公司将继续以最有行业竞争力和经验积累的锡焊装联专用设备为核心，在深度上开发推进锡焊装联设备为主的高精尖产品技术，广度上以应用为导向适当拓展装联专用设备种类，为定制多样化的柔性自动化生产线奠定基础。

纵向上，在十多年锡焊工艺技术的基础上，公司将进一步升级现有锡焊工具及机器人等产品，同时开发半导体激光定量热熔焊机器人、HOTBAR 锡焊机器人、电磁感应锡焊机器人、超声波焊接机器人、水平关节锡焊机器人、选择性焊接机器人等顺应下游精密化、高速化和智能化要求；横向上将扩大升级点胶机器人、锁付机器人的产能和种类，根据应用需求开发选择性焊接机器人及装配机器人等产品。结合本公司在视觉、触觉等智能传感与控制技术，排产与调度、过程跟踪、数据采集与系统集成等信息自动化技术的研发和提升，将进一步增强企业先进产品和高技术服务融合的业务竞争力，为客户提供多样化的整体装联解决方案，顺应和推动下游制造自动化、智能化、精密化、高速化、柔性化的发展趋势。

2、技术工程化计划

技术工程化能力包括研发能力、生产工艺、质量控制等多方面的综合能力。

研发方面，本公司将继续以“卓越创新”为指导理念，在提升研发硬件环境和条件的基础上，扩大研发团队，将研发工作进一步细分，从下游应用信息收集分析判断、行业技术和市场信息获取、基础理论及实验研究、新技术验证及数据分析、新产品检测、专门小试示范生产形成完整的自主研发链条，为公司巩固提升技术工程化能力提供依托。此外，本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产学研合

作，整合外部科研机构的研发力量，充分依托高校人才资源与技术资源的优势，通过加强对外技术合作，充分利用外部优势资源，形成内外技术优势的互补，推动科研成果转化。

生产工艺方面，本公司将根据产品升级开发的进度利用研发实验室的专门小试示范生产线，随时对产品生产工艺进行调试试验，改良生产工艺流程，调整生产元素综合调配。同时，本公司将进一步深化自主配套生产服务能力，根据产品计划和工艺改良进程优化和升级目前自制设备及自行研发的管控系统。

质量控制方面，本公司将伴随研发和生产工艺进展，调整质量控制参数和重要质量控制环节，通过综合运用互联网、云计算、物联网等前沿技术，将质量控制管理科学化、网络化和智能化，提高产品品质和产品竞争力。此外，在公司内部继续严格执行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的基础上，本公司计划联合中国电子专用设备工业协会的相关会员单位，主持撰写电子装联锡焊专用设备行业质量标准，并作为中国机器人产业联盟理事单位，主持撰写锡焊机器人国家标准和点胶机器人行业标准，相关标准将在行业内进行推广，为提高中国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整体质量水平贡献力量。

3、市场营销计划

公司将继续推广营销和技术结合销售模式，以销售部门为市场开拓前端，以技术部门为支持后盾，对客户技术需求的准确把握，加速客户响应速度和能力；同时继续提高现有营销人员的产品技术知识方面的业务技能，抓好营销队伍的建设；建立、完善市场信息网络，将市场开发、市场营销和客户服务相结合，促进市场的开发。

营销布局方面，国内市场本公司将继续采用直销渠道为主、经销商销售渠道为辅的有机结合的销售渠道布局方式。除了传统制造业聚集区继续以直销模式为主经营外，公司将跟随下游应用领域的产业区域转移开拓直销队伍布点，以及时响应需求；对于点状分散的全国各地高新技术开发区的客户，公司在直销布点就近覆盖的基础上将辅以经销商销售渠道。在立足巩固国内市场的前提

下，本公司也将积极稳健地进行国际市场开拓，公司已设立国际业务部门，负责海外市场的产品认证、销售和开拓。公司将结合国外区域市场特点，发展国外区域合作商、代理商，或采用在国外设立地区销售公司等多种手段开拓国际市场，扩大东南亚和韩国市场规模，发展欧洲和美国等海外市场，不断提高“快克 QUICK”品牌海外市场客户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4、人才培养计划

本公司将继续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利用上市契机，建立并完善人才的引进、培训和激励机制，以良好的工作环境与发展机遇吸引并留住人才，促进员工内部良性竞争，建立起能够适应企业现代化管理和公司未来发展需要的高素质员工队伍。

研发人才方面，本公司将继续以自主培养和引进相结合的方式扩大研发团队，通过专门课题项目小团队负责制提高员工科研带头能力和积极性，派遣人员到国外先进厂家学习、聘请技术专家、增加行业内交流等多种形式对团队进行培训，提高其专业能力。

管理人才方面，公司将在采购供应、库存管理、生产计划管理、质量管理、市场营销、证券管理与资本运作、人力资源等方面选拔和培养业务骨干，通过在中层管理岗位的培养和锻炼，使其成为公司发展的核心管理队伍和高层管理的后备军。公司将安排管理人员不定期参加与本职工作相关的职业培训及学习，鼓励管理人员加强自学，不断提高管理水平。

销售人才方面，本公司将继续贯彻技术型销售思路，安排销售团队员工参与技术培训、生产部门短期培训和服务部门轮岗，并定期安排销售团队参与营销过程管理、营销谈判能力、服务能力等多方面营销能力进阶课程，以培养和发展兼具技术专业知识和销售能力的精英营销团，为客户提供更专业化的服务。

高技能工人方面，目前本公司一线生产工人普遍采用经中专技校专业培训的技术工人，并通过“教、传、帮、带”的手段结合有竞争力的薪酬制度和具

备上升空间的职业规划路径，培养一批能制造精良机器同时相对稳定的高技能产业工人。此外本公司已试点在高等职业技术学校设立专门的对口班，未来将进一步公司稳定的高素质高级技工供给，并缩短工人上岗培训和适应时间，提高劳动效率，改进加工水平。

5、组织机构计划

公司将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有效的决策机制、内部管理机制和监督机制，实现决策科学化、运作规范化，最大限度地降低经营风险。以加强董事会建设为重点，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和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通过制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各项制度，更好地发挥董事会在审议投资决策、高级管理人员选聘等方面的作用，审计委员会将加强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检查和评估，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成本控制、质量控制等重点环节的管理制度，确保内控制度的完整性和有效性。

6、融资计划

在融资安排上，公司计划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进入资本市场，并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当年以及未来两至三年内集中精力合理利用募集资金，高效完成本招股说明书中所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一步巩固和提高公司在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的技术领先和市场领先优势，为股东创造更多的财富。公司将根据自身业务发展战略多方位扩展融资渠道，在保持合理资本结构的前提下，综合利用银行借款、发行债券等债务融资手段和增发、配股等权益融资手段筹集所需资金，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二、实现发展目标、规划及经营计划的假设条件

1、国家宏观经济继续平稳发展，本公司所在行业和市场环境不会出现重大恶化；

2、国家宏观政治、经济、法律和社会环境，以及本公司所在行业及相关领域的国家政策没有发生不利于本公司经营活动的重大变化；

- 3、本次公司股票发行上市能够成功，募集资金能够顺利到位；
- 4、本次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项目能够按计划顺利实施，并取得预期收益；
- 5、不会发生重大经营决策失误和足以严重影响本公司正常运转的人事变化；
- 6、不会发生对本公司正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突发性事件和其它不可抗力因素。

三、实现上述经营规划可能面临的主要困难

实施上述目标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且本次发行后本公司资产规模快速扩张，本公司在经营计划的制订与控制、内部管理水平的快速提高、高级管理人才、研发人才、营销人才的引进和培养、资源配置特别是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都将面临较大的挑战。

四、上述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本公司上述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是相辅相成的：现有业务是发展计划的基础，是实现业务发展规划的前提；业务发展规划是对现有业务的延伸和进一步扩展。

上述发展规划中涉及的产品开发和技术创新等均为本公司现有业务的延伸，有助于公司延伸产品体系、优化业务结构，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产能，扩大客户对象，开发并占领新的市场；发展规划中的其他规划也是做强做大公司主营业务，提升整个公司的品牌形象和综合实力的举措，并充分利用了公司现有业务的技术条件、人才储备、管理经验、客户基础和营销网络，与现有业务具有十分紧密的一致性和延续性。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规模及投向概述

(一)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基本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14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 2,300 万股 A 股，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 序号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项目总投资 (万元) | 计划募集资金使用量 (万元) |
|----|-------------|------------------|-------------------|
| 1 | 智能化精密锡焊设备项目 | 29,978.00 | 28,957.00 |
| 2 | 研发中心项目 | 6,127.00 | 6,049.00 |
| 合计 | | 36,105.00 | 35,006.00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立项及环评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固定资产投资，均已获得有权部门立项备案，并取得环评批复意见，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 序号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项目备案情况 | 环评批复情况 |
|----|-------------|----------------|-----------------|
| 1 | 智能化精密锡焊设备项目 | 武发改行审【2014】16号 | 武环行审复【2014】132号 |
| 2 | 研发中心项目 | 武发改行审【2014】13号 | 武环行审复【2014】132号 |

(三)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智能化精密锡焊设备项目建设期约为 24 个月，预计于募集资金到位后投资建设，建成投产后第一年生产负荷约为 30%，第二年约为 50%，第三年为 80%，第四年 100% 达产。研发中心项目建设期约为 18 个月。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全部用募集资金投入。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

不能满足拟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方式解决资金缺口。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若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将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四）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 2 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

（五）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

公司已制定《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对募集资金存放、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作出明确规定。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并接受保荐机构、开户银行、证券交易所和其他有权部门的监督。

（六）发行人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的议案》，分析并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数额及投资项目与发行人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

1、与发行人现有生产经营规模相匹配

募投项目达产后预计新增产能与现有产能对比如下：

| 产品名称 | 预计产能(万台/套) | 2015年产能(万台/套) | 2015年产量(万台/套) | 2015年产能利用率(%) | 新增产能比率 |
|----------------|------------|---------------|---------------|---------------|---------|
| 高端智能锡焊装联类工具及设备 | 4.83 | 16.12 | 17.25 | 107% | 29.96% |
| 各类机器人产品 | 0.35 | 0.19 | 0.21 | 108% | 184.21% |

| 产品名称 | 预计产能(万台/套) | 2015年产能(万台/套) | 2015年产量(万台/套) | 2015年产能利用率(%) | 新增产能比率 |
|---------------|------------|---------------|---------------|---------------|--------|
| 静电防护设备和烟雾过滤设备 | 1.20 | 2.90 | 2.39 | 82% | 41.38% |

公司目前的产能及设备加工能力已经不能满足市场需求，亟需增加投资扩张产能同时优化提升公司的产品结构，综合考虑国家政策取向及产业发展方向、下游市场需求预测、劳动力市场变化趋势等因素，决定新增高端锡焊装联工具、各类机器人以及配套用于安全环保的静电防护设备和烟雾过滤设备的产能，其中机器人新增产能较多。

2、与发行人财务状况相适应

2013年、2014年、2015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18,088.74万元、21,701.39万元、23,003.75万元，净利润分别为5,793.56万元、7,429.69万元、8,162.40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627.77万元、6,434.93万元、9,263.40万元，盈利能力较强，经营性现金流量与净利润相匹配，且募集资金到位后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因此公司的财务状况能够支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3、与发行人技术水平相适应

公司设立研发部专门负责技术研发，研发人员60人，占员工总数的12.32%，团队成员包括具有丰富产品开发经验的资深行业专家和硬件工程师，具备持续前瞻的研发方向选择能力、研发职责分工明确的执行管理，同时具备硬件技术和软件系统开发能力，并与清华大学等院校就部分专项项目开展合作。硬件方面，公司已形成“实时监控焊嘴温度技术”、“精密锡焊机器人技术”等30多项核心技术；软件开发方面，公司全资子公司巨蟹软件作为技术开发平台，独立开发了机器人多轴运动控制系统、机器人视觉软件、便携式教导软件等多项软件系统。因此，公司现有的技术能够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产技术要求。

此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研发中心建成后，公司将有条件提高研发效

率，拓展研发方向和领域，吸引更多优秀的技术研发人才，打造更高端研发平台，进一步提升公司技术研发实力和水平，为募投项目的顺利达产、正常运营提供坚实的技术保障。

4、与发行人管理能力相适应

公司经营管理团队一直保持稳定，在企业管理、研发设计、制造工艺、市场营销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管理团队高度敬业，专业能力突出。同时公司非常注重关键团队人才培养和储备，确保公司团队年龄、经验维持阶梯型结构，有序平稳地发展，确保公司具备持续发展动力，且不会因为扩张产生人才真空问题。公司还一贯鼓励生产部门一线员工通过自学专业提升学历背景，并在工作中积累相关经验后申请转岗，加入销售团队、服务团队，为公司关键人才库提供后继储备。

此外，公司已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能够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保证公司的经营活动合法合规、运营有效率和效果、资产安全完整、财务信息真实可靠，促进公司经营目标的顺利实现。

综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管理能力相适应。

（七）同业竞争或独立性影响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公司现有产能扩大及优化升级，同时提升研发水平，项目实施后不产生同业竞争，对发行人的独立性不产生不利影响。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智能化精密锡焊设备项目

1、项目概况

智能化精密锡焊设备项目实施单位为快克股份，拟在江苏省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 29,978 万元，投资目的是升级扩大目前的高端锡焊装联工具、多轴锡焊机器人、点胶机器人等高附加值产品产能，将目前本公司已拥有的锁付机器人、半导体激光微焊机器人、半导体激光定量热熔焊机器人、锡丝定量热熔焊机器人、HOTBAR 锡焊机器人、激光 BGA 返修设备、水平多关节锡焊机器人、选择性焊接机器人设备等成熟储备技术产品化，并择时根据市场需求量产超声波锡焊机器人，提高本公司整体精密加工能力、信息化管理和自动化生产水平，增强公司对下游应用需求响应能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主要产品为以电子装联锡焊专用设备为主的各种产品系列、少量装联关联性设备、相关产品的耗材配件等以及以实现锡焊装联功能为核心的柔性自动化生产线。其中电子装联锡焊专用设备包括：高端智能控温焊接及解焊工具类产品，单机型多轴锡焊机器人、激光锡焊机器人、锡丝定量热熔焊机器人、HOTBAR 锡焊机器人、选择性焊接机器人、超声波锡焊机器人等；装联关联性设备主要包括智能静电防护设备、烟雾过滤设备、点胶机器人、锁付机器人等；在各类机器人品类丰富、性能升级的基础上，本公司得以定制适应更多生产应用需求的柔性自动化生产线。

本项目达产后产能具体如下：

| 产品大类 | 产品名称 | 预计产能(万台/套) |
|----------|----------------|------------|
| 锡焊装联类设备 | 高端智能锡焊装联类工具及设备 | 4.83 |
| | 各类锡焊机器人 | 0.20 |
| 装联关联性设备 | 静电防护设备 | 1.00 |
| | 烟雾过滤设备 | 0.20 |
| | 机器人产品 | 0.11 |
| 柔性自动化生产线 | --- | 0.04 |

2、项目背景及可行性分析

(1) 下游应用需求的增长和应用领域的扩大刺激行业市场需求

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下游应用行业广泛，包括消费电子、家用电器、汽车电子、LED 照明、智能电网、国防电子、通信设备等行业。随着中国居民人均收入水平提高，及国家对于相关应用领域的政策支持，上述行业需求会持续增长。预测数据显示，中国消费电子和家用电器领域未来五年复合增速为 9.1%；2015 年汽车电子销售复合增速将有望实现 20%；2015 年国内 LED 室内照明产业增速 43%；智能电网领域在“十二五”期间计划投资 2,861 亿元；2014 年中央预算国防支出 8082.3 亿元，增长 12.2%。下游行业的增长和大额固定资产投资计划为本行业提供稳定的市场需求。

此外，随着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的深入，下游应用领域不断地深化，消费电子领域可穿戴设备、智能家电、智能感知终端等新兴产品正在不断涌现；汽车制造技术和电子技术融合产生的汽车电子技术，在汽车控制、行驶管理、安全系统和车载设备各模块中广泛使用；工业和计算机控制技术融合产生的工业控制技术。上述应用领域的信息化深化均会带动电子装联专用设备需求的迅速扩张。

（2）产业梯度转移带动设备更新需求

中国东部发达地区经过长期经济高速发展，资源紧张带来土地、劳动力、水、电等要素成本大幅度上升，而中西部地区基础设施状况和投资环境日益改善，其资源丰富、要素成本低、市场潜力大的优势吸引东部产业向西部转移，产业梯度转移趋势越来越明显。

同时，中央政府和各地政府也都出台各项支持性政策鼓励东部产业有序地向西部转移。比如，《国务院关于中西部地区承接产业转移的指导意见》将电子信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作为鼓励中西部地区承接发展的七大产业之一，支持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的建立，形成产业集群。

生产要素变化和利好政策推动相关行业进行区域转移、布局调整和产业升级，庞大的转移投资预算催生了对上游电子装联专用设备重大更新以及升级需求。

以富士康为例，2010年起开始中西部产业转移，向河南郑州、四川成都、湖南衡阳、广西南宁等地转移生产项目，建立生产基地。一般初期投资额度都在2亿元人民币以上，投产后跟进投资达到几十亿元人民币，仅成都基地就计划共投资50亿美元。此类电子企业中西部产业基地的设立产生了巨大的电子装联设备需求。

（3）劳动力成本上升和下游应用领域精密化推动产品结构升级

近十年来，80后、90后成为熟练劳动力供给主力，由于计划生育政策的影响及教育水平整体提升，制造业劳动力供给下降，劳动力成本也相应上升，下游劳动密集型生产模式被迫转型，制造业自动化趋势明显。如富士康于2011年11月推出三年内打造“百万机器人计划”，并提出“省人化新思路”，其生产将向着效率化、自动化、合理化、无人化发展。和生产设备的升级

另一方面，下游应用领域已扩展到汽车电子、医疗电子、国防电子、智能电网等对产品精密度和安全性能要求极其严格的行业，这些行业对生产过程的精密度和品质标准化的要求必然导致其必须选择机器人等自动化装备完成装联作业。

上述劳动力成本上升和下游应用领域的产品品质要求推动电子装联专用设备制造商进行产品结构升级，提高智能化、自动化、精密化、高速化及柔性化产品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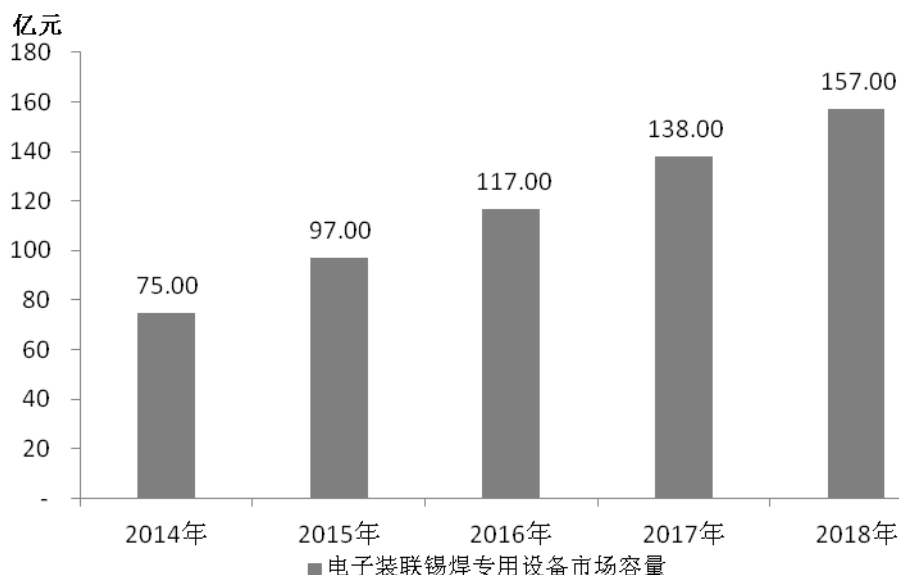
（4）国家利好产业政策为行业发展提供支持

自2003年起，国家相继发布了《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十一五”振兴我国装备制造业的途径与对策》、《国务院关于加强振兴装备业的若干意见》、《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电子信息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电子专用设备和仪器“十二五”专项规划》等政策文件和相关规划，对电子工业专用设备行业及细分电子装联设备子行业的支持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有利于全行业的快速发展。

此外，国家发改委等相关部委颁布并修订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 2011》中指明，在先进制造业领域“新型工业机器人及其在自动化生产线的应用”是国家发展高技术产业、大力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战略重点之一。因此，行业产品结构升级在政策层面也得到支持。

(5) 产能分析及新增产能的落实

根据电子专用设备协会估算，2014年至2018年电子装联专用锡焊设备市场容量如下图所示：



本项目建设期 2 年，第 3 年开始投产，并拟根据市场情况逐步释放产能，第 3 年、第 4 年和第 5 年的生产负荷分别为 30%、50%和 80%，第 6 年开始满负荷生产。据此计算，本项目第 3 年至第 5 年的销售收入预计为 0.96 亿元、1.60 亿元和 2.57 亿元左右，第 6 年开始销售收入预计为 3.21 亿元，以 2018 年预计的市场容量测算，募投项目完全投产后销量仅占市场容量 2%左右，新增升级产能完全可以消化。

此外，根据本项目财务测算，产能利用率为 44.52%时即可达到本项目盈亏平衡点，项目抗风险能力强，产能调节弹性大。

综上所述，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市场前景良好，且公司具备技术工程化能

力、销售渠道、品牌、人才和管理等多方面竞争优势，有能力消化项目新增的升级产能。

3、项目的必要性

(1) 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本公司获得持续竞争力

本公司所处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在市场空间、技术演进和产品革新等多方面，都因下游行业应用需求增长和升级的驱动而发展，行业内企业只有迅速发掘、响应和满足应用需求，才能获得持续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本公司目前为行业内领先企业，在市场渠道、技术工程化和产品技术已具备良好的综合竞争基础。通过实施本募投项目，本公司可以扩大现有激光微焊机器人、锡丝定量热熔焊机器人、锁付机器人等高端装联产品产量，实现包括高效能 Hotbar 锡焊机器人、超声波锡焊机器人和水平多关节锡焊机器人等储备技术产品转化，丰富定制单台机器人和生产线产品系列，从整体上优化产品结构，从而顺应应用领域自动化、智能化、精密化、高速化、柔性化需求变化趋势，巩固本公司领先的行业地位和持续竞争力。

(2) 公司目前的产能及设备加工能力已经不能满足市场发展的需要

随着下游领域对高端产品的需求爆发，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不断提高，全自动机器人产量 2013 年为 1,528 台，2014 年为 1,836 台，2015 年为 2,060 台，机器人产品产能利用率一直超过 97%；锡焊及解焊工具类产品产量 2013 年为 122,010 台，2014 年为 173,940 台，2015 年为 172,465 台，产能利用率一直超过 98%，产能处于完全饱和状态，在不增加全套固定资产投资的情况下，本公司可能无法继续大幅提高产能。

生产效率和质量控制方面，本公司在提高产品自动化和智能化程度的同时，也一直致力于提升自身生产过程自动化和智能化，以改善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稳定性，通过综合运用互联网、云计算、物联网等前沿技术，促进企业经营的科学化、网络化和智能化，带动产业转型升级，促进工业化和信息化

的深度融合，使快克股份成为智慧企业。2011 年至今，本公司已陆续引入了多台加工中心、数控机床等自动化设备提升生产流程自动化率，并引入 ERP 系统以信息化方式管理采购、生产、销售、物流等生产经营全部环节。由于生产制造智能化建设进程卓有成效，本公司于 2012 年就已成为江苏省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示范企业。随着未来本公司储备技术成熟的各类机器人逐步投产，以及高端锡焊装联系列工具升级换代，生产步骤更加复杂多样，工艺要求更加精细，目前本公司生产设备的自动化及智能化程度可能已无法适应新产品的生产效率要求，也增加了质量控制难度。因此，为适应新产品效率和质控要求，本公司需要采购更多的自动化生产设备，并引入在线管控系统，结合物联网技术实时监控各制造环节参数，根据参数及时进行作业指导，综合提升生产效率和稳定性。

制造能力方面，拟投产的激光锡焊机器人、锡丝定量热熔焊机器人、HOTBAR 锡焊机器人、水平多关节锡焊机器人、选择性焊接机器人设备等产品生产工艺精密要求更高，需要在生产过程中配置高洁净度车间环境、高精密度加工母机及高敏感性检测设备校调，才能从根本上确保产品技术性能达标。目前本公司车间环境洁净级别可满足一般加工精度需求，通过使用洁净设备可实现小规模高洁净度生产，同时本公司也拥有部分高精度加工母机及高端检测设备进行高端产品生产和校调。但随着本公司拟投产高端机器人产量不断扩大，现有产品性能顺应下游需求不断升级，精密度要求日益提高，目前的车间环境级别和高精度生产及检测设备的处理能力已无法满足不断开发的新产品需求，公司迫切地需求对车间环境、加工设备和检测设备进行综合升级。

募投项目实施后，新生产基地建成达产并将逐年扩大生产规模，一方面本公司生产能力将大幅提升，解决市场需求快速扩张带来的产能瓶颈问题；另一方面，本公司可以保障高精度机器人产品的生产加工能力，确保下游应用需求能得到迅速响应，巩固及提高本公司技术工程化能力的核心竞争力，增强企业盈利能力和竞争实力。

(3) 项目实施有利于推动区域经济发展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常州市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实施。武进高新区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地处长江三角洲地区，是中国制造业和经济最发达地区。本公司智能化精密锡焊设备项目建设不仅能够保证公司的持续发展，还将带动和促进区域内相关企业生产制造技术进步和核心竞争力的提升，这对于长三角地区机器人产业和电子装联自动化装备相关产业的发展以及优化升级等具有重要意义。

4、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 29,978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24,478 万元，流动资金 5,500 万元。项目拟使用建设用地约 44.26 亩，项目建筑面积约 38,779 平方米，其中厂房面积为 38,779 平方米。主要投资构成如下表所示：

| 序号 | 投资内容 | 投资额（万元） | 投资比例（%） |
|----|--------------|------------------|-------------|
| 1 | 建筑工程支出 | 6,786.50 | 22.64% |
| 2 | 设备购置支出 | 14,106.00 | 47.05% |
| 3 | 工程建设、安装及其他支出 | 2,564.50 | 8.55% |
| 4 | 土地购置支出 | 1,021.00 | 3.41% |
| 5 | 流动资金 | 5,500.00 | 18.35% |
| 合计 | | 29,978.00 | 100% |

5、生产流程

本项目中的电子装联专用设备产品主要是对公司现有产品的精度、速度等性能升级、优化和改良以及产能扩张，产品生产流程与公司现有同类产品的生产流程主要环节相似，现有产品的生产流程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部分相关内容。

6、设备方案

根据产品生产方案及生产工艺要求，本项目所需设备主要明细如下表所示：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万元) | 总额 (万元) | 用途 |
|----|----------------|----|----|------------|------------|------|
| 1 | 卧式加工中心 | 台 | 8 | 180 | 1,440 | 机械加工 |
| 2 | 立式加工中心 | 台 | 12 | 80 | 960 | 机械加工 |
| 3 | 光纤激光切割机 | 台 | 2 | 240 | 480 | 机械加工 |
| 4 | 数控走心机 | 台 | 10 | 35 | 350 | 机械加工 |
| 5 | 精密车铣中心 | 台 | 8 | 35 | 280 | 机械加工 |
| 6 | 金属半导体激光焊接机 | 套 | 8 | 30 | 240 | 机械加工 |
| 7 | 数控精雕机 | 台 | 6 | 30 | 180 | 机械加工 |
| 8 | 数控折弯机 | 台 | 4 | 43 | 172 | 机械加工 |
| 9 | 精密数控车床 | 台 | 10 | 16.8 | 168 | 机械加工 |
| 10 | 自动供料器及自动手臂 | 套 | 20 | 6 | 120 | 机械加工 |
| 11 | 通风设施 | 套 | 2 | 50 | 100 | 机械加工 |
| 12 | 全自动氩弧焊接机器人 | 台 | 2 | 45 | 90 | 机械加工 |
| 13 | 精密整平机 | 台 | 1 | 70 | 70 | 机械加工 |
| 14 | 慢走丝线切割机 | 台 | 2 | 35 | 70 | 机械加工 |
| 15 | 精密金属拉丝机 | 台 | 2 | 32 | 64 | 机械加工 |
| 16 | 非金属激光切割机 | 台 | 2 | 29 | 58 | 机械加工 |
| 17 | 行吊（钣金整板上料） | 套 | 1 | 50 | 50 | 机械加工 |
| 18 | 数控精密平面磨 | 台 | 2 | 25 | 50 | 机械加工 |
| 19 | 各类辅助加工机械 | 批 | 1 | 253 | 253 | 机械加工 |
| 20 | 10000级无尘净化系统 | 套 | 1 | 250 | 250 | 主板加工 |
| 21 | 环境控制系统（温湿度） | 套 | 1 | 250 | 250 | 主板加工 |
| 22 | 高速贴片机 | 台 | 2 | 120 | 240 | 主板加工 |
| 23 | 多功能贴片机 | 台 | 2 | 110 | 220 | 主板加工 |
| 24 | PCB集中老化控制系统 | 套 | 1 | 200 | 200 | 主板加工 |
| 25 | 在线选择性波峰焊机 | 台 | 2 | 85 | 170 | 主板加工 |
| 26 | SMT生产管控系统 | 套 | 1 | 150 | 150 | 主板加工 |
| 27 | 在线型高速3维锡膏印刷检查仪 | 台 | 2 | 70 | 140 | 主板加工 |
| 28 | 焊膏印刷机 | 台 | 2 | 65 | 130 | 主板加工 |
| 29 | 在线式自动贴标机 | 台 | 2 | 65 | 130 | 主板加工 |
| 30 | X-RAY检查仪 | 套 | 1 | 120 | 120 | 主板加工 |
| 31 | 电子防潮箱 | 台 | 50 | 2.4 | 120 | 主板加工 |
| 32 | 10区高性能热风回流焊接系统 | 套 | 2 | 55 | 110 | 主板加工 |
| 33 | 非标插件机 | 台 | 2 | 55 | 110 | 主板加工 |
| 34 | AOI自动光学检测仪 | 台 | 4 | 45 | 180 | 主板加工 |
| 35 | 空气净化过滤系统 | 套 | 1 | 100 | 100 | 主板加工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万元) | 总额 (万元) | 用途 |
|----|------------------|----|-----|------------|------------|-------|
| 36 | 全方位静电防护系统 | 套 | 1 | 100 | 100 | 主板加工 |
| 37 | 其他各类小型主板加工设备 | 批 | 1 | | 808 | 主板加工 |
| 38 | 激光多普勒干涉仪 | 台 | 8 | 25 | 200 | 装配及检验 |
| 39 | 整机老化管控系统 | 套 | 1 | 200 | 200 | 装配及检验 |
| 40 | 半导体激光打标机 | 台 | 7 | 27 | 189 | 装配及检验 |
| 41 | 自动化总装生产线 | 套 | 4 | 40 | 160 | 装配及检验 |
| 42 | 自动锡焊机器人 | 台 | 20 | 8 | 160 | 装配及检验 |
| 43 | 在线式 AOI 外形尺寸检测系统 | 套 | 2 | 65 | 130 | 装配及检验 |
| 44 | 静电防护系统 | 套 | 1 | 150 | 150 | 装配及检验 |
| 45 | 生产工艺管控系统 | 套 | 1 | 120 | 120 | 装配及检验 |
| 46 | 办公设备 | 台 | 38 | 2.61 | 99.18 | 装配及检验 |
| 47 | U 型生产线 | 套 | 12 | 8 | 96 | 装配及检验 |
| 48 | 非标生产线 | 套 | 8 | 11 | 88 | 装配及检验 |
| 49 | 辅助工具及设备 | 套 | 32 | 2.5 | 80 | 装配及检验 |
| 50 | 全自动折纸机 | 台 | 2 | 40 | 80 | 装配及检验 |
| 51 | 清洁压缩空气站 | 套 | 1 | 75 | 75 | 装配及检验 |
| 52 | 设备组装防静电工作台 | 台 | 50 | 1.5 | 75 | 装配及检验 |
| 53 | 10000 级无尘设施 | 套 | 1 | 200 | 200 | 装配及检验 |
| 54 | 100000 级无尘设施 | 套 | 1 | 100 | 100 | 装配及检验 |
| 55 | UPS 系统 | 套 | 2 | 30 | 60 | 装配及检验 |
| 56 | 自动螺丝机 | 台 | 10 | 6 | 60 | 装配及检验 |
| 57 | 在线喷码系统 | 台 | 2 | 26 | 52 | 装配及检验 |
| 58 | 车间空气净化过滤系统 | 套 | 1 | 100 | 100 | 装配及检验 |
| 59 | 二次元影像仪 | 台 | 2 | 25 | 50 | 装配及检验 |
| 60 | 激光剥线机 | 台 | 2 | 25 | 50 | 装配及检验 |
| 61 | 全自动线束加工机 | 台 | 2 | 25 | 50 | 装配及检验 |
| 62 | 热风拆焊台综合性能测试仪 | 台 | 10 | 5 | 50 | 装配及检验 |
| 63 | 其他各类装配及检测仪器 | 批 | 1 | | 508.5 | 装配及检验 |
| 64 | 中央空调 | 套 | 7 | 95 | 665 | 包装及仓储 |
| 65 | 立体仓储系统 | 套 | 1 | 280 | 280 | 包装及仓储 |
| 66 | 防静电货架 | 个 | 120 | 0.8 | 96 | 包装及仓储 |
| 67 | 产品标贴视觉检查系统 | 套 | 2 | 45 | 90 | 包装及仓储 |
| 68 | 防静电仓储控制系统 | 套 | 1 | 100 | 100 | 包装及仓储 |
| 69 | 自动贴标机 | 台 | 2 | 32 | 64 | 包装及仓储 |
| 70 | 其它辅助工具及设施 | 批 | 1 | 226 | 226 | 包装及仓储 |
| 71 | 办公自动化&信息化软件 | 批 | 1 | 202.5 | 202.5 | 软件系统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万元) | 总额 (万元) | 用途 |
|----|------------|----|----|------------|-----------------|--------|
| 72 | SOLIDWORKS | 点数 | 35 | 4 | 140 | 软件系统 |
| 73 | Coreldraw | 点数 | 37 | 1 | 37 | 软件系统 |
| 74 | 安防系统 | 套 | 2 | 150 | 300 | 各条产线共用 |
| 合计 | | | | | 14,106.2 | |

7、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能源供应

本项目所需的主要原、辅材料包括铝、铁、铜等金属材料，步进电机、导轨、可控制器、通信组件等电子元器件，消耗的能源包括电力、自来水、天然气等。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为市场较为常见产品，其所在行业也为完全竞争行业，供应较为充足。公司与主要原料供应商均为长期业务伙伴，具有多年的良好合作经验。公司可以保障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的充分供应。

8、工程方案及实施进度

本项目已完成前期的考察论证、项目选址、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等工作，并已报相关主管部门备案。本项目建设期拟定为 2 年。本项目工程方案将按照国家关于加强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管理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建设程序。项目进度计划内容包括项目前期准备、主厂房新建、设备采购与安装、生产准备、试生产、投产等。具体进度见下表所示：

| 序号 | 工作阶段 | 建设期（月份） | | | | | | | |
|----|-----------|---------|-----|------|-------|-------|-------|-------|-------|
| | | 1-2 | 3-8 | 9-10 | 11-16 | 17-18 | 19-20 | 21-22 | 23-24 |
| 1 | 前期准备 | | | | | | | | |
| 2 | 主厂房新建 | | | | | | | | |
| 3 | 设备采购与安装 | | | | | | | | |
| 4 | 生产准备（含培训） | | | | | | | | |
| 5 | 设备调试 | | | | | | | | |
| 6 | 试车运转 | | | | | | | | |

9、环境保护

本公司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等环境保护法法规、法令为指导思想，坚持执行“三同时”的原则，在工艺设计中积极采用无毒无害的原料，采用节能、低噪声设备，采用少污染、无污染的高新技术，实施清洁生产，把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减少到最低限度。

本项目实施完成投产后，产生的主要为废水、噪声及固体废弃物。本公司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的暂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固体废物暂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2014年4月，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智能化精密锡焊设备及研发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该项目建设。

10、投资项目的选址及占用土地情况

本项目选址位于武进高新开发区，占地约 44.26 亩，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本公司已取得常州市国土资源局武进分局《关于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精密锡焊设备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用地的预审意见》（武国土预发[2013]0027号），认为本项目用地选址符合高新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本项目土地利用符合土地集约、节约利用以及工业用地控制指标等有关政策。武进高新开发区内基础设施完善，不涉及拆迁，选址范围科学合理，项目区公用工程设施完善，道路工程、市政工程统一规划，对外交通便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已通过招拍挂方式取得上述土地使用权证（武国用（2014）第 15011 号）。

11、投资项目效益分析

本项目预计生命周期 12 年，其中建设期为 2 年，投产后第 4 年达到设计生产能力。根据公司产品平均销售价格，达产年度年销售收入预计为 32,084.90 万元。项目成本估算按费用要素分类包括外购原辅材料、外购燃料动力、工资及福利费、修理费、其它费用、折旧费等，其中折旧费为 1,852.84 万元。项目正常年总成本费用为 22,333.09 万元，其中固定成本 9,308.68 万元，可变成本 13,024.41 万元；经营成本 20,480.25 万元。年净利润 9,325.66 万元。产销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情况下，假设公司现有日常运营成本进行财务测算，具体财务评价指标如下：

| 序号 | 指标 | 所得税前 | 所得税后 |
|----|-----------------|--------------|--------------|
| 1 | 内部收益率 | 25.86% | 23.02% |
| 2 | 资本收益率 | 28.37% | 24.12% |
| 3 | 投资回收期（含 2 年建设期） | 6.26 | 6.56 |
| 4 | 财务净现值 | 18,541.12 万元 | 13,850.30 万元 |

（二）研发中心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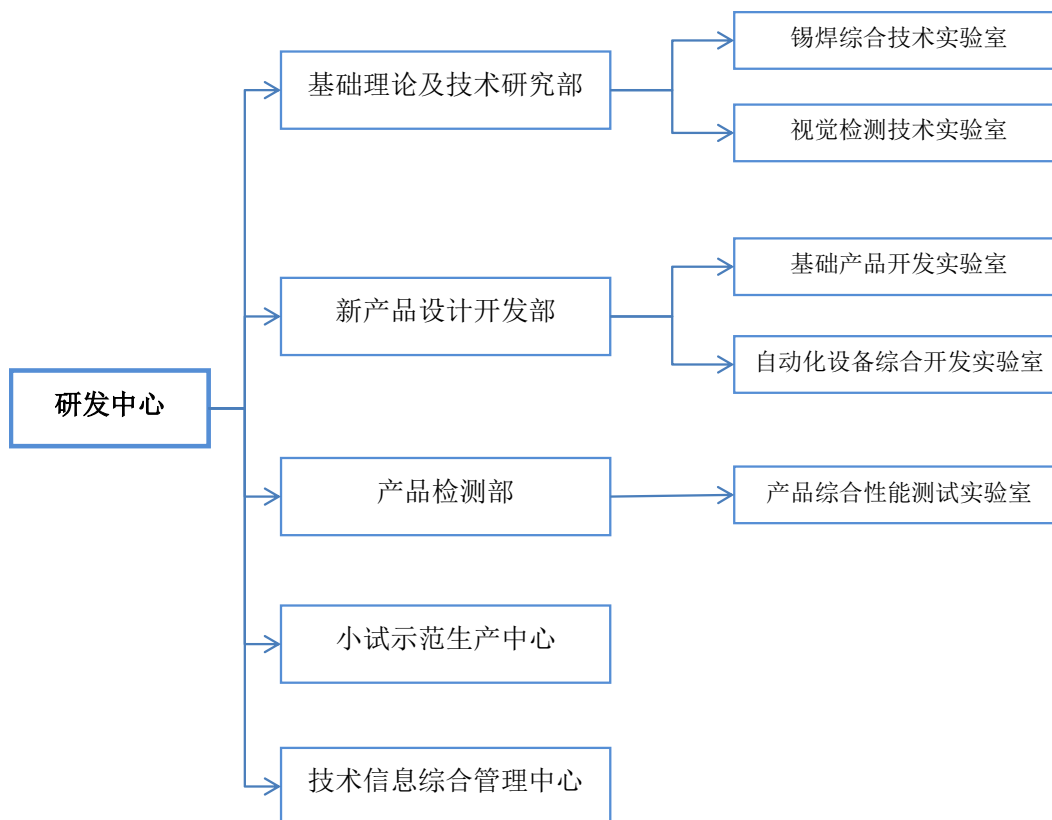
1、项目概况

本项目将在江苏省常州市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快克股份新厂区内进行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建设成为公司新技术研发基地，装联工艺解决方案的储备基地，新产品量产测试基地，项目建成后将具有国际先进的研发和测试水平，从而进一步增强本公司技术工程化能力，进一步积累电子装联整体解决方案，为顺应下游应用需求提升奠定坚实基础。

项目总投资 6,127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5,127 万元，主要为研发中心建筑工程及其他等支出约为 1,178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等总投资约为 3.949 万元。另外项目需要配套流动资金约 1000 万元。

项目完成后，将形成 5 个高规格实验室和 1 个技术信息综合管理中心，其中 2 个实验室负责基础理论及技术研究，另外 3 个实验室分别负责新产品设计

开发，新产品检测，小试示范生产中心。研发中心功能架构如下：



2、项目实施必要性

(1) 项目完成后将进一步巩固本公司技术工程化能力领先地位

技术工程化能力是电子装联专用设备行业核心竞争力，而本公司在研发能力、生产工艺、质量控制等方面拥有综合竞争优势，从而具备领先的技术工程化能力。

本项目完成后，研发分工将进一步明确，不同实验室负责不同阶段研发工作，更专业化地运作模式可以极大地加强公司对本行业及相关领域的技术和市场信息的获取能力、综合分析能力和判断能力，有效跟踪和研究下游应用领域发展趋势，并可以迅速在实验室内消化吸收先进基础理论，完成经验数据积累，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技术，确保公司在的市场竞争中持续保持技术领先优势。

此外，利用项目形成专门小试示范生产线，本公司可以随时对产品生产工艺进行调试试验，改良生产工艺流程，调整生产元素综合调配，并在此基础上

调整质量控制参数和重要质量控制环节，有助于本公司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品质和产品竞争力。

(2) 项目完成后将进一步加强本公司整体解决方案提供能力

本公司已实现产品制造与应用服务的融合，是电子装联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在提供产品的同时配套提供工艺流程咨询、机器人示教教程以及装联制造方案，同时定制柔性化模块化的电子装联生产线。这种产品制造与技术服务融合的“智造”新模式，为本公司带来更高的产品附加值和综合利润率。

上述应用服务需要本公司积累大量的基础经验数据和应用案例。通过十多年的经营积累，本公司已经建立了锡焊装联案例库，并在此基础上正在进行“焊接工艺数据库专家集成系统”开发，为柔性自动化生产线提供工艺数据可追溯性分析，与生产元素综合调配系统融合后可形成强大的操作系统，实现生产线网络化、集成化管理，满足下游应用两化融合需求。

本项目完成后，利用研发中心实验室的专业化环境和条件，研发团队可以方便地模拟各类应用环境，测试产品及装联方案效果，加快基础经验数据积累和应用案例储备，完善锡焊装联案例库及焊接工艺数据库专家集成系统，从而加强本公司整体解决方案提供能力，增强竞争力。

(3) 本公司现有硬件条件可能制约持续不断的技术研发要求

一方面，在未来的几年，公司研发课题方向主要是在现有储备技术的基础上继续推进电子装联专用设备精密化、智能化、自动化、高速化和柔性化升级。由于新型设备的研发过程中，需要引入大量先进仪器检测设备以及实验设备，以保障产品质量，而公司现有研发设备可能无法完全满足高精密度需要，因此亟需通过研发中心项目的建设，引入先进的研发检测和实验设备。

另一方面，受场地面积限制，公司现有研发用房无法独立于日常办公场所，研发、试验及检测面积不足，目前已无法安放未来新增的研发、检测设备。而且由于精密锡焊机器人、柔性生产线类设备对研发环境（包括无尘环境和静电防护环境等）、建筑物承重也有独特要求，因此为了更好地实现公司产

能与效益进一步提升的要求，迫切需要加大固定资产投入，新建更高标准的研发中心及其配套设施。

3、研发成果目标

本项目目标是进一步增强本公司技术工程化能力，进一步积累电子装联整体解决方案，提高本公司研发能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为顺应下游应用需求提升奠定坚实基础。

目前本公司的技术研发储备项目中，半导体激光微焊机器人、锡丝定量热熔焊机器人、HOTBAR 锡焊机器人、智能型在线选择性焊接机器人生产线、自动化产品可加载的焊接工艺数据库专家集成系统等已实现中试，水平关节机器人和自动化柔性生产线网络监控系统已进入小试，超声波锡焊机器人已完成样机设计。

在继续验证和完善上述研发技术基础上，本项目拟进一步优化装联方案，提升产品精密化、智能化、自动化和高速化程度，以确保公司不断的推陈出新，适用下游应用需求升级。具体攻关的研发任务包括：

(1) 电子装联自动化生产线柔性组合的优化

组合微点视觉识别定位技术、传感技术、同步伺服定位技术、机械误差与补偿技术、在线监测技术、曲线加速度控制技术等技术，提高机器人单元定位精度，解决单元作业机器人之间的部品定位与传输，并与客户要求的功能模组接驳，完成从进料、装夹、视觉识别定位、涂覆、锡焊、锁付、AOI 检测、工件测试、工件分拣、贴标、包装等全套工序，真正实现一体化解决方案。

(2) 多关节多轴控制系统实现柔性生产线高速、轻载小型化发展

对多关节多轴运动控制系统和驱动系统进行优化设计，实现机器人高速、高精度运动轨迹控制。建立机器人有限元模型，分析关键结构件的受力、变形和模态特性，进行结构参数的优化设计，改善机械系统的动态特性，提高机器精度，全面完善电子部品各机器人单元的制造技术。预计研发完成后，柔性自

动化生产线定位精度可达到 $\pm 0.01\text{mm}$ ，最大运转速度 6200mm/s 。

(3) 选择性焊接方式结合视觉技术，进一步完善精密锡焊技术

研究利用 3D 视觉技术对目标产品进行精确定位，全自动 3D 位置校准，结合微孔可控式助焊剂喷涂技术、闭环锡焊波峰高度调整等技术，实现各焊点锡焊参数可单独设定，提高锡焊质量的可控性，解决锡焊中单个焊点质量管理问题。

(4) 进一步研究视觉识别与动态检测技术，确保柔性生产线精密组装零缺陷

该项研究旨在解决微型器件、多层高密度线路板等装联产成品视觉系统的实时在线检测及高精度、高效率和对被检测物体的非接触检测能够二者兼得，使下游客户在高效率生产同时能实现全程质量控制，达到现代企业对自动化生产的要求。

(5) 深入研究非接触喷射点胶，实现超高速的点胶节奏

该项研究预计可实现从远离工件的位置高精度喷射液体材料，喷嘴无需上下运动，确保点胶机器人在进行高精度稳定点胶的同时，实现了快速的点胶生产节奏，替代传统接触式点胶机，大幅度地提升了生产效率。

4、设备方案

根据研发中心项目的设备方案，该项目需新购置研发及相关设备 364 台/套，设备总投资为 3,949 万元，其中含设备购置费 3,834 万元、设备安装费 115 万元。设备清单如下：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万元) | 金额 (万元) |
|-----------|----|-----------|----|----|------------|------------|
| 锡焊综合技术实验室 | 1 | 可编程稳压电源 | 台 | 6 | 1.5 | 9 |
| | 2 | 电子负载 | 台 | 5 | 0.8 | 4 |
| | 3 | 选择性焊接机器人 | 台 | 2 | 95 | 190 |
| | 4 | 微组装返修系统 | 台 | 2 | 70 | 140 |
| | 5 | 超声波锡焊系统 | 台 | 5 | 12 | 60 |
| | 6 | 非接触式喷式点胶机 | 台 | 3 | 24 | 72 |
| | 7 | 电磁式波峰发生器 | 台 | 4 | 25 | 100 |

| | | | | | | |
|-------------|-----------|-------------------|-----------|-----------|---------------|---------------|
| | 8 | 半导体激光温度功率图像三点同轴模块 | 台 | 10 | 25 | 250 |
| | 9 | 电子显微镜 | 台 | 1 | 1.5 | 2 |
| | 10 | 压缩气体发生器 | 套 | 1 | 18 | 18 |
| | | 小计 | | | | 845 |
| 视觉检测技术实验室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万元) | 金额(万元) |
| | 1 | 可编程稳压电源 | 台 | 6 | 1.5 | 9 |
| | 2 | 高速数字存储示波器 | 台 | 10 | 6 | 60 |
| | 3 | 芯片烧读器 | 台 | 3 | 3.5 | 11 |
| | 4 | 机器视觉光源及检测仪 | 台 | 20 | 2.5 | 50 |
| | 5 | 工业视觉相机 | 台 | 20 | 1 | 20 |
| | 6 | 电子显微镜 | 台 | 1 | 1.5 | 2 |
| | 7 | X-RAY 检查仪 | 台 | 1 | 120 | 120 |
| | 8 | 10000 级无尘设施 | 套 | 1 | 25 | 25 |
| | | 小计 | | | | 296 |
| 新产品设计开发实验室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万元) | 金额(万元) |
| | 1 | 可编程稳压电源 | 台 | 6 | 1.5 | 9 |
| | 2 | 高精度数字万用表 | 台 | 40 | 0.8 | 32 |
| | 3 | 高速数字存储示波器 | 台 | 10 | 6 | 60 |
| | 4 | 电子负载 | 台 | 5 | 0.8 | 4 |
| | 5 | 仿真器及软件 | 台 | 10 | 1.5 | 15 |
| | 6 | 芯片烧读器 | 台 | 3 | 3.5 | 11 |
| | 7 | SOLIDWORKS | 点数 | 30 | 4 | 120 |
| | 8 | PROTEL | 点数 | 30 | 0.8 | 24 |
| | 9 | Coreldraw | 点数 | 20 | 1 | 20 |
| | 10 | 信息化会议系统设施 | 套 | 2 | 40 | 80 |
| | | 小计 | | | | 375 |
| 产品综合性能测试实验室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万元) | 金额(万元) |
| | 1 | 可编程稳压电源 | 台 | 6 | 1.5 | 9 |
| | 2 | 电子负载 | 台 | 5 | 0.8 | 4 |
| | 3 | EMI 测试系统 | 套 | 1 | 35 | 35 |
| | 4 | EMC 测试系统 | 套 | 1 | 30 | 30 |
| | 5 | 耐压测试仪 | 台 | 3 | 0.4 | 1 |
| | 6 | 电参数测试仪 | 台 | 5 | 0.5 | 3 |
| | 7 | 泄露电流测试仪 | 台 | 2 | 0.6 | 1 |
| | 8 | 接地电阻测试仪 | 台 | 2 | 0.5 | 1 |
| | 9 | 绝缘电阻测试仪 | 台 | 1 | 0.5 | 1 |
| | 10 | 电子显微镜 | 台 | 1 | 1.5 | 2 |
| | 11 | 焊台综合性能测试仪 | 台 | 1 | 4 | 4 |
| | 12 | 热风拆焊台综合性能测试仪 | 台 | 1 | 5 | 5 |
| | 13 | 兆欧表标准电阻器 | 台 | 1 | 1 | 1 |
| | 14 | 变压器电量测量仪 | 台 | 1 | 0.5 | 1 |
| 15 | 周波跌落模拟器 | 台 | 2 | 2 | 4 | |

| | | | | | | |
|----------------|----|--------------|----|----|------------|--------------|
| | 16 | 高低温湿热交变试验箱 | 台 | 2 | 30 | 60 |
| | 17 | 超景深三维显微系统 | 套 | 1 | 30 | 30 |
| | 18 | FLUKE 热像仪 | 台 | 1 | 9 | 9 |
| | 19 | 新品寿命老化测试系统 | 套 | 1 | 70 | 70 |
| | 20 | 静电控制系统 | 套 | 1 | 8 | 8 |
| | 21 | 10000 级无尘设施 | 套 | 1 | 25 | 25 |
| | 22 | 环境控制系统（温湿度） | 套 | 1 | 60 | 60 |
| | 23 | 空气净化过滤系统 | 套 | 1 | 25 | 25 |
| | 24 | 噪音测试房 | 套 | 1 | 30 | 30 |
| | 25 | 盐雾试验箱 | 台 | 1 | 20 | 20 |
| | | 小计 | | | | 437 |
| 小试示范生 产中心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万元) | 金额 (万元) |
| | 1 | 可编程稳压电源 | 台 | 6 | 1.5 | 9 |
| | 2 | 仿真器及软件 | 台 | 10 | 1.5 | 15 |
| | 3 | 芯片烧读者 | 台 | 4 | 3.5 | 14 |
| | 4 | 耐压测试仪 | 台 | 2 | 0.4 | 1 |
| | 5 | 泄露电流测试仪 | 台 | 2 | 0.6 | 1 |
| | 6 | 接地电阻测试仪 | 台 | 2 | 0.5 | 1 |
| | 7 | 绝缘电阻测试仪 | 台 | 1 | 0.5 | 1 |
| | 8 | 电子显微镜 | 台 | 1 | 1.5 | 2 |
| | 9 | 焊台综合性能测试仪 | 台 | 1 | 4 | 4 |
| | 10 | 热风拆焊台综合性能测试仪 | 台 | 1 | 5 | 5 |
| | 11 | 兆欧表标准电阻器 | 台 | 1 | 1 | 1 |
| | 12 | 变压器电量测量仪 | 台 | 1 | 0.5 | 1 |
| | 13 | 二次元影像仪 | 台 | 2 | 25 | 50 |
| | 14 | ICT 在线测试仪 | 台 | 2 | 8 | 16 |
| | 15 | FLUKE 热像仪 | 台 | 1 | 9 | 9 |
| | 16 | ROHS 检测仪 | 台 | 1 | 45 | 45 |
| | 17 | 三坐标测量仪 | 台 | 1 | 45 | 45 |
| | 18 | 3D 快速成型系统 | 套 | 1 | 180 | 180 |
| | 19 | 立式加工中心 | 台 | 2 | 80 | 160 |
| | 20 | 卧式加工中心 | 台 | 1 | 180 | 180 |
| | 21 | 精密数控车床 | 台 | 2 | 35 | 70 |
| | 22 | 慢走丝线切割机 | 台 | 2 | 35 | 70 |
| | 23 | 新品试制中心工作台 | 套 | 1 | 30 | 30 |
| | 24 | 轮廓测量仪 | 台 | 1 | 35 | 35 |
| | 25 | 静电控制系统 | 套 | 1 | 8 | 8 |
| | 26 | 环境控制系统（温湿度） | 套 | 1 | 60 | 60 |
| | 27 | 空气净化过滤系统 | 套 | 1 | 25 | 25 |
| | 28 | 小容量高纯氮气发生器 | 套 | 1 | 25 | 25 |
| | | 小计 | | | | 1,062 |
| 技术信息综 合管理中心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万元) | 金额 (万元) |
| | 1 | 办公自动化&信息化软件 | 批 | 1 | 161 | 161 |
| | 2 | UPS 系统 | 套 | 2 | 30 | 60 |

| | | | | | | |
|----------|----|-----------|----|----|------------|------------|
| | 3 | 信息化会议系统设施 | 套 | 1 | 40 | 40 |
| | | 小计 | | | | 261 |
| 研发中心通用设备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万元) | 金额 (万元) |
| | 1 | 电梯 | 套 | 2 | 35 | 70 |
| | 2 | 安防系统 | 套 | 1 | 180 | 180 |
| | 3 | 中央空调 | 套 | 1 | 150 | 150 |
| | 4 | 服务器等办公设备 | 台 | 1 | 124 | 124 |
| | 5 | 通风设施 | 批 | 1 | 35 | 35 |
| | | 小计 | | | | 559 |
| 合计 | | | | | | 3,834 |

5、工程方案及实施进度

研发中心项目拟建在江苏省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用地约 3.36 亩，将投资建设一栋四层的研发中心楼，建筑面积约 3,868 平方米。该项目建设期约为 18 个月。

项目进度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前期准备、研发中心建设、设备采购与安装、设备调试、试运营等。项目实施进度具体如下表所示：

| 序号 | 工作阶段 | 项目进度（月） | | | | | | | | |
|----|---------|---------|-----|-----|-----|------|-------|-------|-------|-------|
| | | 1-2 | 3-4 | 5-6 | 7-8 | 9-10 | 11-12 | 13-14 | 15-16 | 17-18 |
| 1 | 前期准备 | ■ | | | | | | | | |
| 2 | 研发中心新建 | | ■ | ■ | ■ | ■ | ■ | ■ | | |
| 3 | 设备采购与安装 | | | | ■ | ■ | ■ | ■ | ■ | |
| 5 | 设备调试 | | | | | | | | | ■ |
| 6 | 试运营 | | | | | | | | | ■ |

6、投资项目的选址及占用土地情况

本项目选址位于武进高新开发区，占地约 3.36 亩，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本公司已取得常州市国土资源局武进分局《关于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精密锡焊设备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用地的预审意见》（武国土预发[2013]0027 号），认为本项目用地选址符合高新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本项目土地利用符合土地集约、节约利用以及工业用地控制指标等有关政策。武进高新开发区内基础设施完善，不涉及拆迁，选址范围科学合理，项目区公用工程

设施完善，道路工程、市政工程统一规划，对外交通便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已通过招拍挂方式取得上述土地使用权证（武国用（2014）第 15011 号）。

7、运营费用情况

该项目建设完成后即投入运营，运营过程中需要投入零部件、样件、工模具等，根据运营情况预计，项目需要配套前期流动运营资金约为 1,000 万元。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下降，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将提高，而资产负债率的降低和资产流动性的提高将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风险。

募集资金到位期初，公司净资产和总资产均将大幅增长，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逐步投资并产生效益，因此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在短期内将有较大幅度的下降。但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达产并产生收入和利润，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将逐步提高。

（二）对经营成果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智能化精密锡焊设备项目建设完成后，本公司机器人产品及柔性自动化生产线产能将得到升级扩大，提高本公司自动化、精密化和柔性化的高端产品和高附加值产品比例，增强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研发中心项目尽管不直接产生利润，但该项目将巩固和提升本公司技术工程化能力，加速公司整体解决方案案例的积累，确保公司能迅速响应下游各种应用需求。

智能化精密锡焊设备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相辅相成，前者高精尖的加工生产能力确保后者的研究成果最终转化为产品，后者不断地研发升级产品确保前

者产能得到充分利用，两个项目将不断促进本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增长，为实现本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建立良好的基础。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本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一) 本公司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本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原则分配：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5、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6、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7、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2014年3月29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定，以2013年12月31日的股本6,9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518万元。

2014年9月15日，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以2014年6月30日的股本6,9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518万元。

2015年3月23日，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定，以2014年12月31日的股本6,9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070万元。

2015年8月19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以2015年6月30日的股本6,9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795万元。

2016年3月22日，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定，以2015年12月31日的股本6,9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280万元。

（三）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和关于按照上市公司有关规定制定《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具体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施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论证和调整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

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的，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5、现金分红比例：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如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时，可以在上述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 20%比例的基础上适当提高现金分红比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重大资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且超过 5,000 万元；（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

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5%。

6、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7、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先制订分配预案；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8、公司将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保证现金分红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由董事会制订，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二、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根据本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若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成功，则首次公开发行当年实现的利润和以前年度滚存未分配利润，由首次公开发行后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股权比

例共同享有。

三、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经过审慎核查后认为，快克股份《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政策注重给予投资者稳定的分红回报，有利于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快克股份《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事项的规定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股说明书中对利润分配事项的披露引用自《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相关信息披露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快克股份股利分配决策机制健全、有效，并有利于保护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第十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信息披露相关制度

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发行上市后，公司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公告应予披露的重要事项，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及披露信息，保证投资者能够公开、公正、公平地获取公开披露的信息。

发行人专门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为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人为董事会秘书苗小鸣。联系电话为：0519-86225668；传真号为：0519-86225611。

二、发行人重要合同情况

（一）销售合同

截至本招股书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将要或正在履行的重要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1、2015年12月7日，发行人与营口新山鹰报警设备有限公司（买方）签署《设备销售合同及技术协议》，发行人向买方销售自动化生产线，双方约定了设备规格型号、价格、包装要求、结算方式及期限等交易条款，合同金额合计为1,660,000元。

2、2015年11月2日，发行人与苏州百丰电子有限公司（买方）签署《自动化机器设备采购合约书》，发行人向买方销售自动化生产线，双方约定了设备规格数量、货款支付期限及方式、交货及品质等交易条款，合同总价计为

500,000 元。

3、2015 年 4 月 20 日，发行人与山东特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买方）签署《工业品买卖合同》，发行人向买方销售自动锡焊设备，双方约定了规格型号、数量价格、交货时间、质量标准、货款支付方式、培训及售后服务等交易条款，合同金额总计为 528,000 元。

4、2016 年 3 月 22 日，发行人与广东索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署《采购合同》，发行人向其销售自动焊接流水线，双方约定了产品型号、数量、包装、运输、交货及验收、付款方式等交易条款，合同总金额为 2,499,000 元。

5、2016 年 5 月 31 日，发行人与上海逸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签署《设备销售合同》，发行人向其销售定制自动化工作站，双方约定了产品型号、数量、包装、运输、交货及验收、付款方式等交易条款，合同金额 860,000 元。

6、2016 年 6 月 23 日，发行人与常州市明易微电子有限公司签署《设备销售合同》，发行人向其销售自动化生产线，双方约定了产品型号、数量、包装、运输、交货及验收、付款方式等交易条款，合同金额 570,000 元。

7、2016 年 4 月 28 日，发行人与亚旭电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签署《设备买卖合约书》，发行人向其销售在线四轴自动点焊线，双方约定了数量、价格、付款方式、交货、包装、设备验收等交易条款，合同金额 1,500,000 元。

8、2016 年 3 月 23 日、2016 年 5 月 6 日、2016 年 6 月 6 日、2016 年 7 月 8 日，发行人与昆山联滔电子有限公司签署五份《固定资产采购合同》，发行人向其销售专用锡焊工业机器人设备，双方约定了产品规格、数量、单价、付款方式、交货、品质、安装、验收及维修等交易条款，合同总金额 4,098,000 元。

9、2016 年 3 月 5 日、2016 年 4 月 22 日、2016 年 4 月 23 日、2016 年 5 月 17 日，发行人与苏州富强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四份《设备销售合同》，发行人向其销售专用锡焊工业机器人设备，双方约定了产品型号、数量、包装、运

输、交货及验收、付款方式等交易条款，合同总金额 16,230,000 元。

（二）采购合同

公司主要采购对象为电机、风机、电子元器件、五金结构件、型材、机壳、变压器、各种辅材等。原材料供应充足，采购品种众多且分散，采购周期较短，供应商较多，因此其签订的采购合同单笔金额不大且合同数量较多，公司将要或正在履行的重要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1、2016 年 4 月 15 日，发行人与江苏厚道数控科技有限公司（供方）签署《买卖合同》，发行人向供方采购立式加工中心，采购总价为 405,000 元。

2、2016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与上海泉田机电有限公司（供方）签署《合同书》，发行人向供方采购激光干涉仪 XL-80 型，采购总价为 270,000 元。

（三）建筑工程施工合同

1、2016 年 3 月 15 日，发行人（发包人）与常州市戴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就快克股份智能化精密锡焊设备项目建安工程签署《建筑工程施工合同》，双方约定工程内容为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土建安装工程，合同总价为 20,524,928.68 元。

2、2016 年 3 月 15 日，发行人（发包人）与常州市戴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就快克股份研发中心项目研发中心建安工程签署《建筑工程施工合同》，双方约定工程内容为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土建安装工程，合同总价为 9,199,434.35 元。

（四）理财产品协议

2016 年 7 月 3 日，发行人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支行签署《江南农村商业银行“富江南”系列理财产品协议书》，发行人认购“富

江南瑞富开盈 A 计划 R1607 期 01”人民币理财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3.30%，预期收益起始日为 2016 年 7 月 4 日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投资金额为 9,200 万元。理财产品存续期满，本金与收益一次性支付。

（五）保荐承销协议

发行人与中银国际证券于 2014 年 6 月 10 日签订了《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与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保荐协议》及《关于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 A 股首次公开发行项目的主承销商之承销协议》。根据协议，中银国际证券作为公司 A 股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保荐机构和独家主承销商，承担公司本次发行的尽职推荐，并负责发行人在境内证券市场发行股票的主承销工作。

发行人上述重大合同均在正常履行过程中，未发生重大合同纠纷。

三、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四、诉讼和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十六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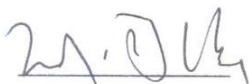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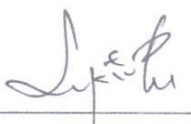
金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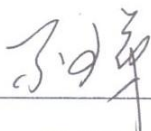
威国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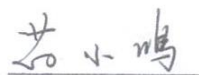
窦小明



刘志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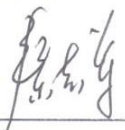
万何弟



苗小鸣



张文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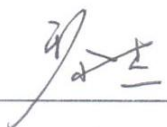
秦志军



万文山



王中贇



黎杰



盛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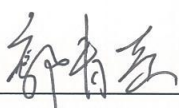
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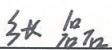
2016 年 10 月 2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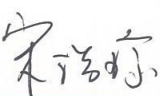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代）： 
宁 敏

保荐代表人： 
郭青岳


张 磊

项目协办人： 
宋洁琼



2016年 10月 26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孔晓燕
孔晓燕

宗爱华
宗爱华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小辉
朱小辉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 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唐炫 王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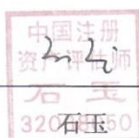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叶韶勋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10月26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唐炫 王亮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叶韶勋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10月26日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唐炫 王亮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叶韶勋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10月26日

第十七节 附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文件，该等文件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公司章程（草案）；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查阅地点：

| | |
|--------------|-----------------------------|
| 1、发行人 | 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 |
| | 住所：江苏省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翔路11号 |
| | 电话：0519-86225668 |
| | 传真：0519-86225611 |
|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 联系人：苗小鸣、殷文贤 |
| |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 办公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楼 |
| | 电话：021-20328000 |
| | 传真：021-58883554 |
| | 联系人：郭青岳、张磊 |